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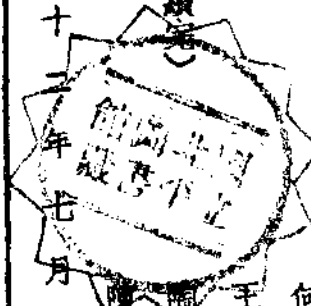
民族

第一卷

第七期

目 要

在朝和在野的應有態度	陳公博
中東鐵路問題	嚴繼光
四國公約內容之分析及其効力	包華國
三年來世界政治的動向	郭威白譯
中德貿易問題的研究	何炳賢
離婚與社會健康	王政
西漢的社會與政治(四續完)	高希聖
革命與思想(五續完)	陳公博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一日	



LAMBERT & BUTLER'S
 FAMOUS
MAY BLOSSOM
 CIGARETTES



識表之質品等高為  SPHINX. 標商獅人

牌 華 五

上海四馬路中西大藥房

老牌

明星花露水

是愛美仕女之恩物

是紅疹子之強敵

交際必備
家庭必備



每瓶一元五角
大瓶二元 小瓶一元

痰敵

(片)(露)

化痰為水
止咳平喘

痰敵

問世以來一
切治咳藥品
俱遺跡無踪

神功
德水



治疫

辟瘟

救痧

奪命

為夏令家居旅
行必備之聖藥

大瓶一元 小瓶一角

目 錄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一日發行

- 在朝和在野的應有態度……………陳公博 (二〇三)
- 科學瀛談……………國彬 (二〇四)
- 中東鐵路問題……………嚴繼光 (二〇四)
- 四國公約內容之分析及其効力……………包華國 (二〇五)
- 三年來世界政治的動向……………郭威白譯 (二〇七)
- 中德貿易問題的研究……………何炳賢 (二〇八)
- 南洋華僑的現在及其前途……………林雲谷 (二一一)
- 日本財政危機…………… (二一四)
- 日本軍事費的膨脹及其財政危機(一續完)……………朱義農 (二一五)
- 離婚與社會健康……………王政 (二一六)
- 詩詞中的「泥」……………白邨 (二一六)

本誌第一至第六期要目

第一期

兩年來我的觀察和意見

民國二十一年我國工商業之回顧

國際軍縮問題之總檢討

羅斯福當選的前後

金本位的將來

食糧問題之探討

國難中國防問題之前提

中國公共衛生行政概況

小孀娘

陳公博

何炳賢

嚴繼光

郭威白

士諤

朱義農

何千里

大驊

章衣萍

第二期

兩年來我的觀察和意見(一續)

中俄復交後中俄貿易的前途

俄國的外交策政

美俄關係與美國承認蘇俄問題

中國食糧問題數字上的推測

美國對華的外交政策

資本主義在美國之動搖

計劃經濟研究

陳公博

何炳賢

郭威白

嚴繼光

侯厚培

包華國

憲武

阮靜如

革命與思想
國際工會運動之鳥瞰(上)

第三期

兩年來我的觀察和意見(二續)

中國教育問題與中國民族之出路

東北三省的將來

戰債問題之總檢討

法國的外交政策

西漢的社會與政治

民國二十一年我國對外貿易的回顧

革命與思想(一續)

國際工會運動之鳥瞰(中)

陳公博

程海峯

陳公博

鍾魯齋

包華國

嚴繼光

郭威白

陶希聖

何炳賢

陳公博

程海峯

第四期

兩年來我的觀察和意見(續完)

對日絕交問題法理與事實之研究

美國金融風潮的前因後果

中美貿易問題之研究

美國對中日事件政策的回顧與展望

涂爾幹及其社會的社會學派思想

西漢的社會與政治(一續)

陳公博

嚴繼光

孔子諤

何炳賢

郭威白

葉法無

陶希聖

革命與思想(二續)
國民大會與國民黨

第五期

中英貿易問題的研究

英國的外交政策

中日教育之比較

四強公約提出的背景及其前途

推克那克拉克西的能力經濟學

利用外資問題之研究

革命與思想(三續)

國民大會的國民準備工作

中法貿易問題的研究

日本侵略南洋的過去與現在

日本軍事費的膨脹及其財政危機

英國的外交政策(一續完)

西漢的社會與政治(二續)

山東博山之玻璃工業

革命與思想(四續)

陳公博

陳公博

何炳賢

郭威白

鍾魯齋

包華國

張素民

顧毓琮

陳公博

陳公博

陳公博

何炳賢

林雲谷

朱義農

郭威白

陶希聖

謝惠

陳公博

在朝和在野的應有態度

陳公博



在外國從前在朝和在野很容易區別，那一黨執掌內閣就是在朝，反之就是在野；一般人民所確認的是如此，一般政黨本身所自待的也是如此。在歐戰的當時，爲着國民通力合作的需要，許多國家有混合內閣的組織，近年因爲經濟恐慌，政府非一黨的力量所能担任，許多國家有國民政府的組織，於是這個在朝和在野的分界，已不像從前的容易，說在朝嗎？各政黨都可以說是在朝，說在野嗎？各政黨都可以說是在野。

談到現在的中國，在朝在野更是各人異其解釋，非國民黨的看法，自然以國民黨爲在朝，而以自己爲在野。在國民黨內裏的看法，以在南京的爲在朝，而以在南京以外的爲在野。恐怕就是在南京的，他們的看法，以受有實職的爲在朝，而以未有實職的爲在野。如果往下看，就是受有實職者，恐怕以有權力的爲在朝，以未有權力的爲在野。本來一個黨執掌政權，應當全黨都作在朝論，但畸形的社會已經表露如此，我也懶得去做政府論和憲法論般的解釋，無論黨的外內暫時以在南京的爲在朝，以不在南京的爲在野。

我爲什麼忽然有這樣討論，因爲我個人總有點月暈礎凝的感覺，你說我感覺太銳也好，說我神經過敏也好，我總以爲在朝和在野的應當有一個態度，否則輕重不均，必失其平，畸軋互傾，而成突變。

第一，我以爲在朝的態度，最要是責己。所謂責己，不是下罪己的文章，而是有容忍及寬大的度量。本來担当政府的，卽是負責，不但要負得起責任，還要捱得起責罵。一個國家和社會永遠有相對的力量：一個是政府的力量，一個是反政府的力量。不但一個政黨下台之時，卽爲開始反對政府之日，構成一種反對派的力量，而且無論任何國家的人民都具備懷疑政府性，就因爲政府的措施常爲大羣而不爲小羣，因而政令都有牠的水準，越於這種水準的固反政府，低於這種水準的也反政府，這又是構成反對派的力量。我們既知道國家和社會永遠有這樣相對的力量，那麼在朝的應知所處，這些反力量非武力所可壓平，也非言論所可消弭，只拿寬大的態度，負責的精神，拿出建設的事實，與國人以共見，這些反力量自可減少以至於潛移，這是在朝所應知道的。

凡自承擔負國家大計的，決不能有絲毫的感情作用，對於政治經驗上了二三十年的人們，誰沒有個人的好惡，但私人可以有人的好惡，政治不能有自己的好惡。形成一種政治力量和技術，你好牠，不能增了多少；你惡牠，也不能減了多少。你好牠，牠也存在；你惡牠，牠也存在，除非這種力量本身犯了罪惡和變了腐敗，牠的基礎不易拔除。所以高瞻遠矚的在朝

者，只爲國家打算，不爲個人打算，如果用一個人於國家有利的，就是對我是寇讎，也要用他，如果用一個人於國家有害的，就是對我是心腹，也要黜他。倘若對於國家的政治，滲入私人的感情，那是以國家爲孤注和兒戲，國家固受大害，而個人的政治地位亦只有隨感情同其崩潰。

受批評和捱責罵是在朝者天然的義務，因爲在野的：不在當局，不感困難，不負責任，自易批判。其對在朝是善意的，猶不免觀察不明；若對在朝是惡意的，真是笑啼皆罪。可是在朝者既以責任自承，那麼對於一切應當處以宏闊。要知政治家的第一要件即是沉着，無論對於任何計劃，都要有思維，無論對於任何問題，都要有考慮，倘對於批評責難不能忍受，則對於計畫和問題，更無深思細慮的精神，其結果必費有用的腦力和時間，作這種無聊的反駁和報復，於個人容或伸一朝之氣，可是國家的損失已無法補償。

第二，我以爲在野的態度，最要是諒人。所謂諒人，我也不是叫他們泥守忠恕之道，只是請他們觀察事實的真相。大凡在野的至少有他們的不平，但這種不平不宜用於意氣的爭持，應該用於事實的推理。平情而論，在朝者的措施，必錯誤很多，但這種錯誤，有天然的錯誤，有人爲的錯誤。所謂天然錯誤，是限於環境，迹其本意，亦認爲不滿，所謂人爲錯誤，是中於感情，隨便施設，但圖快心。我以爲前者應該原諒，而後者不能寬恕，不過在野者往往本其不平之心，概括一切，無論天然錯誤和人爲錯誤，都納於一流，其結果激成在朝的倒

行逆施，遂至各走極端，陷於不可收拾之境。

在朝者固自命其行動的正當，而在野者也有他的主張的堂皇，據我個人意見，無論任何主張，都應以事實為根據。在野的所唱言論，應該懸想倘若他日易而在朝，能不能實行，又依現在的形勢，可不可以兌現。倘沒有相當的把握，最少不可輕於主張，因為既成在野派，與普通的著文立說者總有點不同，在社會和政治有一定地位，則無論在朝在野，都有相當責任。若只有能言而不能行的論調，必不能博取民衆同情，這一點我希望在野者對外宣傳，宜加深切的注意。

復次我以為在野的應注意政治的設施，少注重個人的報復，因為反對派的行動，若要發生効力，也是大羣的行動，而不是小羣的行動，行動不能擴大，便沒有効果可言，若要擴大，舍提出深切事實的主張以外，更無號召之力。社會固對個人有臧否，可是社會對於個人臧否之心，不敵對於政治具體要求之切，假使沒有確切的綱領，只成意氣行動，不見得能博取大羣的同情。

要而言之，今日在朝在野已到了各自自省的時機，因而各人也應該持有確然的態度，以上我對於兩者的貢獻，都是很抽象的原則，但若照這老生常談的原則，或者對於國事不無絲毫的補救。

我相信必定有人批評我，說我現在居於在朝者的地位，所以作這類空洞的文章，猶之聖

祖仁皇帝底定天下，拿『敦孝悌以重人倫』來愚惑民衆。其實我自始至終就未嘗以在朝者自待，要作公平的觀察，更不能立於在朝的地位。或者更有人批評我，說我失了革命者的態度，專發這種妥協論，變了溫情主義的代言人。其實我自始至終是一個現實主義者，只問事態的効率，而不驚於虛誇之空想。

對於在朝和在野的態度，我的說話雖然是抽象，而意思倒很具體，不只貢獻於非國民黨的人，也是貢獻於國民黨的人。說至此地，我很想說點具體的說話，來作本文的結束：

其一我們無論任何行動，最要緊是注意國家的元氣和人民的生機。自九一八以來，在朝在野的人們，都有怎樣打算建國的感覺，可是我們不要說積極的防衛沒有把握，連本身的立國條件都沒有具備，中國號稱以農立國的國家，百分之五的糧食，百分五十的棉料，皆仰給於外來，姑無論中國還沒有工業品和信用制度的餘利和人交換，就使說有，一旦對外作戰，衣食即感恐慌。其次中國原來有鐵，但全部鋼鐵求之外人，中國原來有煤，而單單長江流域每月要消外煤二十萬噸以上。軍械的原料要全部靠外國不用說，連基礎的淡氣工業一些也沒有人提。就目前情形而論，要積極防衛，感覺沒有堅甲利兵，就縱使有堅甲利兵，沒有經濟組織，終歸不可以自立。農村破產的原因很多，除了技術以外，捐稅，災害，兵匪，無一而非重要原因，所以多一次政爭，農村便深一度的破產。以目前狀況而論，合全國人民的通力合作，要完成整個國防，整個經濟，至少也要二十年，如果國內一有糾紛，一切計畫不但無

從做起，也無從談起。我也知道攘外安內的話，是同時的不是先後的，不能安內固不能攘外，但不能攘外也必無法安內。但這種工作，已非語於今日意見紛歧的局面，我很希望一般在朝在野的人們，對於國家元氣人民生機多注點意。在我個人意見，在今日的中國，惟能決心建設者才能站得住，否則不論你擁有多少軍隊結果還等於零，這是我對於行動上的一種評判。

其二我以為對於國民的煩悶，也要盡量設法解除。我所謂煩悶，涵義實多，就其大者言之，例如求國家之建設而不可得，足以發生煩悶；如求政治之發言而不可得，也足以發生煩悶。煩悶的原因，起於不平，煩悶的結果，挺而走險。國民兩個字範圍太泛，我姑不具論，我年來發覺黨員的煩悶，還沒法可以消除，外患緊張的時候，各人還極力忍受，深冀共同謀一個出路，及至外患稍弛，感情即張，差不多紛歧的意見，跟着外患為消長。固然這種煩悶是多方的而不是單方的，例如一個地方本為一派所統御，現在不能不容納他派，原來的派自然生出煩悶的感情，反之共同參加的派，也有許多主張，可是參加以後，不第理想難於實行，有時連最低實際政治之設施也未必做得到，也自然生出煩悶的感想。由一個地方去推斷，其他地方必大抵相同，所以煩悶的呼聲，遍於黨內，怎樣才是我們的出路一句話，差不多成爲一般黨員的要求了。這些現狀，我們決不要輕視和忽略，小之足以減削黨的團結力量，大之足以惹起黨的紛裂原因，早日設法消除，費力小而成功多，倘若事變一起，那麼縱能補救，而精神的損失已經不少，這是我對於方法上的一種貢獻。

總括以上兩點，前一點的注意是在野者的責任，後一點的注意是在朝者的責任，我不是立於中間而作中間論，實是代表誠心團結同志們的發言。兩年以來，我環顧中國的險象，深覺萃全黨的力量來建設，還似未充，更深察國民黨的實況，敢斷單獨一派負不起建設國家的重責。因為我承認事實，故不憚承認國民黨有派，因為我要真團結，所以常常站在客觀立論，而願派別的消除。

我也知道凡經分裂的團體，要真正團結，不但需要各方所拿出的事實，還需要相當的一定期間，這些空間和時間的條件，無論宇宙的一切進行，都非具備不可，否則只是空言，只是客氣，徒有團結之名，反得分裂之實罷了。

我也知道在朝在野的人們，某種時期，都有團結的誠心，而或則因為希望太奢，或則因為把握太甚，各方只有主觀的誠意，不深察客觀的事實，因循不決，錯雜益深，於是起初本來要解決國家的困難，終局反成私人爭持的意見，兩方都失了應有態度，而國事反似變了第二重要了。

我以為解決這些事實，本來並不困難，只要在朝的能責己，在野的能諒人，各人先不失其態度，然後始可認清事實。民族至到今日，真是危如累卵，中國危亡的條件，本來已經具備，我們本來挽救還來不及，何況反要在危亡上加工，我們能夠在個人作退一步的想像，國家就是有進一步的補救，在朝在野的人們，我們真是要負國家的責任，首先要把握住在朝和

在野的應有態度。

科學瀛談

國彬

望遠眼鏡使盲者復明

據美國光學研究院(The American Academy of Optometry)最近所知，謂望遠眼鏡(Telescope eyeglasses)剛由紐約的光學家製成，能使失却了視力百分之四十的人恢復固有的視態。其高效的視鏡令通常稱爲全盲而實僅存視力百分之二的目疾者，依舊明察事物。因其效力如此偉大，故觀察事物可沒絲毫增覺了。

新儀器測量人爲的地震

欲研究地震在地面上所傳播的震波，德國的氣象學家(German Meteorologists)便施用人爲的轟炸。有一種儀器名曰「Undograph」，是用以測量震度的。那次試驗一噸猛烈的爆炸藥在北極島(An Arctic Island)轟炸，經過三小時以後，其震度竟在德國 Potsdam 測驗出來。

電光誘魚入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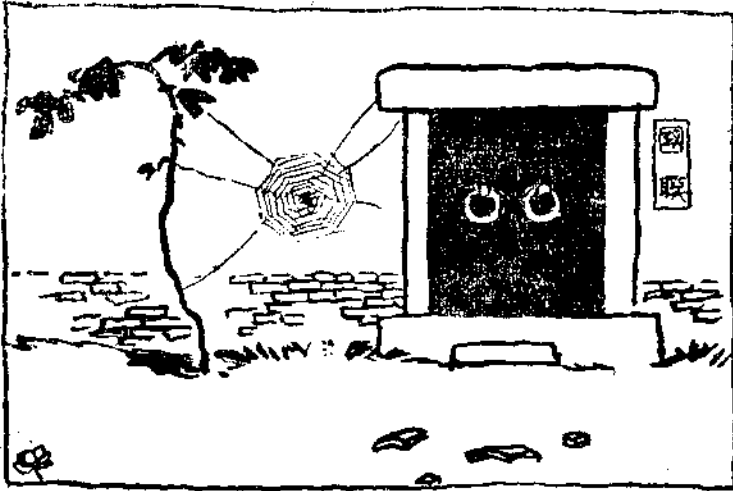
以各色電光誘魚就捕之法是 Portland 的 Herbert W. Spear 氏所特別發明的，當其未貢獻於美國漁業局時，他曾實驗了許多新發明的顯著捕魚法。一個小模形的有關欄的捕魚器，內置電池及海底電燈，擲入水中，不久遂滿盛着魚了。Spear 氏的電光誘魚法，電光的顏色是要不時變換的。

行人以手杖聽無線電播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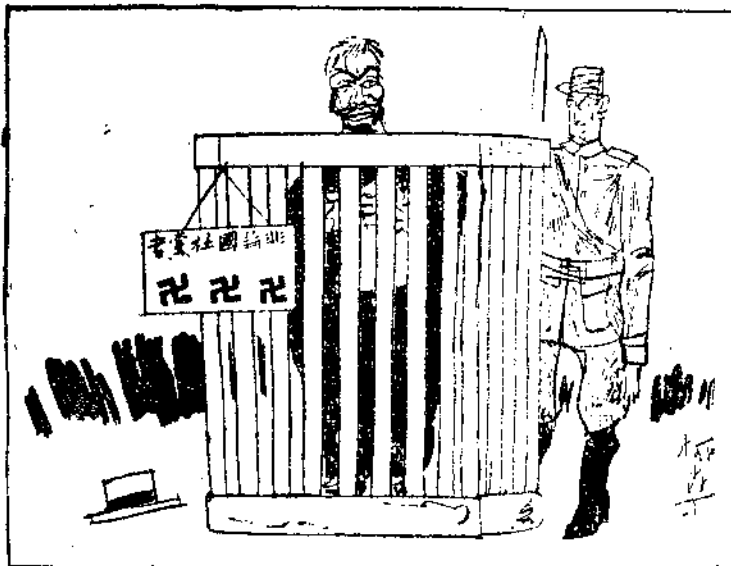
德國的發明家 Alfred Mintus 氏已經想出了一種所謂「無線電的步行手杖」(Radio Walking Stick)，於是步行者隨便到什麼地方也可以享受無線電播音了。這種手杖在外表看來，實與普通的棍子無異，但內部裝置一個縮小的收音機及電池(A miniature Receiver and Batteries)；用者只須把手杖觸地，兩耳掛上聽筒，便能聽納。此種手杖發明家認爲是有創製成功的可能，惟此時尚待努力完成，倘能成功，則步行者可到處不斷地聽納播音了。

民 族 漫 畫

衰敗氣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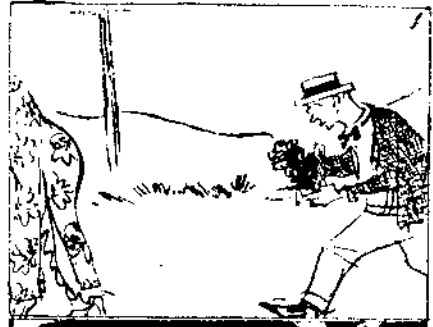


柳 桑



現代之文明

柳 桑 作



他想用一張花紙把這些東西就包起來

上海 永安有限公司

統辦環球貨品發售

輸出中華諸省土產

地址 南京路及
浙江路
江蘇路

永安公司，是一間最宏偉的商店；凡日用所需之物及珍奇之品，無不搜羅美備，兼設銀業儲蓄部。樓高七層，面積五萬七千餘方尺，分四十餘部，職員千餘人；天台設游樂場，地方雅潔，佈置華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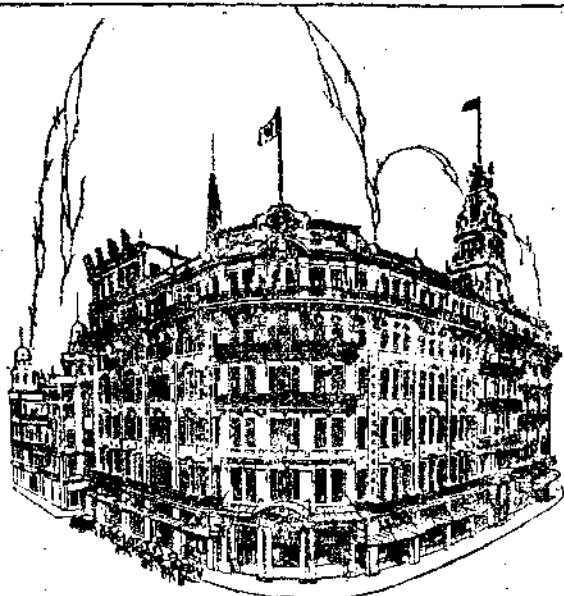
附設：

永安紡織有限公司

永安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永安水火保險有限公司

大東旅社酒樓



THE WING ON CO.
LTD.
MARKET ROAD, HONGKONG

中東鐵路問題

嚴繼光

一 引言

在世界各鐵路之歷史中，就過去現在或將來言之，其影響於國際間政治外交關係之重大，其內幕情形之錯綜複雜，蓋未有若中東鐵路者。緣中東路之誕生，以帝俄政府之軍事野心政治陰謀爲其背景。由此路之建議興築以迄現在若干年間，國際間之重大風雲，如俄法同盟，中日戰爭，三國干涉日本退還遼東，德占膠州，俄租旅大，英取威海衛，法攫廣州灣及修築滇越鐵路，日本劃福建爲勢力範圍，美國對華門戶政策，庚子事變，俄兵佔領東三省及退還東三省交涉，英日同盟，日俄戰爭，日法日俄英俄協定，諾克司滿洲鐵路中立計劃，俄國革命，列強出兵西

伯利亞，華盛頓會議，中俄衝突，九一八日本佔領東三省，以及組織滿洲偽國等種種。間接的，或直接的，部分的，或整個的，均與中東路發生若干因果關係。現自日本手創偽國，蘇俄因受日本之壓迫，置中國抗議於不顧，擬將中東路出售於日本或偽國。中東路乃成爲中俄日間紛糾之問題。最近日偽俄代表集會東京，開將談判出售中東路事件。將來結果如何，殊未能臆斷。惟此種荒謬措置，在將來必更引起國際間之重大紛糾，一如往日無疑。吾人不揣淺陋，爰搜集史實，將東路政治外交關係的始末，及現在之紛糾，敘述評論於次。并附錄中東路問題所有關係文件於本期之末，以便利讀者之參攷。

二 中俄關係與假道與築東路之由來

俄爲泱泱大陸國家，其地理形勢之缺點，在無出海不凍良港。當帝政時代，俄之南下侵略巴爾幹，土耳其；東向侵略波斯，阿富汗；皆爲求出海良港之故。顧因南下侵略而引起之一八五三年之克利米亞戰爭，及一八七七年之俄土戰爭，俄皆敗績，志不得逞。東侵波阿，則又與海上霸王之英國發生衝突。於是不得已乃改變方向，銳意經營遠東，冀獲良港於太平洋，而以素稱病夫之我國爲其犧牲品。

遠東之我國，自俄開拓西伯利亞後，已漸漸感受壓迫，與俄發生關係，彼此訂約劃界通商。（如一六八九年之尼布楚條約，一六九三年之北京通商條約，一七二七年之恰克圖條約，）迄一八四二年，因鴉片戰爭之失敗，我國與英訂立南京條約。美法諸國乘隙而至。俄人受此鼓勵，東侵之志，復不可遏。至一八五八年，（咸豐八年）我國內有太平天國之亂，外有英法聯軍之役，俄人有機可乘，肆行侵略，屯重兵於黑龍江口；迫我國締結愛璦條約。在

此時以前，我國與俄之國界，以外興安嶺爲界。嶺北屬俄，嶺南屬我國。由庫頁島至朝鮮之東海岸線，盡屬我國。俄國并無海口。自此約訂立，改以黑龍江爲兩國國界，黑龍江以北，大興安嶺以南之二百四十萬方里土地，盡爲俄國所攫奪。一八六〇年，適我國與英法聯軍再交戰。清帝北狩；北京陷於無政府地位。俄政府乘機派軍艦佔領海參崴，并令駐華俄使出而調停戰事，以爲報酬索償之計。乃又迫清廷訂立北京續約十五款。將兩國共管之烏蘇里江以東至海之地域，約九十萬方里之領土，割讓與俄。於是海參崴及東海岸線盡歸俄有。俄人由太平洋出海之目的以達，而我國之東三省由此與俄國接壤，遠東乃從此多事。

一八八六年，俄國建議與築西伯利亞鐵路及烏蘇里鐵路。以連絡烏拉嶺迄太平洋岸東西廣漠萬里之領土。一八九一年，兩路同時興工。至一八九四年，復提議以海參崴爲路線終點。初擬由赤塔經過司列青斯克，沿石勒基河，至波克羅夫斯喀牙站，再下繞黑龍江以東，至伯力與烏蘇里鐵道相連接，而達海參崴。但此線成一弓字形，將路線延長甚多。且沿途地勢險阻，氣候惡劣，建築匪易。不如

假道中國北滿，修築支線，以與西伯利亞鐵道幹線相銜接。計可縮短路程三百四十英里。地勢氣候，既便興築。更可吸收東三省之富源，而作侵略中國之工具。此種計劃之創始及推進者。爲俄國之陰謀野心家財政大臣微特 Witte。不過如經過中國領土，在中國境內修築鐵路，勢非以和平方法取得清政府之同意不可。此種機會在甲午中日之役，（一八九四年至一八九五年）中國戰敗後，畢竟到來。

三 三國干涉遼東與俄之示惠中國

甲午之役，中國戰敗。清廷派李鴻章使日，簽訂馬關條約十一款。其二款甲項，須割讓遼東半島。遼東半島爲軍事重要之地，且有旅順口在其南端，爲海軍良港，向爲俄國所垂涎。如果歸日本佔領，復併有朝鮮，俄國當然感受脅迫。於是俄國財政大臣微特氏定計邀約法德二國出而干涉。法爲俄之同盟國。德欲在中國獲一海港，且欲與俄接近，以離間法俄關係。微特主張，德法均予以贊同。於是馬關條約簽字後之第六日，俄德法之干涉，陡然發作，迫日本將遼東半島退還中國。日政府鑒於國際形勢，迫不

得已，接受三國要求，由日皇宣詔交還遼東。

又和約內中國須賠償日本庫平銀二萬萬兩，及退還遼東費銀三千萬兩。當時清廷庫空如洗，首期付款，毫無着落，乃由俄國擔保命俄法銀行借四萬萬佛郎巨款以償付首期日本賠款。而此項巨款，實由法國市場募來。法國爲報酬索償計，於一八九六年三月，攫得由安南延長鐵路至中國境內之敷設權，（於一八九八年訂約修築滇越鐵路）。俄國陰贊助之。是爲外人在中國交通侵略之先聲，而亦爲俄國要求建築中東路之先例。

俄既代中國索還遼東，挾德索報。於是借北滿修造鐵路之說起。當時我註俄公使許景澄，曾將此種消息，密報清廷，促其注意。兩江總督張之洞亦電總理衙門，謂俄造西伯利亞鐵路，意在網羅亞洲東方一帶貿易。爲防後患計，華境之鐵路，應由中國自造，與俄路相接。此種意見，正在密議中。俄國不待清廷許可，即自由行動，派員查勘東三省路線。清廷爲防患計，決定自行修建東路。曾下詔云，「至中國辦法，惟有自造鐵路，在中俄交界，與彼相接，方無流弊。着許景澄即將此意先與俄外部說明。」許

景澄奉旨 向俄外交大臣羅巴諾夫聲明：中國願自造鐵路，與俄路相接。羅氏表面對之無異議。惟借地修路之舉，仍擬乘機提出也。

四 李鴻章使俄與中俄密約

中日戰後，俄國一言索還遼東。除慈禧與李鴻章夙主親俄外，封疆大吏，如劉坤一張之洞等，且主與俄締結密約。聯俄制日以結強後。一八九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俄皇尼古拉第二舉行加冕典禮。清廷初擬派湖北布政使王之春往賀。駐京俄使喀西尼乘機說清廷謂王之春位卑言輕，不足當此任。必派國際知名之人物，如李鴻章而後可。同時清御史胡孚宸亦奏言宜派李鴻章前往祝賀。於是清廷乃改派李鴻章。時鴻章年已七十有四，固辭不獲，乃奉旨起程。並負出使英法德美四國之命。鴻章乘法郵船放洋，舟抵埃及之撲塞口岸。Port Said即遇俄皇歡迎之代表烏托姆斯基親王。Oukhtomsky（即華俄銀行總辦）時英德奧諸國，均派大員往迎，勸誘鴻章往各該國遊歷，再往俄國。（各國均多有陰謀也）鴻章却各國之請，東卒偕烏托姆斯基

抵俄京。俄政府待之禮遇極隆。

俄政府乘李鴻章使俄之機會，決定提借北滿修造西伯利亞支路之問題。當時俄外交大臣羅巴諾夫不諳遠東事務，俄皇特命權臣微特進行此項談判。微特爲俄國遠東政策之中堅人物。三國干涉遼東，俄法銀行借款等示惠中國事件，均由彼在幕中主持。早懷挾德索酬之心。李鴻章第一次與微特見面時，彼此寒暄，未談及重要問題。第三次微特訪問李鴻章於行館，談及鐵路問題。

微特聲言俄國對於中國曾有極大之助力，且尊重中國領土主權之完整。惟欲堅持此主張，必須以兵力幫助中國。又謂當中日戰爭時，俄國雖由海參崴出兵吉林相助。惟因無鐵路之故。進兵遲緩，直到戰事告終，俄軍方到目的地。所以假使俄國要維持中國之領土完整，必須在中國境內建築一鐵路，通過滿洲之北部，以達海參崴。並又指證此種鐵路，可以增加北滿的生產率。即日本亦必與以贊成。李鴻章對於微特之建議，曾提出反對之主張。并言其使命，乃來俄祝賀加冕，并無訂約之權。微特氏無法磋商。繼由俄皇尼古拉第二召見李鴻章，面懇李氏謂此乃私人事

件，應允諾之。李氏情不可却。結果由李徵特羅巴諾夫三人鼎足談判。由鐵路問題而簽訂中俄攻守同盟之條約。即世所謂中俄密約是。其要點有二，一爲防禦日本之侵略中俄兩國，締結攻守同盟。二即俄國在共同防禦名義之下，得修築西伯利亞鐵道支線，通過中國境內，以達海參崴。是即俄國取得中東路路權之始。（密約全文，見本期附錄中東路問題關係文件（一）），關於中東路之建築，及戰時平時俄國得運兵糧軍械之條文，見密約第四五條。）

密約既訂，李鴻章復漫遊歐美。駐華俄使喀西尼不及待李歸國，即將密約要求總理衙門奏請批准。恭親王等拒絕之。旋以喀氏間接直接之運動，清廷卒批准之。

五 華俄銀行合同——華俄銀行條例——

鐵路公司合同——俄財部與道勝銀行密約——鐵路公司章程

密約既經承認，俄政府即要求履行密約。與華俄銀行訂立建築經理鐵路合同。華俄銀行在一八九五年爲徵特所組織。其主要股東爲法國銀行家。資本原定爲六百萬金盧

布。後又增加。實際上此銀行不啻爲俄國財政部之支行，爲經濟侵略遠東的工具。（一九一〇年華俄銀行 Russo-Chinese Bank 改名爲華俄道勝銀行 Russo-Asiatic Bank）一八九六年夏，華俄銀行總辦烏托姆斯基，以答謝中國奉賀俄皇加冕之使命來華，邀中國參加華俄銀行營業。與清廷訂立華俄銀行合同數款。大旨中國政府出庫平銀五百萬兩，與華俄銀行合同營業。自此款交付之日起，其一切贏虧照股金分派。（合同見本期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二））至一九〇六年，中政府方交存該行庫平銀五百萬兩。合同訂立後，俄政府復根據契約，草華俄銀行條例九章。其二章銀行業務之第十項，規定對於中國之業務。有領收中國國家之諸稅經營與地方及國庫關係之事業，鑄造中國政府許可之貨幣，支付中國政府募集公債之利息，及獲得建造中國境內鐵路及安置電線之讓與權等數項。此種漫無限制之超過任何國家銀行所享受之特殊權利，清廷竟漫然許之。

合同訂立後，中國駐俄德二國公使許景澄，與代表俄國之華俄銀行總辦羅啓泰及烏托姆斯基簽訂中俄合辦東省

鐵路公司合同章程十二款於柏林。(合同章程全文見本期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三))

先是在上述銀行合同及鐵路公司合同章程未簽訂之先，俄國財政大臣徽特於一八九六年五月中旬，即與華俄銀行，訂有密約，對於該銀行經營東省鐵路事宜，須預先得俄財政部之同意。此密約之副本，存於北平華俄銀行。後改稱華俄道勝銀行。道勝銀行清理時，始將該密約查出，蓋從前未經宣布者。密約之內容，大半在東省鐵路公司章程之內。其中有二部分，不在章程之內者，其一關於華俄銀行將來對於中國政府所得特權或利益。其二關於中東鐵路股票之處置。(密約譯文見本期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四))

東省鐵路公司合同之締結，俄國所得之利益甚大。經營此路之華俄銀行名雖為合資營業性質。而內幕有俄國財政部主持其後。且路款之籌集，路工之營造，路政之管理，悉屬俄人。實際之權力，全為俄方所壟斷。合同第六款規定該公司有置地之權，對於官地則由中國政府給與，民地則由公司收買，均得免地稅。又云，「開出鐵苗，另議

辦法」。此二款貽患無窮。嗣後沿路中國土地鑛山被公司侵占。截至光緒三十三年，吉，黑，二省與該公司訂立永不展地合同。彼時我國之土地，被公司所侵占者，已達十八萬一千畝。同時二省又與公司訂立採鑛合同，將沿路六十里以內之鑛山開採權，復拱手而讓於俄人。其他如森林之侵占，吉，黑二省內河航權之侵占，教育文化之侵略，司法權之損失，我國種種權利之喪失，不一而足。

鐵路公司合同簽訂之同年十一月，俄方又發布東省鐵路公司章程。經俄皇批准而得清廷承認。其第八條規定公司對於中東路沿線有警察權。此項警察權，本為國內行政事務，斷無委托外人公司代辦之理。當時中國警察制度未立。清廷昏瞶，不知此種警察權之重要，竟貿然許之。及路工告竣，俄人變本加厲，於路線設置俄軍。由警察而變為軍隊，一開外兵駐中國境內之惡例。(東省鐵路公司章程譯文見本期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五))

六 俄租旅大與中東路線之延長 (南

滿路) 續訂東省鐵路公司章程

一八九七年（光緒二十三年）山東曹州發生教案。德教

始。

士被戕。德國乘機於是年十一月派兵艦佔領膠州灣，終與清廷訂立租借條約，期限九十九年。德國之佔膠州實與俄國同謀。先定，在一八九五年四月二十六日德皇致書俄皇

旅大租地條約之第八款，關於修築中東路支線到旅大海口之規定（即南滿路）其文如下：

尼古拉第二，有云：「余願助汝兼併某國領土之一部分，而德國亦可得某國之一海港」。一八九七年八月德皇威廉

中國政府允以光緒二十二年所准中國東省鐵路公司建造鐵路之理，而今自畫此約之日起，推及由該幹路某一站起到大連灣或酌量所需；亦以此理，推及由該幹路至遼東半島營口鴨綠江中間沿海較便地方築一枝路

第二有訪俄之行，與俄皇尼古拉二世成立一種默契，允德取得膠州灣以免為英國所奪。當德軍佔領膠州之時，清政府以與俄夙好，且有同盟關係，頗希望俄國派軍艦前往監視德軍行動。俄國則利用此機會由外交大臣米拉尼夫建議

，所有光緒二十二年八月初二日中國政府與華俄銀行所立合同內各例，宜於以上所續枝路確切照行。其造路方向，及經過處所，應由許大臣與東省鐵路公司議商一切。惟此項讓造枝路之事，永遠不得藉端侵佔中國土地，亦不得有碍大清皇帝應有權利。（見光緒條約五十二頁。）

，乘機佔領旅順大連以為海軍根據地。是年十二月俄政府派兵艦佔領旅順口大連灣要求租借。清廷初派許景澄由德前往俄京談判，雖英日兩國暗中阻撓，清廷以畏俄之故，卒俯首聽命。乃於一八九八年三月由李鴻章張蔭桓與俄使

繼是許景澄楊儒復與東省鐵路公司談判續訂合同。於是中東鐵路路線延長其枝路達至旅順大連灣海口，取名東省鐵路南滿洲路支路。俄人勢力由北滿侵至南滿，而促成日俄戰爭之導火線。（中俄續訂東省鐵路公司章程見本期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六）。）

巴布羅福訂立旅順大連租借條約。據微特週憶錄所述，會因此事送李鴻章值五十萬盧布之禮物，張蔭桓值二十萬盧布之禮物。李張受賄。旅大被俄人強租。自後英租威海衛

日俄戰爭之導火線。（中俄續訂東省鐵路公司章程見本期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六）。）

，法租廣州灣，日割福建為勢力範圍。瓜分中國之禍自此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七 庚子事變與東三省交涉

一九〇〇年庚子拳匪事件發生。其消息傳到俄京後，陸軍大臣克魯巴特金 *Krupotkin* 欣然色喜曰「此事將予吾人佔領滿洲之口實」。俄國自興築路工，強租旅大，對東三省人民諸多侵擾。及拳亂勃興，排外之風達於關外。俄除參加八國聯軍外，藉口護路為名，大舉出兵佔領東三省，復強迫盛京將軍增祺簽訂賣身契式之奉天交地暫且條約九款。清廷聞訊將增祺革職，派駐俄公使楊儒為全權，與俄政府談判東三省問題。楊儒與外交大臣拉姆斯獨夫 *Lamsdorf* 及財政大臣徵特前後共談判十數次。經楊之力爭，俄允廢棄暫約，而所提出之新約稿十一條，甚為苛刻，不啻將滿洲置諸俄國保護之下。其關於鐵路者，為俄國得由東省鐵路幹線支線起修築一路直向北京至滿洲直隸交界處之長城為止云。楊儒不屈不撓，拒絕簽字，且在交涉期間，將腿跌傷，竟至一病不起，以身殉職。

八 英日同盟——俄東三省撤兵條約及

無理要求

俄人佔領旅順大連後，當時國際形勢，法比傾向俄國；法國方有野心於中國南部之滇桂，德國則鼓俄人向遠東發展，以免俄人干涉德國雄霸中歐之企圖；惟英國深感俄人東侵之不安，尤以俄人得旅順口為海軍根據地，為英人所深惡，曾數次以外交手段建議將旅大闢為商港，終未成功。庚子之變，俄占東三省，復有擬強迫楊儒簽訂苛刻交地條約之舉動，日英二國均抱反對態度。英國因感於俄人勢力之擴大，其在中國之利益有根本搖動之危險。日本在朝鮮及滿洲復與俄之勢力衝突。二國利害相同醞釀既久，乃於一九〇二年正月三十日簽訂首次英日同盟，以擁護英國對於中國之利益，與日本對於中國之利益及朝鮮政治上商工業上之利益為主。英日兩國之任何一國，若遇上述利益被侵害時，各得執行必要之手段；締盟國之一，因此而與他國開戰時，其他之一締盟國須嚴守中立，並防止第三國加入敵方；遇有第三國加入敵方時，不論加入者為一國或數國，其他之一締盟國，須出兵援助，協同戰鬥。此項盟約之內容，大致如是。此同盟之締結，其目的在防俄，并與俄法同盟取對峙之形勢。蓋俄之在遠東橫行無忌者，

實以法國爲其聲援，俄政府得接英日同盟之通知，甚爲震驚也！乃於同年三月十二日與法政府發表將俄法同盟關係，擴張至遠東方面（俄法同盟，源限於歐洲與德奧意三國同盟對峙，以維持歐洲之均勢）聯合宣言云：「俄法兩國政府，……爲兩國在遠東特殊利益之保障，若因第三國侵略行爲，或中國發生新紛擾，致中國之保全與其自由發達，不能鞏固，因之兩締盟國特別利益，被侵犯之時，兩國政府得取防衛之手段。」同時并表示俄法兩國對於英日同盟認爲與俄法從來之主張，不相違異。至是日本有英之奧援乃有對俄備戰之勇氣，遠東新形勢之開展，乃急轉直下。

俄國之繼續佔領滿洲，實於英日同盟締結後之遠東形勢不相容。俄政府乃不得不改變其策略。一九〇二四月俄使羅森 Rosen 與清慶親王，王文韶締結滿洲撤兵條約四款，允將東三省各地交還中國治理，一如俄軍未經佔據以前之情形，并分三期撤兵，每期以六個月爲限，其關於東鐵路者，有第二款之規定云：

「大清國國家，今自接收東三省自行自理之際，申明

與華俄銀行於華歷光緒二十二年八月初二日，即俄歷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八月二十七日所立合同，年限及各條款實力遵守；並按照該合同第五款，承認極力保護鐵路及在該鐵路職事各人，並分應保護在東三省所有俄國所屬各人及該人各事業」。

此約訂立後，是年九月十五日爲第一次撤兵之期。俄國全遵約履行。翌年三月十五日第二次撤兵之期，俄人不但不履行條約，反向清廷提出新要求七項：（一）俄國還付東三省之土地，中國決不租借割讓與他國；（二）俄國撤兵之區，中國不得開作自由通商港；（三）東三省行政與軍事，中國不得聘用俄國以外之人；（四）牛莊一切公務，歸俄人經理；（五）牛莊關稅收入，永遠歸華俄銀行管理；（六）滿洲衛生事宜，歸俄人經理；（七）中國所設之滿洲電信線，俄國得使用之。此新要求案提出後，英美日三國共同警告中國。清廷亦堅拒俄國要求。俄國乃撤回要求案。及是年五月，俄使復向慶親王另提新議五款：……（一）擴張華俄銀行之營業權，凡東三省中國經營之事業，與中國共同事業，悉由該銀行貸給資金；（二）營口稅關事務，此後二

十年委托華俄銀行管理；(三)奉天吉林兩府設交涉局，由中俄兩國委員組織，關於兩省之政治，軍事，經濟，衛生，司法等事，相互協商辦理；(四)由北京至張家口經庫倫達恰克圖之蒙古鐵道歸華俄銀行修理；(五)西藏西北部行中俄協同行政制度。此新提議仍無結果。

九 日俄戰爭——樸資茅斯條約——中東

路南滿支線之轉讓日本

俄國既與中國締結交還滿洲條約，乃不遵約撤兵。另提無理要求，直欲獨攬滿洲，其暴戾恣睢，不僅為各國所側目，且益危害日本在朝鮮之利益，而於日本在滿洲之權利發生衝突。在日本方面，自受干涉退還遼東以來，臥薪嘗膽，改革庶政，擴充軍實，已有對俄一戰之力；且有英日同盟之助，足為俄法同盟之牽掣，不懼法之助俄；又兼俄跋扈飛揚，世界輿論均不直其所為。於是日本一面備戰，一面對俄提出滿韓問題之總交涉，劃分彼此在朝鮮滿洲之利益範圍，無如俄方遷延無誠意，而第三屆滿洲撤兵之期又至，俄不履約如故，且增加遼東軍備。一九〇四年正

月兩國國交絕斷。二月日俄戰爭以起。慶戰年餘。俄國海陸軍皆大敗。美總統羅斯福出任調停，卒締結樸資茅斯和約而關東省租借地（即遼東半島旅順口大連灣）及南滿路（即續訂合同中所提延展之東鐵路線）遂輾轉讓渡於日本。茲將其和約內容之關於讓渡條件者列下：

第五條 俄國政府以中國之允許將旅順口大連灣並其附近領土領水之租借權內一部分之一切權利及所讓與者，轉移與日本政府。俄國政府又將該租界之疆域內所造有一切公共營造物及財產均移讓於日本政府。兩締約國前條所訂者，須商請中國政府允諾。

日本政府允將居住前開各地內之俄國臣民財產權當完全尊重。

第六條 俄國政府允將由長春（寬城子）至旅順口之鐵路及一切支路，並在該地方鐵道內所附屬之一切權利財產以及在該處鐵道內附屬之一切煤礦或為鐵道利益起見所經營之一切煤礦，不受補償，且以清國政府允許者，均移讓於日本政府。

兩締約國互約前條所定者，須商請中國政府承諾。

第七條 日俄兩國約在滿洲地方，各自經營，專以商業爲目的之鐵道，決不經營以軍事爲目的之鐵道，但遼東半島効力所及地域之鐵道，不在此限。

又於附約內規定「兩訂約國可留置守備兵，保護滿洲各自鐵道線路，至守備兵人數每一基羅米突不過十五名之數。」

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中日簽訂中日會議東三省事宜，正約三款，附約十二款，南滿路之轉讓日本；乃得我國政府之正式承認。

第一款 中國政府將俄國按照日俄和約第五款及第六款之一切概行允諾。

第二款 日本國政府承允按照中俄兩國所訂借地及造路原約實力遵行，嗣後遇事隨時與中國政府妥商厘定。

附約中所規定日本之利益，較諸俄國前所獲得大爲擴張，安奉鐵路之歸日人經營，爲其最著者。日俄既在我國境內開戰，戰後我國又蒙重大損失，至是從前俄國獨霸滿洲之形勢，一變而爲日俄分霸南北滿矣。

十 日法日俄英俄協定——諾克司滿洲鐵路中立計劃

在日俄戰爭以前，俄法與日英兩同盟對立。戰後則漸次變爲一致合作。一九〇七年六月，日法成立協定，維持其在中國之權利，及在亞洲大陸各自之地位與權利，此協定簽字後一月，日俄又成立協定，並締結密約。該協定尊重中國領土之完整，承認機會均等主義。密約則瓜分東三省，劃分南北滿爲勢力範圍。（日俄於一九一〇年復締結第二次協定，簽訂二次密約，俄國承認日本併吞朝鮮，日本承認俄國在蒙古伊犁之權利，儼然爲軍事同盟）同時，英俄復成立協定。

日法日俄英俄三大協定之成立，實完成英日法俄兩大同盟之合作，直接處分中國，而將德美劃出圈外。

在庚子事變時期，中國瀕於瓜分。美國曾宣布其對華之門戶開放政策（一九〇〇年七月，美國務卿海約翰將此政策通牒各國）一九〇七年日俄之劃分南北滿之勢力範圍，實有背於門戶開放政策。一九〇九年（宣統元年）美國

國務卿諾克司向中俄日英四國提出「滿洲鐵路中立」之議，其內容大旨爲「由各國共同出資，使中國政府爲借主，收買滿洲諸鐵路管理權，歸投資各國共同管轄，禁政治軍事上之使用，惟限於商業運輸，使滿洲事實上成爲中立地帶，以確保列強機會均等主義。」中國贊成之，日俄統議；英法因與日俄同盟關係，亦未表贊同。結果其議打銷。

十一 哈爾濱行政權問題

哈爾濱爲中東路之要站。自光緒三十一年開爲商埠後，各國遂相繼設領事。俄政府援引中東鐵路公司合同第六條「由該公司一手經理」之規定，主張該公司對於哈爾濱有行政權。我政府反抗之，美德二國亦反對最力。其事遂寢。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駐哈俄總領事霍爾瓦特忽宣布市制。其中有一條規定：「凡居住在哈爾濱之中外人民，悉課商工業稅，家屋稅，借地稅，烟酒稅等，以充公共費用」且應於俄歷一月一日實行。我國商人反對最力。清外務部令東督徐世昌設自治局於哈爾濱，以爭主權。及期

俄實行課稅。兩國之交涉以起。結果，宣統元年三月，霍爾瓦特與清外務部尙書梁敦彥締結中東鐵路界內組織自治會之預定協約十八條。（約文見附錄中東問題有關係文件（七））此問題乃告終結。由此因鐵路重要都市設自治會而沿路都市之市政管理權，泰半落於俄人之手。

十二 我國警備管理中東路—西伯利

亞出兵國際共管東路

在歐戰以前，俄國駐哈爾濱及中東路沿線之軍隊約九萬人。及戰端既起，此項軍隊大半開赴歐洲作戰。其殘留者，自俄大革命後，分爲赤白二派，彼此互相衝突。俄駐哈總領事兼東路督辦霍爾瓦特爲白黨領袖，失去統馭能力。我國吉林當局恐其釀亂，將俄營兵隊解除武裝。沿路守備，由中國軍隊負責。由是而中東路之守備權，方由我國收回。

民國七年，中東路守備權收回後，我政府添派吉督鮑貴卿爲中東路督辦；並組織警察局，協助俄警維持路界內之治安。民國九年三月，東路俄督辦霍爾瓦特因拒絕該路

俄赤黨職工將哈爾濱行政權讓渡於海參崴臨時政府代表之手的要求，激越全體職員之同盟罷工。其時捷克軍隊早已輸送返歐西，協約國在西伯利亞之軍隊，已陸續撤退。鮑貴卿乃乘機一面勸霍氏去職，一面將全路管理權與哈爾濱之司法行政警察等權收回。

先是在俄國革命與德奧單獨媾和後。幫助帝俄政府對德奧作戰之捷克軍隊數萬人，不便逗留在俄境。得蘇俄當局之許可，假道西伯利亞至海參崴乘輪到歐西作戰。不料行到西伯利亞，與當地政府發生衝突，協約國為援助捷克軍平安出境，並防赤黨東侵計，由美日英法共同出兵西伯利亞。軍隊由海參崴登陸，在此時期之先，日本與我國段祺瑞內閣有中日軍事協定之締結，擬獨佔中東鐵路。協議將西伯利亞烏蘇里及中東三鐵路由各國共同管理，並組織特別委員會，技術委員會，軍事運輸委員會等，以管理東路。各會由英美法日意俄（白俄）及我國各派代表參加。美人斯蒂文 John F. Stevens 任技術委員會主席。日本軍官 Shiba 任軍事委員會主席。據報告，美日二國用在中東路之經費約九百萬金元。是時中東路乃為國際共同管理之

交通機關。一九一九年末，捷克軍隊全數離西伯利亞返歐。協約國出兵之目的已達。美國於一九二〇年正月，由西伯利亞撤兵。英法德繼之。惟日本軍隊仍繼續佔據西伯利亞東部，徘徊中東沿路一帶。遷延至華盛頓會議以後，方將軍隊撤去。

十三 管理東省鐵路續訂合同

民國九年九月，我國政府取消在前俄帝國政府使領之待遇。俄白黨恐中國接收華俄道勝銀行，該行忽懸法國國旗，以為抵抗。我國恐釀成意外紛糾，當由交通部與道勝銀行簽定管理東省鐵路續訂合同。在我國未正式承認俄國政府，並彼此商訂辦法以前；中東路由中國暫行管理。（合同見附錄中東路問題關係文件（八））

十四 華盛頓會與中東鐵路

一九二一年美總統哈定發起召集華盛頓會議，討論軍備限制及遠東問題。在會議中關於中東鐵路問題，曾於二十二年一月由會議主席美國務卿許士提議組織小委員會，

詳細討論。小委員會他國代表之建議，以國際共管東路為目的。分爲三項，約略如下。

一，財政——向外處銀行借款。由到會各國各派代表

一名，在哈爾濱組織財政委員會監督之。此項委

員會用以代替原有在哈爾濱之技術委員會及在海

參崴之協約國委員會，并出任一般財政之監督。

直至列強正式承認俄國政府時為止。

二，路政——路政歸中東鐵路公司辦理，財政委員會

除財政外不加干涉。

三，護路——路警可由中國擔任，但此不過臨時性質

，并應在財政委員會管轄之下，由財委會支給其

薪金。

當時中國代表嚴鶴齡對於第一三兩項以國際共管為目

的之辦法，表示不能承認。並發表意見數點。

一，中國在該路有特殊利益；因（一）該路在中國境內

，（二）中國會交付華俄道勝銀行庫平銀五百萬兩

作築路費，（三）該公司許於路成時交付中國庫平

銀五百萬兩，但迄今仍未交付。

二，中國因俄國內亂無正式政府，故暫行擔任一切責任。

三，一九一九年六強聯合技術委員會之協定，係臨時

性質，外國屯駐西伯利亞軍隊撤退時，應即取

銷。

四，第一條所陳管理財政之辦法，與現有之組織及經

營不合。中國固難承認。

五，以前俄國路警，并無法律上之根據。第三條共管

路警辦法亦難贊同。

六，中國願與友邦商榷，該路技術上及財政上各項事

宜；但不能妨害已經承認政治利益。

討論結果，二月二日通過空洞含糊之二決議案。（原

文見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九））我國代表於該案通

過時，聲明中國對於中東路有自決權。蓋不承認各國有干

涉東路之權也。

十五 中俄協定——暫行管理中東鐵路

協定

蘇俄自共產黨執政以後，生產減少，國民經濟大受影響。不得不亟謀與各國通商，以資救濟。故自民國十年來，赤塔政府與莫斯科政府互派代表來華磋商通商條件。並一再宣言，對我表示好感。民國十一年冬，遠東共和國歸併於蘇聯。越飛氏代表在華磋商中俄復交。惟俄方口惠而實不至，毫無結果。遷延至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年）加拉罕代表蘇俄來華進行中俄會議。於是年五月三十一日簽定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十五條。其關於中東路者為第九條。除本協定外又簽訂暫行管理中東鐵路協定十一條。

（中俄協定及中東鐵路協定見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十）（十一））

十六

續訂奉俄協定

中俄協定簽訂後，即根據協定在北京開中俄會議，以謀各種懸案之解決。乃因北京發生政變，會議中止。同時東三省方面，自奉直戰爭後，即與北京政府脫離關係。張作霖以東三省保安總司令名義直轄東三省，全部政權。並以直系驅逐總統，舉辦賄選，根本否認北京政府與外人所

訂之條約。因此關於東三省之規定，北京政府無法執行。俄國遂有單獨與東三省成立協定之意。一九二四年九月廿四日，張作霖以東三省自治政府名義，派鄭謙，呂榮寰，鍾世銘為代表。蘇俄方面派庫茲茹諾夫為全權代表。雙方簽訂協定七條，以解決中東路問題。是為奉俄協定。（協定全文見附錄中東路問題有關係文件（十二））

十七

一九二九年中東路事件交涉——中俄衝突——伯力會議

我國自與蘇俄締結中俄奉俄協定承認蘇俄政府後，蘇俄駐華各使領館，相繼成立，而共產黨在華活動，竟以俄使領館為根據地。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年）春北京政府，因李大釗案而搜查俄使館，並因此宣布與俄絕交。同年，國民政府亦因廣東事變，由於共產黨徒在廣州俄領事館及其國營商業機關為發縱指使之地；並以在國府統治下之各地，俄領館為宣傳赤化之機關，遂於十二月十四日明令撤銷駐華在各省之蘇俄各領事館。當時東三省境內之俄僑，因奉俄協定關係，仍照常居住。共產黨之活動，遂改以

東三省爲策源地；而中東路則爲接濟共黨之大本營。俄人此種舉動，實違背奉俄協定第五條之規定。又關於中東路之行政管理，在民國九年簽立續訂合同中，及民十三簽訂之暫行管理中東路協定及奉俄協定中，對於用人行政，迭經明文規定華俄人員以平均支配爲原則。無如俄人藐視我方權利，在理事會中國督辦不能單獨發號施令，必須得副理事長之同意。在管理局則俄正局長把持一切，且營私舞弊至數千萬金。一九二九年春，中東路督辦兼理事長呂榮

實以忍無可忍，乃與蘇俄新派理事長池爾金交涉，解決一切懸案。俄方毫無誠意。五月廿七日，東省赤俄復在哈埠俄領館開第三國際會議，危害治安。與會者多爲路局職員。我國派警搜查，獲得宣傳赤化文件多種，逮捕俄人三十餘名。并爲實行中俄奉俄兩協定之精神起見，暫停俄局副局長職，委華副局長范其光暫行代理，并驅逐路局赤黨高級職員五十九名。於是蘇俄政府與國民政府中間，抗議駁復，文告往來不絕。七月七日蘇俄對我宣布絕交。軍事行動繼起。十月中間同江失守，十一月中間俄軍佔領札蘭諾爾及綏州里，結果東北當局與俄方媾和，派蔡運昇至伯力

與蘇俄代表舉行會議，簽立伯力會議草約十條（草約全文見附錄中東路有關係文件（十三））。東路被停職之俄員一律復職。華方在哈領館逮捕之俄人一律釋放。蘇俄東路理事局長等一仍其舊。是役也，我方失地喪師，一場交涉，結果且恢復俄國從前獨霸東路狀態。外交及東北當局之輕舉妄動，大爲國人所不滿。國民政府對於伯力會議草約，雖加以部分之否認，究無補於事實也。

十八 最近俄「僞」中東路之紛糾——蘇

俄擬售中東路與我國之抗議

前年九一八事變後，日本非法佔領東三省，組織御用的滿洲「僞國」，一面以武力解決我國義軍之反抗，一面假僞國名義，以種種手段，驅逐俄人在滿洲之勢力，以遂其獨占之企圖。俄人在滿洲之勢力，本以中東路爲其大本營；至是而中東路乃大受壓迫。去歲四月間，日本占據哈爾濱碼頭，迭與俄方發生爭執，常以匪類捕綁俄人。僞國成立後，漢奸李紹庚被僞國任爲中東路理事長。俄方默然弗敢較，惟暗將中東路各種車輛，先後挪入俄境，爲數計達

三千餘輛。於是，蘇俄與偽國間乃大起糾紛。

對於扣車問題，自今年三月末，偽國向中東路俄副理事長庫茲尼閣夫提出抗議。俄方則以爲此項車輛乃蘇俄政府之財產，非中東路所有，拒不交回。四月間，日人乃令偽國封鎖滿州里，截斷中東路，且限蘇俄於五月十二日以前，將所留機車，一律交還。雙方文電交責，聲勢凶凶，且有備戰之勢。

在「偽」俄爭執當中，日俄間之交涉，漸次發生。日方提議召集日俄偽三國共同委員會，以討論解決三國間之一切懸案。俄方提議以適宜之代價，將中東路轉售日本。五月六七等日，蘇俄提議出售東路之說，喧騰中外。我國外交部當於八日電駐俄顏惠慶大使，向蘇俄政府抗議。外長羅文幹亦同時向蘇俄鮑大使說明我方意見，且於九日發表正式聲明云：「關於中東路之地位與管理，最近似已發生某項問題。中國政府茲特鄭重聲明：認爲僅中俄兩國，在該路享有合法權益。中國在該路之權利，絕不以任何方面之行動，而受絲毫之影響或損害。至任何方面無合法地位或非非法佔據該路經過之地域者，其行動更不足以影響中國

之權利。關於中東路之一切事宜，應繼續依照一九二四年中俄兩國所訂之協定處理，由中俄兩國解決，而不容第三者干涉，自不待言。任何新訂辦法，未經中國同意者，自屬違犯前項協定，應視爲無效。中國政府絕對不承認。」五月九日顏惠慶往晤蘇俄外交副委員長加拉罕，而致節略，切實聲明任何對中東路之處分，未經中國同意，中國政府絕對不能承認。加拉罕答稱：蘇俄并未提議出售中東路。日本及偽國亦無購買該路之準備。日人策略係以種種方法，破壞該路，使其在財政上經濟上變爲毫無價值之物，而無待於收買等語。十一日加拉罕晤顏惠慶，即變更語調，謂俄方主張出售。同日，蘇俄外長李維諾夫答復塔斯社記者之詢問，公然宣稱俄國擬出售東路以解決目前之困難。李氏發表之談話如下：

「余與日大使太田之談話中，確曾提起因『滿國』當局之行為所造成中東路之嚴重形勢，及其足以加重蘇聯與日『滿』糾紛之問題。爲謀一可能之解決糾紛辦法，余乃提起由『滿洲國』贖回中東路之可能，意即由蘇聯以中東路出賣於滿洲當局，作爲解決目前困難之

一最急斷方法也。中國政府亦確曾來電詢問此事，反對蘇聯政府以中東路出賣於中國政府以外之任何人。中國大使爲此事亦曾致一備忘錄於我國。惟中國政府所舉之理由，與蘇聯政府之正式條約承諾及事態之實際狀況，均有未符之處。中俄及奉俄協定中，未規定中國在適當期限前贖回中東路之權，亦未限制蘇聯以該路售之他人，尤以對方爲滿洲之一現存勢力，且在實際上行使中俄及奉俄協定中之華方權利義務者，更有在最近之十八月來，事實上中國政府及其統屬勢力，在中東路上已中止爲蘇聯之實際共營者。此種可能之失去，非由於蘇聯之故，惟中國政府已不能依照中俄及奉俄協定行使其權利及義務，在過去十八月中，中國政府亦不能依照路約留其代表於中東路理事會，對於『滿洲』當局之破壞中東路權益，中國政府已不能審查訴告，亦未設法保障該路之常態工作，故中國政府在十八月來之未能完盡中俄及奉俄協定中之義務，使彼失去自協定所取得之正式及道德權利。當現在中國駐莫斯科大使顏惠慶博士，與余在日內瓦談判恢

復中蘇邦交時，顏使提議雙方應換文承認中俄及奉俄協定之不可侵犯性，余接受此議。惟加以保留，謂滿洲之形勢轉變，應使中國政府不失去其完盡協定責任之可能。當時中國政府反對此種保留，因其在事實上爲不可能也。余以爲以上所述，已證明中國政府不能反對蘇聯之出售中東路，尤指出賣於『滿洲』當局而言。至於蘇聯出售中東路之動機，則可略舉如下：沙皇政府之建造中東路於外國之滿洲境地，無疑爲由於帝國主義之目的，蘇聯政府從未有此種目的，十月革命後，中東路已中止爲一侵略之工具，惟因該路之建築費出自蘇聯民衆，故蘇聯政府不得不保護其所有權及在路上之利益，蘇聯政府常欲以該路售諸中國，惟後者不能購買之。故爲保護其所有權及在路上之利益，蘇聯政府改此路爲一純粹之商業經營，又因其通行於外國境土，乃以同等之管理權及半份之贏餘贈與該境土之主人，以示公正。然而，中東路常成爲蘇聯中國與滿洲之一糾紛來源。吾人當均能憶及一九二九年在中東路之衝突，爲去除此種衝突之來源，蘇聯政府

於一九三〇年與瀋陽及中國政府之代表談判出賣中東路之事，此項談判至一九三一年秋因滿洲事變之發生而中止。現則出售中東路之問題又告成熟，由於上述之理由，蘇聯從議出賣中東路，吾等之提議已屢示蘇聯政府之和平意願，吾等以爲反對此事者，或出於願望日蘇或蘇滿關係嚴重化之理由。

我政府於得知李氏之表示後，爲維護國家權利及條約尊嚴計，十三日晚即令顏大使向蘇聯政府提出嚴重抗議。

其抗議書內容：

述及顏大使與蘇聯外交副委員長加拉罕十一日之談話，及蘇聯外交委員長李維諾夫同日在報紙發表之聲言，謂中國政府對於蘇聯當局所表示之意見，深覺非常驚異。良以該項意見，既表現蘇聯政府全然忽視條約之義務，且表現蘇聯政府意欲與不合法之組織，締結不合法之行爲。五月九日顏大使遞交蘇聯外交委員長之節略，曾將中蘇兩國政府依據一九二四年協定，對於中東路互相所據之地位，明白指出。蘇聯政府在一九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兩國所締結解決懸案大綱協定

第九條第二節中，允諾中國政府贖回中東路，而絕未允諾任何其他政府或勢力可以取得該路，復按該條第五節之規定，最爲明確，即中東路之前途，祇能由中俄兩國取決，不許第三者干涉。職是之故，與蘇聯外交委員長所持意見，截然相反者，即蘇聯絕對無權將其中東路所有權益，以任何方式讓渡與蘇聯所願讓與之任何方面。復次，中國政府應請蘇聯政府注意，在上述協定第四條第二節中，中蘇兩國政府相互所爲之諾言，即兩締約國政府，無論何方，不得訂立損害對方締約國主權及利益之條約及協定。近來中國政府因受優越武力之壓迫，不能參加中東路管理事宜，但中國曾未因此亦且決不因此放棄其在該路有任何條約上暨主權之利益，此項因情勢所生且非中國所能負責之事變，暫時阻礙中國行使該路之管理權，絲毫不影響一九二四年協定條款之效力，暨中東路之地位。中國政府對於因中俄兩國均應認爲痛心事態發生，而使中國政府不得依據上述協定要求其權利之理由，絕對不能承認。蘇聯目前非得有中國同意，不能處理其

中東路之權利，與夫中國當局與蘇聯當局實際共管該路時，非得有中國同意不能處理者，情勢相同，並無二致。中國政府對於蘇聯政府維持願和平之望，極表贊同。但中國政府有不得予以指明者：即滿州之現狀，全世界均認為係由武力侵略所造成。此項恫嚇行為，與一九二八年八月廿七日巴黎非戰公約之精神暨文字，均屬相反，蘇聯且係該公約締約國之一。所有文明國家，均曾保證對於此種偽組織，俱不予以法律上或事實上之承認。今不經中國之同意，而在現狀之下，竟將滿洲之重要交通工具，以蘇聯當局擬採之方式，遽爾讓渡，是不啻蘇聯當局承認一國際所宣告為不合法之組織，而予侵略國家以援助。此種計劃，一旦完成，顯將與蘇聯政府所昭示愛好和平之願望相反。中國政府基於上述法律暨政治之理由，不得不提出極嚴重之抗議，反對蘇聯政府擬議出售中東路，並懇望蘇聯政府將遵照一九二四年協定，重行考慮其對本問題之態度。

十九 蘇俄出售中東路之非法

據路透社東京電：蘇俄已派外交委員會遠東部主任齊洛夫斯基，及中東路幫辦庫尼滋作夫到東京，訂於六月二十五日與日「偽」代表開始談判出售中東路事件，是蘇俄之出售中東路已由傳聞而變為事實。在最近中俄復交之後，而蘇俄政府忽有此種舉動，其違背條約，藐視信義，顯然可見。吾人於此實不能無一言以闢其謬。

查中東路係根據一八九六年華俄銀行契約（後改華俄道勝銀行）及東省鐵路公司合同章程而來。華俄係中俄合資之組織。中國政府有股本庫平銀五百萬兩。中東路則由中國政府委派該銀行另組之東省鐵路公司承辦建築。其鈐記由中國政府刊發。公司總辦由中國政府選派。公司賬目受應受總辦之查核。並於公司合同章程內第十二款規定：以八十年限所有鐵路及鐵路一切產業，均歸中國政府，毋庸給價。又從開車之日起三十六年後，中國政府有權可給價收回。……其公司所賺之利，除分給各股東外，如有盈餘，應作為已歸之本，在收回路價內扣除」。由此可

見東路在最初即為兩國合辦之經濟企業；中間雖遭歷次變故，使東路成為國際間一複雜之問題，然中國在該路之合法地位，并未因而發生動搖。

一九二四年中俄訂交簽立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關於中東路解決辦法，該協定第九條有極明確之規定，計凡七款，其最重要之點即：「(一)兩締約國聲明，中東鐵路係商業性質……」；「(二)蘇聯政府允諾中國，以中國資本贖回中東路，及該路所屬一切財產，並允諾將該路股東債票移交中國」；其中應特別注意之點即：「(五)兩締約國政府，承認對於中東路之前途，祇能由中俄兩國取決，不能第三者干涉。」條文明顯，不容曲解。足見蘇俄政府明白承認中國在中東路之合法地位，且惟中國始有權收買東路。換言之，蘇俄政府對於該路決無單獨處分之權。任何變更，如不得中國政府之同意，即為破壞中俄協定之行為。凡破壞條約之行為，在國際法上當然無效。且中俄協定第四條之規定：「兩締約國政府聲明，嗣後無論何方政府，不訂立損害他締約國主權及利益條約之規定，」更證明蘇俄政府不能出售中東路於任何第三者。因中東路乃中國

主權利益之一部份；蘇俄政府與他國訂立足以損害中國主權及利益之條約，尚且不可；出售與中國主權利益相關之中東路，其安能認為合法耶？是李維諾夫所言「中俄及奉俄協定中，未規定中國在適當期限前，贖回中東路之權，亦未限制蘇俄以該路售之他人」，實屬荒謬非法也。

東三省現狀，為日本武力侵略之結果。滿洲「偽國」為日本一手所造成。現在事實上「偽國」雖為日本之傀儡，「偽國」之意志雖為日本之意志，然在法律上，日本尚未合併偽國，偽國不能稱為日本。偽國雖在日本武力蹂躪之下，但在法律上，仍不失為中國領土之一部份。日本之非法侵佔東省，滿洲偽國之非法組織，美國不承認之，參與國際聯盟之五十餘國亦不承認之。將來中國國力充實，國際形勢變遷，固可消滅偽國叛逆，而收回失地。現在蘇俄如將中東路轉售於日本，是不問中國之同意，而將中國領土內之鐵路轉讓於第三國。如將東路轉讓於偽國，是不管默認世界所否認之中國的叛逆，直接則破壞中俄間之現行條約；間接則失國際之同情，予中國以不滿，不法，不義，誠為外交上之短見也！

二十 結論

吾人評述中東路政治外交關係之始末既竟，而不禁發生以下感想：

自甲午中日之役以還，東三省外交關係日趨複雜。在日俄戰爭前，俄人勢力幾囊括滿洲。戰後俄人勢力限於北滿。而南滿精華一帶，幾全為日本勢力範圍。英美等國，雖屢次提議投資東省，使東三省成爲國際市場，以削減日俄之勢力，然屢遭日俄反對，其計劃終無成功。同時我國政府在滿清時代則內政窳腐，外交昏瞶；降及民國，則又產生無數軍閥，只知有內爭，而不知有外侮，寢假而演九一八之變，東北淪亡，熱河繼失。痛心國恥，不知何日方能光復故土，痛飲黃龍。現在又發生蘇俄出售東路問題，就法律立場言之，我政府當公絕不能承認，然亦止於不承認而已。東北失地問題已成爲國際間一大懸案。中東路之出售亦將成爲懸案之一。東路問題將與東三省整個問題一併解決。此可斷言也。

又我國外交向來係被動的；對外軍事亦係被動的。在

滿清時代，外交被動，軍事被動，已經過若干年，若干次。所謂「臥薪嘗膽」「報仇雪恥」等名詞，初尙震人耳鼓，繼乃自然無助於中；而國家人民之昏沉不振作也如故。民國以來，國恥重重。九一八之變，失地數百萬方里，人民之被宰割者數千萬，國難空前，無以加矣！然環顧各方，則內地軍閥之互爭地盤，殘民以逞也如故，偉人政客假藉國難之名義，而爲權利之爭奪也如故。甲午至今，等候中國之維新者，已有三十餘年。國事反江河日下。鑒前車之可畏，痛今茲之危局，再等三十年，不知中國將成何種景象，是可悲已！願國人志士之有以奮勉也！

中東鐵路問題參考書籍

- Witte, Count, The Memoir of,
 Gerard, A, Ma Mission en Chine 1893-1897
 Hayashi, Count, T., The Secret Memoires
 Morsu H. B.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s
 Ma Macmurray, J. V. A. Treaties and Agreements
 with and Concerning China
 Willoughby, Waskel W. Foreign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China

Glyde, Paul Hibert, International Rivalries in Manchuria (1689-1922)

Young, O. Walter, Japan's Special Position in Manchuria

Asakawa K. The Russo-Japanese Conflict

Dannet, Tyler, Roosevelt and Russo-Japanese War Conference on The Limitation of Armaments Washington, 1922

Willoughby, Westel W., China at the Conference, a report.

Kent, P. H. Railway Interprise in China

Sokolsky, G. E., The Story of Chinese Eastern Railway

Tao Lien-En, The Chinese Eastern Railway

Victor A. Yakhontoff, Russia and the Soviet Union in the Far East

清季外交史料

中外約章彙編

光緒條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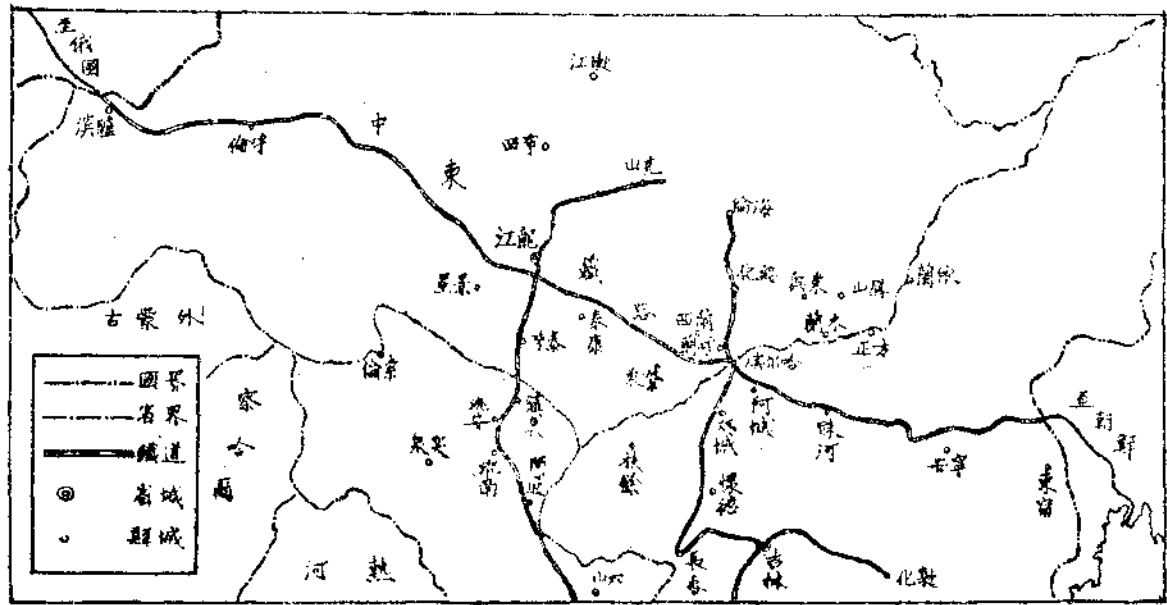
王芸生 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

郝仍奚 東鐵問題

工商訪問局 中東鐵路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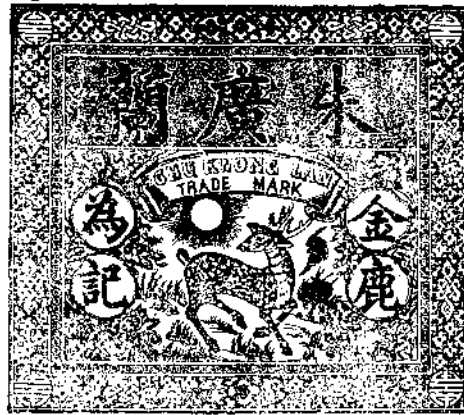
孫幾伊 中俄交涉論

陳博文 中俄交涉史



紅菸商標

本號開設百有餘年創製地道鹿嘜紅菸月嘜生油象嘜名茶鹿嘜露酒貨真價實中外著名久為各界欣賞殊深感竊然本號選製雖美而貪利者假冒影射魚目混珠茲為顧客易於辨認起見特將本號各貨商標臚列惠顧諸君請為細辨庶不致誤矣



各埠分號

江門新街朱廣蘭號
香港上環街朱永安號
澳門下環街朱昌記號
星架坡單邊街朱廣蘭號
檳榔嶼土庫街朱寶蘭號
八打威大港唇朱同和

粵東上九路

朱廣蘭號主人謹識

請速定閱...民衆的喉舌
中華日報

言論公正 記載詳實
消息靈通 廣告効宏

優待 每元可定 隨報
期間 閱三個月

附 中華月報 不另
送 星期增刊 取資

中華月報
每月一日出版 零售
裝訂華麗 每册
內容豐富 兩角
插圖精美

館址 上海河南路
漢口路口三〇三號
電話九〇八〇八

冠生園果露

消暑不二妙品

解渴的唯一飲料

味分

桑子 檸檬 平果
 桔子 甜橙 香草



取給
 經濟

不攙
 糖精

絕對
 衛生

配味
 和潤

請吸

白金龍

越香煙

南洋兄弟烟草公司



萬應二天油

註冊

商標



能扶危救急
治百病



有居家旅行
備無患

小瓶價洋一角

大瓶價洋三角

此油純用精良國藥提煉而成功能偉大效力非常
確有起死回生之功救急扶危之力行銷世界廿有
餘年經驗馳名活人無算久為中外人仕所稱許頌
書盈尺獎證迭頒非敢自誇實藥力之效驗所致也

內科主治孕婦可服小兒減半

中風中痰 瘴氣癘毒 時行瘟疫 霍亂抽筋
絞腸腹痛 驚風吐瀉 產後風迷 羊癩風疾
眩暈猝倒 諸般急症 搽食兼施 藥到病除

外科主治祇搽患處不用服食

四時感冒 傷風鼻塞 頭風作痛 風火牙痛
舟車暈浪 風濕骨痛 無名腫毒 皮膚痕癢
瘡癤疥癩 小兒胎毒 跌打刀傷 蚊口蟲傷
凍瘡腫癢 多搽患處 奏效如神 常塗鼻孔
提神醒腦 消暑避瘟

總發行所上海北四川路老靶子路口二天堂分行

南分銷處六十舖馬路崇濟大藥房

四國公約內容之分析及其效力

包華國

著者在本誌第五期「四國公約提出的背景及其前途」一

文中，對於四國公約的前途曾這樣的預言過：

「假如羅加諾會議的精神能夠恢復，四國公約也許會成功，但其結果一定是出於調和之一途。和約是得加以相當修改，但一定是不關緊要的地方。意國集團所希望的土地重新劃分必不能取得法國集團的同意。這種公約縱然是成功，也是不能解決歐洲的問題，充其量是將歐戰延期至十年以後再爆發而已。」（本誌一卷頁七六二）

四國公約經了許多的波折，總算是成功了，已於六月七日由英，法，意，德四國代表正式簽訂，據公約全文的內容來觀察，著者在兩月以前的預言是不幸而言中。

四國公約內容之分析及其效力

公約的全文除預言外，僅有六條，條約的實質則包括於前五條之內。序文內稱：「四國政府明知各該國因係國際聯盟行政院永久會員，及羅加諾條約簽字國所負之責任，深信世界不安氣象，非由各該國將彼此聯帶責任，加以鞏固，不能予以消除，對於羅加諾條約，凱洛克非戰公約及禁止使用暴力之宣言，願忠實履行，對於國際聯盟盟約，願按照預定程序，而不加以違反，俾使其完全生效，對於各個國家之權利，予以尊重。」於此可見四國公約是在繼承國聯盟約羅加諾條約的精神，以謀四國之合作，藉以消滅全世界的不安氣象。內中所謂各個國家之權利予以尊重，是代表法國素所堅持的和約神聖性，換一句話說，既得的權利是必須尊重，而不能隨意推翻，這與莫索里尼提

出四國公約的原意當然是大相違背。

至於公約的實質是在十年以內，或實行八年後，無廢止之預告得繼續至無限期之時間內，（公約第五條）謀四國對本身有關各問題為有效之合作。公約第一條為全約的總綱，其規定如下：

『締約各國對於本身有關各問題應互相商榷，並相約在國際聯盟範圍以內，努力謀使一切國家為有效之合作，以維持和平。』

本條雖謂四國對於本身各問題謀有效之合作，但締約國所側重者共有下列三大問題：一為修改和約，二為軍縮問題，最後則為彼此有關的經濟問題。故對此三項問題，公約內均有單獨的規定。而此種規定亦即四國公約的精髓，吾人不能不加以周詳的分析。

對於修改和約，四國公約第二條有如下的規定：

『締約各國對於本約各條文應使其盡量發生效力，對於方式程序，提出任何建議，相約共同研究，尤其關於國際聯盟約第十、第十六及第十九各條。』

條文並無任何一語直接提到修改和約，但此條的主要

目的固在此也。我們知道意相莫索里尼提出四國公約的用意之一是以和平的方法修改凡爾賽、聖澤門（St. Germain）垂亞農（Trianon）及涅宜利（Nelly）等和約，使意大利與德、奧、匈、布四國獲得相當的利益，尤其是關於土地之重新分配。故傳意相提出的原案內對修約有明白的規定，（註二）英國對此雖相當的贊成，但法國則堅決反對，而法國的與國波蘭及小協商各國更發出宣言反對此議。後由法國提出對案，意相為顧全面子，使其所提出的公約能成為事實，亦不能不屈服。公約第二條即根據法國的對策所擬成。約文內所提及的國際聯盟約第十九條，即將來修約之根據，其原文如下：

『國際聯盟代表大會可以隨時勸告會員國將不適用之條約，或可以危害世界和平之國際狀況加以重新審查。』

要了解這條的意思，我們應該知道國際聯盟約第五條，規定除特定事件外，所有國聯代表大會及行政院的決議，均須預會會員國一致的通過。重新審查條約既非特定事件，其通過當然須預會代表一致的通過，凡因修約而須

損失權利的國家自然可以使這種決議不能成立，因此自國際聯盟成立，一直到現在從未實行過此條。將來修約既是根據此條進行，則非取得當事國的同意不可，這當然給法國與其盟國以一種保障。而法國尚以此爲不足，故在對案中稱依據盟約第十九條進行修改和約非與盟約第十條第十條及第十六條合併考察不可。簽訂後的四國公約除了第十一條外，仍然保留法國所提出的第十條及第十六條。所謂國際聯盟第十條，其規定如下：

『國際聯盟會員國擔任尊重及保障國聯會員國家之土地完整，與乎現存政治上之獨立，而共同反對侵略行爲。如遇此種侵略，或其威脅及危險時，行政院得建議履行本條之方法。』

法國之所以提出此條有兩大用意：一則縱使和約是要修改，經和約而劃定的各國疆界也是不能改變的，因爲依據國際聯盟第十條各會員國是有尊重及保障會員國家土地完整，與乎政治獨立之義務。法國同其盟國是素來反對推翻巴黎和會所制定的各國新疆界，而意大利所引導的集團則力圖疆界之重新改訂。今四國公約既將國際聯盟第十條

列入，當然是法國的主張獲得勝利。再則，法國歷來對保安的要求，是再度得着保障。法國是渴望巴黎和會所造成的現狀得着各國的保障，故任何國際會議中，法國總是提出保安的問題。意相這次提出四國公約，向外宣言是滿足法國保安的要求，法國當然不能放鬆，因此力持加入盟約第十條。條文內既是明白反對侵略行爲，若有侵略的事態，國聯行政院是得謀制止的方法。假如侵略的行爲能夠廢除，法國所要求的保安問題自然也就解決了。

公約內載明四國應共同研究的盟約第十九條是關於違反盟約而發生戰爭後之國際制裁方法，有如經濟絕交及武力干涉。但是這條盟約的條文是過於寬闊而不着實際，其確切的意義至今不明，引用起來當然異常困難。法國歷來是主張增加國聯的力量，尤其是十六條所載的制裁方法，藉以保障巴黎和會後所造成的現狀。法國提出此點之用心在此，亦爲其他三國所採納。

總觀公約第二條所載，其含義乃意國修約主張與法國保安要求調和後之結晶，其中法國的主張是比較勝利。換一句話說，假如保安問題能得到滿意的解決，法國可以同

意修改不涉及疆界問題的和約上其他各點。具體的說，法國對於保安問題滿意後，是可以同意和約上下列各點之改正：（一）賠款之減少或全部取消；（二）取消軍備限制條款；（三）廢除德國應付大戰全責的條文；（四）退還一部分殖民地與德國等。但是意大利、德意志與奧、匈、布三國所渴望的疆土改變，有如德奧之合併，但澤與波蘭走廊（The Polish Corridor）之解以及意國與南斯拉夫、匈牙利同布加利亞與其隣國間邊疆之改訂則在法國外交政策未改變以前是萬萬不能獲得德國與其盟國之同意。

公約中定明四國應切實合作的第二項問題即是軍縮的問題，公約第三條對此規定如左：

『締約各國應盡力謀使裁軍會議成功，並相約在裁軍會議閉會之後，如尚有與各締約國特別相關之問題懸而未決，則各締約國彼此間應重行加以研究。』

軍縮問題為目前歐洲最嚴重問題之一。自國際聯盟成立以來，即天天在談軍備的限制，國聯的經常委員會，混合委員會以及裁兵預備委員會不知開了多少次會，直到一九三二年二月二日，第一次國際裁軍大會纔能開幕。開會

後又一直到現在，尙未能產生任何具體的結果。會議中由各國先後提出來的計畫竟有五十起之多，發言盈庭，結果是莫衷一是！就歐洲方面來說，限制軍備的難關計有下列三種：第一為德國所要求的軍備平等問題。德國自被凡爾賽和約限制軍備後，見於其他各國不能服約裁兵，在裁軍會議中屢次提出軍備平等要求，至一九三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且向法國提出備忘錄，要求增加軍備，英法均對此表示反對，德國大失所望，竟於同年九月正式退出裁軍會議。英法等國又恐裁軍會議從此陷於僵局，乃有十二月英、法、美、德、意五國之協商。結果產生承認德國軍備平等原則之議定書，規定在適合全體國家之安全限度內，英、法、意三國承認德國在軍備上之平等權利。德國因此諾言，重行加入裁軍會議。但五國的議定書僅承認德國平等的原則，今後如何使此項原則成為事實自然是很重大的問題。況且所謂適合全體國家之安全限度尤難確定，恐怕德國軍備的擴張永不能適合法國與其盟國的安全限度。本年三月馬克唐納所提出的裁軍計畫內關於德國部分即深為德國所反對，於此即可見事實上要滿足德國要求之困難。

第二種難關是意法兩國間的海軍問題。意大利素來堅持與法國有同等之海軍，而法國對此則堅決反對。一九三〇年倫敦軍縮會議因這個問題即起了不少的糾紛。意法間關於海軍不能得着完美的結果，英國要想維持在海軍上據有超越歐洲其他次要海軍國兩國總合之實力，就不能不增造軍艦，如此則全部海軍限制問題將無法解決。英國最近的提案中，使意法兩國在地中海方面海軍平等，以謀打破此種難關，但意法兩國是否同意還是問題。馬克唐納提案在法國大受攻擊，於此也不無關係。

第三種軍縮會議在歐洲方面的難關即是法國念念不忘的保安問題。法國對於軍備限制的一貫態度是「先保安，後裁兵。」法國於裁軍會議總委員會中所提出的「保安與籌軍的建設計畫」即是代表法國的具體主張。法國不僅要求嚴格實施國聯盟約第十六條之規定，及加增非戰公約之效力，並且主張締結一般仲裁條約，地中海互助條約，以及國際聯盟組織國際軍隊，藉以討伐侵略國家。法國的用心是用國際的方式謀巴黎和會所造成的現狀不至被人推翻。然而反對和約的國家對此則萬不能承認。法國不能得着

安全的保障，即不願意裁軍。將來如何能謀得一種調和的辦法確是很難的問題。

此外尚有許多專門具體的問題，篇幅是不容許我再談了。這些問題均須得四國在將來裁軍會議有效之合作，以獲得具體的解決辦法。若不能成功，則各締約國尚得在會後加以研究。我們見於過去十餘年軍縮進展的迂遲，帝國主義內在之矛盾，對於四國合作徹底以解決軍縮問題，實是在不敢過於樂觀。

公約中定明四國須作有效合作以謀解決的第三項問題即是歐洲經濟的復興問題。四國公約第四條說：

「締約各國對於一切彼此利益有關之經濟問題應在國際聯盟範圍以內，互相商榷，尤以歐洲經濟復興一層為最。」

戰後的歐洲因民族主義的勃興，各國在經濟方面力謀自給，遂以優先權，保障法，特許證，互惠條件，關稅壁壘種種方法使戰後歐洲亟需的經濟恢復，不能成功，且每况愈下，至一九二九年遍布全球的經濟恐慌發生後，歐洲大有整個破產的殷憂。因此各國為自救計，不能不在經濟

上謀合作。一九三二年遂有洛桑會議之召集，會議內且決定召集世界經濟會議，以謀關稅減低，物價提高，資本流通之復活，通貨與匯兌之安定，以及國際貿易限制之廢除。這些固然是全世界問題，但是對於歐洲尤為重要，四國為自救計一定在會議中為有效之合作。尤其可能的是四國聯合一致要求美國取銷或減輕戰債，因而能使洛桑會議所決定的賠款解決計劃見諸實行。

因此，在歐洲經濟復興方面，四國的合作是最有成功的希望，其間當然也是有限度的。在其他政治問題未得完滿的解決，各國仍然恐懼戰爭的爆發，則彼此不得不事前準備，達到戰時自給的目的。如此，則歐洲以至全世界經濟復興問題的解決勢必受很大的限制。

總之，已經當事國簽訂的四國公約，就其本身說，並不是如何能發生實效的國際條約，既不如莫索里尼所自誇的足以保障全歐洲之和平，也不如一般人所稱道的劃時代之舉動。僅僅是一張空白的支票，尚待填寫上面的數字，可以為無量大數目的財貨，也可以成為一錢不值的廢紙。假如四國真能如公約所說的為有效之合作，以解決四國有

關各問題，自然對於歐洲以至世界問題是有很大的供獻。若是四國的合作僅是黑字寫在白紙上而不能在事實上有所表現，四國公約當然是一束廢紙。不過就目前的國際現勢與四國間已存在的問題來觀察，我們不敢過於樂觀，同時也不敢過於悲觀，認為因四國公約之訂立，四國總多少恢復了羅加諾的精神，依據這種精神，使整個的問題得着滿意的解決，因此歐洲的和平長期內獲得保障自然是辦不到，但是也不至於完全失敗，以至一無所成。將來可能的結果，是不關緊要的地方可以得着解決，然而這種解決對於目前風聲鶴唳的歐洲狀況也是大有裨益，至低限度可以使歐戰延期發生。歐洲問題的安全對於整個世界問題，尤其是其中最迫切的遠東問題當然是有相當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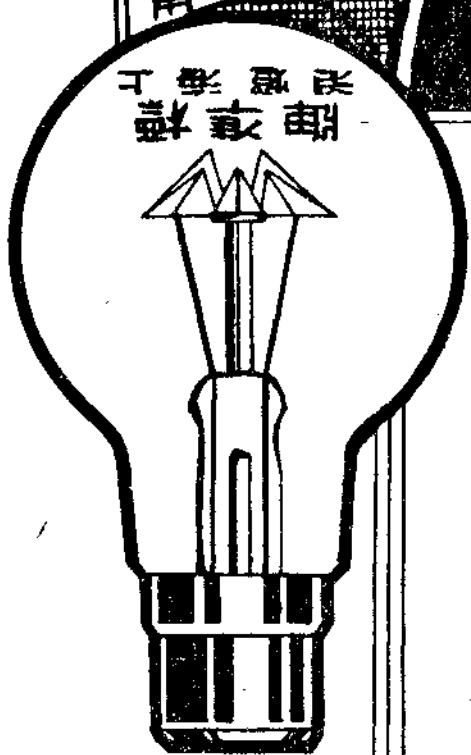
六月十四日脫稿

(註二) 據一九三三年五月份 Current History 一九九頁所載意國提

出四國公約原文，對於修約有如下之規定：「若四國中有因和約發生衝突之勢，四國相約依據國際聯盟盟約以證實修改和約之原則。同時四國更相約修改和約原則之實施僅能在國際聯盟範圍內本互相了解，互相聯立，及相互利益之精神以進行之。」



丁學 蘇 張
蘇 蘇 朝



經久耐用
光明省電



牌 老

自改用上
海燈泡後
電費却省
不少而
更光明耐
用遠勝
舶來誠
國貨
燈泡之
巨擘

標
準
牌

燈
泡
上
海

品出司公泡燈海上

號七三二場商陸大路京南 所行發總
口路朋龍路山匯 址廠

金山牌純絲襪

民國廿一年冬
呈請
國民政府實業
部依特種工業
獎勵法核給織
襪機專製權在
案

標商册註

長球織造廠出品地址上海路二五二弄壹五〇一三



用中國的
費無量的
原料
做中國的實業
發明
的結晶品

預告
發明新式尤跟
尤爽底純絲襪

准於六月底出世



三年來世界政治的動向

郭威白譯

這篇文章原名 Threats to World Peace 爲 Parker

Thomas Moon 所著，登載在本年五月份的現代史料。

Moon 是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國際關係教授，爲當代美國國際關係權威之一。他的書被譯成中文的有『帝國主義與世界政治』。他在這篇文章中說明世界和平到現時已感受到絕大的威脅，只有美國密切和國聯合作和積極的去裁制侵略國家，纔可以挽救這個危機。

世界政治的巨擺這三年來在那裏很急速地和不祥地搖動着，由和平與繁榮美滿理想的前途的這邊，到經濟恐慌政治不安定和戰爭禍患的極端相反的那邊。在一九二九年的希望和一九三三年的恐怖中，這種對照是令人驚心動魄

的。若是我們要對於將來很有把握，應當想法子去了解這種形勢。

現時，戰爭正在兩大洲爆發，并且在威脅第三洲，但是在在一九二九年的時候，我們是在慶祝永遠廢止戰爭的巴黎公約的交換批准。現時，日本宣告退出國聯，但是在一九二九年的時候安達表示日本忠於國聯和牠的裁軍願望。那時美國總統胡佛和英國內閣總理麥唐納在計劃五強會議去終止海軍競爭，國聯預備委員會在努力籌劃一個世界各國的裁軍條約。在這個充滿希望的年頭，美國簽字於世界法庭草約，這個草約，到現在參議院還沒有批准。當楊格計劃做了賠償最後的解決時，那種經過長久時間和惡劣感情的戰債和賠償爭論，就達到了一種圓滿的結果，并且最

後法國也批准了她和美國及英國對於戰債備資金的協定。法國宣言於一年內撤退德國萊茵的法國駐軍，開始了西歐調協的一個新時期。實在的，全歐洲都好象統一在一個和平的邦聯之下。這是一九二九年九月，那個法國「和平使徒」伯利安提議了一個使世界震動的歐洲聯合。三年以前，人們都在談論着「歐洲聯合國」。一九二九年十二月胡佛總統說「和平的前途從來沒有比今日的更加光明」。那時全世界是在一種理想國的境界。

這種理想國幻滅得太快了。歐洲聯合國並沒有實現，楊格計劃在第二年就和戰債協定一起崩潰了。經濟的麻痺和財政的恐慌遍及了全世界。軍縮會議擱淺了。戰爭的火焰，在遠東和南美洲燃燒着，同時國聯的無能和非戰公約的失效都充分的表現出來。歐洲已經走上一九一四年悲劇重演之途了。

自德國國社黨的領袖希特勒做了德國的狄克推多的暴風雨到後，歐洲的天空忽然的更加黑暗起來。但是這種愁雲很長久的時間就在那裏聚集了。德國的愛國主義從沒有接受過凡爾賽判決書是最終了的。自一九一九年這個和

平條約簽字時起至目前止，一種風起雲湧的民族煽動在那裏反對和約條款。由一九二三年到一九二九年這種煽動被一個大政治家聰明地領導着走上一個和平途徑，這個大政治家是史特曼(Stresemann)他的政策是「把法國由一個戰壕擊退到一個戰壕，因為總攻擊是不可能的」。

他把他的目的好好地完成了。他在一九二四年把法國軍隊由魯爾煤區撤退；由洛加諾(Locarno)公約中得到英國和意大利對於將來法國侵略的幫助；他把萊茵的自由在協約國軍隊佔領之下恢復了過來。還不止此，德國的賠款在一九二四年的道威計劃中減少了，後來在一九二九年的楊格計劃中又減少了。德國在國聯行政院內和其他強國一樣佔了一個常任理事的職位。

史特曼的這種費邊式的策略去滿足德國民族意志興起的巨浪是太過遲緩。德國人民把和約條款當作一種反抗正義的暴行。即使對於戰爭罪魁的國家，凡爾賽條款也是不能忍受的苛虐，但是多數德國人都相信德國不是罪魁，至少也和別的國家不是罪魁一樣。在英國和法國沒有正直這樣做以前，德國把由一八七一年到一九一四年她的秘密外

交檔案公開出來去證明她的無罪。

那些相信德國無罪的德國人，在感情上很容易被激起去反抗和約。他們穿上褐色襯衫和信奉希特勒希是望解放德國和恢復國家的偉大。國家社會黨人很多是青年，他們除了個人的窮困和國家的恥辱外，什麼都看不見。雍克黨人和從前帝室的舊吏以及那些反動派都有他們各自的理由去幫助國社黨的運動。但是和我們更有關係的是楊格計劃，華爾街（美國紐約銀行集中地）的衰頹，法國的政策和軍縮會議幫助希特勒握取政權的事實。

一九二九年的楊格計劃加緊了一種德國不可能的五十九年的担負，這不僅是激怒了德國的國家派并且過度的損害了德國的信用。華爾街的衰頹和商業的不振，把事件更加嚴重起來。到了一九三〇年商業的凋零很急速的和濃厚的加緊起來。一九三〇年德國失業人數和一九二九年的比較起來超過了一倍。希特勒信徒的數目也是如此。在一九三〇年九月十四日的選舉中，國社黨得了一個第一次驚人的勝利，獲得了六百萬票，這是一九二八年所得票數的八倍。這種希特勒的勝利驚駭了那些投資家，他們便立即開

始將資本由德國提出；失業人數就不可避免地增加起來，於是就更感覺不滿，於是，就更走向希特勒主義來。

或者就是這種極端國家主義的興起潮流，使德國外交部長於一九三一年宣布德奧關稅將來的聯合。當法國和小協約國阻撓這個計劃時，國社黨又多了一個理由證明國家需要一個毫無畏懼的狄克推多。并且伴着這個關稅聯合企圖而起的有奧國財政的危機和德國資本絕大的提出。在一九三二年三月德國失業人數達到了六百萬人，一九二九年的數目只是一百五十萬人。就是在這一個月希特勒得了一千一百萬票當選為總統候選人，他的信徒在十八個月內差不多又增加了一倍了。一九三二年的進展，經濟情形更加惡劣，德國廢除和約的企圖又遇着了新的阻撓。在七月的洛桑會議中，德國代表對於他們新要求完全取消賠償的目的沒有達到，「戰事罪魁」的理論也沒有排除。同樣的，在日內瓦軍縮會議中，德國要求軍備平等的權利也被反對。就是在這個月底，國社黨在新國會選舉中得到了一千四百萬票。

國社黨的勝利是看得見了，雖然在十一月的選舉中表

現了一個小小的退縮，但是在一九三三年一月與登堡總統決定了任命希特勒為內閣總理。現時國社黨是在一種地位去箝制輿論，威脅反對派，選舉新國會和替希特勒得了一個四年期間的狄克推多的權力。

在他的當權最初兩個月內，希特勒對於內政是十分的暴虐，但是對於危險的外國却又非常溫和。這是他依照了法西斯蒂的最妙的慣例。若是他的技術和莫梭里尼一樣高明，他可以將他的黨徒的高度民族情感的狂潮帶入平靜的河流。但是若他依從國社黨宣傳途徑所指示的做去，那麼當前擺着的就只是戰爭。國社黨運動已經引起了取消和約，軍事，平等，殖民地，德奧聯合，取消賠償和修改波蘭走廊等有力的要求。

這些要求當中的一些要求並不特別危險。凡爾賽條約的某些部分已經在一種或別種方式中修改或廢除。恢復從前德帝國失去的一，二殖民地是很可以預料得到的。賠償已經減低到這種限度，就是完全取消只是感情上的而不是財政上的。將和約中『戰事罪魁』的條款取消，因為很多國家的民意還沒有認清發表的那些戰前公文，比較困難。

但是實際上嚴重的事件，只是奧國，波蘭走廊和裁軍。

自一九一九年以來，法國始終在那裏反對德國和奧國聯合。這也許是錯誤，但是很自然的，法國政府對於德奧聯合後，奧國選民可以中和德國的政治的效果沒有加以考慮，她只是注重在數學上的事實，就是奧國歸併後，德國所得的人口和土地比在戰後失去的還更多。聯合起來，德國方面就有六千九百萬人去和四千二百萬法國人對抗。所以這種聯合除了國聯行政院全體的通過，和約中是禁止的。和約內這個條款另外為一種契約所增強（就是一九二二年十月四日的洛桑¹確定書第一件），這是應着奧國急切需要國際借款的要求以不得對於牠的獨立在經濟上和財政上作任何妥協做條件。一九二四年的法國和捷克聯盟，特別的目的就是在維持這個契約。這可於一九三一年德奧關稅聯合宣布時證明，那時法國和捷克的態度是很堅決的，法國對於奧國財政的幫助一起取消。後來這個事件送交國聯和世界法庭，當世界法庭反對這種聯合的判決書下來的兩日前，這種聯合已經自動取消了。最後在一九三二年七月，當奧國又要求借款時，一九二二年議定書更為一種新的

洛桑議定書所增強。這種契約和政策是德意志民族聯合的一個障礙。

比這個還更困難的是波蘭走廊問題。在過去這些年中，這個問題惹起了不少的糾紛。在德國的國家主義派的人看起來，這是絕對違反正義，只要這個錯誤就可以引起一個正當的戰事。但是在波蘭人看起來，這個走廊並不是故意在德國土地中取出一條使波蘭可以通海；實在在歷史上言，這是波蘭的土地，這可於牠的原名（Polnische）看出來；在普魯士王大腓特烈於十八世紀末葉沒有取去以前，這是數百年來波蘭的一部分；那裏的人口，波蘭人多過德國人，現時波蘭人佔了百分之九十；這是擁有三千二百萬人民的波蘭的天然的海軍出路。

很多人已經預料，下一次世界大戰將在這個走廊開始。德國想取回這個走廊要經過兩次戰爭，第一次是奪回這塊土地，第二次是抵抗波蘭的復仇。即使一次戰爭，目前這個走廊的情勢也不能供給一個正當的和充分的理由。所以波蘭當局對於這個地方應該改變他們的政策。

巴黎和會在一個驕傲的和強大的國家手內把這個地方

奪了來，慷慨地給了她，波蘭對待德國應當豪爽而不應當去搔抓那未曾痊愈的創痕。但是波蘭對於德國人經過這個走廊的有種關稅規則的限制和留難，這樣便激怒了東普魯士擁有地產的德國雍克黨人。她又把很多德國的財主驅逐出境和干涉德國在波蘭的學校，使德國人蒙了很多不幸的損害。這些受損害的控訴雪片似的飛入國聯和世界法庭，波蘭被發現逾越她的法律上的權利者屢見而不見。最輕的說，波蘭的政策是不聰明的。

至對於但澤（Danzig）波蘭便更加妄爲了。但澤是由德國土地割出來使波蘭在波羅的海有一個門戶，但是這並不是波蘭走廊的一部分，這是一個以德國人爲重心的自由市。也許但澤人太過頑強，不肯犧牲國家情感到去增加商務，他們的航業和商務比戰前增加了四倍，但是他們總是懷着仇恨。波蘭便在反的方面來驚嚇但澤和德國，她在那裏設置郵筒，企圖把波蘭錢幣在鐵路上通用，在但澤附近停泊戰艦，駐軍於威斯脫柏勒齊半島（Westerplatte Peninsula）以及其他種種，還有比這些更甚的，她在離但澤十一哩的季尼亞（Gdynia）闢了一個新埠去和但澤競爭。於是但澤自

由是就把德國對於波蘭的仇恨尖銳起來。

匈牙利的錯誤也久已成了歐洲政治擾亂的要素，並且匈牙利的秘密武裝會引起了實際的驚擾。匈牙利的國民黨人堅決的要恢復被羅馬尼亞和捷克所取去的邊境區域，但是羅馬尼亞和捷克又沒有準備作這種犧牲，並且他們也沒有確實知道這個是否能令匈牙利滿足。

這些和其餘「痛處」(Sore Spots)所給予不詳的意義是那些戰敗國家的極端民族主義的人有一種以為武力是唯一工具的趨勢。分開來，或者沒有一個戰敗國家願意再冒險爭的危險，合攏來，這些多少被解除武裝的國家或者還是軟弱，他們很難得着俄國的幫助，因為希特勒在德國極力的壓迫共產黨。但是對於意大利就很有希望了。當一九三三年希特勒在德國建立一個半法西斯蒂的狄克推多的職權，全世界就在那裏懷疑是不是「狄克推多團」要聯合起來和「德莫克拉西」對抗。

但是莫梭里尼有一個條約修改的和平方案。他在本年三月將這個方案告訴英國內閣總理麥唐納：他的目的是想將英國，法國和德國，意大利一齊拉入修改條約的一種組

織。這四個大國要共同做除去最重的損害和保持和平的工作。還有比莫梭里尼未發表計劃更重要的，就是麥唐納願意把這個計劃加以嚴重的考慮，並且對牠很表同情，他向國會這樣說過「每個條約都是神聖的，但是沒有條約是永久的。」這或者是真理，但是在這種局勢之下，這是政治的炸藥。若是麥唐納的意思果像他的話裏面所包括的，那麼他是要將英國的重量投入天秤這邊去反對「現狀」那邊的平衡。

這便只剩下法國和她的同盟國去保衛這個不聰明的和平的脆弱的構造了。這十幾年來，修改和約條款成了法國的咒詛物。法國採取這種態度是當最重要國家利益在危險的時候。但是這些利益現時已經有很多成爲過去的了。關於凡爾賽和約中的賠償那章，或者萊因蘭佔據那些款項，或者經濟那章，現時沒有理由再去保衛。沙爾灣 (Schar) 條款只有兩年有效了；西利亞委任統治地成了一種擔負，就是限制軍備那些條款，法國政治家現時也認清了不能再實行。這裏面還剩了些什麼呢？爲着加強的緣故，一種大言或者可以允許。所以現時法國之反對修改和

約是爲着保衛她的東歐同盟國所擁有的多過於她自己所有直接的和重大的利益。

這種奇異局勢之所以形成，是因爲一九一九年的法國政府是普恩加賽，克利蒙梭和達迪而（Tardieu）等這種人當權，他們相信軍備，軍事的邊防和聯盟比相立正義或國際聯盟更多。爲着維持這種和平，這些人是勝利了，聯盟就成了確定的需要。於是法國的外交和財政，就漸漸的建立了一個和比利時波蘭及捷克的新的軍事聯盟以及和羅馬尼亞及南斯拉夫的更鬆散聯盟的制度。雖然小協約國並沒有完全和法國一致，或完全信賴法國，但是普通都認爲是法國制度中的一部。一九二三年包括波蘭，小協約國和比利時的法國集團有一百六十五萬武裝的人和一千一百萬受過訓練的預備隊去爲條約神聖和邊疆永久鬥爭。但是法國，波蘭和小協約國還都顯示出一種絕端氣餒的徵兆。這是軍備不足以保障安全再沒有更好的證據了。

我們若不明瞭這些政治上的要素，對於軍縮會議那般遲疑就不會清晰。當軍縮會議於一九三二年二月二日在日內瓦聚集時，有一個沒有願及德國平等，修改條約和法國

安全，這些政治問題的解決，經過小心預備的草約，以期限制軍備。

很快的這個會議轉變到了一個十分不同的方向，就是在討論『定性裁軍』的原則，這個原則的意思是把特別的攻擊武器如重炮，坦克車，飛機轟炸，大戰艦，潛水艇和軍用瓦斯等廢除。這種理想，全世界公意和很多政府都熱烈贊助。這個可以做給予德國一些平等的一條途徑，因爲凡爾賽條約剝奪了德國這種武器。這個可以給予法國一些安全，實在是給予各國一些安全，因爲沒有了這些攻擊武器，侵略和征服要更加感受困難。這個又可以使美國促進軍縮而不用任担負何政治上的責任。

這種定性裁軍的計劃看起來好像很巧妙，但是不久，就遇着了兩個大的障。第一個是陸軍和海軍專家開始爭論：戰艦是防禦的武器，還是攻擊的武器，二十噸，二十五噸，或者甚至三十五噸的坦克車是否可以不列爲攻擊的武器，六寸徑口和八寸徑口的礮是否較四寸徑口的礮更加可怕。第二個是法國和她的與國不願意和德國站在同等的軍備條件之上，除非他們能夠建立一個國際警備軍和增強國

聯的力量為安全的保障。

正當這個會議快要失敗時，胡佛總統在一九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提出一個「胡佛計劃」想挽救這個會議。他提議大刀闊斧的裁減軍備三分之一，並且廢除坦克車，重炮，飛機轟炸和軍用化學品。但是因為他沒有滿足法國安全的要求，這個計劃博得德國、俄國和意大利的同情多過法國。英國代表對牠也不大滿意。因此美國便不得不讓胡佛計劃降低（用那出名的「七月決議」）到不能令一個人滿意的這種境界。

後來真的危機降臨了。是年夏天德國國社黨獲得了一千四百萬票；德國政府要求修改凡爾賽條約中關於軍備的條款，並且德國威嚇退出軍縮會議。德國的情感和德國的理論是這樣的劇烈不能再不理會了。在十二月，五大強國的協定中容許德國「在能使各國安全的制度中的平等權利」。

一九三三年三月麥唐納——莫梭里尼的談話中甚至更進一步容納德國加入一個四強團去考慮修改條約。此外麥唐納提議把德國由凡爾賽條約的軍備條款中解放下來，並且設立一個歐洲軍隊的標準，德國，法國，意大利和波蘭一

律設軍隊二十萬。

這種驚人的提議是一九三三年三月英國內閣總理為着竭力挽救軍縮會議危急所預備整個裁軍計劃的一部。德國的陸軍和歐洲各國平等，但是法國可以在她的殖民地加多二十萬軍隊，意大利五萬。凡爾賽條約中對於德國海軍的限制可以解除，但是海軍建造非等到一九三五年新海軍會議後不得開始。各國應該把她的空軍減至飛機五百架（德國除外，因為她一架飛機也沒有，）等待將來商議完全廢止空軍戰具。自然這些都是妥協，麥唐納自己也坦白的承認。

麥唐納計劃中最有旨趣的地方，或者是徘徊歧路的地方，就是不把建立一個國際警備軍去迎合法國安全的要求而代替以一個根據巴黎非戰公約的諮詢式的協定。在貢獻一個這種提議中，麥唐納要小心周轉於法國和美國相反的地位。在一九三二年十一月的赫禮歐的計劃中，法國為着任何真實裁軍的代價，提議以抵制侵略國和不承認非法的取得去實行巴黎非戰公約。美國由史汀生創議出不承認原則，並且宣布她對於諮詢的意願。麥唐納所做的只是向美

國要求最低限度——只是在戰爭時或有戰爭威脅時與其餘列強商議的一種約言。這樣，軍縮問題又回轉到實行非戰公約的問題了。

實行非戰公約已經成了一個實際問題。這個公約裏面雖然否認戰爭，但是日本已經征服了滿洲，血染了上海，又侵犯熱河。在南美洲，波利非亞（Bolivia）和巴拉圭（Paraguay）二國在察科（Chaco）的衝突已經變成了實際的戰爭，此外秘魯和哥倫比亞兩國在勒狄西亞（Leticia）也發生戰爭。在上面三個事件中，非戰公約是被用一種戰而不宜的簡單方法所破壞了。很明顯的，單是這個公約本身的存在並不足以阻止戰爭，牠只能阻止戰爭的宣告。

被這種緊急所督促，史汀生實驗了各種方法去維持這個公約。送了同樣的牒文與日本和中國，並沒有收到實效。向日本特別提出抗議失敗了。把美國的艦隊集中於太平洋和威嚇將取消華盛頓海軍條約也失敗了。史汀生實驗中最有旨趣的是不承認主義，這是美國於一九三二年一月七日用同樣的牒文向日本和中國宣告和國際大會於三月十一日贊助的，并且也應用於南美察科衝突中，這於八月三日

用同樣公文向波利非亞和巴拉圭宣告的。但是就是這種不承認違反條約征服所獲得的任何利益的威嚇好像也並沒有收到效果。這個很難使牠有實效，除非能夠尋覓一些決定條約是否被違犯和是誰違犯的方法出來。

解答這個問題，國聯被證明了是一個出乎意料以外的有效的方法。國聯總不會開罪於好戰的強國的懷疑，今後已經打破了。這十七個月以來這種懷疑是在流行着。自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滿洲事件發生以來到一九三三年二月廿四日國聯大會歸罪日本時止，國聯遲延了牠的判決。這種遲疑是有很多理由的。單是日內瓦的距離已經延遲了滿洲的調查和報告好幾個月。這種事件是極端複雜的。英國和法國各有他們自己鬆懈的特別理由。此外箝制日本也不是容易的事。歐洲商業的衰頹和政事的不定減低了積極動作的可能性。并且在一個時候，國聯在尋求一種能令美國贊成的方法而不採用前此日內瓦以爲有用的技術。

但是到了後來還是應用國聯的方法，在盟約第十五條之下，國聯大會正式的作了牠的報告，由無線電廣播全世界。這是近代歷史上的一個偉績。這個證明出即便在真實

帶有危險性的衝突中，不論牠牽涉到一個十分堅定的強國，關係各種特別利益和表現一種極端困難問題的事實，國聯的公正調查，宣傳和會議等方法終久可以產出一個全體一致的判決——除了被判決國一個不同意票的全體一致。

還有一個具有特別意義的事實是美國國務院當這個判決發表後即刻宣言美國對於國聯的結論『在大體上同意。』雖然美國還保留了『獨立的判斷，』但是最少美國由實際經驗中，找出聯合世界輿論反對違反非戰公約者最實在的途徑是國聯的途徑。

國聯買其判決日本的餘勇，於一九三三年三月通過了對於秘魯的判決。於是國聯無線電台又把牠廣播於全世界，這次是由國聯行政院發起，提議秘魯軍隊退出糾紛地域的勒狄西亞。美國對於國聯這次行動也是表示歡迎。

這種勇氣的復活並不是沒有危險。日本宣布要退出國聯。秘魯或者會步有後塵。若是軍備會議和修改條約在歐洲失敗，德國也許會退出，德國現在已經在這樣威嚇着。在旁的方面說起來，國聯已經贏得了美國顯著的合作和道德的帮助。美國是否就停留在這裏，對於用禁止軍備出口

或經濟抵制去反對違反非戰公約者拒絕去考慮合作，尙是一個展開的問題。遠東和南美的將來結果，以及軍縮會議，歐洲和平和世界安全的運命都依靠在這個問題的解答了。

民族的危機！

▲經濟的國難

自從經濟恐慌的潮流，瀰漫世界，中國衰落的民族資本，更受了劇烈的震撼，工商凋疲，農村破產，要挽救目前的危機，和開闢未來的出路，請向華股組織，專家管理的

華安合羣保壽公司

投保壽險，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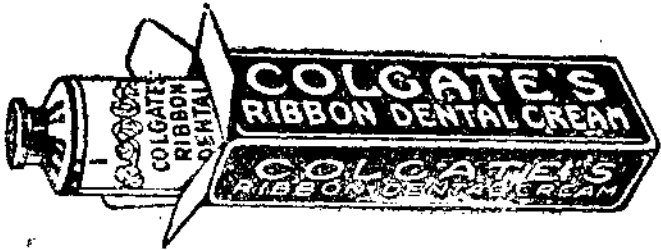
爲藉着保壽，可以集中民族的資本，來挽救經濟的國難！



總公司 上海靜安寺路
電報 [羣]五〇二八
電話 九四〇七六
分公司 國內外數十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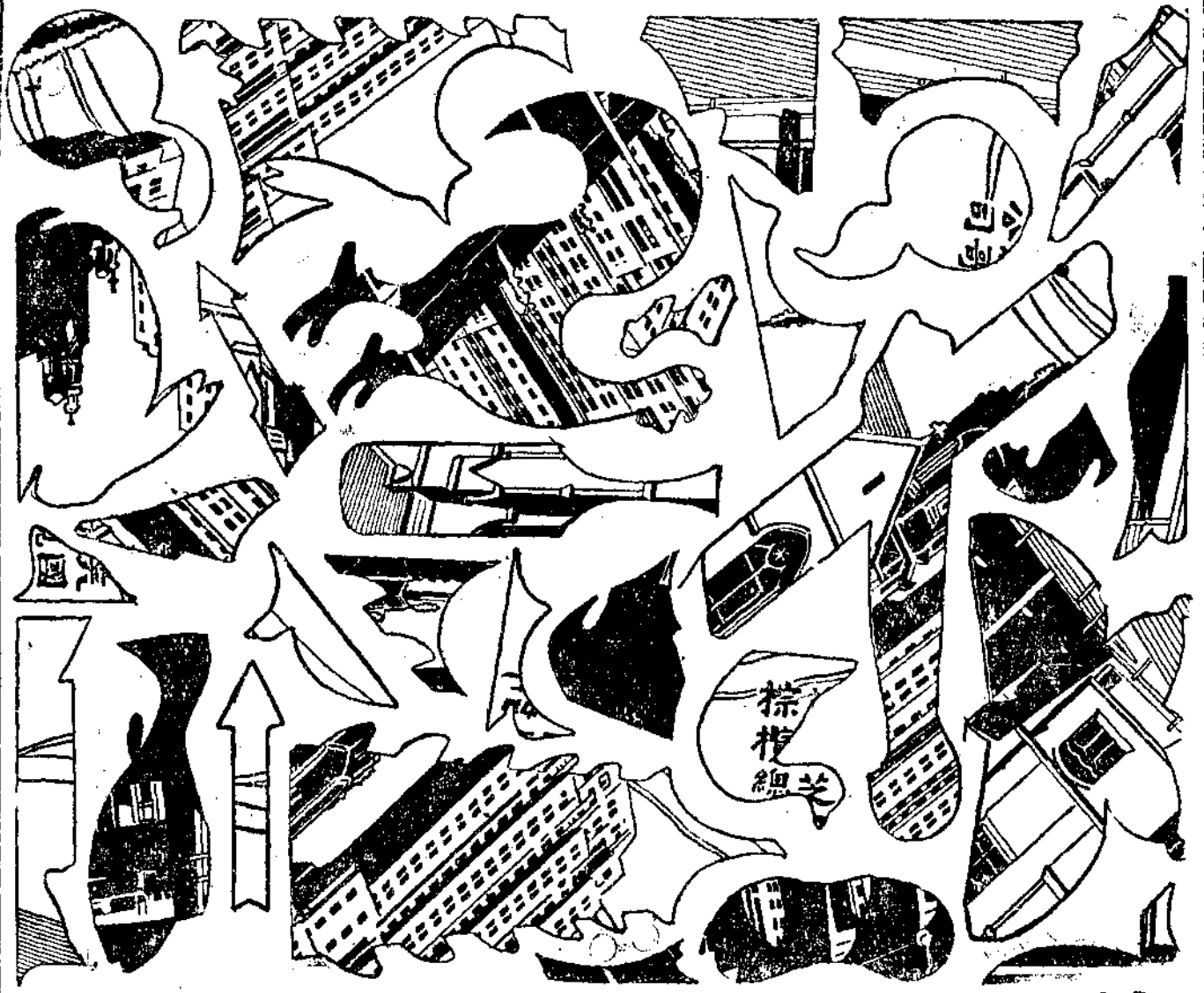
備有 詳章 函索 即寄

高尚拼圖遊戲



人人均有贈品

大號 棕櫚 香皂 綠包 紙及 黑紙 帶各 四張 或 大號 珂路 帶牌 牙膏 空盒 一只 即可 參加 遊戲



化零為整

碎片剪下 另用白紙 拼黏成圖 贈大號棕櫚香皂 塊外並可

獲收音機 遊普陀 游蘇州

上圖共成形與不成形碎圖三十種將其一一剪下 可以拼成宏麗圖畫一頓君如參加遊戲不費分文 代價可得各種贈品簡章列后

(一) 拼圖 ● 參加遊戲者須備大號棕櫚香皂之 綠色包紙及黑色紙帶各四張或大號珂路帶 細姓名住址一同送至本公司(外埠須附郵 票五分備寄贈品) 無紙帶無空盒者無效

(二) 贈品 ● 凡照章參加遊戲將所拼之圖送至本 公司由本公司與原圖核對無誤即贈大號棕 櫚香皂一塊再給有獎贈券一張

(三) 獎券 ● 有獎贈券均印號碼定期在本公司抽 籤開獎共分四種種類列后
頭獎三人 各得最新式十只真空管落地 收音機一座
二獎四人 各得最新式六只真空管落地 收音機一座

三獎十人 各免費由申旅行普陀三天
四獎十五人 各免費由申旅行蘇州三天
三四兩獎須約期集合同行以上海為起點 如本人不克親臨須先期派請代表參加否 則三獎可領現金四十元四獎二十元

(四) 日期 ● 二十二年國曆七月十日截止過期無 效七月三十一日抽籤
如報紙圖樣不齊或不敷應用可向本公司函 索單張但須附郵票一分

美商上海棕櫚公司廣告 廣東路

Hazelwood

清潔

美味

衛生

美女牌
冰結漣
為夏季最完
美之食品



「壹圓」

冰結漣

每盒可供五六

人共食

請向各大

商店購買



小良友

嬰兒健康 唯一聖藥
和脾胃 消疳積 除蛔蟲 通便解乳
止吐乳 寧神安睡 止治寒退
痛熱 瀉痛 止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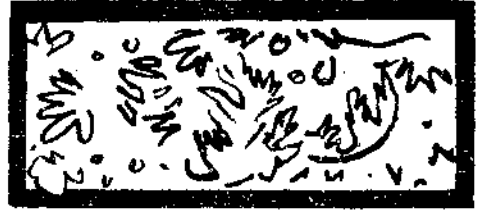
功效靈驗 平安保障
主治功效
霍亂抽筋 嘔吐泄瀉
絞腸腹瀉 胃痛滯食
中風中暑 紅白痢疾
氣喘痰迷 時令疫症

活民水

主治功效



活民士製藥公司 上海總經理 永建洋行



中德貿易問題的研究

何炳賢

導言

歷史上中德通商的過程

從統計上觀察歷年來中德貿易的趨勢

自貿易總額上觀察

自德國在中國對外貿易總額中所占的地位上觀察

自中國在德國對外貿易總額中所占的地位上觀察

自兩國貿易平衡上觀察

中德重要商品貿易的分析

就中德貿易商品性質的分析

就德國輸華商品分析

就中國輸德商品分析

中德貿易的將來

導言

中德兩國的通商關係，雖然早已發生於十六世紀的末期，但貿易的發展，還不過是近百年以內的事。自一八九八德國租借膠州灣以至一九一三世界大戰的前夕，中德貿易，進展甚緩。如以一九〇五為基年，則一九一三中德貿易總額的增加率，不過是二三四·一。對德的輸入貿易，

增加率不過是一九〇·六，輸出方面，增加率也不過是三一六·六。大戰期中，兩國貿易更陷于完全停頓的狀態。

可是自戰後一九二一年始，中德貿易即開始增進。設以一九二一年為基年，則一九三一年兩國貿易總額的增加率為

四四〇·四。戰前與戰後的增加率比較，約為二·二與

一之比。我們知道，戰前德國在中國有許多條約上所取得

的權利，又有青島做牠的商業發展的根據地，更有山東做

的權利，又有青島做牠的商業發展的根據地，更有山東做

的權利，又有青島做牠的商業發展的根據地，更有山東做

牠的勢力範圍。惟是兩國的貿易，却未見有若何特殊的增進。大戰以後，德國在華的一切商業特殊權利都取消了，兩國的通商完全立于平等的地位。然而兩國間的貿易，不僅未見減退，且較戰前有加速的進展。由此可知兩國間貿易的發展，并不一定在於商業特權的取得，最根本的還是在兩國間好感的存在，商品本身充分供給的能力，國外市場中對於該國商品有真實的需要等等。當然的，貿易組織或機關的健全，以及貿易方法的完備，都是重要的因素。

研究中德的貿易，在兩國貿易平衡上發生了一個很有趣味而頗感困難的問題。原來兩國間的貿易平衡，不是甲國出超，便是乙國出超，斷不致兩國同時出超，或同時入超的。可是在中德兩國的貿易平衡上，根據兩國的海關報告，兩國都是入超。這種矛盾現象，確是值得探討的。在下文，對於這個矛盾雖然有相當解釋，可是仍未有根本解決的辦法。這不能不有賴於讀者們的共同努力來研究了。

歷史上中德通商的過程

中德兩國的人民，在一五八二——一六一〇年（即明神宗萬曆十年至二十八年）意大利教徒利瑪杜（Matteo Ricci）來華時，已發生接觸，當時人民間雖有間接的貿易關係，但是很零星而沒有組織的。直至一七五二年（清乾隆十七年）德國斐列大帝設立亞洲貿易公司和派船來廣東互市，中德貿易，才算粗具規模。在十八世紀的中期，因為德國還沒有統一，海外發展力量薄弱，所以中德貿易并不發達。殆至一八七〇——七一年（即同治九——十年）普法戰爭以後，德國內部的力量漸漸充實，加以一八六九年蘇伊士運河開成，歐亞交通已不必遠航好望角，德國對東亞方面的直接貿易，乃日趨發達，中德通商的關係，才逐漸密切。

中德最初的商約，當以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天津條約為嚆矢。這條約是五口通商以後德國援英法例而請求訂立的。條約包含四十二款，主要點如下：

（一）兩國各派使臣駐京師，准德國在通商口岸設領事

官。

(二)廣州，潮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芝罘，天津，牛莊，鎮江，九江，漢口，瓊州，台灣，淡水等口，照各關一律通商，建屋，及一切公所。

(三)定船隻進出口貨物起駁交納稅鈔及一切通商各項條例。

(四)利益均沾。

(五)附稅則一冊，與意法兩國同，與英，美，丹，日本各國各略異。

這次條約，是中德通商的基礎，一直維持到光緒六年，(一八八〇)因爲已滿十年，乃再訂立續修條約。該約共有十款，最主要的：(一)除宜昌，蕪湖，溫州，已開口岸，大通，安慶，湖北，武穴，陸溪口，沙市作爲上下客貨外，德國商船准于吳淞口暫行停泊上下客貨。(二)其他通商各項事例。

從這次條約以後，德國在華南華北以及揚子江流域，也有了商業的根據地了。不過在這些地域中，德國的努力

，究竟抵不住英，美，法各國，所以當時德國很想在中國找到一處能夠比得上香港之于英國一般的港口。一八六九年，德國地質學家 *Reichartzen* 氏來華考察地質情形，就是負有這種使命。該氏考察的結果，歸國即報告政府以膠州灣爲華北第一良港。適在一八九五年中日之戰，德有居間調停之功。乃向我國索取報酬，但沒有達到目的。一八九七年曹州教案發生，于是乃乘機占領膠州灣。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訂立膠州灣租借條約，租期定九十九年。此外更規定山東全省路礦招工，集資，購料等應先由德商承辦，如德商不願，才任憑中國另辦。

我們知道。中日戰後是列國在華權利競爭的時期。在這個時期中，各國都劃分勢力範圍，德當時即以膠州灣爲中心而努力于山東方面德國勢力的擴展。所以自膠州灣租借條約以後，一直到清代末年爲止。中德間的幾次交涉，都是關於山東方面的便利的，如：

清光緒二十五年(一八九九) 會訂青島設關征稅辦法

法 共二十條，要目如青島稅務可應用德人及懲收進出口貨稅之辦法

清光緒廿五年（一八九九）續立青島設關征收章程附件 共六款如德允中國在膠州青島設關收稅等。

清光緒廿六年（一九〇〇）山東膠濟華德合辦鐵路章程。

清光緒卅一年（一九〇五）膠高撤兵善後條款。

清光緒卅一年（一九〇五）修訂青島設關征收稅條款

。共八款如劃無稅區域定免稅例等。

一直到歐洲大戰為止，德國在華商業的活動，都以膠州爲中心。可是大戰爆發以後，民國三年（一九一四）日本即乘機占據青島，至是德國在華商業根據地完全失墜。凡爾塞條約議決，以德國在山東所享的特權都移轉于日本，雖我國不承認，要求收回，但無效果。直到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華府會議決定青島交還中國，于是青島才復歸原主。不過，德國在青島的特殊勢力，都早已完全消滅了。

戰後幾年以來，中德通商關係，完全是平等的關係。直到一九二八年中國宣佈廢除舊約，另訂新約，中德新約即於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七日訂立，規定兩國的通商，處于

絕對平等自主的地位。這次條約，就是現在的中德間的商約。

從統計上觀察歷年來中德貿易的趨勢

自貿易總數上觀察

德國和中國的貿易，在一八四二年鴉片戰爭以前，可以說是處於毫不重要的地位。大概當時中德間的貿易，多以英國爲轉口，直接貿易是很少的。直到十九世紀末葉蘇伊士運河開通以後，兩國間的通商關係才漸漸發達。

因爲中國的海關冊中，在一九〇五年以前，對德國貿易的數目都包括於中歐各國之內，所以我們就數字上研究中德貿易的發展，只能以一九〇五年爲起始。自是年迄一九三二年共二十八年間，中德貿易的趨勢，可以分爲三期：

自一九〇五年到一九一三年爲一時期。在這九年以內，中德貿易有向上發展的趨勢。在德貨輸華方面，一九〇五年計一千四百餘萬兩，一九一三年增至二千八百萬兩，指數若以一九〇五年爲一〇〇，九年內計增加一九

○·六四。華貨輸德方面，一九〇五年計五百三十餘萬關兩，此後逐年增加，至一九一三增至一千七百餘萬關兩，指數以一九〇五年爲一〇〇，增至三一六·五七。增加的速

度，比較德貨輸入，尤爲迅速。在貿易總額方面，一九〇五年計二千餘萬關兩，一九一三年增至四千五百餘萬關兩，指數以一九〇五年爲一〇〇，一九一三年增到二二四·

一三。這一時期內中德貿易增加的原因，與我國對英美各國貿易的增加的原因大致相同。特別是因爲德國投資于我國鐵路的建設，因此輸入材料很多。例如膠濟鐵路德國部份有五三，〇〇〇，〇〇〇金馬克。又如一九〇八——一〇年之津浦路及一九一一年之湖廣路，德國的投資合計也有六，四〇〇，〇〇〇金鎊之多。這些投資的一部份，就是以德國材料之輸入爲代替的。此外，還有些德人在華的投資，也多以商品輸入的形式而表現。

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九年戰時爲一時期，本期的中德貿易，可以說完全陷于停頓的狀態。一九一四年大戰爆發以後，中德貿易即銳減百分之五七。一九一五年減至十六餘萬關兩，一九一六年又減至二萬四千餘萬關兩，一九一

七又減至五千關兩。一九一八年中國對德宣戰，兩國貿易完全絕迹。一九一九年戰事結束，兩國貿易始漸漸復蘇，計有十六餘萬關兩。

一九二〇年至現在爲一時期。這時期最顯著的現象，就是中德貿易的迅速發展。戰後不到三年，一九二二年貿易總額就超過戰前（一九一三）的數字。到一九二八年貿易總額達七千八百餘萬關兩，一九二九年到一九三一年間增加程度的迅速及隱定的趨勢，非他國所能比擬，最高如一九三一年，數字達一萬〇六百餘萬關兩，指數達五二七·三六，與一九一三年比較，增加率達一三〇。一九三二年因爲我國對外貿易普遍衰落的原因，德國當然不免受其影響，總額減至一萬〇一百餘萬關兩，較一九三一年減退百分之四。就出入口方面觀察，則戰後以來入口增加較速於出口，幾成三與二之比。入口自一九二〇年起。除一九二五年一九二七年指數稍見低落外，其餘各年均係逐年增進，一九三一年造成歷年最高數目，達八千三百餘萬關兩，指數爲五六二·五四。與一九一三年比，增加率爲一九〇。出口方面，則增加的速率，遠不如入口，直到一九二

六年才恢復戰前一九一三年的數字。此後各年呈有秩序的增進，一九三二年因豆類豆油出口之激增，造成歷年最高數字，達二千九百餘萬關兩，指數為五五四·七二。與一九一三年比，增加率為七〇。本期中德貿易穩定發展的原因，在輸入方面因為中國都市建設及各種工業逐漸發達，因此對於德國工業原料工業器具等的需要增加，加以德國

馬克跌價，匯兌利于出口貿易的發展。此外戰後德國因為償付政治上商業上的債務，極力促進出超的增加，也是中德貿易發展的因素。至於出口方面的發展，則大半是由於戰後德國工業例如製油工業漸告恢復，因而需要中國原料大量輸入的結果。茲將歷年來中德貿易的統計列表於下，以明兩國貿易變遷的趨勢。

歷年來中德貿易統計表

年 代	德 貨 輸 入		華 貨 輸 往		總 值		出超或入超(出(+)入(-))
	實 數	指 數	實 數	指 數	實 數	指 數	
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	一四、八四、〇七五	100.00	五、三七、六四九	100.00	二〇、三三、七四一	100.00	九、四八、四二六
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	一七、三四、七六八	126.81	五、七三、三六六	127.16	二三、〇八、一三五	124.25	一一、五八、三八三
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	一六、一七、四〇〇	108.97	六、一〇、九五一	133.59	二二、二八、三五五	110.20	一〇、〇八、二〇四
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	一四、〇三、三三三	94.55	七、〇九、八七〇	131.91	二一、一三、二〇三	104.42	六、九四、五三三
宣統元年(一九〇九)	一五、八八、九六六	103.33	七、五九、四四四	100.00	二三、七八、四三〇	112.33	七、六九、五〇〇
宣統二年(一九一〇)	二二、三三、七六八	149.93	一三、三四、九二七	148.08	三四、七九、六九五	171.63	八、〇五、八三三
宣統三年(一九一一)	三三、四六、七〇〇	223.77	一四、〇九、五九三	163.11	四七、五八、二九三	230.78	一八、三〇、九〇〇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	三三、二九、九七五	221.33	一四、三三、八四三	166.62	四七、六三、八一八	227.95	六、五二、三三三

民國二年(一九一三)	二六、三〇、四〇、三九〇・六四	一七、〇三五、三四三・五六七	四九、三三七、六三七・三四・三	一一、二七七、一七九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	一六、六九六、九四五・二二・四七	二二、〇六三、三三七・三四・三	二八、七六〇、二七三・四三・三	四、六三三、六二八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	一六〇、四八八	八五	一六〇、五三三	一六〇、三七三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	二四、四九九	〇・〇一	二四、八二〇	二四、一七六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		五〇	五〇	五〇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	三八八	一六三、八六六	一六四、二三四	〇・八二(十)
民國九年(一九二〇)	五、四二七、七四四	一、七六一、三三三	七、一七九、〇四七	三五・五〇(一)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	一三、三四八、八五六	六、七七三、九二七	二〇、三三、七七三	九九・五〇(一)
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	二四、七四四、一〇二六・六七	九、八〇四、八〇六	一八二・三三	一四、九三九、三四
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	三三、四五六、〇六七・二八・六三	一一、九一四、七八	三三・五五	四四、三七〇、七五
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	三六、六七、六三五・三六〇・六〇	一五、九四九、〇七	三九六・五五	五四、六三六、六四三
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	三三、五二〇、六四三・二八・九	一六、四三七、四九三	三〇・五五	四八、九三八、二六
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	四四、六七七、六六三・〇七・六	一七、七六〇、三九四	三〇・三三	六三、四三六、〇〇
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	三九、三五四、三四三・六五・〇八	二〇、三五四、五三三・七六・四九	五九、七〇八、八九九	二九五・二四(一)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	五五、六九六、九七〇・三七五・一七	三三、八二四、五二四・四四・四二	七六、五三二、五三三・八八・二六	三三、八七三、四九九

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	六七、〇七五、八四四一·八一	三、四七五、七〇三四七·五九	八九、五三三、五六四四·七一	一	四、六八、二二三		
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	六九、一〇五、三三七四·六	三、三六一、四三四四·六	九二、四六六、七七一四·三	(一)	四、七三、九四四		
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一)	八三、五四、四四四二·高	三、二八、三四四〇·三	一〇六、六五三、八〇三三七·六	(一)	六〇、三六、二〇五		
民國二十二年(一九三二)	七、九二四	四四四·四	二九、八三三	五四·七三	一〇一、七五七	五〇三·一〇(一)	四、〇八一

自德國在中國對外貿易中所占地位上觀察

在一八七〇年以前，中德貿易在中國對外貿易中所占地位，是毫不重要的。兩國間的貿易，多以香港倫敦為中介，數字也就包含于中英貿易之中。後來蘇伊士運河開通以後，中英直接貿易大為衰退，而中國與中歐各國的直接貿易，也就漸漸發達，到二十世紀初年，(一九〇五)德國已占中國對外貿易總額百分之三·一，一九一三年又增至百分之四·五。世界大戰發生，中德貿易幾乎完全停頓。大戰以後，中德貿易數字方面雖然在一九二二年即已恢復戰前的狀態，可是百分比方面則自一九二二——二九年，各年升降於百分之二至三之間，直到一九三〇年才超過百分之四，一九三一年才恢復到百分之四·五，相等於一九

歷年德國在中國對外貿易中所占百分比表(單位千關兩)

一三年的數字。一九三二年因為中國對外貿易銳減，較一九三一年減退百分之五一，而對德貿易則只減落百分之四的關係，德國在中國對外貿易中所占百分比，突增至六·六，為歷年來之最高紀錄。更就輸出方面觀察，則自大戰以後，直到一九三一年為止，歷年都在百分之三以下，曾有達到一九一三年的比率。(四·二二)但一九三二年因為中國出口貿易銳減百分之八四，而對德出口則以豆類大增之故，反增加百分之二八，因此百分比激增至六·〇五。至於輸入方面，則自一九二九年始，即已超過一九一三年的比率(四·八)。此後各年都有穩定的發展，至一九三二年造成百分之六·七五之歷年最高紀錄。茲將歷年德國在中國對外貿易中所占地位列表於下：

年 代	中國對外貿易總額				對 德 貿 易 額				對德貿易額在對外貿易總額中所占百分比
	輸 入	輸 出	合 計	輸 入	輸 出	合 計	輸 入	輸 出	
一九〇五	四七、一〇〇	三七、八八八	六七四、九八八	一四、八四六	五、三七七	三〇、三三三	三·三三	二·三五	二·九九
一九一三	五五〇、一六三	四三〇、三〇五	九七三、四六八	二八、三〇三	一七、〇三三	四五、三三七	四·九六	四·三三	四·五五
一九一九	六四六、九九七	六三〇、八〇九	一、二七七、八〇七	—	一六四	—	—	—	—
一九二〇	七六二、二五〇	五四二、六三一	一、三〇三、八八一	五、四二七	一、七六七	七、一九四	〇·六〇	〇·三〇	〇·九〇
一九二一	九〇六、一三三	六〇二、三五五	一、五〇七、三三七	一三、三四八	六、七三三	二〇、一三三	一·四三	〇·九〇	一·三三
一九二二	九四五、〇四九	六五四、八九一	一、五九九、九四一	二四、七四四	九、八〇四	三四、五四八	二·五四	一·五〇	二·二〇
一九二三	九三三、四〇二	七五二、九一七	一、六六六、三二〇	三三、四五六	一一、九二四	四四、三七〇	三·四三	一·六九	二·六〇
一九二四	一、〇二八、二〇〇	七七一、七〇四	一、七八九、九九五	三八、六八七	一五、九四九	五四、六三六	三·七二	二·〇七	三·〇〇
一九二五	九四七、八六四	七七六、三五三	一、七四四、二一七	三三、五二〇	一六、四二七	四八、九三八	三·三七	二·二二	二·八〇
一九二六	一、二四四、三三一	八六四、二九四	一、九八八、五二六	四三、六七七	一七、七六〇	六三、四三八	四·〇六	二·〇五	三·一〇
一九二七	一、〇三三、九三二	九二八、六八九	一、九三二、五五一	三九、三四五	一一〇、三五四	五九、七〇八	三·八〇	二·三三	三·一〇
一九二八	一、一九五、九六九	九九一、三四五	二、一八七、三三四	五五、六九六	三三、八四四	七六、五三二	四·六〇	二·二〇	三·六〇
一九二九	一、二六五、七七八	一、〇二五、六八七	二、二八一、四六六	六七、〇七五	三三、四五七	八九、五三三	五·三三	二·二二	三·九〇
一九三〇	一、三〇九、七五五	八九四、八四三	二、二〇四、五九九	六九、二〇五	一三、三六一	九二、四六六	五·二〇	二·六一	四·二〇

一九三一	一、四七、五七六	八八七、四五〇	二、三三、〇三七	八三、五四	三三、一三八	二六、六三二	五七七	二、五四	四、六〇
一九三二	一、〇四九、〇四九	四九二、六四二	一、五四、八八八	七、八〇三、九、八四、三三九	二〇、六六六	六、七五	六、〇五	六、〇五	六、〇五

一九三二年德國在我國出口貿易中處於第五位的地位 (一一·二〇)。在貿易總額方面處第五位，次於美國 (二二·一七)，次於日本 (二一·八〇)，香港 (一五·三五)，美國 (一一·一六)，日本 (一六·四五)，英國 (一〇·〇七)，英國 (七·六二)，在入口貿易方面，處於第四位，次於美國 (二五·四三)，日本 (一三·九五)，英國 (八·七五)，茲將最近五年來德國在中國對外貿易總額中所占百分比與各主要國家比較於下：

最近五年來德國在中國對外貿易總額中所占百分比與各主要國家比較表

美國	一九二八%	一九二九%	一九三〇%	一九三一%	一九三二%
日本(台灣)	一五·二一	一六·一六	一六·五二	一八·八五	二一·一六
英國	二五·〇五	二五·四〇	二四·六六	二三·九三	一七·〇七
香港	七·九九	八·四八	七·七五	七·八八	一〇·〇七
德國	一八·六六	一七·〇一	一七·〇七	一五·八一	八·七五
印度	三·五九	三·九二	四·一九	四·五五	六·五四
印度	三·〇五	三·一七	六·七六	四·四一	五·五四

自中國在德國對外貿易總額中所占的地位上觀察

德國對外貿易的主要國別，在輸入方面，為美國，英

國，阿根廷，尼日蘭，法國，以及捷克等。在輸出方面，為英國，尼日蘭，美國，法國等。中國不過占百分之二而已。中國在德國貿易中所占地位微小的原因，最主要的

，當然是兩國經濟情形的不同。德國是生產品輸出國，而中國則現在還是產業落後的國家，對於生產品的需要，尙遠不及消費品。所以中國目前還不能算是德國的商品大市場。在另一方面，德國所需要的原料品及食料，除豆類一

項以外，中國又沒有大量供給的能方。因此中國在德國的輸入貿易中，也不能占主要的地位。茲將歷年中國在德國對外貿易中所占百分比列表如下：

歷年中國在德國對外貿易中所占百分比表

年份	德國輸入貿易中中國所占百分比	德國輸出貿易中中國所占百分比	德國對外貿易總額中中國所占百分比
一九一三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九二三	一·五	一·六	一·六
一九二四	一·三	一·七	一·五
一九二五	一·八	一·三	一·六
一九二七	一·八	一·一	一·五
一九二八	二·九	一·三	一·九
一九二九	二·七	一·三	二·一
一九三〇	二·八	一·二	一·九
一九三一	三·二	一·五	二·一
一九三二	二·八	一·一	一·九

由上表觀察，歷年以來，中國在德國輸入貿易中所占的地位，在一九二七年以前，不過占百分之一以上。一九

二八年起，增至百分之二以上，一九三一年則超過百分之三。在德國輸出貿易方面，中國始終不過漲落於百分之一

至百分之二之間，曾未有超過百分之二的。近年中國在德國輸入貿易中百分比增加而在輸出方面百分比則無進展，這種現象：似乎與近年德貨輸華的迅速發展的事實不相符合，可是我們要知道，近年德國是極力實行出超政策的，輸入的增加，實在趕不上輸出的發展。因此德國對華輸出，雖然在數字方面有很速的發展，但是因為德國全體對外出口貿易更加速發展的原故，所以中國的百分比，就沒有什麼顯著的增進了。反之，在德國的輸入貿易方面，因為德國採取限制入口政策的原故，而事實上中國輸德的貨品又有穩健的發展，因此，中國在德國輸入貿易中的百分比，就比較有明顯的增加了。

自兩國貿易平衡上觀察

本來研究兩國間單純的貿易平衡，是一件很簡單而易辦的事。只要我們找出兩國的貿易差額，即可判定某國是出超，某國是入超。拿甲乙兩國來作例罷。假定甲國對乙國的貿易，出口值是多於入口值的；乙國對甲國的貿易，入口值是多於出口值的，則甲國為出超國，乙國為入超國，反之，則乙國為出超國，甲國為入超國，這是毫無疑義

的。所以論到兩國間的貿易平衡，非甲國出超，就是乙國出超，不是乙國人超，就是甲國人超，在理論與事實上都不容許兩國同時入超或同時出超的。雖然在我們的懸想中，或許有兩國的貿易在同一個時期內有絕對平衡的可能。但這不過是理想，是不切事實的。

我們研究到中德兩國的貿易平衡，即遇到一個很困難的問題，就是中國海關報告冊中所載的中德貿易，中國對德貿易是入超的，可是根據德國海關報告冊所載，則中國對德貿易為出超，換言之，中國對德貿易是入超，德國對中國貿易也是入超。這種不相容的矛盾現象，竟發現於中德貿易史上，確是值得探討的。為求一個可靠的解釋起見，我們徵求德國駐滬總領事 Mr. C. R. W. Behrend 和上海德國商會會長 Dr. Vogel 兩氏的意見，他們都認為這個問題很是值得研究。現在先根據中德的海關報告，談談兩國貿易平衡情形，然後再進行分析這種矛盾的現象。

據我國海關報告，自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到一九三二年，除戰時一九一七及一九一九兩年共出超一六三五四八，關兩以外，歷年我國對德貿易，都是處于逆態

的地位。綜計二十八年間共入超四四一，九七二，〇七三
 關兩。大抵在歐戰以前入超呈不規則的漲落，歐戰以後，
 則入超有長期發展的趨勢，除一九二五—一九二七外，逐年
 上漲，至一九三一年造成歷年入超的最高數字，計六千餘

歷年來中國對德貿易平衡表

年 代	入 超 (關兩)	指 數	年 代	入 超 (關兩)	指 數
一九〇五	九, 四六八, 四二六	一〇〇・〇〇	一九一九	(出超)一六三, 四九八	一〇〇・〇〇
一九〇六	一一, 五七八, 三八二	一二二・二八	一九二〇	三, 六五六, 四四一	三八・六一
一九〇七	一〇, 〇六八, 二〇五	一〇六・三三	一九二一	六, 五七四, 九三九	六九・四三
一九〇八	六, 九四五, 三六二	七三・三五	一九二二	一四, 九三九, 三二四	一五七・七八
一九〇九	七, 六五九, 五〇二	八〇・八九	一九二三	二〇, 五四一, 三四九	二一六・九五
一九一〇	八, 〇二五, 八三一	八四・七七	一九二四	二二, 七三八, 六二八	二四〇・一六
一九一一	八, 三六〇, 九八〇	八八・三〇	一九二五	一六, 〇八三, 一五〇	一六九・八七
一九一二	六, 七九一, 一二三	七三・六二	一九二六	二七, 九一七, 二二二	二九四・八六
一九一三	一一, 二七七, 一七九	一一九・一〇	一九二七	一八, 九九九, 八二九	二〇〇・六六
一九一四	四, 六三三, 六一八	四八・九四	一九二八	三二, 八七二, 四〇九	三四七・一九
一九一五	一六〇, 三三三	一・六九	一九二九	四四, 六一八, 一二二	四七一・二五

萬關兩。一九三二年因為入口減少出口增加的原故，入
 超銳減百分之四三，計四千二百餘萬關兩，較上年減退
 一千八百餘萬關兩。茲將歷年來我國對德貿易平衡列表如
 下：

一九一六	二四，一七八	〇·二五	一九三〇	四五，七四三，九四四	四八三·一四
一九一七	(出超) 五〇	—	一九三一	六〇，三七六，一〇五	六三七·六八
一九一八	—	—	一九三二	四二，〇八一，〇〇〇	四四四·四五

從上表看來，很足以證明我國對德貿易長期入超的事

實。中德貿易，我國既處於入超的地位，則德國對我的貿易，自應是出超的。可是照德國海關報告冊所載，結果適得其反。我們且舉一九三一年為例。據德國政府公佈，一

九三一年德國對華貿易額如下：

自華輸入 二一五，〇〇〇，〇〇〇金馬克
 向華輸出 一四一，〇〇〇，〇〇〇金馬克
 總數 三五六，〇〇〇，〇〇〇金馬克
 入超 七四，〇〇〇，〇〇〇金馬克

中國方面，一九三一年對德貿易額如下：

自德輸入 八三，五一四，四五四關兩
 向德輸出 二三，一三八，三四九關兩
 總數 一〇六，六五二，八〇三關兩
 入超 六〇，三七六，一〇五關兩

上述的一九三一年中德貿易額的比較，德國對我入超

達七千餘萬金馬克，而我國對德也入超六千餘萬關兩，且破我國對德入超的最高紀錄。此種現象，顯然是互相矛盾的。矛盾的原因何在呢？據我們的推測，大抵由於兩國關冊統計方面的不同。中國關冊中所謂進口或出口貨，完全是以國旗 FLAG 為標準，而德國關冊中所謂進口貨，則以貨品的實際的生產地為準，所謂出口貨，則以實在的消費地為準。因此：(一)中國對德的出口額，在中國關冊中不免少計。例如有許多德國商人在 Rotterdam 或 Antwerp 購買中國貨物，這些貨物，在德國關冊中仍然算作中國對德的出口貨，而在中國的關冊中，則認為對荷對比的出口貨，這麼一來，德國關冊中所載自華輸入貨值自然比較中國關冊中所載對德出口貨值大得多了。(二)在另一方面，中國自德輸入額，在中國關冊中則不免多計。例如有許多

捷克及中歐各國的商品，在漢堡及其他德國口岸裝船運華，這些貨物，在中國關冊上，是一律認為德國進口貨，而在德國的關冊中，則並不算及德國出口貨，那麼，德國關冊中所載的對華出口額又自然比較中國關冊中所載自德國輸入額為小了。我們認為中德貿易中所發生的矛盾現象，大抵由於兩國海關統計方法的不同。至於數字上的錯誤到底達到什麼程度？實言之，到底是中國對德商品貿易是入超呢？還是德國入超呢？我們目前實在無確定的解答。好在我國政府所頒佈的進口貨標明來源的法令將實行，將來對於同樣問題的解釋，或可以得到相當的助力。總之，中德兩國貿易中所生之矛盾現象，當然不只中德為然，我們希望在最近的將來，對於這種問題能夠找出根本補救的計算方法，以求得兩國間貿易平衡的實況。

中德重要商品貿易的分析

就中德貿易商品性質分析

兩國商品貿易的性質，與各該國的產業發展的程度和方向，有密切的關係。例如英國是全世界紡織工業最發達

的國家，所以英國輸入中國的商品，以紡織品最多，美國是重工業發達的國家，同時也是農業發達的地域，所以美國輸入中國的商品多是機械，鋼鐵，汽車，小麥，棉花等類。中國仍是一個農業的國家，所以輸出的商品，大都是食料與原料。現在我們研究中德貿易的商品性質，也有同一的情形。我們知道，德國是工業先進國，所以德國對華輸出，以製造品為主體。不過有一特殊之點。就是德國對華的製造品，以化學工業品及重工業品為最多。至於中國對德的出口商品，當然也是以食料及原料為主體了。茲將一九三二年我國對德商品貿易依性質分類列表如下：

一九三二年中國對德商品貿易性質分類表

	入口(百分比)	出口(百分比)
飲食品及烟草	〇・〇一五	六七・五三
原料及半製造品	〇・〇二四	二八・六八
製造品	九三・三六	一・六八
雜貨	六・二五	二・一一
共計	一〇〇	一〇〇

由上表觀察，德國輸華商品，幾全部為製造品，占百

分之九三·三。飲食品及烟草中，不過略有酒類的輸入。原料及半製品中，只精油稍有輸進。在輸華製造品中，以化學工業品最多，占百分之四三·六，其次為金屬品，占百分之二三·四，再次為紡織品占百分之九·五。德國輸華的紡織品，毛織物及人造絲織物為大宗，棉織物可謂絕無僅有。此外依次為機械 占百分之九·二，電汽類占百分之三·三。在中國輸德商品中，以飲食品及烟草為主要，占百分六七·五，其次為原料及半製品，占百分之二八·六，最少為製造品，占百分之一·六。在飲食物及烟草中，幾全部為食料。原料及半製品中，以種子及油為多，占百分之一五·九，其次為紡織原料，占百分之四·二，但不過也限於棉花及廢花二種。此外，獸皮占百分之一·六。在製造品中，則僅金屬類占百分之〇·九五，紡織品占百分之〇·七三，而所謂紡織品，又不過是繭綢一種。

就德國輸華商品分析

德國輸華的商品，向來以機器，染料，及顏料，五金等類為最著。我國進口機器，戰前以德貨為最多，顏料，染料也以自德國輸入為最盛。染料中之安尼林各色染料與

人造靛，戰前幾全為德貨。據統計，一九一三年中國銷納德國的顏料及染料為四五，九七〇，〇〇〇金馬克，占其出口總額百分之一九·九。大戰發生以後，德貨輸入，時陷停頓，戰後又逐漸恢復。一九二四年人造靛及未列名染料合計約六百五十萬關兩，占第一位，其次為機器，計三百八十萬關兩，再次為電氣材料，絨線等。此後各年以至一九三一止，也都以顏料及染料最多，居第一位，一九三一年計一千四百餘萬金單位，其次為各種金屬製品及機械，都在五百餘萬金單位以上，再次為紙類，金屬類，粗細絨綫，電氣材料等。一九三二年，金屬類一躍而居第一位，計八百六十萬金單位。其次為顏料染料，計七百三十萬金單位，再次為機械，紙類，在五百餘萬關兩以上。此外，依次為未列名金屬製品，未列名化學製品，硫酸銹，人造絲等。

就最近德國輸華商品分析，一九三二年以金屬類入口為最多，計八，六七七，三五四金單位，佔是年金屬品入口總額百分之一六·九，佔對德入口貿易總額百分之一四，較一九三一年增加五百餘萬金單位，約一倍餘。若與未

列名金屬製品合計，則一九三二年共值一三，六四六，二二四金單位，佔對德入口總額百分之二三。其次為顏料及染料，合人造澱油澱漿，人造澱粒澱粉，硫化元，及未列名染料四項，計共值七，三六〇，二九六金單位，佔對德入口貿易總額百分之一二。其中人造澱粒佔該項入口總額百分之六五，未列名染料佔百分之六二·七，硫化元佔百分之四六，人造澱油佔百分之三九。但與一九三一年比較，則各項均有銳減，合計減四七，〇二七，五五〇金單位，或百分之九五。再次為機械，計五，三八〇，二九七金單位，佔入口總額百分之一八·九，數字較上年略減，百分比則較上年增加百分之五·七。更次為紙類，計五，二六六，七三六金單位，較上年增加九一八，二〇九金單位，佔入口總額百分之一六·二。此外依次為未列名化學產

品，硫酸銨，人造絲，粗細絨線，交通工具，電氣材料等。

綜計一九三二年德國輸華各貨中，該貨在中國入口總額百分比佔百分之六十以上者，計有人造澱粉，澱粒，未列名染料，綠酸鉀各項，在百分之四十以上者，計有硫化元，科學儀具二項。在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有人造澱油澱漿，未列名化學產品酸各項。在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有粗細絨線，電氣材料，未列名金屬製品，攝影材料各項。在百分之十以上者，計有紙類，交通工具，機械，金屬品，人造絲，呢絨各項。此外有一點可以注意的，除顏料及染料外，德國輸華最多的商品，在中國入口總額中所占的百分比，反不很高，由此可見這幾項主要商品在華市場中競爭之激烈了。茲將最近兩年德國輸華商品列表如下：

德國輸華商品表(單位金單位)

類 別	一九三二		一九三三	
	實 數	占中國入口總額百分比	實 數	占中國入口總額百分比
粗 細 絨 線	二, 八四四, 七二四	二四·三〇	一, 五五九, 〇七六	二〇·七

呢絨	一，八七三，一八三	一三・四〇	七九六，一〇一	一〇・三
人造絲	一，七二七，七一五	一〇・六〇	二，一六四，五九九	一八・九
金屬類	三，五七四，七三六	四・九八	八，六七七，三五四	一六・九
機械	五，四三八，六七八	一三・二〇	五，三八〇，二九七	一八・九
交通器具	一，六五四，九二六	八・〇〇	一，五四一，一七一	一〇・三
科學儀器	一，〇一一，七九七	三四・〇〇	八四〇，一一三	四四・二
電氣材料	二，三七七，二三五	一五・一〇	一，三〇五，二九六	二一・〇
未列名金屬製品	五，六六二，六八九	二八・九〇	四，九六八，八七〇	二八・六
酸	二六八，〇三七	一二・九〇	四一五，七八五	三二・四
硫酸銨	三，六九八，一三六	二九・九〇	三，五八三，〇七三	四〇・五
綠酸鉀	—	—	八二七，〇五七	六四・二
未列名化學產品	四，八三六，二八三	二三・五〇	四，七八五，一五〇	三三・六
未列品染料	四，五二五，八三八	五二・五〇	三，四二二，四五六	六二・七
人造靛油靛漿	五，五八五，三一七	四六・九〇	一，五〇三，二三六	三八・八
人造靛粒靛粉	二，四二三，〇六一	八二・六〇	五〇九，九五五	六五・〇
硫化元	一，八五三，六三〇	四八・〇〇	一，九二四，六四九	四五・九

紙類	四，三四八，五二七	一一・二〇	五，二六六，七三六	一六・二
攝影材料	九〇一，八五四	二三・四〇	七九七，八六四	二四・四

現在再將德國輸華的幾種主要商品說說：

一、顏料及染料 我國以前所用染料及顏料，完全為

土產。自光緒二十八年，德國人造靛進口以後，接着光緒

宣統年間又有法比染料入口。不過直到歐洲大戰以前，德

國入口染料，始終處于第一位，次為比國，再次為英國，

大戰發生，德貨來源斷絕，法國乃繼德國而居第一位，英

美日本也漸漸增加。大戰以後，德國又逐漸恢復以前的地

位，尤其是最近幾年，因為我國印染工廠發達的原故，德

國又為世界最著名的產顏料染料的國家，每年染料顏料輸

出為額極鉅，而以印度，英國，中國，日本，荷蘭及歐洲

下：

近年來我國輸入德國各種主要染料顏料表

年 代	安 尼 林		人 造 靛 油 靛 漿		人 造 靛 粉		硫 化 元	
	德國輸入值 (千關兩)	占入口總 額百分比	德國輸入值 (千關兩)	占入口總 額百分比	德國輸入值 (千關兩)	占入口總 額百分比	德國輸入值 (千關兩)	占入口總 額百分比
一九二四	二，八七七	二六・〇三	三，七八一	一七・三九	—	—	—	—
一九二五	一，一一三	二八・八〇	三，七八四	二六・八〇	二六八	二八・二〇	二二	三・七二
一九二六	一，〇一〇	二五・三〇	三，七七六	三六・六〇	九五四	四〇・六〇	五八	八・一一
一九二七	二，五九三	四六・八〇	六，一六八	七〇・八〇	一，〇三七	五五・一〇	一二〇	九・三六

一九二八	三,五五五	四四·六〇	四,七九七	四四·六〇	一,四三七	五九·四〇	九二七	三七·六〇
一九二九	三,一五八	四一·一〇	六,一四一	四四·九〇	二,八六七	八〇·〇〇	一,五〇九	五一·七〇
一九三〇	二,八九六	四五·三〇	四,三八五	四六·三〇	一,五六六	六七·〇〇	九九二	四二·二〇
一九三一	五,三二二	五二·二〇	六,五六八	四六·七〇	二,八四九	八二·〇〇	二,一七九	五一·五〇

一九三三年，在各種顏料染料之中，德國都處于第一位，茲將是年德國染料顏料入口與其他各國列表比較于次；

一九三二年德國顏料染料的輸入與其他各國比較表

類別	德國		美國	法國	英國	日本	瑞士	和蘭	合計
	實數 (金單位)	%							
安尼林	三,四三,四五六·七		七,七,七五七	三,八,九四	五,〇六,四三三	一,六,五,五八	一〇,一,八二	一三,八七	五,四,五,七七
人造靛	一,五〇三,二六三·九		一,二六,四八	—	一,三,七,八二	—	一,二,七,七二	—	三,八,六,三二
人造靛粉	五〇九,九五五·二		—	—	—	—	五,五,八四	—	七,二,五,七七
硫化元	一,九四,六四四·〇		八,八,五,三六	—	—	—	—	—	二,五,三,三七
未列名染料顏料	一,一九〇,四六八·二		八,七,三三	三,八,七六	一,二,九,一六	四,七,八,六五	—	一,七,四,五〇	六,四,九,八九

二、金屬類 近年以來，我國因為建築事業的發達，為數很大，以往蘇俄，法國，荷蘭，英國等為最多。往華

需用金屬很多。所以雖然匯兌行市不利，而金屬貿易却是者雖然不及英美兩國，可是也在很重要的地位，在各輸華

很順適的。德國是世界著名重工業國家之一，鋼鐵輸出，金屬之中，以未鍍鋅鋼鐵條，黃銅，鋼鐵絲，及鉛箔等為

多·英美輸華最盛的馬口鐵，德國却毫無輸入。茲將最近最近兩年德國金屬類輸華統計表 德國輸華各種金屬類列表于下：

類別	一九三三			一九三二			
	數量(担)	價值(金單位)	百分比(價值)	數量(担)	價值(金單位)	百分比(價值)	
鋁	四·六	三三、四三	四·六	二、〇九三	一一、二七九	八·二	與他國比較 美第一，英第二， 日第三，法第四， 德第五
鋁箔	—	—	—	七、四九九	九四、六〇二	四五·二	德第一，法第二， 英第三
未列名黃銅紫銅	—	一八九、三〇二	三·七	—	一、三三三、五四	四〇·二	美第一，日第二， 德第三
未鍍鋅鋼條	一〇八、四九九	四三三、八七九	四·三	五〇五、七六六	一、九三四、〇四五	三五·一	德第一，比第二， 香港第三，日本第 四
未鍍鋅鋼釘	四八、四五六	二六七、二〇〇	一·九〇	三六、八七	二九八、二二	三三·六	日第一，德第二， 比第三
未鍍鋅鋼管子等	二二、〇二六	三三八、七六七	八·三〇	二一、四六六	一六一、四六四	一〇·九	日第一，英第二， 美第三，德第四， 比第五
未鍍鋅鐵片板	三九、五五〇	二〇四、六八一	五·四二	一三、五六八	五五九、二二三	一九·六	英第一，比第二， 德第三，日第四， 美第五
鋼鐵絲	八四、六六〇	六四七、〇三三	一九·八〇	一四七、二一九	九九九、三六六	三三·七	德第一，日第二， 比第三，英第四
鋼鐵條段	六三、四〇〇	一九九、五〇〇	六·二六	八四、三五七	一八三、八五五	一七·三	比第一，盧森堡第 二，德第三

竹節鋼等	三、四	三九、七〇〇	三〇〇	英第一，德第二，意第三，日第四	二七、四六	三〇〇、〇七三	二六、三	英第一，德第二
未列名金	—	一、三三〇、〇七五	八、三三	英第一，香港第二，日第三，比第四，法第五，德第六	—	一、八三三、六八九	一六、三	英第一，德第二，日第三，香港第四，比第五，美第六

三、機器 我國機械主要來源，為英、美、德、日，上之勢。大概自德國輸入的機械，以化學工業用機械（包瑞興，比利時，意大利各國，而以前四國為最重要。大抵括于下表其他機械項目內）為最多，其次為電氣機械，再英美機械品質很好，價格亦高，德國機械則價格較賤，品次為推進機械。茲將近年德國輸華各種機械價值及占總額實亦好，因此近年德國機械之入口，駁駁有駕英美兩國而中之百分比列表于下：

歷年德國輸華機械表

年 分	電 氣 機 械		推 進 機 械		紡 織 機 械		其 他 機 械		合 計
	價 值 (千關兩)	百 分 比	價 值 (千關兩)	百 分 比	價 值 (千關兩)	百 分 比	價 值 (千關兩)	百 分 比	
一九二四	一一二二一三·五	—	一六三	八·一	二二七四·〇〇二	四四二二一·九四	〇三九一七·〇三	—	
一九二五	二二二二二五·五	—	二七四	一四·一	一四九四·三六一	七七三二一·六二	九二二一七·四	—	
一九二六	一三〇一五·六	—	三四三	一七·九	一九〇四·六四一	四九七一七·五二	五二一一三·七	—	
一九二七	九三	七·二	一八七	六·一	一八七四·八七一	二一〇一三·九一	九九二一〇·〇〇	—	
一九二八	七〇	五·二	二三三	八·八	八九一七九四·二九	一，五七七一六·八二	四三五一四·二	—	
一九二九	三三五	三·一	〇五〇	一	一八二二·〇二	一，七二六一四·六四	一六五一二·三	—	

一九三〇	五五〇一五・二	七六三	一・九九	三三三二・三七五	二九七二六・九七	七三一	一六・二
一九三一	五九〇一五・八一	〇四五	一八・二	三一〇二・二四三	〇六六一六・五		
一九三二	四一六三九・二	—	—	四一七四・七一	二七三七	一九・七五	三八〇一八・九

註：一九三二年為金單位

四、紙類 紙類也是德國輸華重要商品之一，每年達五六百餘萬關兩，占我國紙類入口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在中國對德入口貿易總額百分之八・六。在各種紙類之中，德輸入者以未列名紙類最多，一九三二年計二百三十萬金單位，占該項入口總額百分之二六，居第一位。其次為油光紙，計一百餘萬金單位，占該項入口總額百分之二〇

，居第三位，次于挪威日本。此外依次為普通印書紙，未列名印書紙，包皮紙，洋表古紙，寫字紙，畫圖紙等，就百分比方面而論，則包皮紙，洋表古紙，居第二位，占百分之二一・二。此外依次為油光紙（二〇・五）寫字紙，畫圖紙（二〇・三）未列名印書紙，（一〇・一）普通印書紙（九・九）茲將最近兩年德國輸華各種紙類列表如下：

最近兩年德國各種紙類輸華表

類別	一九三二			一九三三		
	數量(担)	價值(金單位)	百分比	數量	價值	百分比
普通印書紙	四〇、九〇八	四二、二七五	五・二五	七、七四五	七九、五五六	九・九
油光紙	六四、六三七	九三、四〇〇	一四・〇〇	八、六六二	一、〇〇七、八五九	一〇・五
包皮紙	六、七三四	六四、九六四	三・〇〇	四、九五五	三六三、六五五	三・二
洋表古紙	七、四九九	一〇、五六六	三・〇四	三、一四九	四三、三六	一〇・一
未列名印書紙	—	—	—	—	—	—

與他國比較

日第一，香港第二，美第三，德第四

日第一，德第二，香港第三，瑞典第四，挪威第五

德第一，瑞典第二，日第三，挪威第四

日第一，美第二，和第三，挪威第四，英第五

日第一，挪威第二，日第三，挪威第四

日第一，挪威第二，和第三，美第四，德第五

寫字紙	—	美九、三六	二、二〇	日第一，美第二，德第三，和第四	—	美七、六四七	二〇·三	和第一，德第二，美第三，英第四
圖畫紙	—	—	—	—	—	—	—	—
未列名紙	—	—	—	—	—	—	—	—
紙貨	—	一、六八、九二	二〇·三〇	日第一，德第二，瑞典第三，和第四，香港第四，和第五	—	三、三四、八四	二六·二	德第一，美第二，日第三，英第四，瑞典第五

五、人造肥料 近代歐美各國人造肥料，非常發達，我國各省採用，也漸趨普遍，但均為輸入品，本國雖有設立硫酸廠之提議，可是還沒有以為事實。入口人造肥料之中，以氮質人造肥料即硫酸銨最多，其次為鉀質人造肥料，和合人造肥料等。硫酸銨輸入以英國為最多，一九三二

年計八二八，一〇七担，值四，〇五五，六六五金單位。德國則處於第二位，計七八五，四八〇担，值五八三，〇七三金單位，價值占入口總值百分之四〇。此外鉀質人造肥料及和合人造肥料也不少，茲將德國輸華人造肥料情形列表于下：

氮質人造肥料	硫酸銨	愛禮司洋行	獅馬牌	氮二〇·七六
		信記洋行	豹牌	氮二〇·八六
		雅利洋行	鹿頭牌飛馬牌	氮二〇·九八，二〇·七四
鉀質人造肥料	硫酸鉀	駐華鉀質肥料公司	救星牌	鉀四二·八五
和合人造肥料	和合肥田粉	愛禮司洋行	人穗牌	氮八·磷五·四一

就中國輸德商品分析

我國輸往德國的商品，差不多都是原料品，性質上歷年可說無大變更。在大戰以前，以芝蔴，生牛皮，蛋產，茶，花生，大豆等為大宗。例如一九一三年，芝蔴一項達

五百二十萬關兩，生牛皮達二百三十萬關兩，蛋產品一百五十萬關兩。大戰以後，商品頗有變遷。如一九二四年花生及花生仁往德，計二百二十萬關兩，居第一位。其次為蛋產品，約一百八十萬關兩。此外桐油，生牛皮，也在百

萬關兩以上。黃豆因為德國的用途增加，我國輸往德國的，除由俄國轉運外，由我國直接運出者也有百萬關兩。至于芝蔴，則減至八十萬關兩了。此外如棉花，草帽鞭等，也有相當的地位。最近幾年以來，大抵都以花生為最多，直至一九三二年 豆類一躍而居第一位，豆油次之，花生退居第三、蛋及蛋產品居第四位。此外依次為牲腸，棉花，猪鬃、廢花，生牛皮，紅茶等，芝蔴等則已漸不足道了。

就最近中國輸德商品分析，一九三二年以豆類為最多，計九 七一二，九七四關兩，與一九三一年之二，六六七，六六六關兩比較，增加幾達三倍以上。在中國荳類出口總額中的百分比，一九三一年不過二·二〇，一九三二年突增至二二·二增加率竟至十倍。對中國對德出口貿易

總額百分比，也由一九三一年之一·一增至百分之三二。

查一九三二年我國荳類對外出口總額不過一九三一年百分之三七，在出口普遍衰落中，德國獨有此驚人的發展，實為一可注意的事實。荳類以外，其次為豆油，計三，七四三，六二二關兩，較一九三一年增加十倍以上。在豆油出口總額百分比中，尤有驚人的增展。一九三一年我國豆油往德的不過占百分之一·五，一九三二年竟突增至百分七·九，與豆類有同一的現象。再次為花生，計三，六三〇，八六五關兩，較上年減少百分之四十左右，百分比則由一三·七增至一八·六。更次為蛋及其產品，計二，三三九，四六二關兩，占蛋及蛋產出口總額百分之八·二四。此外，依次為牲腸，棉花，猪鬃，廢花等。茲將最近兩年我國輸德商品類別列表于下：

中國輸德商品表(單位關兩)

別類	一九三一年		一九三二年	
	實數	%	實數	%
猪鬃	五二二, 二三八	五·三五	四六九, 九三九	六·六二
蛋及蛋產品	一, 六七八, 九四二	四·四四	二, 三三九, 四六三	八·二四

牲腸	一，〇七四，〇〇七	二七·七〇	七二三，二三〇	二七·六〇
豆類	二，六六七，六六六	二·二〇	九，七一二，九七四	二二·二〇
豆油	二五七，三八八	一·五一	三，七四三，六二二	七七·九〇
花生	五，〇五〇，五四七	一三·七〇	三，六〇〇，八六五	一八·六〇
紅茶	三八六，三三六	四·二三	三四七，一九三	
棉花	一四四，二二一	〇·五三	七一〇，四一二	三·四三
廢花	七四六，五八三	二四·一〇	三八六，〇三九	二二·三〇
錫	五〇九，八三〇	二〇·六〇	一七八，九七五	九·四四
生牛皮	六二四，四五一	一〇·四〇	三六〇，五五八	一二·五〇
芝蔴	三三九，八六四	二·三五	二〇，一九四	〇·四八

綜觀上表，有一點值得注意的。就是一九三二年除掉

豆油一項占百分之七七以外，其餘我國各項輸德商品占百

分之二十以上者，僅牲腸豆類二項，占百分之十以上者，

僅花生生牛皮兩項，此外都在百分之十以下。由此可見，

德國現在還不能算為中國出口貨的一大市場。

現在再將我國輸德各種主要商品加以分析：

一、豆類 我國豆類對外貿易，素以日俄土波埃荷蘭

美國等為大宗，對德輸出占毫不重要的地位。一九二四年

往德國黃豆不過三十六萬担，值一百萬關兩，占總出口額

百分之一·六五。是年以後，黃豆德銷，逐年減退，直到

一九二九年止，在數量價值以及百分比方面，都有減退的

趨勢。可是自一九三〇年以後，因為德國油脂工業的勃興

，大豆需要激增，所以輸入我國大豆很多，其中大部又多

黃豆，占百分之九十以上。一九三二年更有驚人的進步，

担數由一九三一年之六十四萬担增至三百二十萬担，價值由二百五十萬關兩增至九百五十萬關兩，對黃豆出口總額百分比，由二·一四突增至二一·八，其增加的速度，實

為一至可注意的事實。茲將近來我國黃豆出口往德數量價值及對黃豆出口總額百分比列表於下：

近年我國黃豆輸德數量價值及對黃豆出口總額百分比表

年	數 量(担)	價值(千關兩)	對黃豆出口總額百分比
一九二四	三六〇,七〇〇	一,〇八二	一·六五
一九二五	二五八,九八七	九五八	一·五三
一九二六	一三五,一八四	四九二	〇·七七
一九二七	一二九,四七四	四七九	〇·五八
一九二八	八一,九〇三	三三三	〇·二六
一九二九	六二,〇〇三	二三五	〇·一五
一九三〇	七四,〇〇〇	二八一	二·九三
一九三一	六四二,八八〇	二,五八七	二·一四
一九三二	三,二二二,九八一	九,五七五	二一·八〇

二、豆油 豆油的用途極廣，直接可以供食用，燃燈用，及減少摩擦力用。加工製造後，可以代替動物性脂肪油，更可用以製造肥皂，甘油，橄欖油，阿里阿列新油 (Alarolins) 斯特阿林油 (Sdearin) 等。此外又可以作為橡

皮代用品，人造石油，臘燭等原料。以前我國運出豆油頗多，後因各國輸入大豆增加，於是豆油出口日益減少。對德輸出，一九二四年不過四萬餘担，值四十萬關兩，占豆油出口總額百分之二。此後年有減退，直到一九三〇年，

因為德國化學工業之勃興，又漸有起色。迄一九三二，荳油與荳類同有供不應求之勢，出口往德由一九三一年之二萬一千担忽增至三十四萬八千担，百分比由一九三一年之一·五一增至七七·九。荳油德銷之興旺，於此可見，茲將近年我國荳油德銷狀況列表于下：

近來我國荳油輸德表

年	數	量(担)	價(千關兩)	值	對豆油出口總額百分比
一九一九	一七三	—	—	—	—
一九二四	四五,六一二	四一〇	二·〇〇	—	—
一九二五	四七,二〇五	四七二	二·三一	—	—
一九二六	四五,二〇六	五二二	一·七三	—	—
一九二七	一一,四九八	一四六	〇·五三	—	—
一九二八	—	—	—	—	—
一九二九	五,一九五	五七	—	—	—

近年我國輸德花生及花生仁數量及價值表

年	花		生		花		生		仁
	數	量(担)	價值(千關兩)	占中國出口總數百分比	數	量(担)	價值(千關兩)	占中國出口總額百分比	
一九二四	八八	二五九	四一三	九·二八	二七九	四二五	一,七九三	一〇·五〇	

三〇 二一,六〇二 二五九 一·一五
 三一 二一,四四九 二五七 一·五一
 三二 三四八,六八六三,七四二七七·九〇
 三、花生 花生是我國銷德的很有歷史的一種商品，以前常處于我國往德商品中之第一位，值三四百萬關兩。近年以來，雖然落至第三位，可是數量方面，都並沒有減退。黃花生用途甚廣 既可供食料，又可以代橄欖油，豬油，或牛油之用。德國是近年油脂工業最發達的國家，因此輸入我國的花生，也有增無已。一九二四年我國輸往德國的花生，不過八萬八千担，花生仁二十七萬担。一九三一年花生增至二十一萬担，花生仁增至五十二萬担。一九三二，則稍有減退。茲將歷年我國花生及花生仁往德數量及價值列表于後：

一九二五	七六,三〇五	三五七	八・二三	二〇二,七四	一,二六〇	九・七三
二六	一〇三,四八三	五四一	一〇・六〇	四九九,〇七七	三,三三〇	二四・七〇
二七	八四,〇五七	四九二	九・四八	一九〇,六八九	一,四〇三	一二・五七
二八	五二,九八九	三二三	五・九〇	二二,一四一	一六八	三・一七
二九	五八,六二二	二七〇	七・六七	一〇一,一九四	八八一	一一・八九
三〇	一一一,二二一	六三七	一二・五〇	五六二,六六七	四,四五九	二四・六三
三一	二一八,七六九	一,一四六	一三・五〇	五二二,七五九	三,九〇四	二〇・〇〇
三二	一一〇,七六八	五八〇	一三・四〇	四七一,六〇六	三,〇五〇	二〇・一〇

四、蛋及蛋產品 在歐洲大戰以前，德商在中國經營，蛋產品往德國達二萬一千担，處第三位。(次于英美)到蛋業的很多，所以當時蛋類的銷路，也以德國的最大。例 一九二五年，又恢復戰前八萬餘担的數字了。最近幾年因如一九一三，我國蛋白蛋黃出口總數計一五五，九七三担 為德國提高蛋產入口稅，加，受歐洲蛋品的競爭的關係，其中往德國者即占百分之五十以上。歐洲發生，蛋產德 德銷略有減退，不過一九三二年又有興起之勢，茲將最近銷，一時停頓。戰事告終以後，才漸漸恢復。一九二一年 兩年我國蛋產銷德情形列表于次：

最近兩年我國蛋及蛋產品輸德數量價值及百分比表

數量	一九三二		一九三三	
	價值	百分比	數量	價值
冰濕蛋黃	三六,八二五担	九一七,九三一	關兩 二一・七〇	五六,九三三一,二七五,四三〇
				三七・四〇

冰濕黃白不 分之蛋	一三，七五七	二八三，八七六	一·八二	三〇，三七二	五三四，五四六	四·四四
鮮蛋	二三，四八八	千個 二五二，三六一	三·六三	三一，四二七	三四九，七〇三	九·二五
未列名蛋及 蛋產	—	二二四，七七四	七·七五	—	一七九，七八四	九·五二

中德貿易的將來

我們根據過去的事實，和現在的趨勢，對於中德貿易的前途，以為是比較很有希望的。第一，自德貨輸華方面觀察，將來實有發展的可能。因為：（一）輸到中國的德貨，雖然以製造品為多，但是大部都是工業原料及生產工具，因此中國對德輸入貿易，不但不致因中國國貨工業發展而受打擊，而且反因中國建設事業及工業的發達而進展。（二）現在在中國市場中與德國處於競爭的地位者，厥為英美。德國國民生活程度比較英美為低，因之工業成本也較為低廉，加以匯價跌落及德國採用長期信用或賒售的關係，德貨與英美貨競爭起來，在價格方面處于優越的地位，（三）德國因為政治債務的關係，極力發展出口貿易，謀貿易出超以抵償國際債務。對於遠東的中國市場，尤為注意

而努力於開展。因歐美各國，多設關稅壁壘，德貨推銷不易。此外德國商品信用之優良，也是德貨輸華前途可樂觀的一因素。

第二自中國輸德的商品觀察，戰後以來，頗有穩定發展的趨勢。一九三二年且造成歷年之最高紀錄。不過，我們要知道，一九三二年的銷德土貨中，以豆類及豆油兩項為最多，二者合計占對德出口總額百分之四五，而這兩項商品，又差不多完由大連出口。一九三二年輸德豆類及豆油，都在上半年出口，下半年東北海關被奪以後，即無數字。所以最近的將來，如果東北失地未能收回，則我國對德出口貿易中，即將失去豆類及豆油兩項的數字，對德出口額的銳減，是勢所必然的，入超的增加，恐怕也是不可避免的現實了。



救急扶危

一滴萬金



外搽內服

應驗如神

油金萬標虎

此油一滴，價值萬金，救急扶危，回生起死，四時固宜常備，夏令尤須多藏，濟人利己，兩得其益！茲將主治各症，及用法列下。

手足抽筋 霍亂吐瀉
 中暑中疫 四肢厥冷
 癩螺惡痧 絞腸痛痧
 食積吐瀉 冷熱肚痛
 一切急症 一切惡痧

以此油重約五分，開水服下，（重症酌加），外搽鼻孔兩額手足等處，五分鐘見功，半點鐘全愈！

頭昏眼花 手足酸痛
 山嵐瘴氣 悶船怕車
 蟲獸咬傷 水火燙傷
 刀傷物傷 疝氣偏墮
 新舊疥癬 脚指溼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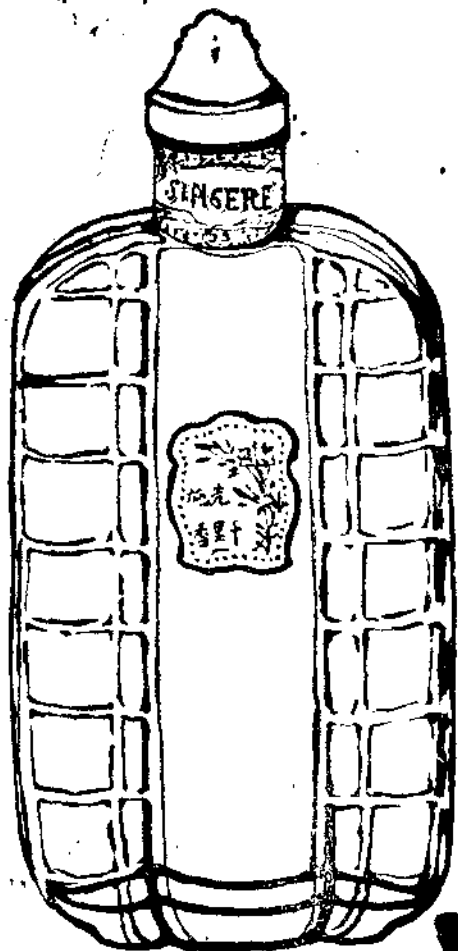
以此油搽患處，每二點鐘一次，立見神效！此油治家畜瘟病亦極靈驗，以油包菜葉，使其服下，外搽耳鼻等處，無論如何重險，立可平安！

行分海上堂永安標虎

號九五三九話電 號五九五路波寧

香 里 千

乃先施發明之香水也



先施老牌花露水

各大洋貨店均有發售





南洋華僑的現在及其前途

林雲谷

足迹遍世界的華僑，以在南洋各地謀生的人數為最多，亦以南洋華僑的活動歷史為最久，同時他們在海外的潛勢力亦最雄厚，與祖國的經濟關係亦最密切。所以南洋華僑現在所處的環境及其前路，在今後僑務上實最值得國人去注意。

華僑在海外謀生的人數及其活動歷史，以在南洋各地的為最多和最久，國內的出版物上早已有相當的介紹，國人亦知之較詳，實已無須作者多贅。至於南洋華僑在海外的潛勢力之雄厚，他們與祖國經濟關係的密切，在國內的出版物尚找不到具體的記載和明確的調查，連作者現在亦

不能根據統計數字以事比較，只好憑藉個人聞見以事推論。事固屬於遺憾，且圖來日補救。

最近墨西哥厲行排斥華僑運動，被迫歸國的華僑已一批一批地大幫過滬返粵，於是激起國內朝野的非常衝動。這事發生的原因和背景，自有待專文敘述的必要，但據作者意見，旅墨華僑所以遭人壓迫出境的一個原因，就是他們在墨西哥未具備南洋華僑所有的潛勢力。換句話說，南洋華僑因為握有當地市場的買賣樞紐，在南洋的經濟機能上隱然佔着一部分重要的地位，所以雖然受着當地政府的種種苛待，但是他們終不敢採取墨西哥政府所用的手段，大規模地壓迫華僑全體出境。反之，墨西哥華僑在當地的經濟機能上並未佔着怎樣的重要地位，縱令華僑掃數出境

，於墨西哥的經濟情狀無多大的影響，結果乃招引墨西哥政府的野蠻待遇。試觀暹羅政府，他們對於暹羅華僑亦視作眼中釘，而且中暹之間尙不同中墨之間有邦交往來的關係，但暹羅華僑至今雖受當地政府的層出不窮的苛待，然而，到底未曾遭受全體被迫出境的命運。個中原因，概括言之，就是華僑一旦全體離開暹羅，則暹羅全國的經濟情況必將發生絕大的變動，而要使暹羅政府無法安排那種騷亂的局面。再說荷屬東印度政府，他們雖然久著嚴酷壓迫華僑的聲名於當世，但是他們亦嘗受過華僑的教訓。當我們中國辛亥革命成功的那一年，滿清政府決定讓出政權的消息傳至瓜哇時，華僑歡喜若狂，羣起慶祝，結隊遊行，燃放爆竹，荷屬政府誠恐這種現象將刺激土人民心過甚，有害於他們的統治局面，所以下令禁止華僑慶祝祖國革命成功。但禁令一下，反應即起，瓜哇東部商埠泗水（Soerabaya）等處的華僑一致罷市，時越三日，不單土人因買賣無從，生活頓起恐慌，而且荷人的日常生活亦深感困難，至於商場交易停止所引起的經濟上的損失更不必論，同時各地華僑又有聞風響應這種罷市抗議禁令運動之勢

，於是荷屬政府知華僑之不可過逼，終將施行僅及三日的禁止華僑慶祝祖國革命成功令取消，偌大風潮，纔歸停止。這次的罷市抗議，是南洋華僑直接教訓荷屬政府間接警告英屬馬來亞政府，法屬越南政府，美屬菲律賓政府，葡屬帝汶政府，及暹羅政府的一種有重大價值的運動。二十年來，南洋各地政府當局固然極力設法消除華僑的勢力，但他們竟未採取墨西哥政府所用的野蠻手段，並非他們沒有如墨西哥政府的聰明，實有所忌於華僑的潛勢力罷了。

南洋華僑在當地市場上握着買賣的樞紐，自然是爲人作嫁的時候多，推銷國產商品的時候少，可是他們之中，畢竟有大部分人負着接濟祖國家庭生活的責任，尤其是閩粵兩省的農村家庭需要南洋華僑寄錢回來維持的更多，所以南洋華僑每年匯歸祖國的金錢，早已成爲彌補我國國際貿易入超的一種重要的國際收入。今年春，汕頭銀莊忽紛紛倒閉，主要原因，是由於去年冬南洋華僑匯錢回國的金額驟然減少，影響這些銀莊的匯兌生意，結果到了今年春，有許多家的全部營業便難於繼續了。至於南洋華僑去年

匯錢回國所以減少之故，第一當然是瀰漫全球的經濟恐慌籠罩着的南洋市場，去年依然冷淡萬分，第二則爲自一九二九年秋經濟恐慌的空氣吹到南洋市場後，有許多華僑看見生意不易支持，益以銀價暴落又是匯錢回國的大好機會，所以他們相率收盤，將所有資本掃數帶歸祖國。因此前二年南洋華僑固然亦已感受到經濟恐慌的打擊，而華僑匯錢回國的金額尙能維持舊狀。但到了去年，可以將生意收盤乘機攜帶資本返國的南洋華僑已漸減少，而仍在南洋繼續謀生的華僑又未有新的佳境，於是過去年年南洋華僑匯歸祖國的金錢便有鉅額的減少。汕頭的一般銀莊事前不能預防及此，所以卒吃這種變動之虧。但亦因他們的吃虧，更證明了南洋華僑與祖國經濟關係之密切。

因時勢的轉變，過去兩三年中固有許多南洋華僑作攜資返國另謀出路之計。但這種人僅佔總數六百萬的南洋華僑的一小部分。現在南洋商場的冷淡自然日甚一日，當地的政府的苛例且層出不窮，日本人又極力排擠，總之環境日趨險惡，而尙有四五百萬的華僑在南洋繼續忍受當前的苦況，靜待他們的光明的前路。他們對着如斯的環境，一方

面是希望世界經濟恐慌早日解除，俾南洋商場恢復昔日繁榮，他們的生計不致根本覆滅，他方面亦希望祖國的國難早日解除，政治早日安定，俾他們有錢的返國投資不致有危險，無錢的返國謀生不致無機會。然而他們大多數對於這兩種希望都不過止於希望而已，所以他們只能苦悶地抱着這些空幻的希望而等着渺茫的未來。

二

從過去到現在，國人到南洋去的目的都是謀生和賺錢，大家的頭腦都是充滿着封建社會的個人主義的思想，較之日本人到南洋去，他們在經濟上有發展日本資本主義的雄圖，在政治上有推行日本帝國主義的野心，顯有很大的差異。所以，南洋華僑中以前雖有英屬馬來半島的葉來和荷屬婆羅洲的羅芳伯，先後企圖建立政權，自霸一方，甚至暹羅王室與華僑有血統的關係，終因他們的行動是純粹的個人主義，不是國家主義，與祖國政府毫無聯絡，所以這種政治方面的活動絲毫無成就。至於經濟方面的活動，因爲南洋華僑既然未負着祖國政府所給予的特殊使命，又

恰爲替歐美資本主義向南洋土人推銷商品的有效工具，所以近百年來，英荷美法等資本帝國主義者能始終容許華僑在他們的殖民地握着市場買賣的樞紐。實言之，華僑在南洋各地的吃飯賺錢主義的活動，在政治上毫不妨礙當地政府的統治權，在經濟上且有助於歐美各國資本主義的榨取工作，這是南洋華僑所以能在異邦安居樂業的主要原因。

南洋華僑離開祖國既然出於個人主義的私自行動，而在南洋又有安居樂業的環境，所以有許多華僑刻苦耐勞打開個人的或家族的吃飯賺錢的局面後，即永居異域，不再歸故鄉。而南洋華僑所以有新客和僑生之分，即前者是本人來自祖國的代名詞，後者爲本身生在當地的代名詞。在過去，因爲新客初到南洋，生活習慣與僑生不同，與土人接洽，語言上又不及僑生流利，於是僑生常嘲笑新客呆頭呆腦，同時新客則以僑生語巫服幾與土人同化，亦常報以未受祖國教化薰陶非黃帝子孫的惡聲，久之新客與僑生間，不特鴻溝極深，而且惡感極深。後來得力於康有爲遊歷南洋各地，到處鼓吹興辦學堂，尤得力於國民黨孫總理

常到南洋各地，親自宣傳革命，於是南洋各地，遍設中華會館及中華學堂，華僑的民族意識和國家觀念漸次覺醒，僑生與新客間的界限亦漸次泯滅。等到辛亥革命成功，影響南洋華僑的心理尤甚。因爲他們久苦於當地政府的苛待，祖國的革命成功，乃啓他們祝禱祖國早日強盛庇護他們在異邦謀生的願望。但是，從辛亥革命迄今，二十餘年，我國未臻強盛，甚至內憂外患相迫而來，南洋華僑對於祖國所抱的希望，已漸次動搖。馴至有一部分華僑且主張完全與祖國脫離關係，以便取得當地的公民資格，提高華僑在當地的政治地位，接受當地政府的平等待遇。這種人以生長荷屬東印度的華僑爲最多，現任荷屬政府國民議會的華僑議員簡福輝等一班僑生，他們且特組織中華會爲領導這種脫離祖國運動的總機關。本來，依據一九一〇年訂立的中荷領事條約，生長荷屬的華僑是荷屬的籍民。荷屬國民議會所以特定有華僑議員的名額，乃欲籠絡一般僑生之故。現在荷屬僑生雖有簡福輝等自甘淪爲異族，但在巴達維亞(Batavia)新報巫文版及巫文競報等極力擁護民族主義抨擊中華會之下，大部分僑生的內心仍然傾向祖國，仍

然希望祖國強盛，仍然希望早日修改現行的中荷領約。所以，過去的南洋華僑有新客與僑生之分，現在的李洋華僑則有自甘淪爲異族與依然傾心祖國之分。構成這種現象的根本原因，當然還是封建社會的個人主義在作祟。例如簡福輝等主張僑生完全脫離祖國的最大理由，就是僑生回到祖國，很難尋飯吃，而祖國政府又無力量援助僑生在南洋尋飯吃，所以僑生的正當出路，應爲向當地政府力爭平等待遇。這完全是個人主義的吃飯思想。荷屬政府及其他南洋各處當地政府，他們乃利用一部分華僑的這種個人主義的吃飯思想，特設專收容華僑子弟的中小學校。而許多僑生馴至新客亦以爲遺送子弟肄業當地政府設立的學校，於英荷法等國文字較有造就，在當地謀生較有用處，反之肄業中華學校，國學既難精通，華文在當地又無多大用處，結果當地政府設立的專收華僑子弟的學校仍戶限爲穿。在巴達維亞一埠，華僑設立的中華學校所有的學生不足五千人，但當地政府設立的荷華學校所有的學生却超過一萬人。卽此可見當地政府是怎樣地把握着華僑心理而從事推行他們同化華僑的政策。

不過，自從南洋華僑的民族意識和國家觀念受了祖國革命運動的刺激而漸次覺醒後，當地政府對於一般傾心祖國的華僑，總是壓迫無所不至。尤其是自中國國民革命軍北伐勝利，南洋各地的統治階級從一九二七年起卽結成聯合防禦綫，假借杜絕共產黨份子入境之名，一方面嚴厲禁止中國的智識階級進口，他方面設法驅逐比較活動的華僑出境，使華僑在南洋始終得不到有智識有作爲的領袖。同時對於華僑學校的教師教本，華僑報紙的記者記事，莫不施以種種限制，並於暗中沒收進口的中國出版的各種書報雜誌，著名刊物如東方雜誌生活週刊申報月刊等悉在禁止之列。雖然各當地政府從事這種取締，手段有寬有緊，但他們欲藉此斷絕南洋華僑接受真正祖國文化思潮的機會，目的則是一樣。

南洋的統治階級不願居留當地的華僑跳出個人吃飯主義的思想之樊籠，但是又無方法可以絕對制止華僑的覺醒。他們除了採取前述的種種手段，對於甘爲順民的華僑予以積極的懷柔，對於傾心祖國的華僑則與消極的鎮壓，此外並極力注意華僑與土人的往來。他們不單嚴密搜查土人

的覺悟份子與華僑有無關係，而且多方提攜土人從事商業，使之根本推翻華僑的中間商人的地位。一九三一年瓜哇北加浪岸（Pekalongan）等地發生大規模的土人排華風潮，主動人物據說是土人的資產階級。這次風潮與當地政府有無關係，直到現在尙無證據。但土人居然抱着經濟的意味而排斥華僑，則無疑的是得力於當地政府平日提攜土人從事商業之賜。在另一方面，日本人年來亦極努力挑撥土人對華僑的感情，希冀從中推行他們的直接貿易的政策。所以，北加浪岸的土人排華風潮，雖經華巫雙方開和解會議而消弭下去，可是，來日方長，華僑如乏善策應付惡劣的環境，殊難担保土人不續受第三者的煽惑而再事排斥華僑。

三

作者在「日本侵略南洋的過去與現在」一文中（見本誌一卷六號），已將日本人爲着席捲南洋而決心排擠華僑的計畫和實行，作個概要的敘述。就現勢觀測，我們可以相信，在日本資本主義未崩潰以前，及中國國際貿易未進

步以前，日本商品終必爲南洋市場的霸者，而日本人的直接貿易運動亦必爲南洋華僑的致命傷。所以，南洋華僑當前的環境，是左有當地政府的壓迫，右有當地土人的嫉視，中有日本人的排擠，不單腹背受敵，且有被敵人三面環攻的危險。在這種環境之下，華僑分爲甘做順民與傾心祖國兩派，不用說前者是認到當前的出路是只有屈身以事當地政府，期爲當地的正式公民，享受當地公民所有的一切權利，以便他們的個人主義的生活問題永遠不起恐慌。今年馬來半島的華僑會有人呈請當地政府准許他們從事種稻爲正式農民，結果如何，尙未得消息。但此種要求如達目的，則華僑在南洋謀生的機會更多，而投降當地政府的順民自將大盛。不過，南洋的統治階級向來對於華僑的任何正當的謀生活動，均不禁止，唯獨不許華僑種稻，表面理由是說藉此保障土人的生活技能，實際原因却爲預防華僑在他們的領土之內獲得這種子孫世代安居樂業的生活機會，致南洋成爲華僑的殖民地。換句話說，禁止華僑種稻是南洋統治階級共同的一貫的政策，他們向來認到華僑握着中間商人的市場樞紐，潛勢力既太雄厚，所以不許華僑有

種稻的機會，是使華僑的潛勢力不致根深蒂固的一種方法。延至現在，華僑受了經濟恐慌的打擊和前述的敵人三面環攻，中間商人的潛勢力已漸形搖搖。這個時候，正是當地政府對華僑落井下石的機會，而華僑反要求他們放棄禁止華僑種稻的政策，是則當地政府今後的態度如何，殊堪注目。而另外一派華僑，認到現實環境既告訴他們，縱令屈身以事當地政府亦未必有比現在更好的待遇，況且時代思潮亦啓示他們，當地政府的統治局面並不是千秋萬世的事業，別說土人的民族意識國家觀念階級見解的覺醒，足以根本動搖當地政府的統治局面，就是日本資本帝國主義的南進政策，亦足以逐漸奪取當地政府的統治權力。這一派傾心祖國的華僑，他們認識現實環境比較清楚，理解時代思潮亦比較透澈，所以他們相信他們的出路，必須祖國從速強盛，然後他們可以藉賴祖國政府的後援，繼續在南洋尋求他們的吃飯賺錢的機會，或者根本舍棄南洋現有的地位，北歸祖國從事投資或謀生。但是，祖國強盛不知實現在何時，而他們在異邦謀生的環境却日趨險惡，所以他們裏面，等得不耐煩的比較冒險的份子，便舍棄南洋的局

面，乘銀價低落的機會，携着資本回到祖國來在鄉村或城市購置田地產業，徐圖新的發展；比較穩健的份子，便不即刻舍棄南洋的局面，但亦多方設法預謀返國經營的出路，最近南洋華僑高唱「到瓊州去」的口號，主動的多半是這種人。此外尚有比較消極的份子，他們看見祖國的政治日非，由希望而趨於失望，結果乃抱着聽天由命的念頭。老實說，這一部分傾心祖國的消極份子，他們將來實最易受環境的轉移而屈身為當地政府的順民。

本來，南洋華僑因為缺乏團結能力，早有「一盤散沙」的徽號。他們離開祖國的時候，腦子裏既充滿着個人主義的思想，到了南洋後，復各自尋飯吃謀賺錢，彼此向來不相為謀，所以到了現在，南洋商場的光景日非，受着當地政府和土人及日本資本帝國主義的三面環攻，仍然像一盤散沙，不能團結一致，共謀在南洋的更生之道。

實則南洋華僑現在所處的環境固然險惡萬分，但他們的真正危機並不在於敵人三面環攻，完全在於自己並未設法應付當前的難局。

一九三一年爪哇北加浪岸的土人排華運動，可以由華

巫兩民族自行開和解會議而消弭下去，即此一端，足徵華僑與當地土人的利害衝突尙未十分尖銳。事實上，南洋各地土人十九未脫離務農爲生的狀態，除了菲律賓土人從商的比較多些與華僑小賣商人的利害衝突比較大些以外，在其他各地，華僑與土人的利害關係雖正面衝突的時期還很遠。南洋華僑今後只要能一致注意到怎樣避免與土人發生利害衝突，怎樣維持與土人間的友誼關係，怎樣增進本身在土人腦海中的善良印象，則無論第三者尤其是打算席捲南洋的日本人如何居間挑撥，倘若華僑沒有招引土人嫉視之處，則土人的排華運動決不會迅速地趨於具體化。

至若當地政府，他們對待華僑的政策雖然惡辣到了極點，但是，如果我們中國人能在外交上致力祛除他們對華僑的猜，使他們明白華僑終不會成爲他們的敵人，並認清日本資本帝國主義才是他們的可怕的競爭者，則他們對待華僑的政策並非沒有改變的可能。古語說得好：「知己知彼，百戰百勝。」南洋各處統治的階級，他們因爲過去至現在從未放鬆壓迫土人和華僑的手段，而握着買賣樞紐的華僑與土人又最多接近的機會，所以自我們中國辛亥革

命成功，直接喚起了華僑的民族意識和國家觀念，間接刺激着土人服從統治階級的被壓迫生活，結果乃促成他們統治階級對華僑的猜忌，深恐華僑將與土人結成反抗當地政府的聯合戰綫。例如他們這些統治階級，有些竟極力提携土人，促成土人與華僑發生利害衝突，無非欲藉此離間華僑與土人的感想，庶他們可以利用華僑與土人的交惡以鞏固統治權力。華僑今後如果認爲在南洋應謀更生之道，則以坦白態度去祛除當地政府這種猜忌，殊屬必要。況且，決定現在的南洋各地統治階級的壽命長短的人，與其說是南洋當地的土人，寧可說是覬覦南洋已久的日本人。當這日本資本帝國主義正以積極的侵略政策企圖席捲南洋的時候，華僑在當地市場所有的中間商人地位固因日本人的直接貿易政策而漸形動搖，可是，日本資本帝國主義在南洋的活動多一分成功，則當地政府的統治權力亦多受一分影響。例如日本人倡直接貿易運動以排擠華僑，自然可以相對的助成土人棄農從商，於當地政府提携土人的政策不無利益，但等到華僑的中間商人地位被日本的直接貿易政策推翻之後，日本的小賣商人亦必遍佈南洋各地，這在經濟

上當然是日本資本主義與歐美各國爭奪南洋市場的最大成功，在政治上亦將造成日本帝國主義煽動土人勾結土人推倒當地政府的絕妙機會。反之，華僑在南洋市場上的中間商人地位如果能夠始終支持，因為華僑在南洋絕不會有像日本帝國主義的政治野心，於當地政府的統治權力決不會有什麼影響。縱令今後中國的新興工業和國際貿易有相當的進步，南洋華僑有逐漸從為歐美日本商品的推銷工具轉為祖國貨物的推銷工具之可能，驟然看來，這與歐美各國尤其是英荷美法等國在南洋要發生經濟上的衝突，但是，這種未來的經濟上的衝突較之現在日本商品已充塞南洋市場使歐美商品無法競爭，甚至日本資本帝國主義對南洋的政治野心已隨着商戰勝利而張大，倘若我們中國人能發揮外交手腕以祛除當地政府對華僑的猜忌，則兩洋的統治階級就其本身的利益着想，當然可以改變現在對華僑的惡辣政策，維持華僑的中間商人地位，以便聯合抵制日本人伸足南洋。

四

南洋華僑的現在及其前途

在六百萬南洋華僑中，閩粵兩省人常佔了百分之九十以上。他們所以不惜離鄉別井梯山航海到南洋去，本由於在故鄉不易謀生尤難發財，而在南洋則有生活環境安定和賺錢機會較多的兩種好處。且因此故，所以過去不拘當地政府如何苛待他們，而他們可以長期的忍受下去，延到現在，當地政府壓迫他們愈甚，而他們之中反有情願永為當地政府的順民。至於不堪當地政府的苛待壓迫下去的華僑，則只好實行含棄或準備含棄南洋的現有局面而北歸祖國，冀別謀生路。但在事實上，如果那些自顧吃飯心注發財的華僑縱然屈身為當地政府的順民，必將更招當地政府的輕視而永難得到享受平等待遇的機會。同時，國內的政治尚未全登軌道，華僑又非全屬資產階級，倘這數百萬華僑驟然含棄南洋而歸祖國，必有大部分人陷於失業的窮境。在另一方面說，如要解決這數百萬南洋華僑的生活問題，與其讓他們回到祖國來從事農工商各業，隨處感覺到風俗環境的生疎，曷若讓他們留在南洋，謀正確的更生之道。

年來政府當局亦頗注意於失業歸國華僑之救濟，閩粵桂三省地方政府且屢擬議鼓吹華僑歸國墾殖內地。現在失

業歸國華僑，爲數無多，救濟較易。閩粵桂三省亦多待墾荒地，尤以桂之左右兩江粵之瓊州一島，確能容納不少願意返國從農的華僑。但是，南洋華僑的人數既衆，職業複雜，個人的財產與技能又有貧富和高下的不同，縱令他們有相當的「北歸祖國」一條路可走，亦未見得他們可以全體回到祖國來。何況就國家經濟上說，南洋華僑在海外賺了寄回祖國的金錢，已成我國的一種重要的國際收入，就國際貿易上說，南洋華僑在海外又握着推銷國產與他國商品競爭的最好機會，倘若設法維持南洋華僑的現有局面，使他們取得更生之道，有利於我國未來的國家經濟和國際貿易，實重而且大。所以爲着南洋華僑本身着想，爲着國家經濟前途設想，則幫南洋華僑渡過現有的難關，走上正確的前路，實爲國人應有的覺悟。

目前國人還須特別注意的，就是：日本人的北進和南進的兩大政策如果成功，則他們的資本主義的基礎將更鞏固，他們的帝國主義的威力將更強大。屆時歐美資本主義帝國主義在遠東的勢力自然難於保持，而我們中華民族在日本資本帝國主義獨霸或統治遠東局面之下，必將更難

達到擺脫資本帝國主義的經濟和政治雙重壓迫，且要蒙受毒辣的文化侵略而逐漸淪亡。試看日本資本帝國主義支配下的台灣和高麗，可知我們爲着民族國家的生存，首先便應設法打倒日本資本帝國主義。而爲着達到這種目的，我們中國人無論在本國抑或在南洋均須立於主動的地位，聯合與日本的北進南進政策有利害衝突的關係各國，形成共同對抗日本人向外發展的戰線。

現代的資本帝國主義國家，固然不單是日本，但最不利於中國的却是日本。日本維新何以能夠成功？中國革命何以至今失敗？其外在的原因，便是日本維新的時候，中國並非一個資本帝國主義的國家，而歐美資本帝國主義國家亦向未看透日本維新的利害故不從中阻撓其成功。反之，中國革命的時候，日本已因中日和日俄兩次戰爭奠定了向外發展的基礎，同時又看透了中國革命的或功於日本的資本帝國主義前途最有妨礙，所以辛亥革命以來，日本從未放鬆促成我國的循環內戰的政策。日本資本帝國主義的存在既然與我們中國不能共存，所以當此東北四省已被侵佔之時，我們在外交上殊有認定全力反攻日本爲作戰目標

的必要，甚至暫與其他資本帝國主義國家諒解合作，亦不宜辭。尤其是根據包括中國和南洋的遠東全部利害關係，取得英美法荷等國的反日默契，則我們的抗日戰線可以擴大至南洋。試以抵制日貨來說，如果我們中國能在外交上早日決定方針取得英美法荷等國的同意，以便南洋華僑有公開或秘密抵制日貨的自由，再用嚴密有效的方法使國內民衆和南洋華僑確能聯成一氣不從事買賣日貨，則我們的抗日工作決不致如現在的毫無成績。

總之，就民族國家的前途而言，我們當前的急務既然在於抗日，爲擴大我們的抗日戰線到南洋去，便應利用對日的國際關係而謀得英法美荷等資本帝國主義國家的諒解，進而祛除這些國家在南洋對華僑所抱的猜忌，使之改變對待華僑的種種現行苛例。如果我們一方面能運用外交手腕轉移南洋英荷法美各屬地政府對待華僑的態度，他方面認真指導華僑採取更生的方法以適應環境，則數百萬華僑不惟可以保存現有的地位和勢力，而且與祖國可以發生比現在更密切的關係。

五

現時南洋華僑的最大毛病，就是雖握着當地市場的買賣樞紐，然而沒有操縱全部買賣的能力，亦即是他們缺乏相當的知識以運用現有的地位追求更大的利益。他們在南洋所操的業務所做的生意，除了當地政府禁止經營的如種稻之類，真如水銀瀉地，舉凡農工商漁各方面，均無孔不入。倘使他們能跳出個人主義思想的樊籠，認識個人的小我不如民族的大我，在民族主義之下，全體華僑從一盤散沙似的狀態，結成有組織的一大集團，以這種集團的行動，把持同行的業務，維護同僑的利益，則進可以戰，退可以守，日本人的直接貿易政策實無足懼！

最有效的反攻日本人的直接貿易政策的方法，當然是抵制日貨推銷到南洋去。但是，像過去的無組織的無計畫的抵制，適足助長日本人的氣焰。因爲有許多日本商品，在南洋確已能以「價廉物美」四字吸引顧客，倘若我們華商抵制而由他們日商自行出售，結果該種商品仍然一樣銷行，且造成日本人直接貿易的機會。今後的辦法，唯有第

一步先，南洋各地，從城市至村鎮，凡屬華僑商店均使之導。

聯合經營，並以對外競爭對內不競爭的口號，縱當地的生意，使日本商店不能立足，日本商品非始終假手華商則無法銷售。第二步便分別抵制日貨，有同等的國產品或西洋品可以替代日貨的，便與國內和歐美的生業者接洽，在彼此有利的合作之下，使日貨逐漸不能在南洋市場立足。但要實行這兩步辦法，必須各方面一齊動手，尤其要緊的是在短時期內使華僑有組織的力量。

缺乏團結能力原是我們中國人的通病。現在南洋華僑既然因為這種弊病而吃虧不少，則救治的方法，首推切實整頓駐南洋各地現有的領事館，並在其他必要所在增設領事館，使這些領事館一方面成為政府的情報機關，他方面成為僑民的領導機關。至於領事的人選，尤須嚴加注意，勿任庸碌之輩濫竽厥職。

其次，設法幫助華僑改組現有的各種社團，遴選幹練人員為這些社團的秘書幹事，或者由駐在地領事聯絡當地僑界領袖，組織官民合作的華僑中心機關，聘請各種專門人材主持會務，俾對華僑的各種活動確能予以有效的指

導。

第三，對於華僑自辦的華巫英暹各種文字的報紙刊物，應設法統一他們的意見，俾在共同的目標之下，作一致的鼓吹，收宣傳的效果。例如華僑若要挽救當前的難局，唯有跳出個人主義思想的樊籠，覓取中華民族的更生之道，如果華僑自辦的報紙刊物都將這種見解渲染在所發表的文字上，對於華僑的思想必有很大的影響。

第四，利用現有的社團學校黨部等機關，推行成人教育，使一般華僑得到職業的修養，團體的訓練，知識的增加，生活的慰安等機會，這於轉移華僑的生活習慣上很有幫助。

如果國內朝野能具體認識南洋華僑的前路於民族國家的未來有密切的利害關係，當能切實注意辦理上述四點，使數百萬一盤散沙似的外南洋華僑變為像攪上了水的士敏土，鞏固他們操縱南洋市場買賣的地位。最近國內津滬紗廠實行減工節制生產的政策，據說其最大原因是銷路閉塞。同時華南香港等地出產的國貨如汗衫之類今年又有大幫向北推銷。這都是日本年來棉織物傾銷所促成的現象。因在

年前日本未行傾銷政策之時華南香港各處出產的國貨汗衫毛巾襪子之類，向以南洋各地，為推銷的尾閘，而津滬各地國人經營的紗廠，其出品除大部分銷行內地外，亦有一部分運銷南洋各地。迨日金跌價，日本棉織物向中國南洋各地厲行傾銷，結果國產棉織物在南洋的銷路不單被日貨奪去，甚至我國內地亦因抵制日貨不得其法，國產棉織物的銷路終受日貨湧入的影響而漸閉塞起來。於是華南香港等地的國產汗衫之類乃迫得從南方改向北方推銷，而津滬各地的紗廠則只好實行減工節制生產以支撐危局。這種消極的退守政策決非長久之計，必須用積極的反攻政策，才有真正的辦法取得最後的勝利。所謂積極的反攻政策，就是國人自辦的紗廠應該與國內及南洋的棉織物華商，共同研究產銷合作的方法，並引用科學方法改良生產至推銷的一切經營管理，向着「國產品的最高價格能與日本貨的最低價格平行」這麼一個目標前進。則國產品將來在國內和南洋的銷路必比日本貨更為暢達。如果國內各種新興工業均能採取這種積極的政策，使南洋華僑有比日本貨更便宜或一樣便宜的國產品可以販賣，則他們在海外的局面當另

有一番新氣象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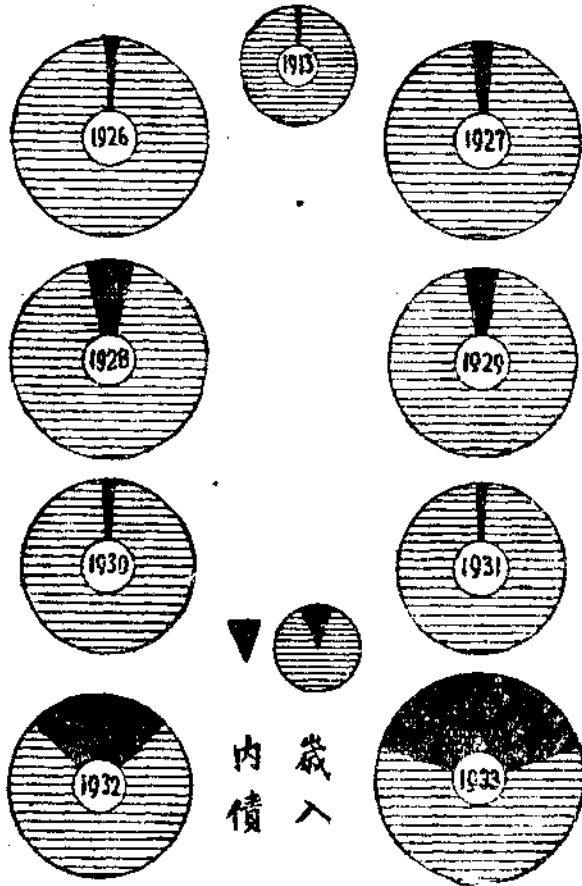
凡屬因人事未盡而發生的困難問題，勿論大小，如果能用心研究，必有相當的解決辦法可求。南洋華僑今日所遭過的種種困難，均是人事未盡的結果。倘在一九一四年至一八年的世界大戰時期，國內紗廠即能與南洋華僑尋求產銷合作之道，確立國產棉織物銷售南洋的基礎，則何致有今日國內紗廠減工節制生產而南洋華僑繼續販賣日貨的現象！

六月六日

上海漢口江蘇廣東
實業部國際貿易局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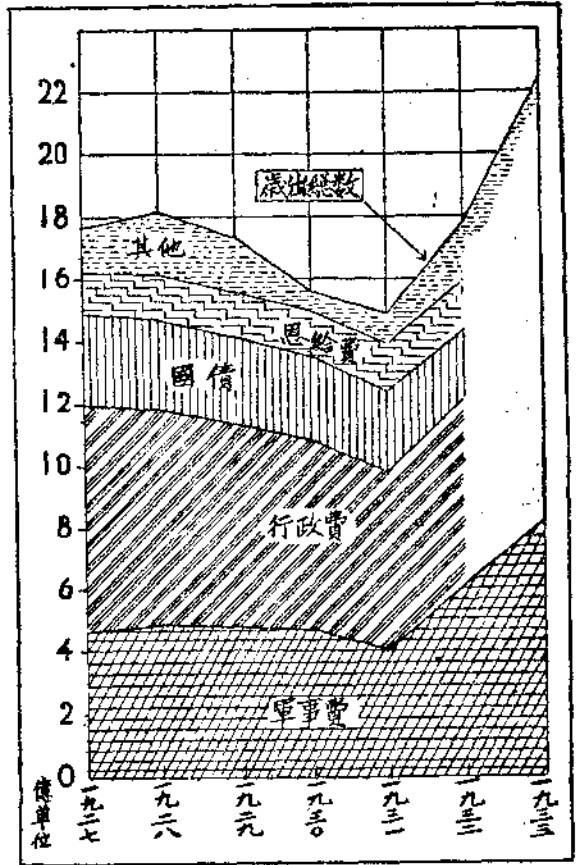
中文特刊

上海進出口商行要覽	五元
勞資協調	五角
中東鐵路問題	六角
工商會法詮釋	四角
國際商業公法	五角
中國工業化之程度及其影響	六角
度量衡法規彙編	六角
金銀賤問題叢刊	一元
中華物產地圖	三元
大版華僑貿易調查	四角
神戶在東三省經濟勢力概要	一角
日本之工商業	四角
武漢之工商業	四角
中國實業誌江蘇編	七元



較比之入歲本日

費之八億二千萬元爲最巨，比之於昭和六年度之四億六百萬，增一倍以上。在歲入方面，在預算總數二十二億三千九百萬元之中，須發行八億九千五百萬元之公債，爲之填補，再加特別會計部分，則新年度所發之公債，須達九億八千八百萬元。（其詳請參看日本軍事費的膨脹及其財政危機）



目項出歲之本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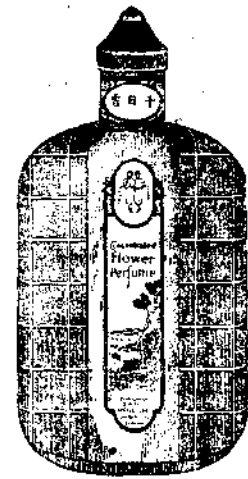
日本財政危機

日本因侵略滿洲之故，國庫支出，大爲膨脹，昭和八年度之預算，達二十二億三千九百萬日元，爲有史以來未曾有之巨額。至於歲出之中，以軍事

雙妹
老牌

千日香水

數滴衣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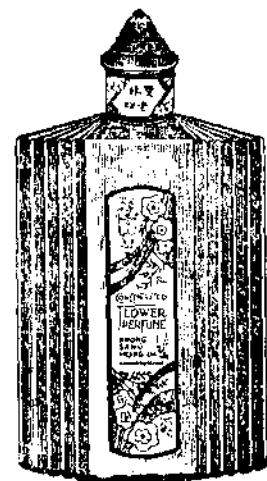


香留不散

雙妹
老牌

松香香水

香味芬芳



文雅不俗

雙妹
老牌

素馨香水

質料純淨



裝璜雅麗

這是雙妹
老牌花露
水。媽媽
說牠香味
好。祖母
說牠牌子
老。

本行於香港。上海。廣東。三壽
均自設大規模之製造廠各種出品
暢銷三十餘年全國各省均設有支
行各商埠市鎮廣洋貨店均有發售



雙妹 老牌 花露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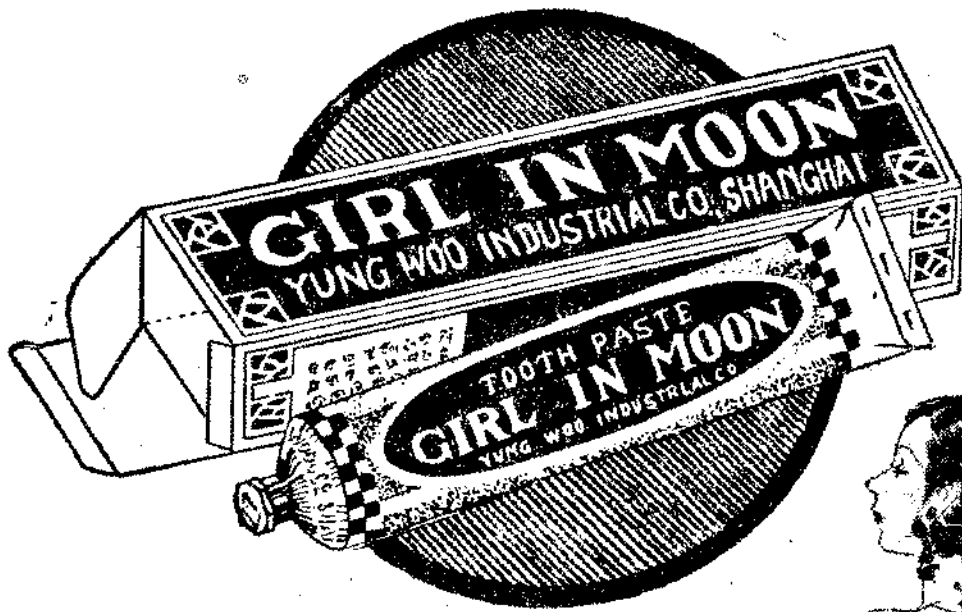
雙妹老牌花露水。在國產花露水中。首
先發明。牌子最老。貨色最好。係取百
花之精。提煉而成。質料純粹。香氣撲
鼻。故全國風行。即兒童亦知之。



中國廣生行有限公司出品

牌娥嫦裡
牙

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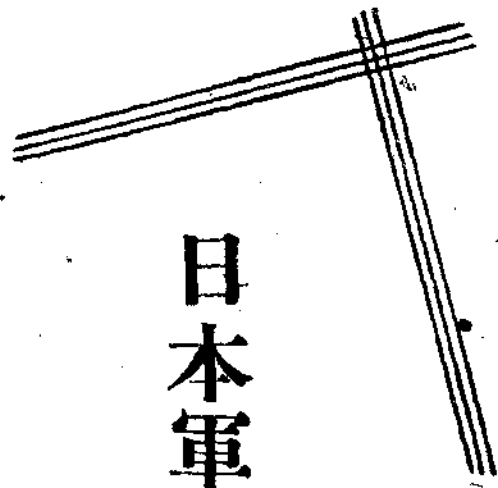


在饌會前後，必備
月裡嫦娥牌牙膏漱口，既覺
清潔涼爽，且能免除口臭，
故為一般摩登仕女所樂用。

永和實業公司出品

發行所 上海老北門
門市部 江西路

售出有均 店貨廣洋 店商貨百 房藥大各



日本軍事費的膨脹及其財政危機（二續完）

朱義農

第四節 租稅的增徵及其意義

一、歲入上租稅的比重

以軍事費膨脹為中心的歲出急增，他方面不得不為歲入之徵收，更不得不給與國民重大之影響。或以租稅之形式，或以國家自身私經濟的活動，或舉行公債或借款等，盡其一切可能的方法，來補苴膨脹的歲出。其各種籌措的方法，又以各異的意義展開於國民大眾之上。因此，我們的分析當然亦不得不次第進而達到這個問題了。

為明白問題的要點起見，先把歲入諸要素依照官家統

計的分類，別為租稅，印花收入，官業及官有財產收入，公債及借款剩餘金等各項，求其比較（第一表）。由這個比較，立即可以理解到的就是租稅收入的比率為最大。而作為一時籌措巨額歲出手段的是公債，其數逐漸增多。又因軍事的或財政的必要所發生的官營事業擴大與相應而生之同歲入的增加，使租稅在全歲出中所佔的位置，比較上稍見減低，這是很明白的事實。雖然如此，但在一般會計歲出中，租稅的比率，從未有降下過至百分之三五以下者，昭和五年租稅收入八億三千五百萬圓，約當明治二十年度租稅收入的十三倍。

(一) 一般會計歲入種別累年表

期	實 數 (單位千日元)						比 率 (%)							
	租 稅	印花收入	官業及 官有財 產收入	公債及 借入金	剩餘金	其 他	合 計	租稅	印花 收入	官業及 官有財 產收入	公債及 借入金	剩餘金	其他	合計
第一 期	3,157	—	50a	28,770	—	1,062	33,039	9.5	—	0.1	87.1	—	3.3	100
第 五 期	21,845	—	441	17,825	—	10,334	50,445	43.3	—	0.9	35.3	—	20.5	,,
明治10年度	47,921	—	1,651	—	—	2,764	52,338	1.6	—	3.1	—	—	5.3	,,
15	67,738	—	1,328	—	—	4,442	78,508	92.1	—	1.8	—	—	6.0	,,
20	66,255	—	6,698	6,049	2,102	7,017	88,161	75.2	—	7.5	6.9	2.4	8.0	,,
25	67,172	2,099	9,708	—	15,094	7,388	101,461	66.2	2.0	9.6	—	14.9	7.3	,,
30	94,912	5,970	19,772	36,390	18,162	51,184	226,390	41.9	2.6	8.7	16.1	8.0	22.6	,,
35	151,084	13,847	49,918	14,741	7,502	60,249	297,341	50.8	4.7	16.8	5.0	2.5	20.2	,,
37	194,362	17,236	76,401	6,587	10,624	22,566	327,466	59.4	5.2	23.3	2.0	3.2	6.8	,,
38	251,275	30,267	99,875	73,925	50,411	29,503	535,256	46.9	5.7	18.7	13.8	9.4	5.5	,,
39	283,468	34,260	118,690	15,508	57,160	71,661	580,447	48.8	5.9	20.3	2.7	9.9	12.4	,,
40	315,982	25,155	141,771	1,000	65,976	307,199	857,083	36.8	2.9	16.5	0.1	7.7	35.9	,,
大正元年度	360,969	28,934	142,241	18,327	71,817	65,104	687,392	52.5	4.2	20.7	2.7	10.4	9.5	,,
5	348,678	38,699	207,709	2,577	125,346	90,306	813,309	42.9	4.8	25.5	0.3	15.4	11.1	,,
7	519,29	65,312	288,099	50,355	349,902	206,154	1,499,116	35.1	4.4	19.5	3.4	23.7	13.9	,,
10	785,852	86,328	333,784	53,033	640,674	186,040	2,065,711	38.0	4.2	16.2	2.6	31.0	8.0	,,
昭和元年度	886,999	82,327	451,414	34,044	546,380	55,216	2,059,361	43.1	4.0	22.0	1.7	26.6	2.7	,,
5	835,041	69,704	487,860	33,000	90,128	76,238	1,596,972	52.3	4.4	30.5	2.4	5.6	4.8	,,
6	735,504	65,434	472,706	120,272	39,108	98,057	1,581,082	48.0	4.3	30.9	7.9	2.6	6.4	,,
7	708,007	66,022	448,820	616,160	—	104,803	1,943,812	36.4	3.4	23.1	31.7	—	5.4	,,

(註) a 包括紙幣發行額二四，六三七千圓。b 包括賠款收入一三，八六七千圓。

又地方自治團體的租稅收入，近年更大見增加，如第二表。

(二) 地方財政歲入類別(千圓)

	租稅收入	使用費及手續費補助費	公債	前年度滾存	其他	計	
明治39	107,679	3,829	11,372	33,714	14,280	31,005	201,879
44	182,905	5,341	22,705	40,587	70,525	125,492	445,555
大正5	197,579	35,327	21,558	26,039	47,310	59,317	387,155
10	637,375	114,983	84,774	148,079	203,598	166,142	1,354,951
昭和1	664,380	192,322	187,713	376,747	288,433	231,874	1,941,474
5	656,806	250,843	171,171	221,780	70,740	220,620	1,591,960

二、戰時及戰後的增稅

租稅收入所以增加的原因，若除出世界大戰的好況自然增收外，差不多直接都由於戰費，軍備擴張費及戰後經營費所發生的經常支出。明治三十年，創設所得稅時，財相松方正義曾這樣說：

「……關於近來東洋諸國國際關係的現況上，海防一

事最不可輕忽。因此，需要巨額的海防費。業經內閣決議，將自二十年度後起施行所得稅，並大大減輕

北海道物產稅。再者，近來歲出的浩繁，雖不得不謀

歲入的增加，但現行諸稅法，不是維新創業時所制定，即為封建餘風尚未消除時為謀適應民情所制定，對於今日的國情，已大失其適合性。而且稅率亦誤其輕重，事實上富者的負擔甚輕，而貧者幾負着富者數倍的重稅。所以現行稅法，到了現在的時期不但應增加其率而謀歲入的增加，而且應漸次改良……」
松方所得稅法議。

這所得稅法的創設，一方面即反映着，階級分化漸次進展着的事實。同時，因『關於東洋諸國國際關係的現狀上』，即因朝鮮問題。中日兩國對立的激化，軍備擴張成爲不可避免的事了。但在別方面，當時貧者既已負着重稅，對此無復有增稅的餘地，結果，不得已只好於『稅制改良』的名義下，求財源於富者了。

中日戰爭雖然獲得了戰後好況的自然徵收與賠款收入，但國債費，賞勳年金，养老金，勸業費及軍事費的經常支出增加，使二十九年預算編製時，發生了一千四百萬圓的歲入不足。爲填補這歲入不足，於是有登記稅，營業稅的新設，酒稅的增徵及開始烟草專賣。由此諸稅增徵所計劃的歲入增加估計，扣除了廢稅的歲入減損，其差額結餘二千六百萬圓，如第三表。

(三)明治二十九年增稅預計表(千圓)

增稅	
登記稅	六，四二四
營業稅	七，五五一
酒稅	九，二八四

烟草專賣 一〇，三一六

計 三三，五七六

廢稅 七，五五二

差結純收入 二六，〇二四

其次，到了三十二年，更舉行第二次戰後增稅。不必說，是大部份基於軍費的激增，而航海獎勵及航路擴張費，關於台灣殖民地地的經費增加，亦爲其要因。三十二年度預算的歲入不足額，僅在經常部已達三千七百萬圓。這第二回增稅的種類如第四表所示，主要者顯然在地租及消費稅，其增額達四千二百萬元。

(四)明治三十二年度增稅預計表(千圓)

1. 地租	八，四七六
2. 所得稅	一，四九四
3. 酒稅	二二，五二六
4. 噸稅	二三八
5. 登記稅	一，八四七
6. 烟草專賣收入	二，一四六
7. 銀行紙幣發行稅	一，一六〇

8. 醬油製造稅 一、五九八

9. 烟草營業許可費 八三二

10 郵政電報收入 一、六七三

計 四二、〇二〇

(註) 4. 7. 9. 三項為新設稅，其他均為增徵。

爲了填補日俄戰費所增徵的非常特別稅與烟草專賣兩稅，是斷然施行在這樣『聚斂』狀態之上的。明治三十七年三月第二十議會，要求臨時軍事費三億八千萬圓，及內閣各部臨時事件預備費四千萬圓，同時決議地租以下總計增稅六千二百二十萬圓，作爲財源的一部。但是戰費隨着戰線的擴大而愈益累增，第二十一議會趕忙於三十七年十一月，繼續徵收第二次非常特別稅，與新設遺產稅、通行稅、鹽專賣各項，計有七千四百餘萬圓的徵收。(參照第五表)。在此再度增徵結果的增收額之中，轉入於臨時軍時費特別會計，作爲一般會計結轉額的，只不過全軍事費的百分之一〇・一，而大部份的軍事費仍以公債及借款填補(參照第二節第五表)，其額爲一億八千二百餘萬圓。

(五) 日俄戰爭中增徵預計表(千圓)

	第一次	第二次
地租	23,936	18,641
所得稅	5,287	5,286
營業稅	5,036	5,809
酒稅	178	2,565
醬油稅	1,139	2,400
糖消費稅	8,218	89
鹽業稅	79	1,590
交易所稅	532	432
沖繩縣酒類出港稅	5	67
關稅	2,330	2,688
毛織物消費稅	2,139	3,188
煤油消費稅	1,238	4,310
印花收入	3,621	11,023
專賣局益金	8,466	16,240
鹽專賣收入		16,240
合計	62,202	74,123

(註) 第一次增稅種目中的毛織物消費稅，煤油消費稅

及第二次的通行稅，毛織物以外之織物消費稅（印花收入中合算），鹽專賣收入均為新設稅。

不但如此，右述非常特別稅，原定增收期限以戰爭終

了這一年（三十八年）年末為止的，但因為戰費及鐵道國有所發行的巨額公債，其本利支付的激增（三十九年度的國

債費，比三十八年度增加了一億二百萬圓），及恩給費其他經常的歲出未見減少，於非常特別費就此差不多化為永

久稅了。這特別費的永久化，因「稅法審查委員會」的設立，根據所謂「謀負擔的公平與徵稅簡單，同時期國庫

充實與歲出的鞏固」這一個方針，其後略有幾分漸進的變更。明治四十一年有酒稅與糖消費稅的改正，四十二年有

所得稅的改正，四十三年有地租營業稅之大規模的改正，都由於這個方針所誘導，且為大正二年所得稅根本改正

的遠因。但是此等數度的改正，差不多把一切戰時非常特別稅率，更見提高，而並無減下。

至大正七年，為彌補物價騰貴的歲出激增所實施的戰時利得稅（比較世界大戰前後的所得，對於一定比例增額

部份，法人課百分之二十，個人課百分之十五），其徵收

雖因八年的休戰而失了效力，但別方面因八八艦隊建造計劃的實施，有籌措巨大軍費的必要，遂使大正九年強制的規模提高所得稅率與酒稅率，代替了戰時利得稅。九年七月特別議會所通過的該項增收預定額，在平年度約為一億三千五百萬圓。

（六）大正九年度以降增稅豫定額（千圓）

	所得稅	酒稅	計
大正9年度	52,061	5,251	57,313
10	93,341	39,233	132,575
11	78,118	48,650	126,769
12	78,118	57,413	135,532

爾後雖然軍備縮小，恐慌深刻化，但所採取的財政政策，對於租稅負擔，依然未有何等的減輕。大正十四年加藤高明內閣實行所得稅免稅點的提高（八百圓改為一千二百圓），營業稅的廢止與營業收益稅資本利息稅的創始，遺產稅的修正，棉織物消費稅的免除，通行稅，醬油稅及賣藥稅的廢止；但他方面則又實行酒稅，骨牌稅及製造烟草定價的提高，清涼飲料稅的制定。結局不過是：『雖想

排萬難而各行政財政整理的實現，……但一面要解決幾多

懸案，其他緊急不可避免的經費不少。這樣欲使國家的歲入有顯著的減少，對照財政現狀，到底是不可能的。所以此次稅制整理，擬在歲入無大增減的範圍內來實行。『第五十議會濱口首相演辭的一節』。其在平年度的減收豫定額僅有七十四萬圓，這事實即是一明證。接着是若槻內閣，爲了『對照日本現下的財政狀況，在其所能容許的範圍內，各國民負擔的均衡，同時務期克舉社會政策的效果』，（第五十一議會若槻對於國稅整理提案的說明）從昭和二年起所實施的整理，所減稅額爲糖消費稅二百八十萬圓，印花收入中的登記稅二十萬圓及印花稅一百五十萬圓，合計不過六百五十萬圓，若由此扣除了關稅增收二百五十萬圓，則『社會政策的』輕減額實不過四百萬圓罷了。

租稅的負擔，爲了與戰時戰後無間斷的歲出要求相合致，仍不能被誅求了。

三、租稅負擔的動向及其矛盾

我們再將這累增的租稅，用「負擔公平」或「社會政策」

的意義來分析一下。

租稅往往與國民所得相關連而爲國民的負擔。在躍進的日本資本主義，這負擔有漸次低下的傾向，如下第七表所示。就是國民收入的百分之四一·九被徵收而爲租稅的狀態，漸次改善，尤以大戰中的好況期爲轉機，大正十年以後，該比率約降百分之一〇，十四年約降百分之一三。

（七）租稅與國民所得之比較

國民所得額(A) 租稅(B) (A):(B)

	千圓	千圓	%
明治25	242,354	101,311	41.9
明治30	429,037	153,874	35.9
明治35	947,602	272,115	28.7
明治40	1,532,276	505,968	33.0
大正1	2,246,758	646,673	28.6
大正5	2,333,586	648,673	27.4
大正10	10,638,328	1,325,005	15.2
大正11	13,391,022	1,807,850	13.4
大正12	13,255,057	1,604,222	12.1

大正13 12,882,761 1,746,029 13.6
 大正14 13,352,323 1,773,280 13.3

(註)國民所得額依據金融事項叢書，大正十四年後

未有調查。租稅收入是一般會計中所謂租稅加印花收入及專賣局利益金，更加入地方歲入中的稅收，合併計算的國民所得為每年，租稅依會計年度。

但是這指數，若一考察富之不絕的集中事實，就不能成為國民大眾的負擔有何等輕減的左證。現在我們試將富

(八)所得階級別所得額及納稅人員數比較

之對於少數者的急激集積，從下面第八表，所得稅納稅人員及所得額的分配狀態來看罷。大正二年，七年，九年及昭和元年免稅點的提高，長期間正確的比較，成為不可能了。但就在大正九年到十四年這六年間的推移，可知一萬圓以上所得者的所得金額比例，由百分之二·五·九增大為百分之二·二·七。但是這時期同階級人員的比例，不過相當於百分之一·八乃至百分之一·二·一。這事實我們尚須將除了免稅以下無所得的多數無產者的存在，合併考察起來纔行。

	明治32年	明治44年	大正2年	大正8年	大正9年	大正14年
千圓以下	115	386	257	388	320	376
二千圓以下	38	123	143	351	579	867
三千圓以下	16	56	62	155	240	369
五千圓以下	14	54	61	158	227	407
一萬圓以下	11	44	54	157	209	398
一萬圓以上	9	45	57	261	298	694
計	204	708	633	1,470	1,873	3,151

實數
(百萬圓)

所得金額

所得金額	百分比 (%)	
	數	實
千圓以下	56.4	54.5
二千圓以下	18.6	17.4
三千圓以下	7.8	7.9
五千圓以下	6.9	7.6
一萬圓以下	5.4	6.3
一萬圓以上	4.9	6.3
計	100.0	100.0

所得稅納稅人員

所得稅納稅人員	百分比 (%)	
	數	實
千圓以下	290	1,073
二千圓以下	38	131
三千圓以下	9	34
五千圓以下	5	22
一萬圓以下	2	11
一萬圓以上	1	5
計	343	1,276

日本軍事實的膨脹及其財政危機

一萬圓以下	0.7	0.9	1.4	2.5	3.6	4.8
一萬圓以上	0.2	0.4	0.5	1.2	1.8	3.1
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註)免稅點，大正二年為三百圓至四百圓，大正七年為五百圓，大正九年為八百圓，昭和元年為一千二百圓。

使與國民所得相對比的租稅負擔的輕減，無意義可言，已如上述。現在更以這事實為基礎，我們轉而一觀察租稅種類中比例的變化。若依據國稅的分析所表現的結果，則消費稅的躍進，為最可注目(第九表)。就明治二十六年度的消費稅居收益稅(大部份地稅)之次，已佔租稅總額百分之三五·五。其後經過中日日俄兩役，大正元年度上昇至百分之五八·九，昭和六年度終於上昇至百分之六一·四。尤其是酒稅一項，以其所需要的彈力性與消費

抑制為理由，常被視為最好的財源。此等消費稅多因轉嫁其消費者的大多數國民而形成逆進的負擔。這事實如第十表所示，對於六十圓未滿的無產者，其消費稅約倍於月收入二百圓以上的階級，同時，勞動者的消費稅比之薪給生活者，常常被強制着高率的負擔。無論醬油稅已經廢止，棉織物消費稅亦告免除，但在僅得最低生活必要費的階級，總還負荷着這樣的負擔。

(九)國稅之推移(單位千圓)

	明治年 26 度	同 30 年度	同 35 年度	同 40 年度	大正元年度	同 5 年度	同 10 年度	昭和元年度	同 5 年度	同 6 年度
地 租	58,803	57,065	46,505	84,974	75,565	73,574	54,131	68,728	68,085	63,916
營 業 稅 等	—	4,416	6,777	20,524	26,022	22,834	68,454	62,154	54,548	37,932
賣藥營業稅	616	932	126	214	250	205	335	—	—	—
資本利子稅	—	—	—	—	—	—	—	12,279	15,652	14,771

實 數

稅 種	接 稅									
	所 得 稅					消 費 稅				
	計	遺 產 稅	所 得 稅	計	通 行 稅	關 稅	專 賣 局 益 金	煤 油 消 費 稅	織 物 消 費 稅	糖 消 費 稅
續 業 稅	179						(a) 2,630			
計	79,623						(b) 5,227			
遺 產 稅	1,284						5,125			
所 得 稅							8,020			
計	1,284	2,095	7,461	27,292	2,778	45,881	12,368	19,115	4,146	
酒 稅							60,227	20,177	16,178	
醬 油 稅							68,497	16,761	18,517	
清 涼 飲 料 稅							67,127	19,761	27,444	
糖 消 費 稅							100,941	61,737	54,966	
織 物 消 費 稅							150,612	35,906	82,440	
煤 油 消 費 稅							105,380	33,884	77,889	
專 賣 局 益 金							190,461			
計	55,735	45,881	99,308	229,515	2,778	208,679	243,566	525,241	2,955	
通 行 稅							606,938	607,987	3,040	
兌 換 銀 行 券 發 行 稅										
交 易 所 稅	158	1,106	814	3,155	4,756	9,306	14,407	9,124	11,752	
印 花 稅	2,455	5,071	13,848	25,156	28,934	38,699	86,328	69,704	65,434	
計	2,617	7,637	16,170	35,024	40,420	55,194	111,955	103,578	88,549	
其 他	3,204	1,773	190							
總 計	88,549	88,549	88,549	88,549	88,549	88,549	88,549	88,549	88,549	88,549

日本軍事費的膨脹及其財政危機

總計	72,468	39,770	177,500	339,011	455,910	454,498	396,832	1,136,723	1,103,085	991,425
收稅	54.7	42.5	50.6	26.4	22.9	22.1	15.0	13.0	12.9	12.9
所得稅	1.8	2.1	4.2	7.2	9.3	12.2	21.1	20.0	21.1	17.6
消費稅	35.5	46.0	36.0	37.5	38.9	33.5	32.7	37.3	37.9	61.4
流通稅	36.4	7.6	9.1	8.8	8.9	12.1	11.2	9.1	8.0	8.9
其他	4.4	1.8	0.1	—	—	—	—	—	—	—
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註) a 為烟草稅。 b 之中四，九三五千圓為烟草稅。 * 昭和元年度以後為營業收益稅。六年度為最終國庫計算，其餘均決算數字。

(一〇) 收入階級別稅負擔率

總數	薪給生活者		勞動者			
	賦稅 間接 費稅	賦稅 間接 費稅	賦稅 間接 費稅	賦稅 間接 費稅		
60圓未滿	0.26	2.60	0.26	1.90	0.26	2.64
80圓未滿	0.27	2.34	0.35	2.00	0.24	2.41
100圓未滿	0.24	2.25	0.32	1.97	0.23	2.32
120圓未滿	0.26	1.78	0.40	1.78	0.22	1.78
140圓未滿	0.27	1.80	0.39	1.67	0.18	1.90
160圓未滿	0.40	1.86	0.52	1.63	0.25	2.12

180圓未滿 0.47 1.71 0.55 1.49 0.33 2.05
 200圓未滿 0.68 1.61 0.80 1.47 0.35 1.99
 200圓以上 0.96 1.36 1.05 1.23 0.63 1.86

(註) 本表調查期間為大正十五年九月至昭和二年八月之一年間。間接消費稅為織物、砂糖、酒、麥酒、酒精及含有酒精的飲料，清涼飲料及烟草七種。

當然，我們在別方面亦不可不觀察所得稅增加之顯著的傾向。這在前面已約略提及，就是要以增加稅率的方法

，已無求得歲入增加之道，同時，富者的負擔甚輕，貧者負着數倍於富者的負擔，所得者且具有矯正這樣不公平的使命。所以從明治二十年施行以來，尤其是世界大戰後，其比例顯然逐漸增大了。且富之所得急激向少數者集中化，則所得稅當然不能視為對於富者矯正輕的租稅負擔的方法了。

不僅此也，還有地方稅的重壓。土木事業教育設施，衛生設施等等既悉委為地方團體應為之事，其所發生的支出激增，與少有關係的無產者過重之稅，主要的為戶數

(十一)各業主要收益對每百圓租稅徵收表

業種	第一級所得 額五百圓以下	第二級所得 額七百圓以下	第三級所得 額千圓以下	第四級所得 額二千圓以下	第五級所得 額三千圓以下	第六級所得 額五千圓以下	第七級所得 額一萬圓以下	第八級所得 額五萬圓以下
農業者	二七・七九	二八・七二	二九・六六	三〇・六五	三一・四四	三二・六七	三四・〇三	三五・九一
營業者	一一・七五	一二・一〇	一二・三六	一二・四六	一二・五〇	一三・〇〇	一四・四四	一九・五七
公務業者	三・一二	三・六三	三・九七	四・五六	四・八九	五・四一	六・二六	一〇・三〇
獨立業者	〇・六四	〇・八九	一・二〇	一・〇七	〇・九八	〇・六九	〇・九八	一・六五

長期間這樣的重壓，再益以恐慌的深刻化，使農村益限於破產狀況。

率家屋稅來彌補。戶數率及家屋稅（附加稅或獨立的特別稅）的合計，對於全租稅的收入，在明治三十四年實佔百分之四〇・三，即在昭和五年還佔百分之三七・五。其中，在農村裏，這種負擔，尤為苛重，這是日本農村貧困化的一個主要原因。明治前期，由於以地租為主要財源，現在代以地方稅與消費稅了。財部臨時產業調查局，根據大正五年的事實，在大正六年九月，使全國各稅務署特別調查的結果，如第十一表所示，最明白地显示了這農村負擔過重的狀態。

由上所述，戰時戰後資本主義的經營，通過他那半面租稅的徵收，發生了何種結果，這已是十分明白的事。

「社會政策」的「負擔公平」，將來能發展到何種地步，雖不可知，但是要超過所謂產業發展的阻害這一個限度，恐怕是絕對不能容許的。以高橋財長的話，就可證明這一點：

「最近爲了赤字填補，聽到增稅這一句話。尤其是提高所得稅的高度累進稅率，向資本階級增稅這一個意見，最佔多數。但是若不採取極慎重的態度，社會會發生很不良的影響。資本階級雖然多少增加了稅，但納稅者究屬少數，於國家的收入，仍無多大裨益。又因爲資本階級大概是投資公司，他們已納着稅，所以也不能亂增；有的說，資本階級是已賺了錢，但他們的錢却並不是藏起來的，各爲他們的事業活動着，所以對資本家爲事業而活動着的錢，再課以稅，豈不是矛盾？」——昭和七年五月二十日東京日日新聞。

第五 公債的累積及其職能

一、公債累積的必然性

如前節所述，以消費稅爲中心的租稅，不斷地增加，

又隨着官公營事業的急激發展，其收入亦同時急激增加，但因國家應做工作的範圍擴大。對於財政所要求的支出亦更急激增加，籌措補充，當然苦於不足。在這裏就認識了公債在財政上的重要性。譬如單從下表一般會計的歲出來看，若是除了多額的上年度剩餘金滾存及公債金，差不多常在歲入不足的狀態。特別是最近時期，以公債來填補的部份，實非常的多。

一般會計的狀態，既是這樣。況且戰費，軍備擴張費，鐵路建築費，及其他仰賴發行公債來補充的部份，不得不越加增多。明治十九年，當制定整理公債條例之際，松方財長已經說過這麼一段話：

「政府欲得歲入，固應依據課稅，但百般的費用已盡，若仰給於租稅，則欲不傷民力亦不可得。因是考量費用的種類，觀察市場的景況，時時募集公債，以補歲計，爲財政上不可免之舉。查文明諸國的國債，累年增加者多，而減少者甚少。至於清債者，尙未知其例。」——松方正義制定整理公債條例議。

這公債制度的確立，使日本資本主義發展所不可缺的

中日日俄兩役成爲可能，而戰勝之後，又要求發行巨額的

公債，以爲戰後經營之資。

(一)一般會計歲入超過(百萬圓)

年度	經常部歲出入超過	臨時部歲出入超過	合計經常臨時歲出入超過	前年度餘金轉入	公債額	總計餘數
明治二五年度	(+) 一六、九	(-) 七、二	(+) 九、六	一五、〇	〇	二四、七
三〇	(+) 一六、五	(-) 六八、三	(-) 五一、八	一八、一	三六、三	二、七
三五	(+) 五〇、一	(-) 六一、六	(-) 一一、四	九、五	一〇、〇	八、一
四〇	(+) 九三、七	(+) 九四、九	(+) 一八八、七	六五、九	〇	二五四、六
大正一	(+) 一三五、一	(-) 一三一、五	(+) 三、六	七一、八	一八、三	九三、七
五	(+) 二三五、九	(-) 一四〇、三	(+) 九五、五	一二五、三	一、五	二二二、五
一〇	(+) 四四二、〇	(-) 五五九、九	(-) 一一七、八	六四〇、六	五三、〇	五七五、八
昭和 一	(+) 三七〇、四	(-) 四七三、二	(-) 一〇二、八	五四六、三	三四、〇	四七七、五
五	(+) 二一九、九	(-) 三〇八、九	(-) 八九、〇	九〇、一	三八、〇	三九、一
六	(+) 二〇三、〇	(-) 三〇六、二	(-) 一〇三、一	三九、一	一一〇、二	五四、二
七	(+) 七三、三	(-) 六八九、四	(-) 六一六、一	〇	六一六、一	〇
八	(-) 六八、九	(-) 八二六、三	(+) 八九五、二	〇	八九五、二	〇

(註) +爲歲入超過，-爲歲出超過。昭和五年度以前爲決算，六年度現計，七，八年度爲預算數字。

公債之加速度累增的趨勢，從第二表來看，更加可以
曾經一度整理。其後以中日戰爭爲界。明治二十七年至三
明白了。明治維新，社會制度變更，當時所發行的公債，
十六年漸轉增加的趨勢。三十七年至四十一年這五年間，

增加到十六億七千五百萬圓。大正三年至七年這五年間爲 未償還額二十五億二千萬圓，到了十年後的昭和三年增至 例外，八年以降，且比日俄戰後更見累增。大正七年年末 約爲六十億圓，卽已增加二・三倍了。

(二)國債起債償還及未償還額表(各五個年累計・千圓)

明治3年—6年	起債額	償還額	年末未償還額	結差增加
7 11	203,961	7,238	196,733	237,364
12 16	4,431	24,132	(-) 19,701	217,663
17 21	101,447	76,563	24,884	242,547
22 26	112,965	120,698	(-) 7,733	234,815
27 31	183,945	32,478	156,467	391,282
32 36	196,349	48,668	147,681	538,963
37 41	2,237,762	562,217	1,675,545	2,214,507
42 大正2	1,163,837	786,633	377,204	2,591,711
大正3 7	305,983	374,939	(-) 68,956	2,522,755
8 12	2,080,933	723,139	1,357,794	3,880,548
13 昭和3	3,583,087	2,200,368	1,383,719	5,959,457
昭和4 6	1,375,214	1,171,955	203,259	6,002,805

二、國債累增的方向

小川郷太郎博士於其所著國債整理一書中，以明治廿

七年至卅六年爲「軍事公債抬頭時代」，卅七年至大正二年爲「軍事公債中心時代」，以後直到現在爲由軍事，救濟，積極政策三者所形成的公債累增期。

在這粗疎的分類之中，我們可以看到加速度的累增起來的公債起債目的的變化。原來以軍事公債爲中心，發展着的公債之累增到了大戰以後，顯然異其方向了。

當然，這並非是大戰後軍事費減少的意思。八八艦隊

，二十五個師團案的實現，這是以戰時好況爲背景而施行的，以增稅收入來抵充的。因此，除西伯利亞出兵費以外，並不見有仰賴於公債財源的必要。到了近年，以鐵道公債爲主的殖產興業公債，財政行政整理公債，震災善後公債，金融整理公債，及殖民地保持與經營所必要的拓殖事業公債等，新的發生乃至急激的增加，都是顯而易見的事。

(三)起債目的年度末未還額(千圓)

	制度變更		殖產興業		拓殖事業		財政整理		軍事		震災善後		金融整理		計
	明治二五年度末	二〇、〇三三	一、六四九	—	—	—	五、八三〇	一、五、〇〇〇	—	—	—	—	—	—	
”	二五	一八、一三五	三、六三三	—	—	—	三、七一〇	二、六、九七七	—	—	—	—	—	—	二七、八四四
”	三〇	一五、七三二	六、八六八	—	—	—	四、五五五	一、六〇、四一一	—	—	—	—	—	—	四二、一〇五
”	三五	一三、九〇八	一四、〇八一	—	—	—	四、七三三	三、一、六一一	—	—	—	—	—	—	五、二、一八一
”	四〇	一一、〇〇七	三三、四四五	—	—	—	五、四、五五一	一、八、九、七〇三	—	—	—	—	—	—	二、三、六、三六
大正元年度末	一〇八、五五〇	七三、〇〇五	六、五、四二五	—	—	—	四、七、九七七	一、六、一、四二一	—	—	—	—	—	—	三、五、五、三九九
”	一五	九七、六六九	七、〇、五〇七	—	—	—	九、三、五五五	一、四、四、四六	—	—	—	—	—	—	二、四、七、七〇三
”	二〇	九八、三三〇	一、三、五、一、九七	—	—	—	三、三、八、八八	一、七、三、三三三	—	—	—	—	—	—	三、四、三、八七一
昭和元年度末	九八、八三三	一、六、六、九〇一	三、六、八、九一	—	—	—	四、〇、〇、七	一、七、八、一〇八	—	—	—	—	—	—	五、一、七、一、七六

五 九五、三三〇 一、八三〇、六六五 四六、六九七 四六、二〇〇 一、六三〇、四 五九七、八三〇 八五三、九三三 五、九五五、八二七

此種公債的增大，其最根本的原因，可說是一為大戰後直到今日的長期恐慌所產生的資本救濟，一為政黨政治發展的影響以鐵道建築及其他地方工事為媒介的地盤政策。關於救濟性質的歲出之增加，上已提及，現在再簡單地

把休戰後新發生的救濟費，參照昭和五年末的數字來一加考察罷。對中俄兩國軍需品供給債權的交付補償公債三億七千五百表圓，對華借款三銀行債務整理公債一億二千七百萬圓，震災票據關係並台灣銀行融通資金補償公債三億五千萬圓，（以上三者合計為第三表之金融整理公債額）。對於因行政整理及軍備制限的失業者公債八千七百萬圓，（包括於第三表財政行政整理公債中），及復興事業公債等其總數為十五億三千八百萬圓，實相當於五年度末未償還額約百分之二六。又鐵道公債，大正七年度末到十四年度未增加五億三千七百萬圓，昭和元年度到五年度之間，二億六千九百萬圓。

三、國債短期化的傾向

大戰時期以來的公債，因成為短期化，使國債的性質為之一變。日俄戰後的戰費與戰後經營費之公債發行，靠了英美兩國援助，約有八億兀的外債，及戰後經濟發展，國內存款之急激增加與集中，對於償還期限二十五年——六十年 利率四厘——五厘的公債，得能加以整理與掉換。但大戰中所發行的公債，如鐵道債券（償還期限十四年乃至五年）、臨時國庫券（爲了對中俄兩國放款資金的吸收，期限四年乃至一年以下）、五厘國庫券（期限二十五年乃至一年）等，其性質差不多都變為短期公債。臨時國庫券又換為五厘國庫債券了，但五厘國庫券 都只有增加，而迄未有何等整理。試看下揭第四表。

但在這傾向之中，尙有更重要的一事，即以震災善後

公債（第三表的復興事業公債），電報，電話公債等名目，

（四）內國公債中短期公債增加表（百萬圓）

	大正二年度	大正七年度	大正十二年度	昭和六年度
朝鮮事業費國庫債券	三〇	四四	—	—
五厘國庫債券	—	一二一	一, 三九六	二, 三三一
鐵道債券	—	一〇九	七九	—
臨時國庫證券	—	四七一	五三二	—
計(A)	三〇	七四五	二, 〇〇七	二, 三三一
內國公債合計(B)	一, 〇五四	一, 七四〇	三, 一〇八	四, 七一五
(A)對(B)	二・八%	四二・五%	六四・五%	四九・五%

從右表，大正二年度的朝鮮事業費國庫券，雖然不過三千萬圓，但在昭和六年度却超過二十三億三千萬圓，因此，全公債中短期國庫債券所佔的比率，從大正二年的百分之二・八，到了十二年便為六四・五，直到昭和六年度還有四九・五。在公債中所表現的這種短期化的傾向，爲了戰時戰後所發生企業狂熱的勃興，與其後反動恐慌整理上的必要，資金吸收，不斷地發生，又金利隨之不斷地騰貴，使公債市價顯然下跌（甲號五厘公債，大正九年十二月跌落到八十二圓），其結果，銀行到底不肯接受長期公債了。而且因爲隨着恐慌的進展，救濟公債的增發，這

短期公債的掉換愈加成爲不可能了。

這公債短期化，自大正九年度到昭和四年度的十年間，強制五十六回掉換的結果，若據小川博士的計算，因此所發生的掉換差增，發生了二億四千萬圓的公債負擔增加。

(第五表)

(五)掉換償還掉換發行及其差增(千圓)

	大正3年度	掉換償還	掉換發行	結差增加
4	27,349	23,289	29,289	1,940
5	58,773	60,000	30,000	711
				1,227

6	29,999	31,496	1,497
7	50,000	50,000	—
8	375,252	375,222 (1)	30
9	409,638	411,914	2,275
10	372,730	375,989	3,259
11	568,504	583,398	14,894
12	633,005	655,269	22,263
13	856,994	951,037	94,043
14	404,187	443,200	39,013
昭和元年度	298,415	324,000	25,585
2	357,943	375,000	17,057
3	225,019	330,000	4,981
4	330,468	344,000	13,532
總計	5,027,565	5,269,781	242,216

四、金融資本的財政支配

累增起來了的公債，逐漸被集中於金融資本，尤其是銀行之手，這事實是不可等閒看過的。隨着存款的集中，

作為資金運用方法的銀行之公債所有，漸次增大，如第六

表所示，參照內國公債所有者的變化，即可明白。就是大正八年時，普通銀行及貯業銀行的內國公債所有額，尚不過四億五百萬圓（全體的二〇%）及一億四千萬圓（全體的七%）但到了昭和四年末，前者激增為十四億四千八百萬圓（全體的三二%）後者為四億三千八百萬圓（全體的一〇%）。

（六）內國公債所有別

	實數(千圓)		百分比	
	大正8年	昭和4年	大正8年	昭和4年
日本銀行	70,527	179,986	4	4
特別銀行	121,252	352,290	6	8
普通銀行	405,379	1,448,266	20	32
貯蓄銀行	139,814	438,497	7	10
信託公司	—	93,997	—	3
保險公司	53,047	120,556	3	2
存款部	103,788	711,895	5	16
合計	893,807	3,345,487	45	75
其他	1,101,489	1,113,336	55	25

總計 1,995,296 4,458,823 100 100

又公債增發，因近年存款增加的停頓，對於銀行及其

他金融資本，其消化困難，漸成爲難以避免的事實。如第

七表所示，將總存款額與內國公債未還數，相互對照，我們就更易理解。

(七)存款與內國公債的比較

	國債(A) 百萬元	地方債(B) 百萬元	計(C) 百萬元	存款(D) 百萬元	(A)÷(D) %	(B)÷(D) %	(C)÷(D) %
大正	一,〇九七	一六五	一,二六二	四,一四八	二六·四	四·〇	三〇·四
一〇	二,七一八	五二二	三,二三〇	一一,四〇〇	二八·五	四·五	二八·三
昭和	三,七一八	一,〇三〇	四,七四一	一三,〇一五	二八·五	七·九	三六·四
五	四,四七七	一,三三一	五,八〇八	一五,〇〇二	二九·八	八·九	三八·七

(註)存款包括特別，普通，貯蓄等各銀行存款，信託存款及郵政貯金。

結果，金融資本家在其擁護自己利益的立腳點上，不得不擴大對於財政計劃的支配力了。短期公債的不能整理，其故可知。朝日經濟年史(昭和五年版)關於昭和四年短期公債的掉換，曾有下列一段記載：

「……所募集的公債，第一爲六月一日到期的五厘國庫券及臨時國庫券，合計一億三千二百四十七萬圓的掉換。關於這一點，除了金解禁問題，在市場當時金融的情勢，都熱望着短期債，所以一般民間銀行通

過日本銀行，將此意見陳述於財部當局，但是掉換爲長期債，這是政府國債整理上的根本原則，銀行團卒不能固持短期，結果期限折衷爲二十四年，並且發行價格決定有利於承受者方面，以便新券的募集」

公債增發的必要，不論如何迫切，但若募集外債無望，財部的存款部原爲公債承受的有力機關，其運用資金若爲了郵政貯金減少仍舊繼續涸竭，則金融資本的財政支配，自然愈加強化。

第六 目前財政危機的本質

日本的財政，據上面分析的結果，我們可以將其所歷六十餘年的過程，直到侵略我東北勃發的這一階段，提綱挈領，有如下述：第一，根據「富國強兵」策的軍事費及產業助成費的膨脹，又有所謂資本救濟的新活動，不得不分其歲出。第二，因租稅收入減少，於是歲出不得不求之於一切剩餘金及公債，尤其是大戰中的所謂積極政策，使剩餘金涸竭無遺，獨有公債的發行，加速度的累增起來。第三，大戰前，尤其是日俄戰後，各國之互相嫉視，各趨於自給自足經濟之一途，故依賴外國資本全無希望，因此巨大公債的募集不得不使之依存於金融資本的財政。第四，近頃盡力圖財政矛盾的打開，雖以財政行政稅制整理之名，力行節減經費，但仍不能輕減國民大眾租稅負擔，以相對的意義說反而逐漸加重負擔。此等現象，雖由世界各國大戰後長期而且深刻的恐慌所致，亦由日本擴張軍備所造成。

一、最近的軍事豫算

在這樣財政狀態之上，於是侵略我東北。日人忍為打開恐慌之妙策，因此昭和七，八年度預算遂要求巨額之軍事費，如第一表。在別一方面，財政之救濟性質的活動，因國內之恐慌，及與恐慌相伴而起的政治不安，愈益有增加費用之必要，

歲出

(一)昭和七八年度豫算(一般會計)
單位百萬圓
昭和6年年度 7年度 8年度

皇室費	4.5	4.5	4.5
國債費	259.4	257.7	370.5
內 國債本利支付	—	—	60.2
貨幣交換差金	—	—	—
國債整理基金	—	—	39.1
會計轉賬增加	—	—	—
年金及恩給	148.0	160.8	150.3
行政費	680.3	809.7	881.7
軍費	405.7	621.1	819.0
內 滿洲事件費	7.8	222.1	186.3
軍備改善費	—	—	209.9
歲出合計	1,497.9	1,943.8	2,229.0

歲入

租	稅	735.5	708.0	719.1
印花	收	入	65.4	66.0
			67.3	
官業及官有財產	收入	472.7	448.8	458.3
前年度餘金轉入		39.1	—	—
公	債	120.2	616.1	85.2
其	他	98.1	104.9	99.1
歲	出	合	計	1,531.0
				1,943.8
				2,233.0

(註)七年度預算中，第六十四議會所承認追加的滿洲

事件費(二、三月份)四千萬圓及匯兌交換差損

金二萬四千二百萬圓，傷兵資金增加五十萬圓，

製鐵獎勵金增加一百萬圓，尚不包含在內。

七年度陸，海軍兩部歲出預算的合計，包括侵略東三

省費在內，共有六億二千萬圓，即已佔一般會計歲出總額

的百分之三二了。此外，若再加上外財兩部在我東北所需

之費用二千七百萬圓，第六十三議會通過的時局匡救費中

所佔陸海軍費三千七百萬圓，及第六十四議會所追認的七

年度二三月份滿洲事件追加費四千萬圓，則合計達七億二

千五百萬圓，實佔總歲出額(連追加費在內，共二十億一千二百萬圓，追加費見第一表附註)的百分之三六了。

因為侵我東北為原動力的第二次世界大戰危機之愈迫，於是日人於昭和八年度豫算更有可驚的軍備費支出，以兵備改善費為其主要部份。單就八年度預算陸海軍兩部歲出言，合計已超過八億一千九百萬圓，若再加上外財兩部侵我東北的費用豫算二千五百萬圓，則總額已達八億四千四百萬圓(一般會計總歲出的三七%)此外，若公債還本付息的增加(國債整理基金特別會計轉帳增加)及其他各支出，其中如包含在國債，年金及恩給等項中的間接軍事費合計起來，則八年度預算的二分之一左右為軍事費所佔了。因軍事費的膨脹，引起了通貨膨脹，以致匯兌價格下落，又新發生了八千八百萬圓的貨幣交換差損金。

但是巨額的軍事費，也只好向公債求出路。在昭和八年度的豫算中，經常歲入尚不足以抵經常歲出。從下第一表來看，七八兩年度被迫而發行的公債，七年度七億八千五百萬圓，八年度更見增加，僅一般會計，已有八億九千五百萬圓，若與特別會計合計則有九億八千八百萬了。若

再加上補助公債的估計發行額，勢將突破十億圓，可無疑義。

鐵道補助債 0.2 未詳

(二) 7·8年度公債發行豫定額(百萬圓)

計 784.7

7年度 8年度

銀來承受，實際上現在已經逐漸承受了。

一般會計 616.1 895.2

最後我們可以拿日本政友會議員大口喜六所說的來看

電話事業公債 14.7 13.2

，他說：

電信事業公債 0.9 0.7

『不錯，八年度的預算，總算彌補成功，也許可以實

震災前後公債 7.5 18.7

行了，但問題却在這裏：九年度怎麼辦？十年度怎麼

道路公債 21.3 16.6

辦？無論如何，九年度恐怕也非發公債不可能。這又

滿洲事件公債 249.0 186.3

將加上相當的金額，不難想像。十年度也是一樣。：

歲入補填公債 322.5 659.4

：有人說公債就將達到百億圓，這在我們並不十分為

特別會計 83.1 92.7

異。但不可不加考慮的，是付還公債利息的金額不足

殖民地事業公債 29.5 40.2

，於是結論又以公債來付還，這樣，若是每年每年的

鐵道事業公債 56.0 48.0

繼續下去，國家的財政固可憂慮，而政府財政的信用

滿洲事件公債 3.3 4.5

，亦不得不逐漸降低了。』——東洋經濟一五二七號

補助公債 85.5

，大口喜六著新年度豫算的批判。

蠶絲關係 59.9 未詳

這樣看來，日本的財政信用還怕不失墜麼？

退職特別獎金 25.4 未詳

日本的財政還怕不破產麼？

(完)

帕勒托

帕克德維斯

複精選道地良產

方定價十分克己



純最合傷風咳嗽

的肺患損弱病後

派德製藥公司出品

「帕勒托」，乃一美味補劑，內含良產

鱉肝油之有效成份

，麥精及補血之次

磷酸鹽等。

「帕勒托」為神經中

品及食慾之興奮劑

，又為病後期唯一

之壯補品。

「複方帕勒托」即

「幾怪帕勒托」除上

述之效用外，其於

輕性氣管枝之充血

或躁惹與各種肺患

等，均大有裨益。

「帕勒托」藥料最良

，藥効最驗，調製

最精，價值相宜。

本市及外埠各大

藥房均有出售。

中國經理

上海慎昌洋行藥品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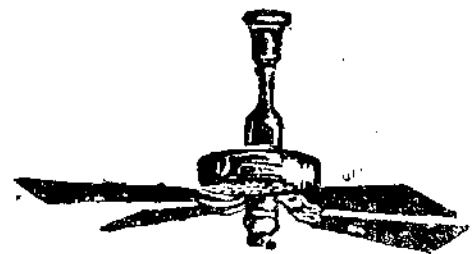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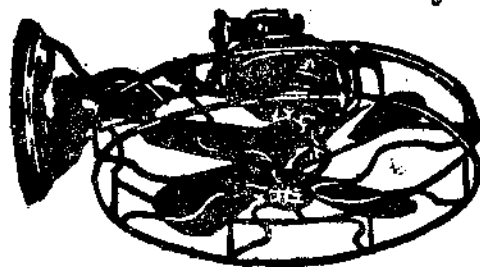
培根生髮香水

此生髮香水根據醫學原理幾經研究而製成爲研究頭髮衛生與美觀者所必備滋養髮根善治髮落髮蛀髮癬等患常使



髮色光澤芬芳
馥郁永留髮際
誠爲摩登男女
所必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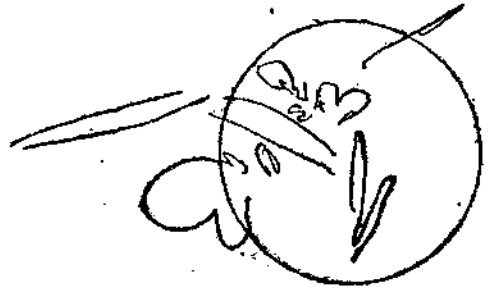
註冊商標



華生風扇非
以泊來品號
召之風扇所
能變更購衆
心裡或低價
之風扇所能
競爭蓋華生
風扇乃完全
國貨與貨真
價實也

上海華生電器製造廠

上海南京路新里



離婚與社會健康

王政

(一) 引言

社會思想史上許多無謂的爭執，可以說大半是原於學者對於社會生活的真象，未能澈底了解。例如婚姻問題，論者紛紛聚訟，莫衷一是。守舊派認為一夫一妻百年偕老的婚姻制度乃是維繫人類社會的命脈，無論環境如何變遷，理想與實際如何軒輊，傳統的婚姻制度都不該有所遷就的。反之，過激派以為一切社會組織社會制度，都是壓迫人類慾望之滿足與自我之實現的猛獸。他們主張婚姻問題在不侵犯他人自由的範圍內，應該完全以當事者的意志為

依歸。從表面上看來，兩派學說似乎都各持之有故，言之成理。但是，過細分析，兩者意見雖然相反，而所犯的毛病却是一樣——即是對於社會生活缺乏正確的認識。

守舊派的婚姻論者，不是誤認社會制度為神聖不可侵犯的東西，就是把社會看成超乎個人並且比個人重要的神物。過激派處處推崇意志自由，一味主張自我的實現，好像相信人類是可以摒棄一切習俗一切制度而能生存的。其實人類社會那裏是那麼一回事。平常習慣上以個人與社會對舉，嚴格說來，已屬不妥，現在他們把個人與社會看做利害相衝突的兩個對敵體，更是大錯特錯。我認為現代社

會學最大貢獻之一，要算社會有機性(The organic nature of society)的認識。依據這種學說，我們把社會看做一個節節相關的，牽一髮而動全身的複體。用比喻法說明，它好像一齣戲。戲裏的角色，台子上的佈景，戲本身的情節，戲樂的抑揚頓挫以及其他一切因素錯綜配合的結晶，形成觀衆對於該戲的感應。戲演到惟妙惟肖的時候觀衆往往如身臨其境，隨戲情之轉變而喜而怒而哀而樂，只顧感受整個戲劇的效果而不暇個別注意構成該戲的各種因素。但這並不能證明戲劇的全體超越構成戲劇的各種因素而存在，或是比各種因素重要。因為，各種因素中只要缺乏一種，或任何種因素改變其現狀，觀衆對於該戲的感應一定與現在不同。反之，看戲的人也有因自己的偏好而特別注意某種因素的；例如喜歡青衣的人，在錯綜雜陳的戲台上只看見青衣，喜歡胡琴的人，只顧鑑賞胡琴而不注意其他一切。然而扮演的青衣與獨唱的青衣到底滋味不同，鑑賞和唱的胡琴與鑑賞胡琴獨奏究竟有點兩樣。

假如這個比喻還算恰當，那麼個人與社會的關係就好像演員與戲劇的關係一樣。社會構成社會的分子與固有

文化交相感應的結晶，個人是社會的個體化。他們是一件東西的兩方面而不是相對抗的兩個獨立體。研究社會現象的時候，為集中目標貫注精力起見，將社會生活分為若干門類，未始不可。不過分開以後，要能夠使各方面研究的結果綜合起來纔會認識社會的真面目。特別是討論社會問題的時候，學者若一味固執片面之見互相攻擊，結果無非是「五十步笑百步」而已；對於實際問題之解決，不但毫無裨益，有時還有防礙呢。

認識了社會的有機性然後討論離婚問題自然不會一味推崇個人意志而忽略社會健康。同時也不至於過分著重現存制度而不顧個人福利，更不會相信離婚與社會健康是風馬牛不相及的兩件事體。

討論離婚與社會健康的關係首先要明白離婚是什麼？什麼是健康的社會？其次要了解離婚對於夫妻兩方面有什麼影響？離婚對於子女人格的發展利害如何？最後還要討論離婚制度之存在與婚姻的威嚴有甚麼關係？解答了這幾個問題，就可以斷定離婚制度究竟是違背社會健康的原則呢？抑或足以補助社會健康。

(二) 什麼是健康的社會？什麼是離婚

？

有些人對於社會健康的標準尙未說明，甚至於離婚的意義也未曾了解便大談離婚問題，結果往往愈談愈遠。本文作者有鑑於此，所以在討論問題本身以前，特別要做一番解題的工夫。

關於人類社會最終的目標古今論者意見分歧：有人說是自由，有人說是平等，還有人說是快樂，……我認爲這個問題與個人的理想和社會一般人的慾望有很密切的關係，而人們的理想和慾望是因時因地而常常變化的。單說比較最富於普遍性的快樂能，誰能決定一個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快樂的定義？例如歐洲中世紀一般人所慾望的快樂其涵意與現代人的就不一樣。同在一時代一地方騷人雅士與地痞市僧的慾望也不相同。因此以其爭辨人類社會最終的目標，無寧討論在什麼樣的社會制度社會組織之下，大多數人可以滿足生活必需的要求和健全的慾望。

社會制度是大家公認的一種社會關係。無論任何社會

制度都是從人類社會生活裏演化出來的，絕不是由上帝的神令或明君聖主一手制定的。人生而有慾望，又不能離羣獨存，同時滿足慾望的對象，往往受天然的限制而常感不足，結果不免互相衝突。經過若干年的流血若干次的犧牲以後，人類得到一點經驗可以減少許多自戕的衝突；於是後人便利用這種經驗作爲相互間行爲的規範。這種行爲的規範經大家公認以後傳授給新分子並且還強迫一般人遵守，就變成神聖不可侵犯似的社會制度。社會制度的功用，無非是維持社會調協，使人類能相安相助以滿足共同的慾望而已。

但是社會制度不見得都能代表盡善盡美的經驗，同時人類的慾望是隨文化之演進而轉變的。欲克盡其維持社會調協的功用，社會制度必須應時代之需要而改良進步。若一味扭於惰性，視先聖先王之言行如金科玉律，雖弊害顯然亦不敢輕易更動，則是反奴爲主，以手段害目的。凡墨守成訓盲從制度的社會，到了環境改變的時候，一定分成兩種利害衝突的階級——求維持舊制度以保障私利者與謀改革現行制度以求解放者。舊制度既然不適宜於現代生活

的需要，那麼利益與舊制度相終始的一定只占少數人。維持舊制度就是抑制大多數人正當的要求。這樣的社會便是失調的社會，也就是不健康的社會。

易詞言之，從靜的方面講，社會健康的標準是調協。調協的範圍很廣，它包含個人內心的調協——各種慾望間的調協，人與人間的調協，人與環境的調協。從動的方面講，健康的社會是繼續不斷地生長着的社會。生長着的社會不怕適應環境之需要而改良制度以維持或增進社會的調協。

社會健康的定義就暫時這樣簡單說明，現在要討論本節裏的第二個問題——什麼是離婚？

我相信許多人看見我提出這個問題一定會笑道：「這人真幼稚，這樣一個不成問題的問題也要討論！顧名思意，誰還不知道離婚就是分裂家庭，就是停止夫妻的關係？」這種批評我絕對不敢接受。我認爲離婚不是分裂家庭，乃是家庭分裂到了登峯造極時候的一種現象；離婚不是停止夫妻的關係，乃是法律或輿論對於事實上已停止婚姻關係的男女加以認可，使他們能另外締結新的婚姻關係。

我不愛咬交嚼字，也不好危言聳聽，這裏要斤斤於一、二字句的爭辯，是因爲離婚意義的認識與我們本文裏要討論的問題有很密切的關係。假如我們在離婚與家庭分裂這兩樁事情中間畫上一個等號，對於離婚問題就會生兩種錯誤的見解：（一）離婚是家庭分裂的因，（二）離婚是家庭分裂的全體。依同理，說離婚就是停止夫妻關係就等於說本來是美滿和諧的夫妻忽然因爲一紙離婚書就變成路人。然而，我們知道弄到離婚的家庭事實上早已分裂；離婚不過是補救這種家庭的方法之一。至於否認離婚就是停止夫妻關係一層，或許有人會說：無論和諧與否，在離婚以前夫妻二人總算過着共同生活，離婚以後共同生活便算告終。那能說離婚不是停止夫妻關係呢？要解答這個問題我們不能不約略說說什麼是夫妻關係？什麼叫做共同生活？夫妻者男女兩性具共同之目的，共同之意識，而實行共同之生活也。分裂到要離婚的男女，縱然維持着夫妻的形式，而事實上已經是同床異夢了。同床異夢的男女，嚴格說來，已經失掉共同生活的意義，也就算停止夫妻的關係。美國男女在離婚以前往往經過若干時間的分居。在這種情形

之下，不待離婚，男女兩性不但精神上已分裂，就是形體上的關係也停止了；離婚不過是對已成局面加以法律上的認可而已。

根據上述各種理由，我認爲離婚是一種家庭分裂的補救劑，是法律對已停止夫妻關係之男女的認可。

(三) 離婚對於當事者的影響

本年六月一日南京中央日報登載過這樣一段社會新聞：

「甯波人張定武，年二十六歲，業瓦匠，來京數載，居貓魚市八十九號，娶妻葉氏，二十二歲，生有一女尚在襁褓，一家生活，悉賴定武所得工資維持，雖收入甚微，尙足餬口，詎料定武去歲因建築樓房，一時失慎墜地，將右臂折斷，竟成殘廢，不能工作，而牛平又少積蓄，因之生活異常維艱，自此不測之禍發生，於茲一載，近雖典盡當絕，亦無以爲計，定武終日憂鬱，憔悴不堪，乃葉氏非但不設法幫助家用，反以配此殘廢爲恥，於是時有不軌之舉，穢聲所播，

鄰近咸知，定武百般苦勸，氏竟充耳不聞，放蕩益甚，定武憂鬱痛苦之餘，更加憤恨，前晚又因他故，與葉氏口角，繼而爭鬥，幾至決裂，定武受此重大刺激，悲憤填膺，竟乘衆人不備之際，至後街空地柳樹下投環自盡，……」

上述這個例案裏的兩男女，依照我前面所下定義，已經完全失掉夫婦的意義。葉氏以作殘廢人妻爲恥辱，是與定武繼續夫妻關係和他的人生觀根本相左。丈夫爲自己作牛馬，不幸而遭不測之禍，伊不但不設法安慰，反置伊夫於奇恥大辱之境，是葉氏對伊夫毫無同情，更說不上共同意識。定武不堪葉氏越軌行爲，百般苦勸，反變本加厲，足見與葉氏繼續婚姻關係對定武前途利少害多。換言之，定武與葉氏根本失去調協之可能性。像這樣的夫婦就應該離婚。定武憤而自尋短見，必定是因爲不知道大地間有離婚這回事，或是認離婚爲莫大恥辱，寧爲玉碎不爲瓦全，要不就是環境使他欲離婚而不能實現。

在絕對禁止離婚的社會裏像張定武這樣的家庭必不在少數。雖不見得人人都自殺，然而委曲求全又有什麼趣味

呢！

雖然，離婚制度並不是有百利而無一弊的萬應寶丹。世界上該離婚而不得離婚的固然很多，不須離婚而動輒離婚的人亦復不少。爲這些妄用猛劑的庸醫，我們不得不說說離婚以後的惡果。

從最根本最具體的問題講起，男女配偶經過相當的時日以後，不免養成一些性慾上特殊的習慣。除了爲性慾不調而離婚者外，離婚後這些習慣的勢力很容易促成不軌的性的行爲。在行一夫一妻制的社會裏，所謂不軌的性的行爲不外指向娼妓或與自己無婚姻關係的男女求性慾上的滿足。不習於青樓生活的人初與娼妓發生關係多半要感受畏懼和恥辱的痛苦。戀平常女子又怕孕育或引起其他糾紛。結果往往喪失精神，墜落志氣，爲害非淺。

從社會心理的立場講，夫婦關係是兩性人格交感的歷程。在人格交感的歷程裏夫妻間因個性之特徵而形成感情上相依相輔的現象，這凡是有婚姻經驗者都能體會的。最普通的是，夫妻之一方因年齡或經驗之優越而對他方作懷柔和保護的態度；他方則以嬌兒對父母之態度對之。習之

既久其效力與生理的親子關係無異。一旦因他種原因而離婚，精神上感情上自不免失所寄託。因而行爲失常，生活離軌，乃是自然的現象。

其次，在一般崇信婚姻固定性者的眼光中，離婚不但是不幸，而且是不道德的事。就是在離婚率最高的美國，男子常有因離婚而失業的，特別是教會學校的教職員。至於女子因爲性德道上地位不平等之故，離婚以後更容易受人歧視。原來人類社會生活絕不是全憑理智和個人意志爲準繩的。離婚固然是避免夫妻失調之痛苦的一種方法，但是離婚以後也有與輿論失調的危險。所以離婚以前不得不權衡輕重三思而後行。

最後，現代女子理論上雖爭得平等地位，但是獨立謀生的機會大體還遠不如男子。並且許多有機會有能力獨立經濟的女子又因子女家務之累將所學曠廢。離婚以後若男子方面能供給贍養費，至少生活當不成問題。不幸而贍養費斷絕，勢必要仰給於慈善機關，甚而至於流爲娼妓。其影響於個人幸福與社會健康不言而喻。

不過，離婚的困難，一部份只要離婚成爲社會公認的

制度使迎刃而解，其餘的再婚以後也不成問題。比較難解決的要算離婚對於再婚夫妻的影響。

我國俗諺有『家花不如野花香』之說，英美成語中也有與此類似的，就是：『籬內的草不如籬外的好。』這兩句話一方面可以代表人類喜新厭故的心理，同時又可以描寫人類心理上一種外向的趨勢。什麼叫做外向的趨勢？人類對於自己勢力範圍所不能達到的事物往往容易理想化，因而只見其優不見其劣。反之對於現有的事物，其好處認為當然，其弱點則特別注意。我這裏說的外向的心理就是指這種事實而言。

這種外向心理最能蒙蔽人們對於現狀的認識。我們常常聽見鄉村裏的老頭兒追述他們幼年黃金時代的社會怎樣無美不備，好像真相信社會是一代不如一代的。其實他們是因爲相隔久遠將過去一切不如意的現象都忘在九霄雲外了；所能記憶的只是他常常放在口邊自矜，時時裝在心裏玩味的最痛快之一頁。重婚夫妻對於前夫或前妻也有同樣的錯覺。故人無論怎樣不好多少總有一二可取的地方。離婚以後衝突的焦點既然移開，造成離婚的惡感便慢慢消失

；從前視為當然的恩愛現在從從烏雲裏漸漸顯露出來。再婚以後新人的好處隨婚姻之長進而烟沒，短處則與愛熱成反比而放大。這樣以實際的新人和理想的故人相比，自然要感覺新人不如故人了。無怪乎許多人說重婚女子比初婚女子難對付。

在貞操觀念最深的中國，離婚男子可以引孔子作護身符，離婚女子一直到最近一二十年以前無時無地不被人視為玷辱祖宗的賤貨，她們的下場不是自殺就是皈依佛法以修來世。現在離婚女子雖有再婚的機會，然而崇拜處女膜的傳統觀念一日不打破，她們的身價總不如初婚女子。這是過渡時代離婚對女子特有的影響。

縱令貞操觀念完全打破，離婚的男女再婚時也難免遇相當困難。英諺曰：『無偶不成爭；』因不睦而離婚的男女，無論責任誰屬，一般人總以為兩方面都有些不是纔會弄到這步地步。假如再婚時的對方是一個初婚者，她或他對於自己就會持一種懷疑的態度。猜疑的態度很容易變成破裂的禍根。假如自己的離婚是被動的，再婚時對方對自己或許會存一種曲就的心理。若然則美滿的生活更難實

現了。

以上將離婚對於當事人心理上，物質上，和社交上的惡果及再婚時的影響一一解說，好像是為反對離婚者找證據似的。其實不然，一切事物都有好壞兩方面，只知道壞處而不知道好處，有時未免因噎廢食；僅注意好處而忽略壞處，又恐怕得不償失。我認為離婚是一種必須的猛劑，它本身的價值是不成問題的。其對於當事者之影響究竟為善為惡，完全看病症之診斷是否正確。

(四) 離婚與兒童

有人說二十世紀的世界是兒童的世界。這話怎講？不是說從今以後世界上一切生殺予奪的大權都要交給一般天真浪漫的兒童嗎？不然。所謂兒童的世界乃是以兒童之幸福為前提的意思。人類受自然律的支配而生兒女。後來因財產觀念血統觀念而重視兒女之有無。但是有了兒女以後對於他們的教養對於他們的幸福是非常疏忽的。十八世紀的革命雖以人權運動為基礎，然而其結果至多不過在理論上爭得男性成人政治上的自由平等。至於婦女與兒童反

隨工業革命之推進而益受摧殘。於是十九世紀後期的婦女運動遂應時代之需要而崛起。有了婦女運動自然會運想到與婦女關係最密切的兒童問題，所以婦女運動略具端倪以後，人們的視線便注射到兒童身上。

兒童運動的目的最初不過限制資本家對童工不人道的剝削，其後因心理學與社會學之發展而注意極積的教養問題。保護童工是一個為不為的問題，教養兒童是一個能不能為——怎樣做——的問題，也就是一個科學問題。換言之，注意兒童教養問題就是研究兒童的先聲。

兒童研究現在纔算萌芽時期，還沒有多少定理定律可以為實際應用的根據。不過，兒童研究的範圍總算已經認清了，現代兒童專家認定兒童的行為是他們的本質與環境交感的作用。兒童問題是整個的社會問題。差不多無論研究社會問題那一方面都得要顧慮到兒童的幸福。在兒童公育未普遍以前兒童初年最直接最長久的環境就是家庭，而這時期的環境對於整個人格的發展又有最根本最重大的影響。離婚是改變兒童的家庭環境。所以我們討論離婚與社會健康的時候，不得不特別研究離婚對於兒童之幸福及其

人格之發展有什麼影響。

在一夫一妻的小家庭裏構成兒童心理的環境的兩大原素就是父親和母親。我剛纔說過兒童心理的發展是他們的本質與社會環境交感的作用。兒童初期既不能利用間接傳授社會經驗的工具如報紙書籍等，又與家庭以外的人物鮮有接觸，他們社會生活的對象大體上只限於父母，一切社會傳習社會態度等心理的養料也是由父母供給他們。因為傳統上男子與女子的生活範圍與社會地位都不一樣，所以父親和母親所代表的社會經驗社會態度自然要有差異。離婚以後兒童的社會經驗不免由複性而變為單性了。就好像將他們的食物從牛奶與飯食變為單吃牛奶一樣。

就一般講，父母對兒童各有一種定型的態度。母親對兒女平常總是溫和柔順地將就，無微不至地體貼；就是規勸的時候也多半用愛情來感化。父親也和母親一樣愛兒女，不過因為他的習慣不同與兒女接觸的機會不同，愛的表現也就與母親不同。平常父親與子女比較沒有母親那樣親密，接觸時的態度比較莊嚴些，同時對於細微的地方也不大注意。正因為態度不同，注意點不同，所以母親失着的

地方父親可以改正，父親不足的地方母親可以補益。離婚以後兒童的教養上便失掉這種調和輔助的優點。

社會心理學上有「摹仿型」之說。人們，尤其幼年時代，通常希望變成與自己最羨慕最欽佩的人物一樣。這個被欽佩羨慕的人就是自己的「摹仿型」。他的「一言一動無不細心揣摩，非學到惟妙惟肖的地步不能滿足。有些人拿摹仿來解釋人類一切行為，當然是失之過偏。但是我們也不能否認摹仿是一種重要的社會歷程。兒童初期接觸最多的人物是父親和母親，而習俗又在摹仿型之選擇上加以性的限制，結果男孩子的「摹仿型」多半是父親，女孩子的多半是母親。離婚以後兒童若歸母親扶養，男孩子就算喪失了「摹仿型」。女孩子若歸父親扶養，不但喪失了女性的摹仿型，到了青春時期尤為要感覺許多隱衷無人訴說的困苦。

兒女對父母同是血肉之親，其愛雖有種類之別平常多半沒有等第之差。但因特殊關係而對於二親中之一親有所偏愛，也是常見屢聞的現象。在這種情形之下倘若因離婚而分離的恰巧是二親中兒童最愛的那一位，精神上的打擊

自然格外厲害。

一個人的價值通常以他在社會裏的地位為標準，兒童時代理智尚未發達，對於自身價值之評判，更容易受遊戲伴侶的影響。父母離婚的兒童，看見別人都有雙親而自已却只有一位，未免相形見絀。加之遇與人爭吵的時候，自己雙親不全的苦運往往被對方用作攻擊的口實。結果於不知不覺中養成「自卑的鬱積」；「自卑的鬱積」是傷害心理衛生的蛇蝎。

行為派的「交替反應」，福羅伊德派的「鬱積」，使我們相信變態的家庭環境不但危害兒童時期的心理健康，也是成人變態心理的惡根。然則，為兒童的幸福設想，離婚豈不成了莫大的罪惡？其實不然。離婚以後的家庭環境固然是殘缺環境，不離婚的家庭也未見得盡能給兒童以健全的教養。我已經說過，有離婚之必要的家庭必定是早已破裂的家庭。破裂的家庭環境其危害兒童人格之發展更甚於離婚的家庭。請略言其故。

(1) 感情破裂的夫妻，在離婚以前，多半早已同意分居或一方面自行離棄。在這種情形之下，兒童所享受的教

養反不如離婚以後，因為離棄家庭的父親或母親對兒童的給養不負責任，離婚以後兒童的給養可以得到法律上的保障。

(2) 感情破裂的夫妻形見多少山盟海誓一切美滿的願望都成明日黃花，未免悲觀消極。如此心境那裏還有興致來教育兒女？

(3) 夫妻相視如眼中釘還要同寢同食，自然是衝突益烈。兒童經驗有限，目擊自己的父母享受婚姻痛苦，也許以為婚姻本身不過如此而已。這種觀念足以影響他自己將來的婚姻。

(4) 兒童時期的可塑性最大，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最易被兒童選為「摹仿型」的父母之一方面假如是竊盜、酒醉漢、瘋人、賭棍、或淫蕩的人，再不趁早離婚，其影響兒童人格之發展可想而知。所以有許多離婚是為保護兒童而採取的手段。

(5) 兒童到了相當年齡漸漸能夠看出破裂家庭與和諧家庭的區別。到小伴家裏玩，看見別人的父母相敬如賓，回家來見自己的父母齟齬時生，自然也會抱相形見拙的感

慨。倘若自己的父母有任何不軌的行爲，更容易降低自己在儕輩中的地位而養成「自卑的鬱積」。

(6) 因離婚而變爲殘缺的家庭不一定是永久的現象；只要負責扶養兒童的父親或母親另行結婚，兒童時期應享的家庭環境便有恢復的希望。不可救藥的夫婦若不毅然離婚，勢必江河日下。除開死亡而外，兒童將永無享受健全家庭環境之機會。

反對離婚的人也許會引統計材料來爲難我們，所以我們不能不考察事實上離婚對於兒童究竟有多大的惡影響。

顧得梭女士 (Wilystine Goodell) 說：『紐約兒童法庭的統計，表示百分之五十的兒童犯，來自由於離婚而分裂的家庭。』赫烈 (Healy, Wm.) 與布郎奈 (Bronner, A.) 研究四千件童犯案的時候，察覺其中只有稍過百分之五十，是雙親俱在世而且同在家裏的。夏多勒氏 (Shitel, E. H.) 根據一九一〇年的調查，估計美國全國男童犯之百分之五十零七，來自因死亡、分居、離婚、瘋狂、或因犯而破裂的家庭。

斯羅森 (Slawson, John) 取一千六百四十九個男童犯，和紐約公立學堂裏的三千一百九十八個兒童，比較兩方面父母的婚姻關係。結果察出童犯的父母中之百分之四十五零二爲死亡，分居或離婚。學童中百分之十五零二父親或母親已去世，百分之十九零三遭『變態的雙親關係』。合計下來童犯組遭殘缺的，變態的家庭環境的數量比學童組多二零二倍。

應用這些統計材料的時候，第一要注意除頭一條外都把離婚和死亡分居等放在一塊兒。因此它們所代表的是一般殘缺的，變態的家庭，而不是專指離婚的家庭。

第二，縱令所有童犯中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來自離婚的家庭，也不能證明離婚本身一定是童犯的成因。我已經反復說明過，離婚不過是家庭破裂的一種結果，我們不應該將因家庭破裂而釀成的現象歸咎於離婚。例如一個兒童在父母剛得到離婚的時候做了犯法的事情，我們要說離婚是造成罪犯行爲的主因，豈不是將人類行爲認作突如其來的東西。我相信這是現代心理學萬不能容許的假定。就是離婚後相當時期內發生的童犯案，至少一部份在離婚以前的

家庭生活裏已經種下根源。因此我認爲離婚對於童犯所負的責任絕不像有些人想像的那樣重大。

同時我們也有事實可以證明不健全的家庭環境與兒童罪犯行爲有很深的關係。伯特 (Burt, Cyril) 說，童犯的家庭比非童犯的家庭性慾上的不道德多四倍，酒醉多三倍，爭吵多六倍。總共算下來，童犯組比非童犯組多有五倍不良的家庭環境。赫烈與布郎奈在他們研究的四千件童犯案裏發現百分之十二家庭有極端的爭吵，百分之二十有醉酒、不道德、或罪犯等現象。爲慎重起見，他們又特別在芝加哥與波士頓二地各選一千件童犯案，以決定被告爲童犯的兒童究竟有幾個真正享有健全的家庭環境。他們的結論是：『假設我們除掉……貧窮，最擁擠最不衛生的環境，絕端的放任忽略，過分的爭吵，淫蕩，不道德或罪犯，飲酒，精神病……只有百分之七點六生活於差強人意的家庭狀況之下。』(Healy and Bronner: *Delinquents and Criminals*, P. 129.)

總結一句，討論離婚與兒童之關係不能夠拿離婚後的家庭和健全的家庭相比較。離婚的家庭環境不如健全的家

庭環境有利於兒童人格之發展，這是誰也不會否認的事實。但是破裂到要離婚的家庭絕對不是健全的家庭。所以我的問題是：不健全的家庭環境與離婚後的環境那一種比較最不利於兒童？根據上述各種理由和事實我相信大體上離婚比維持不健全的家庭要好些。

(五) 離婚與婚姻

按照天主教的教義，婚姻是男女兩性與上帝訂的終身契約。上帝是永遠不會錯誤，始終不改變態度的。所以婚姻的契約不要說夫妻一造的意志不能改毀，就是雙方都認爲現在的婚姻是戕賊彼此生機的利刃，也沒有通融的餘地。在這種信仰之下離婚自然是無上的罪惡，自然是危害婚姻的聖！一切人情啊，事實啊，都是無足重輕的末節！這種妙意據說常人只應遵行而不能妄加疑問。「信之則有，不信之則無」。我們又何必討論它呢。

比較還有商最餘地的要算一般道學先生們的主張。他們苦口婆心地勸告世人，婚姻的道德建築在它的固定性上面。離婚顯然是破壞婚姻的固定性，所以離婚是不道德的

勾當。

婚姻是一種社會制度。我們在解題的時候曾經說過，社會制度是人羣由適應文化環境的歷程裏演化出來的一種生活方法。最好能夠不把道德二字加在它上面，實在要用道德二字來代表它的價值，我們就可以大膽地說凡是能夠適應文化環境以便利和調協人羣正當的必須的慾望之滿足的制度都是道德的，反之則爲不道德。婚姻在過去的社會裏表示一種固定性是因爲過去的社會是比較固定，變化比較緩慢的社會。依同理，現代的婚姻所以表示一種彈性是因爲現代的社會比較是一種動的社會。與日俱進的離婚率所代表的不是道德觀念之墮落而是社會本身的變遷。

在變遷的社會裏一定要倒行逆施利用宗教或法律來壓迫一切離婚，未始不能得到暫時的勝利。然而其結果不過將婚姻的地位由自動的合作降落到強迫的忍受而已，對於社會健康多半是益小害大。

常有人說離婚制度之存在與離婚現象之普遍容易促成婚姻之動搖；本來可以容忍並且也是應該容忍的雞蟲細事，因爲有離婚作後盾便不肯讓步了。甚至於偶有一言一事

不合意使動輒離婚，直然把婚姻當爲兒戲。我不敢斷定世界上絕對沒有這樣喪心病狂的人，不過平常一般人多半不會糊塗到這步田地。『第一，因爲親密若夫妻，要不是根本上有什麼水火的地方，多少總有點恩情，那裏會有一點也不能讓步一毫也不能寬恕的道理；第二，人類雖有見異思遷的傾向，同時也有惰性。平常人搬一次家。開除一個用熟的僕役，都要三思而後行，何況夫妻離婚呢；第三，至少在目前的中國社會裏，婚姻還不僅是單純的男女兩性關係；提起離婚二字多少總會聯想到二性的感情，家庭的名譽，父母的意見。至於已有「結晶」的夫婦更不能不爲兒女的前途設想了；第四，近年貞操觀念，逐漸打銷，離婚後再娶再嫁均非奇恥大辱。但是找到相當的配偶究竟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除非另有中意人……誰肯輕易放棄口中一塊肉？』（旁觀第二十期，拙作，爲中國離婚問題質張少微先生。）

最後，還有許多人對離婚持懷疑的態度，因爲他們恐怕離婚制度之存在，尤其是鬆怠的離婚法，足以鼓勵冒昧的婚姻。在離婚困難的社會裏人們知道婚姻乃終身大事，

一失足便成千古恨，結婚以前不得不多番考慮。離婚的禁諱取消以後，青年男女因無所顧慮只憑一時感情衝動匆匆結合，到了事過情遷之時便以離婚了事。如此離合無常，未免擾亂社會秩序。假定我們相信婚姻制度有存在的必要，就不能不承認這種顧慮的價值。雖然，這種弊病只要有適當的婚姻法律就可以防止，因為這種顧慮使反對離婚未免太因噎廢食了。

一言以蔽之，婚姻的消德標準是它的調協性；離婚是醫治病態婚姻的猛劑，用之得當它能提高婚姻的地位，能補救婚姻之不及。

(六) 結論

依據社會有機性的原理我們把社會生活看做一個節節相關的，牽一髮而動全身的複體。由這個總原則推演出來的副原則中有兩個是討論離婚問題時不能不特別注意的：第一，社會的意志，社會的福利，與個人的意志，個人的福利，是相關而不相離的，相成而不相反的。阻礙個人福利的社會制度就是阻礙社會健康，危害社會健康的個人行

為就是危害個人福利；第二，社會健康的標準是調協——個人內心的調協，人與人的調協，社會制度彼此間的調協，社會本身與文化環境的調協。

世界上許多事物之利弊都是相對的而不是絕對的。要想決定離婚與社會健康的關係只有拿離婚的利弊與婚姻關係根本破裂而不得離婚的利弊互相比較。為便利起見，本文內將與離婚問題關係最密切的各方面分別討論，一一比較離婚與不離婚的利和弊。結果無論從夫妻方面，兒童方面，或婚姻本身着想都覺得離婚之弊不如該離婚而不得離婚那樣重大。所以我認為只要用之得當離婚並不危害社會健康。現代與日俱進的離婚率所代表的不是道德觀念之墮落而是社會生活的變化。

許多人把離婚看成洪水猛獸是因為他們根本不明白離婚的意義。他們誤認離婚就是家庭之分裂，離婚是破壞家庭生活的手鎗炸彈。他們以為本來如鼓琴瑟的伉儷，美滿和諧的家庭，忽然青天闢雷地被一紙離婚書打散了。根據這種錯誤的觀念他們拿離婚後的情形去同美滿的家庭生活比較，當然要咀咒離婚，當然視離婚為危害社會健康的蛇

蝸。

其實離婚那裏是那麼一回事！除了中國舊日所謂恩斷義絕而外，通常離婚乃是夫妻之一方或雙方自動的一種行為；要不是害神經病，多少總有點原因。法律上規定離婚的理由各國不一。歸納下來大約可以分爲客觀的理由和主觀的理由二類。客觀的理由如惡疾犯罪等。主觀的理由包括不睦，虐待等。前者大半基於理智的考慮，後者大半基於感情的衝突。分裂家庭破壞婚姻的不是離婚，乃是離婚的理由和形成離婚理由的各種勢力。具備離婚理由的家庭不待離婚早已失掉共同生活的可能性，事實上精神方面甚而至於物質方面早已分裂；離婚不過對已成的局面加以法律上或輿論上的認可而已。

明白了離婚的真諦以後，討論離婚問題當然只會拿離婚以後的情形和破裂的家庭生活比較。破裂的家庭就好像一個兩腿腐壞的病人，離婚就好像對這個病人應施的割腿手術。缺乏醫學常識的人聽見醫生要割腿便羣起而攻之曰：庸醫殺人！割了腿豈不終身成爲殘廢人。然而，兩腿腐壞的人本來已是殘廢人，加之，不施手術形同腿病毒

菌散佈全身，不久就要將病人害死；施了手術既可以保存病人的性命又可以免除疾病的痛苦，利弊顯然，何容置疑！

無端端地把兩隻好腿割去是一回事，爲治病爲保全性命不得已而把兩隻壞腿割去又是另外一回事。這個淺顯的比喻許可以減少離婚問題中很多無謂的爭執。

外交評論

各國外交政策專號

已于六月二十日出版

零售每册大洋四角

訂閱全年連郵四·〇〇元
半年連郵二·二〇元

南京土街口壽康里三號

外交評論社出版

上海黎明書局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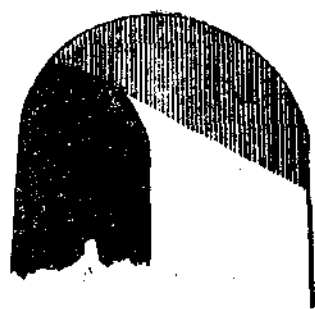
詩詞中的「泥」

白邨

中國的字，在形式與組織方面看來，和世界各國的文字，固然不同，而字的用法，往往又因時代和使用者之不一致而大異其趣。因此沒有一部完善的字典或辭典，能將每一個字各種不同的意義解釋出來的，尤以應用在詩詞上的，更不易用文字或言語將他的含義顯明的表現出來。因為詩詞是難解的，詩詞中的單字就更難。譬如「泥」字吧，用在應用文上的多為名詞，用在散文上的，除名詞外，還兼形容詞和動詞兩種用法，當形容詞用的固少，當動詞用的更不多見；不過就韻文的詩詞上說來，將他當作動字用的就很多，他能將詩人的情緒很佳妙的傳給讀者，可是你要用文字或言語將他的意義傳達出來，那可很難了。升庵詞品將他解作「柔言索物」和「軟纏」，也祇可說部份的適用，而不能概括全體。如元稹的「泥」他沽酒拔金釵，用升庵詞品的解釋來說明是很好的，因為元稹當「顧我無衣搜畫匣」的時候，爲了買酒喝，想將他妻子的金釵拔去賣了，內心的羞慚，使他不得不用「柔言」去「索」，而以「軟纏」的手段來完成其欲望。至于杜子美寫他被愁糾纏着的時候，有詩云：「忽忽窮愁泥殺人」，其一種欲解不得，解亦不得，無可如何的境界，大有「舉杯銷愁愁更愁」無可奈何的意味。他如「銀燈影裏泥人嬌」（鄧文原贈妓詩），「泥」歡邀籠最難禁」（柳耆卿詞）「郎心似應琴聲怨，脈脈春情更泥誰」（皇甫非烟傳詩）和「丰容工泥夜」（花間集）這幾句，又別有意境，要用言語表達出來是很困難的。還有寫酷好某一事物不可分離的情景的「泥」字，如「爲郡異鄉徒泥酒」（杜牧之登九華樓詩）和「晝泥琴聲夜泥書」（楊乘詩），以「軟纏」釋之未嘗不可，但不能盡其意。

總之，「泥」字的用法，既各各不同，而其涵意亦不一致。詩詞固難解，而字則更難解。末了，我舉件史事來作個結束：

梁陶弘景隱居華陽的時候，打算不做官了。一天武帝去看他，問他道：「山中何所有？」弘景便以詩回答他：「山中何所有，嶺上多白雲。但可自怡悅，不堪持贈君。」讀詩詞如看嶺上白雲，有難解說處。



西漢的社會與政治 (三續完)

陶希聖

二 革命恐怖之再來

農業生產之增加及財政負擔之減少，固可以緩和革命於一時。但是農業生產增加，是在豪商地主統治的社會秩序下進行的。農業生產增加，更促進商業資本之集中與土地所有之集中。成哀之際（前二〇至公元紀元）社會的情形怎樣呢？師丹說道：

孝文皇帝承亡周亂秦兵革之後，天下空虛，故務勸農桑，帥以節儉，民始充實，未有兼井之害，故不爲民田及奴婢爲限。今累世承平，豪富更民營數鉅萬，而貧弱尙困……宜略爲限。（前漢書食貨志

上）

乃有限田之議。其大略是：

諸侯王列侯皆得名田國中。列侯在長安，公主名田縣道，及關內侯吏民名田，皆毋過三十頃。諸侯王奴婢二百人，列侯公主百人，關內侯吏民三十人。期盡三年，犯者沒入之。（同上）

此議一旦成立，於是「田宅奴婢，價爲減賤。」豪商大地主當然反對，對是遂擱置不予施行。

在另一方面，鹽鐵專賣尙爲國家財政集中的重要手段。而耿壽昌常平倉政策不利於豪商大地主，遂不能行。農民陷入無救的狀態。飢荒的事情又加頻繁。暴動及謠言與迷信結合，不斷興起。例如：

成帝鴻嘉三年（前一八），廣漢鉗子（鉗徒，卽因刑罰而成之奴隸）謀攻牢篡死罪囚，鄭躬等盜庫兵，

劫略吏民，衣繡衣，自號曰山君，黨羽漸衆。明年乃伏誅。自歸者三千餘人。後四年，尉氏樊並謀反，殺陳留太守嚴普，自稱將軍。山陽亡徒蘇令等黨羽數百人盜取庫兵，經歷郡國四十餘。皆踰年乃伏誅。（前漢書卷二十七上）

又如：

哀帝建平四年（前三）正月，民驚走，持棗或楨一枚，傳相付與，曰：「行詔籌。」道中相過逢，多至千數，或被髮徒跣，或夜折關，或踰墻入，或乘車騎奔馳，以僭驛傳行，經歷郡國二十六，至京師。（同卷二十七下之上）

這都是農民生活不安之中，原始迷信易中心心的表現。這乃是會黨的最古的起源。倡導迷信的謠言者，必含有鼓動騷亂的用意。

三，童謠，圖讖，緯，古文經

在革命浪潮涵湧之中，農民與小地主的要求。以原始迷信的形式而出現，已如上述。因之儒生中的一派有改制的圖，想用改良主義預防革命的。

原始迷信的第一方式是信童謠，即以童謠爲預言，在左傳時期已有。即以鸚鵡之謠爲昭公出國居乾侯之預言是。前漢末年又有童謠出現。

元帝時童謠曰：「井水溢，滅竈煙，灌玉堂，流金門。」

成帝時歌謠又曰：「邪徑敗良田，讒口亂善人。桂樹華不實，黃爵巢其顛。故爲人所羨，今爲人所憐。」（同卷二十七中之上）

我們要注意的不是歌謠的本身，而是歌謠的信仰。當時人們信歌謠，歌謠才可以流傳，這是有社會的意義的。這兩個歌謠的預兆，人們相信是改朝易姓。這更有社會的意義。

原始迷信第二方式是圖讖。第一篇我們已說過秦讖了。前漢末年讖是很流行的，猶如秦末一樣。秦末有「亡秦者胡也」的讖，使始皇伐胡築長城。前漢末有許多僞造的讖書，王莽藏之於蘭臺。又有一讖曰：「劉氏復起，李氏爲輔。」又有一讖曰：「劉秀發兵補不道，四夷雲集龍門野，四七之際火爲主。」（後漢書卷一，前漢書卷三十六）這

種謠言乃成後漢開國的符命。

緯書盛於哀平之間，這是今文經學家玩的把戲。公羊家早唱素王爲漢制作之說，以抬高儒生的地位，而于武帝，使之採擇。緯書更把素王化爲與人王同等的尊神。這是一種「以識文合經文」皮錫瑞經學歷史的神書。在這些神話書裏，孔子是黑龍之子（春秋演孔圖）這叫做「感生」。天降血書魯端門內，曰：「趨作法，孔聖沒。周姬亡，慧東出，秦政起，胡破術，書記散，孔不絕。」（同上）這叫做「受命」。孔子作春秋，制孝經，既成，使七十二弟子向北辰罄折而立，使曾子抱河洛事北向：孔子齋戒簪縹筆，衣絳單衣，向北辰而拜。告備於天，曰：「孝經四卷，春秋河洛凡八十一卷，謹已備。」天乃洪鬱起白霧摩地，赤虹自上下，化爲黃玉，長三尺，上有刻文，孔子跪受而讀之，曰：「寶文出，劉季握，卯金刀。在軫此，字禾子，天下服。」（孝經右契）這叫做「告成」，等於人王的封禪。這種神話書隨識之盛也便盛起來了。牠的盛行，表示儒生對社會改革的希望，希望劉家皇帝施行儒家的理想。但是緯書裏面頗有當時革命恐怖的表现。「天下兵起」及君主下野

的話說頗見于緯書之中。由此可知反政治現狀的民衆也有託宣傳於緯書的。

古文經也盛於前漢末年。牠所以盛，是對於今文學方士派的一個反動。牠的盛又表示儒生改制的希圖他們抬出周公來壓倒孔子，他們抬出周公的作品來作改制的模型。王莽的篡位，是利用反現狀的讖緯，以解釋他受命的由來；更利用古文家的經典，以作爲他改革的藍本。出古文經書而加以標榜的是王莽國師公劉歆，劉歆却又迷信圖讖，這是一個很好的旁敲資料。

四，王莽的改制

以圖讖及古文經爲改制的憑據之土人，把王莽推上寶座來實行改良政策以希求緩和農民革命。有了圖讖符命。示人以漢室是當亡的。有了古文經，活把王莽變成一個周公。劉家有孔子做立法者，周公比孔子更古，孔子不過是周公的祖述者罷了。我們由此可知爲什麼今文家託始孔子而古文家託始周公。橫豎都不是周公孔子的真面目，我們想用考證功夫去尋求周公孔與六經的述作關係是枉然的。

非古文經不能推倒儒生爲劉歆所造的宗教。所以劉向信今文經，而劉歆却信古文經。這不是學派或家學的變故，這是一個社會的變故。

官僚組織自宮廷以操縱宮廷的宦官或外戚看來，是一具馴服的機器。自王鳳，王根，相繼秉政以來，中雖經丁傅之代替，而王家威勢，有王太后的奧援，迄不少衰。大儒如張禹，孔光，谷永之流，多黨附以求自託，自此以下更無論了，王莽與劉歆等以爲這具機器可以作改制的手段，乃憑藉累世的積威，劫取宮廷，篡奪皇位。他們就原來的官僚組織，改定一些古文經上的名稱。

置大司馬司允，大司徒司直，大司空司若，位皆孤卿。更名大司馬曰義和——後更爲納言，大理曰作士，太常曰秩宗，大鴻臚曰典樂，少府曰共工，水衡都尉曰予虞，與三公司卿凡九卿，分屬三公，每一卿置大夫三人，一大夫置元士三人，凡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分主中都官諸職，更官光祿勳曰司中，太僕曰太御，衛尉曰太衛，執金吾曰齋武，中尉曰軍正，又置大贅官主乘輿服御物——後又與

兵，秩皆上卿，號曰六監。改郡太守曰大尹，都尉曰太尉，縣令長曰宰，御史曰執法。

他想用這種組織來改革田制。怎樣改革田制呢？始建國元年王莽下令說：

今更名天下田曰王田，奴婢曰私屬，皆不得買賣。其男口不盈八而田過一井者，分餘田予九族鄰里鄉黨。故無田今當受田者如制度。敢有非井田聖制，無法惑衆者，投諸四裔以禦魑魅，如皇始祖考虞帝故事。（前漢書王莽傳）

土地國有之外，他對於鹽，酒，鐵，名山大川，銅冶，賒貸，這些事業都收歸國家管理。

於長安及五郡立五均官。更名長安東西市令及洛陽，邯鄲，臨菑，宛。成都市長皆爲五均司市，稱師。東市稱京，西市稱畿；洛陽稱中，餘四郡各用東西南北爲稱，皆置交易丞五人，錢府丞一人。

工商能采金銀銅連錫登龜，取貝，皆自占（卽報）司市錢府，順時氣而取之。……諸取衆物鳥獸魚鼈百蟲於山林水澤及畜牧者，嬪婦桑蠶織紉紡績補縫，

工匠醫筮卜祝及它方技，商販，賈人，坐肆列里區謁舍，皆各自占所爲於其在所之縣官。除其本，計其利，十一分之二而以其一爲貢。敢不自占，自占不以實者，盡沒入所采取，而作縣官一歲。

諸司市常以四時中月實定所掌，爲物上中下之賈，各自用爲其市平，勿拘他所。衆民買賣五穀布帛絲綿之物，周於民用而不離者，均官有以考檢厥實，用其本賈取之，毋令拆錢。萬物昂貴過平一錢，則以平賈賣與民；其賈低賤減平者，聽民自相與市，以防貧庾者。

民欲祭祀喪紀而無用者，錢府以所入工商之但除之。祭祀勿過旬日，喪紀無過三月。

民或乏絕，欲貸以治產業者，均受之。除其費，計所得受息，毋過歲什一。（前漢書貨食志）

爲什麼要把這六種事項由政府管理呢？

夫鹽，食肴之將；酒，百藥之長，嘉會之好；鐵，田農之本；名山大澤，饑衍之藏，五均除貸，百姓所取平，仰以給贍；鐵布銅冶，通行有無，備民用

也，此六者非編戶齊民所能家作，必仰於市，雖貴數倍，不得不買；豪民富賈，卽要貧弱；光聖知其然也，故筭之。（王莽傳）

錢幣操在商人和大地主之手，是剝削農民的工具。貴貨而賤索，貴授而賤收，一流通之間，農民的膏血都吮吸到商人大地主的肚裏去了。商人大地主的國家因此把鑄幣權收在手裏，當做財政掠奪的一個手段。國庫空虛而購買力減的時候，便要鑄幣了。卽在政府沒有獨占鑄幣權的時候，農民所受的剝削也是一樣的。商人大地主的鑄幣完全是「姦詐」的東西。王莽想改革幣制，叫幣

輕重大小，各有產品，則用便而民樂。

這用意是不可厚非的，可惜定得太複雜了。

錢貨六品：小錢直一（一銖徑六分）；幺錢一十（三銖徑七分）；幼錢二十（五銖徑八分）；中錢三十（七銖徑九分）；壯錢四十（九銖徑一寸）；大錢五十（十二銖徑寸二分）

金貨一品，黃金一斤，直錢萬。

銀貨二品：朱提重八兩爲一流，直一千八百五十；

它銀一流，直一千。

龜貨四品：元龜（長尺二寸，直一千二百六十）；公龜（九寸，直五百）；候龜（七寸，直三百）；子龜（五寸，直百）

貝貨五品：大貝（四寸八分，二枚爲一朋，直二百一十六）；壯貝（三寸六分，一朋直五十）；幺貝（二寸四分，一朋直三十）；小貝（寸二分，一朋直十）；漏度（不滿寸二分，枚直錢三）

布貨十品：大布，次布，弟布，壯布，差布，厚布，幼布，幺布，小布。（小布一百，以上各遞加一百，至大布重一兩直千。）

複雜的貨幣，使用起來。又歸商人操縱。商人可以用兌換的程序來迷惑農民。所以「百姓憤亂，其貨不行」了。（食貨志。）

如上述的王田制及六筭制，何嘗不是必要的改革呢？但是我們知道兩點。第一王莽的改制是利用官僚組織的。官僚是剝削的鐵錘，可以用來剝削，不可用去改革。改革愈多，爲姦愈甚。所以王莽改制的結果是：

吏緣爲奸。（漢書食貨志）

各因官職爲姦。（漢書王莽傳）

姦吏猾民並侵，衆庶各不安生。（食貨志）

其結果是：

富者不得自保，貧者不得自存。（食貨志）

借問王莽既行井田制，何以有必須使用官僚來實行？這是很容易解答的。封君出身的王莽及地主階級的士人，決不肯讓農民抬頭用自已的力量改革社會的。他們必須保持剝削農民的組織，他們在名義上說是井田，在實際上井田制乃是土地之封建財產制。周禮上的井田是一種封建制。他們不讓農民私有土地，他們卻從井田裏去取得農民收穫物以自肥。所以王莽一面施行井田制，一面施行「封建制」。

莽以周官王制之文，置卒正，連率，大尹，職如太守；屬令，屬長，職如都尉；置州牧，部監二十五人，見禮如三公。監位上大夫，各主五郡。公氏作牧，候氏卒正，伯氏連率，子氏屬令，男氏屬長，皆世其官。其無爵者爲尹。（王莽傳）

他把郡縣制改爲封建制，他把俸祿廢了，卻又沒有「徹田」。於是他們便

。受取賕賂以自供給（莽傳）

上自公侯，下至小吏，皆不得俸祿而私賦歛，貨賂上流，獄訟不決。（食貨志）

五 改制的失敗

土地私有制是經過五六百年的鬥爭，才漸有眉目的。商人地主的鬥爭，成立了土地兼併的現象。這種制度和現象，不由農民以同樣的鬥爭，便不能打消，是當然的。封君及士人把農民自力鬥爭當做寇賊，當做匪盜，是要努力鎮壓的。現在既有王田制這種均田法頒布下來，刺激了農民尤其是貧農的土地要求，政府想鎮壓他們的蜂起是不可能的了。「希望」可以促進革命。王田制便是給予農民以希望的。同時鎮壓更轉化合法運動爲非法運動。官僚的鎮壓又參以無妄的敲剝，非法運動是必然的路了。

天鳳四年（公元一七年）吏……旁緣莽禁，侵刻小民。富者不能自保，貧者無以自存，於是並起爲盜賊，依阻山澤，更不能禽而覆蔽之，浸淫日廣。臨

淮田饑依阻會稽長洲。琅玕呂母聚黨數千人，殺海曲宰，入海中爲盜，其衆浸多至萬數。荊州飢饉，民衆入野澤掘堊而食之，更相侵奪……新市人王匡王鳳爲平理諍訟，遂推爲渠帥，衆數百人。於是諸亡命者南陽馬武，潁川王常成丹等皆往從之，共攻離鄉聚，藏於綠林山中，數月間至七八千人。又有南郡張霸，江夏羊牧等，與王匡俱起，衆皆萬人。

五年，琅玕樊崇起兵於莒，衆百餘人，轉入太山。羣盜以崇勇猛，皆附之，一歲間至萬餘人。同郡人逢安，徐宣，謝祿，楊音，各起兵，合數萬人，復引從崇，共攻攻莒，不能下，轉掠青徐間。又有東海刁子都亦起兵鈔擊徐竟。

地皇二年（公元二一）南郡秦豐聚衆且萬人。平原女子遲昭平亦聚衆千人，在河阻中。二年，綠林賊遇疾疫，死者且半，乃各分散引去。王常成丹西入南郡，號「下江兵」。王鳳土匡馬武及

其支黨朱鮪張印等北入南陽，號「新市兵。」皆自稱將軍。……新市王匡等進攻隨。平林人陳牧廖湛

復聚衆千餘人，號平林兵以應之。（通鑑卷三十八）

自武帝時代以來新興的大地主必然反抗王田制和私屬

制。豪商反對六筭制也是當然的。除了做官因緣爲姦利的

官僚以外，反抗的意識蔓延於地主階級。符命，圖讖，歌

謠，遍傳於地主農民之中。一旦農民蜂起，遊民無產者更

爲之組織，爲其領導。則地主商人又加從下而來的恐怖。

各處尤其是長安的豪富都「聚衆保營」了。（後漢書郭伋

傳）更有地主的豪宗，則連絡農民起事，爲土地私有制而

開始武裝的鬪爭。豪宗最著名的當然是劉秀，稱帝之後，

證爲光武。

光武事田業，……之長安受尙書，略通大義。……

……南陽饑饉，……光武因賣穀於宛，宛人李通

以圖讖說光武，……遂與定謀，……起於宛。

……初諸家子弟恐懼，皆亡逃自匿，及見光武絳

衣大冠，皆驚曰：「謹厚者亦復爲之，」乃稍自安。

（後漢書光武本紀）

待到羣衆殺進長安的時候，用圖讖及古文經來做理想的王

莽

紺衲服，持虞帝七首，天文郎按式於前，莽旋席隨斗

柄而坐，曰：「天生德於予，漢兵其如予何！」漢末一幕

改制的把戲便於終止於游民無產者農民地主的蜂起了。

（完）

工商半月刊 中國貿易導報 中國經濟月刊 中國經濟週刊

爲

撰述精審
調查詳實
資料豐富
統計完備
歷史久遠

之經濟刊物

上海漢口路
江海關四樓
實業部國際
貿易局出版

革命與思想

(五續完)

陳公博

第七章 結論

現在各國的思想家，尤其在幼稚的中國自命思想者，有兩個很大的執着壁壘。一個壁壘自命爲唯物史觀派，把唯物論和階級說相連，以爲什麼東西都含有階級性，甚至一種藝術或美術，都硬把牠分析，那一種是代表有產階級，那一種是代表無產階級，結果把唯物史觀的精神根本毀至了無根據。還有一個壁壘是反唯物史觀派，以爲反對階級說就應當反對唯物史觀，無論什麼東西，應該承認人的智力，不應當承認物的本質，結果把宇宙所由構成的物，也根本否認。這兩個執着的趨勢，無異乎把中國的思想大門關鎖起來，所以這八九年來，中國思想界變了名詞的鬥爭，沒有思想的研究。其實這種爭鬥，在學術界沒有絲毫裨益，因爲兩方面都只是政治的宣傳，並不是思想的辯論。第一我們應該研究唯物史觀的本身是不是顛撲不磨之論，第二我們應該研究唯物史觀和階級說是不是像夙命論的貫通，如果這兩點解決了，那麼一切已迎刃而解，我們並不需要名詞的爭鬥，甚至關起思想的大門的。

我主張動的物觀，我屢次已說明牠本有的論據，在這裏似乎不必再三再四的解釋，我在結論所要研究的，什麼是事，換言之，就是什麼是社會的關係；因爲我在前章屢屢把自然的現象和社會的關係相提並論，統而名之曰「物」，那麼社會關係，到底是不是物呢？

人類的生存要件，最切要的是衣食住，這三個要件無一而非物，這是大家所知道的，然而這三個要件，不過是一個簡單名詞，爲要達這三個要件，那就跟着發生許多繁複的關係。初期人類，衣食住都可以一個人去經營，他的衣，不過是樹葉獸皮，他的食，不過是菓實獸肉，他的住，不過是樹林岩穴。及至天然的供給慢慢減少，人類的的生活便迫着不能不組織，於是社會關係更迫着不能不繁複。製衣的同時便不能種植建築，種稻的便同時不能建築織造，起屋的同時便不能織造種植。因爲分工，便要合羣，因爲合羣，便牛制度，這都是由原人時代，進而部落，而封建，而近代國家的一條綫路，也是『事』由『物』生的一個基礎。

我雖然不是主張『事猶物也』這樣單純，但除了物外，事便無由而起，這是我個人很強固的觀察。不過最足迷糊我們的，許多事實本是由物而生，及關係至到很複雜或很悠久的時候，倒似事離物而獨立，這一點不能弄清楚，便往往否認物的存在，而爲心的空想。我在第四章會很詳細解釋宗教和倫理是物的科學，但當時我僅僅說明宗教和倫理根據於物而產生，至於宗教和倫理形成本身以後，人們反忘記了牠的來源，專就牠的本體去發展，詮釋，附會，辯護。

例如宗教的本身，是起於綜合一部分的神話和教條，教條本是後來教主和社會上習慣條理出來的物，最先還是發生於神話。人類最初畏懼疾病，老死，災害，當時並沒有科學知識來預防，於是便期望一個造物主作他們的主宰和保護。歐洲人以上帝之難於捉摸，便捧出一個比較近於人類的耶穌，中國人的宗教觀念本來複雜，合釋道爲一流，以玉皇大帝和我佛如來之纏繞不可接近，便幻出由人變神的蟒袍玉帶的神人和當作婦女觀的觀世音菩薩。及至這些幻像成爲信念以後，便與最初的『物』脫離，宗教本無問題，後來倒變爲繁複的問題，到了今日還沒方法可以解決。在歐洲的十字軍東征，耶教和異教的屠戮，新教和舊教的爭鬥，演成一頁宗教的慘酷史；至在中國到兩漢以後便有儒釋之爭，明末以來更有基督與儒釋之爭，今日還有宗教和非宗教之爭，現在在通都大邑，這種爭鬥雖然已似消滅無形，可是人們潛藏在內心的痕跡，終未能泯，如果我們研究研究宗教的起源，更看牠本身物的基礎，真是啞然失笑於人們太過愚笨而多事，但這

些一切的一切，又怎樣能捉住他們一個一個的去解釋呢！

又如倫理的解釋，無論如何拿「最高的善」去附會曲解，其起源還不是淵源於「利己」一念！人們要生活，自然要分工，要分工自然要組織，要組織自然要信條，這些信條，無論後來有些變了法律，有些變了道德，還有些變了傳習，但最初只是共同生活的條件。人類雖是利己，但到了形成社會之後，就不能不推廣利己而去利他，所以有些人叫一個人是小己，叫大羣人是己。真是有確當不易的道理。可是形成倫理以後，已經脫離了利己而成爲別一種信念的名詞。父子要慈孝，兄弟要友敬，夫婦要義貞，朋友要忠信，都是維持家庭和社會秩序共同生活的必要條件，而且這些條件都是客觀的和相對的。如果你不負慈，友，義，忠的責任，那便不能單責對方要負孝，敬，貞，信，的責任，所以倫理上的各種美德，純粹是我希望人家對我如此，我所以對人也要如彼，可是這些美德成了名詞之後，人們已忘記了本來，似乎已形成了空虛的別一種物件。就是孟軻說：『今人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無惻怛怵惕之心者，非人也。』這也是社會上傳襲來的相互的默契，由默契而成爲有形的心理，第一是你見了人家的孺子，將入於井不去救，人家對於你的孺子將入於井也不去救，你的感覺怎樣，你見人入井不去救，人見你自己入井也不去救，你的感覺又怎樣？所以要人家救你的孩子，你也得救人家的孩子。第二因爲救己，所以不得不推廣而去救人，這種觀念已成信條，又生出良心不安的事實，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突然起惻怛怵惕之心，也不是求要功於孺子的父母，只是慰藉自己良心之所安。據我觀察，倫理的根原并非所謂最高的善，而是最低的「望」，這種望，不管是慾望，是希望，是願望，這種望成爲規則化之後，就是倫理。而且我們的望，大概分開兩種，一種是有形的物，一種是無形的物，但無形的物也是根於有形的物而生，不過久而久之，我們以爲無形的物另是一種東西罷了。

個人的倫理固如我在第四章所說，時時變動，社會的倫理更變動得快，譬如國際間的戰爭，從前都是抬出皇帝來號召，勇士們爲皇帝而戰死是最甘心誠服的。後來皇帝的偶像打破，人民不特不爲皇帝去死，反而向皇帝反對，聰明的政

治家又指出國家來，勇士們爲國家而戰死也是甘心誠服的。可是歐戰起後，一個國家是不能單獨抗戰，其勢不能不聯合別的國家。別的国家難道也願意替另一國家賣力，於是善於宣傳的人們又抬起『正義』招牌來號召，歐洲美洲甚至東亞的人們，數百萬死傷都在正義旗幟之下犧牲了。人類的生活不解決，倫理上的名詞正多，真正取之無禁，用之不竭，我們如果能平心靜氣去觀察，材料真是不少。

說到這裏，我們可以談談戀愛。我平素對於男女問題，很少討論，并且也絕沒有寫過文章，因爲這個問題固然關係整個社會的生存，但分析來說，不過是個人和個人間的相對關係。我現在要說的，祇是因爲一般道學家以爲戀愛關係乎禮教，最好不談，而他方面一般青年又以爲戀愛是另一種純潔神聖的東西，沒有深入這個問題裏面。我對於這個問題，雖然不像徹底的人們，以爲戀愛只是性的要求，可是我也以爲戀愛不是抽象的心，而是具體的物。我這裏所謂物，不是說婚姻史上田園掠婚，買賣婚，贈與婚，以至戀愛婚，而是說真到了平等的自由戀愛，還是脫不了物的關係。大凡一個青年男女到了成熟時期，因爲生理的要求，遂起了心理的選擇，這種選擇實充滿物的條件。中國傳襲一句很有道理的說話『意中人』，這句『意中人』不是抽象的，是具體的，即是心中所要具備若干條件的人。例如男對於女或女對於男的條件是相貌要美，健康要好，學問要博，性格要柔，舉止要雅，愛情要專。這些條件，無論任何男女心內都有這個標準；這就是意中的人。可是天下間這種人是不多的，也可以說是不會有的，人的交際無論如何廣，總有他的範圍，到了相當時期，不能再有時間選擇，而且絕對也沒有單方的選擇自由，於是縱然沒有六個條件，有了五個條件也算了，甚至有兩個三個條件也算了，這種打算，在經濟學上叫做邊際的價值，換言之就是物的估計。所以愛情一件事，在表面看來似乎是抽象的，其實是具體的，不是心的，而是物的。不過一經成了一件東西之後，大家因着客氣之見，不肯認識本質，把牠加上許多高尚哪，純潔哪，神聖哪的種種名詞罷了。

我們不是常常談民族性嗎？民族性也是由物而產生，英國人喜歡講實驗，法國人喜歡談理論，德國人喜歡說計畫。

爲什麼呢？因爲英國地狹人稠，非去海外殖民，不足以養生活，只有實幹一法，更無從容論道之時。法國自始卽是小農國家，家給戶足，用不着和人海上爭霸，春耕夏耘的餘時很多，所以養成好談理論之風。而德國呢，小國叢錯，爭競不息，在西方有法人的威脅，在南方有奧人的控制，在經濟非求工農自足無以圖存，在政治非求小國聯合不能立足，所以好講計畫的風氣，也隨環境產生。民族性之源流實在簡單如此，可是成了民族性之後，又另外變了特殊的東西，差不多由人爲的能力，變了先天的本性，以後雖然環境變化，如果非直接影响生存，并不容易根本改變。好的不必說，就是壞的也同時保存，猶之一個人自小深受家庭的陶冶，成了習慣，明知有些不好地方，也不容易轉變。

此外我們更應該有兩點注意的，第一與生活無關的慣習很難於掃除，第二與經濟無關的革命很易於妥洽。第一個例譬如今日自稱文明人們往往譏笑野蠻人們的裝飾，我們或者旅行非洲各地，或者在電影所見的部落人民，見他們戴上許多貝殼，或者貫穿鼻唇，沒有人不失笑驚駭這種異俗，可是我們靜察文明的男女，尤其婦女們，她們所戴鑽石的耳環，玉石的臂釧，甚者也多數貫耳穿飾，那麼和部落人民所差究竟有多少，只不過習俗若忘罷了。第二個例我們更在歷史和現史找出例證很多，如果和經濟沒有關係的，任革命空氣無論怎樣高漲，結果不旋踵而消滅。中國尤其易朝換姓最多，不但造成歷史循環之局，更且給予一般人以「一盛一衰」的惡心理。又不但如此，就是俄國革命自命是改變經濟的，革命不久，便創出新經濟政策的名詞，不但要容許小農，而且還要妥洽富農，這種政策不論牠怎樣新，其實祇是返本歸原的來路，所以政治的革命而立時經濟沒有變化，其性質必由革命的途徑而退爲循着進化的途徑，人們時時懷疑着革命與妥洽是件絕對不容的東西，固然是如，就是懷疑着革命與妥洽往往是件相緣的東西，也是錯的，只要我們時刻注意着經濟的基礎便十得八九了。

以上是事是解釋，也是無形的物根源於有形的物的解釋，現在我很想拿物來說說世界和今日的中國。

第一世界的現狀 我們最注意的，一個方向是世界人們的慣習起居慢慢趨於一致，一個方向是世界人們的矛盾衝

突日益複雜，這兩個相反的方向，在表面看來，似乎沒有道理，但尋繹牠的淵源，依然脫不了經濟關係。爲什麼世界人們的起居習慣慢慢一致呢！最重大的理由，因爲世界的距離縮短了。自工業革命以後至今日，由蒸汽的原動力再進而爲電的原動力，機械日日發明，水行有汽船，沒有舊日的帆船遲慢了，陸行有火車，沒有舊的騾馬笨了，空行有飛機，已經實現從前人們的理想了。資本更挾着機械的力，形成一種資本主義，到處侵略，美洲的荒原已變了肥沃的土地，非洲的部落已變了原料的產場。我們旁的不要說，中國通都大邑，尤其是海岸的重鎮，日日已在人們所稱的「歐化」，其實并不是歐化，只是資本主義化罷了。資本主義的壞不壞是另外一個問題，資本主義附於機械發明而伸張牠的勢力也是另外一個問題，但牠慢慢統一世界的慣習和起居，的確是資本主義一個非主要的特色。我們要知道，縱使世界縮短了距離，若使沒有資本主義作怪，習慣起居，也不容易統一，在此地我很願說一件小故事作社會學者的研究。我十五歲時候，曾旅行粵北的乳源縣，牠和湖南的宜章縣是鄰縣，分疆畫界僅是一條小河，臨岸的兩村，真是鷄犬相聞，響欸可接，然兩村的慣習起居，迥不相同。尤其是婦女，廣東這邊是說客話，湖南那邊是講湘音；這邊梳頭是高髻，那邊是墮馬；這邊衣服是過膝，那邊僅只齊腰。我當時引以爲社會學上一個問題，到了今日才知道農業社會天然帶有強固的保守性。所以經濟方面假使沒有收到統一，距離縮短到這樣，還是沒有大効的。

爲什麼世界矛盾衝突日益複雜呢？因爲今日的經濟組織還夠不上以世界作單位，只是拿國家作單位。自然由部落以至封建，由封建以至國家，這一條路線，我們叫做進化。可是進化還不過是把經濟的單位擴大，今日各國的分峙，實在還是像部落和封建差不多。封建的特色就是把部落統一起來，現代國家的特色就是把封建統一起來，所以反過來說，假如各個國家不能統一起來，牠的進化又在那裏？牠的所謂文明又在那裏？固然現在因着許多科學發明之後，其勢不容許各國真個獨立，譬如電報，郵政，醫藥，以及其他種種科學，都需要有個國際的公約。根據公約不能不有個公會，但這些都是技術問題，最缺乏的就是經濟組織還夠不上拿世界作單位的程度，所以各國現在還感覺沒有這種必要；在這個不

需要之下，各國民族日日趨於尖端。本來十八世紀的民族運動，是要完成民族的經濟單位，及民族運動完成之後，便互相傾軋，歐戰以後，民族運動更是加緊。衰弱的民族固要強大，強大的民族也要鞏固，於是便形成這數年來空前的世界經濟恐慌，更且蘊釀着第二次未來的世界大戰。所以世界這兩個相反方向，似乎是很離奇的矛盾，但一沉思，終可瞭然。可是科學永遠在那裏動着，要齊一這兩個趨向，依然不能不靠物的進步，和物的變動。

第二中國的現狀 中國自始就是農業社會，尤其是封建的經濟社會，歷史如此，現狀也如此。我會特別指出中國經濟割據的兩點，其一是經濟交換的幣制紊亂，其二是經濟標準的度量衡紛雜，可是這兩種東西僅是表現出來的象徵，其盤屈於社會經濟裏面的因素真是牢不可拔。這類封建的經濟不打破，所謂統一運動絕不會完成，而民族經濟單位也無由決立。所以担负民族運動的責任者，如果對於這點不能夠弄清楚，猶之醫生對於病者，病源不悉，方案必乖。

以農立國一句話，本來是中國的古話，也是今日的流行詞，但爲什麼幾千年農業問題都不能有根本解決呢？其原因就是祇知『以農供國』，而不知『以農建國』。所謂立國僅是一個虛名，供國才是歷代執政者的見解。爲什麼我提出這個新異名詞『以農供國』，因爲歷代執政者只知糧食重要的一層，對於農民知識，農民組織，農民技術，我翻透歷史，都未曾見過隻字記載。歷代帝王和宰相除了有些承襲或出閥閱之家，不知稼穡艱難以外，出身於農家的也不少。可是他們的陶融，不是農業職業的陶融，而是士大夫階級的陶融。由是他們的背景，並不是農民的背景，而是士大夫的背景。『白屋公卿』一句話，所謂白屋最低也是士人，『宰相須用讀書人』這句話差不多把治權掌握於士大夫的情形描寫淨盡了。士大夫一個階級在歷史上有牠顛撲不磨的基礎，而在社會上亦自有牠動搖不定的特質，所以在封建時候爲門客，在皇帝時候爲官僚，在都市依附公門，在鄉村成爲紳士，這是歷史以來至到今日的現象。因着國家沒有以農立國，只是以農供國，由是國家縱然到了不得了時候，予農村以救濟獎勵，也大都只以示國家的恩惠，根本就沒有從經濟發展着想。

我們從歷史的成例去觀察，要打破封建的經濟，最現成的就是拿整個民族作一個經濟單位的運動，換言之就是民族

主義的運動，假使這種運動不成功，封建經濟無從打破。有人說中國的經濟已不是封建的而是國家的，你看資本主義已深入中國的農村，封建經濟在本質上不能與資本主義接頭，照這樣方式看來，中國似乎已不是封建經濟。主張此說的實在只是看方式，而不是看本質，中國經濟是封建是一件事實，而與資本主義接頭又是一件事實。資本主義何止和封建經濟接頭，牠還與部落經濟接頭，非洲的部落何處不有資本主義的足跡，單拿資本主義的接頭來談，以為資本主義的對手是國家，真是皮膚的見解，實在資本主義自始就不拿國家作對手，而拿殖民地作對手，這一點我們應該很要明白的。

說到此地，我們可以談談中國革命為什麼循環的變動？這就簡而易見的中國革命的領導素來在士大夫。辛亥革命雖然和民國十四年的北伐，方式有點不同，但沒有真正成功，如出一轍。固然今日我們自己可以解嘲，說「革命的力量淺薄」，但是為什麼這樣淺薄，並不是主觀的無力，而在客觀的不夠。我所謂客觀的不夠，完全基於職業性的缺乏，國民革命的職業性，所構成的我們不必空說什麼階級，只拿出實實在在的農工商。第一說農能，中國的農業是小農制，按照小農的性質，絕對談不上組織，所以中國雖號稱人口百分之七十以上是農民，生產百分之九十是農品，語其現狀，只能給予革命以影響，不能給予革命以力量，我們試想農村的合作社還不能組織成，那裏更來大規模的革命行動。第二說工罷，中國產業工人只得七十萬，較之印度的八百萬，還瞠乎其後，就連手工業者算進去，還只三千萬人。何況這三千萬本來沒有訓練，本來散處沒有組織，而且產業工人還有許多是以工為副業，並不純粹是都市的產品，所以也只能洶湧一時，不能維持久遠。第三說商能，辛亥革命以前，立憲運動，本來商人參加最早而且最多，辛亥革命當時，商人的影響確不少，我們迴溯當日情形，真似中等階級的革命。可是在歷史上商業資本的力量本來就不大強，假使沒有形成工業資本時候，實在斷不能担负革命的任務。而且在中國畸形社會，較大資本組織還在租借地和租界裏頭，他們有苟安的機會，也就不想出力來爭政權來保障他們的利益。這些稍具職業性的都沒有領導革命，於是士大夫便乘時而起，領導一切了。

本來中國從前所稱的知識階級就是士大夫，「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根本就是官僚的教育，這種觀念至前清末葉創辦學校當時，還拿秀才舉人進士來給予畢業學生，至於今日，這種思想還深入學生的腦裏。士大夫本無一定職業，而傳統的慣習，他們的地位又超於農工商，社會既給予他的特殊地位，於是凡屬於士的階級，都有領袖羣倫思想。因為他們無固定的職業，對於生活感覺每每較常人敏銳得多，凡一變動的發生，他們常常居於發動地位。例如周室中衰，王綱解紐，儒墨老莊各說，紛然雜陳，我們不要以為儒墨老莊派別不同，他們有一個共同的根本即是士大夫在變動之時，感覺敏銳而立刻領導發言主動的原故。自辛亥革命以至今日，革命愈無實效，學說愈見紛歧，無論復辟也好，立憲也好，以至談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的人們都是一班士大夫在那裏提倡，在那裏領導，在那裏搖動。革命將近成功，他們已分化，革命將近失敗，他們也在分化，今日我們所見各黨各派的分裂，正不必駭異，因為是事有必至，理有固然的。

說至此地，我們應該補一筆的，近日我常聽一般人們常慨嘆社會之無是非，個人之無氣節。可是這兩種慨嘆，不是今日才有，在那一朝代的文章，都有這種與嗟，所以我們瞑目一想，時時失笑，難道社會自始就無是非，個人自始就無氣節？我以為社會無論今古都有是非，祇是制裁的力量有大小不同，個人無論古今都有氣節，祇是忍受的力量有久暫之別。如果社會的經濟組織完善，人們有相當職業，有了相當職業，就有了相當生活保障，是非也有，氣節也生，否則「餓死事小失節事大」只是一種空談，不能執個個人要他這樣做的。

復次凡一革命行動，不是少數人的行動，而是大眾人的行動，少數人的行動容或出自一種空想，但我敢斷言和革命無關，若大眾人的行動，則必有一種共通而固定的物作對象，然後才能把革命擴大而成政治的轉變。人們的革命心裏就由這種物的要求形成，人們的革命人生觀也由這種物的要求培養。我們不要以為思想自思想，物自物，探本尋源，無論任何思想都係於物而產生，不過形成一種思想以後，我們每每疏忽牠的來源罷了。

退一步就個人來說，人們腦中都有比較久遠的小宇宙，或者我要什麼東西，或者我做什麼事件，這些物和事都是我

們對象，我們要穿衣吃飯是對象，我們要做聖人賢人也是對象，凡成對象的皆是一種物，不過我們硬分牠是有形的物 and 無形的物，而無形的物由於有形的物的根源，一時忽略，遂至不認識牠的本來而已。

人們的性格思想，脫不了教育範圍，無論教育是家庭教育，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實質還不過事物的積累，演為系統，便成教育，可見人的思想，完全由事物造成，若說除了事物以外而有純粹的心存在，我真不知怎樣解釋。

末了我在這本書，只說明革命和思想的關係，思想和物的關係，而物又和動的關係，我始終不願提出一個理想的王國，也沒有提出未來的制度，就因為我不相信夙命論，更不自命為預言家，只是舉出思想的來源，及思想變遷的原則。世界的物正在那裏動，人們思想也正在那裏進，將來的政治組織也自然在那裏變，我不想拿我的思想作宣傳資料，僅是指出思想一個法則，這是我寫這本書的本來微意。

(完)

附記 我寫完本書以後，還發現有些材料應該加入，還想多寫一兩章，但刪改和補入一定要費點時間，不如草草終止，等到年底有些時候修正，再作單行本出版。

馬上口占

石達開

蒼天意茫茫，羣牛何太苦。大江橫我前，臨流曷能渡，惜哉無舟楫，浮雲西北顧，
到耳多哭聲，中原白日暮。

寶劍

石達開

牀頭忽起老龍吟，鬱鬱書生殺賊心。已到窮途猶結客，風塵相贈值千金。



戰爭的冬天

羅馬尼亞馬麗著
迦 辛轉譯

夜之幕已經降下了。砭骨的風吹遍了郊野的四週。天氣是刺骨的寒冷。星星在無邊際的天空裏照耀着，像是想儘力地退避那地面上的寒冷似的。雪發出光來。小朵的浮雲時時在天空裏旋轉，被暴風掃拂着，彷彿在找尋他們隱避的處所。

這是一個荒涼的夜，黑暗的夜，幽靈鬼怪的夜。風的哀吟裏傳來了不兆的聲響——大砲的轟聲。在遠處，前進着的戰事已經宣布了。

道路的旁邊——在這黑暗裏除了那爲腳所踐踏的留下的污穢痕跡而外，其餘都很難辨認。幾個兵士圍擠在將滅的火的四週。

暴風像是要把他們捲起了去，堆積在他們身上的雪正

如用了噴水器噴洗石頭一樣。兵士們都拉出了他們的衣領圍到耳朵的上面，把皮帽子也拉到了眼睛上，但不論是衣領或是皮帽子，都不能在那狂暴的大雪之後庇護着使他們溫暖。

大約有一打人。其中有四個已是灰白鬍子的老年人了，還有一個年青人，看守着一羣俘虜，他們衣服襤褸，髮傷順從的樣兒，蹣跚在最後遺剩的餘火四週。他們坐在那裏把頭低垂到屈起的膝上，掩藏着他們的面龐，不僅是爲了遮雪，同時也可以掩避那些憐憫而又輕蔑的視線。

他們的手麻痺，破裂了。守兵們只是僅僅地注視着他們。他們的話語，被風掃蕩開去，連對過那倚在來福鎗上像是一個牧人倚着棍子的年青人都沒有聽見。他是一個十

八九歲的青年，他那大而藍的眼睛用幻夢的表情凝視着黑夜。

雪到處地飄落，落在皮帽子的毛皮上，落在粗糙的眉毛上，迫着人們時時現出他們的手到面孔上來撫摩。

「凡希禮，火要熄滅哪，」有一個老年人這樣快快地囁囁着，「在這樣可咒詛的黑夜裏，我們將都要凍死了。」

「也許我們竟迷失了路途呢？」另一個唧噥着說。

「這我們怎麼會？」安得哩斯珂吐，分隊的隊長，疑問着。他正和他的名子——簡急——一樣，常常這樣反駁他的部下。

「你要我們帶着這些俘虜用凍僵了的腳前進麼？我們要到日暮之前才能走到村裏呢！這就能叫你生病……」

「但假如我們留在這兒，在這樣的寒冷裏，直等到天亮，怕我們這幾個人要所剩無幾了。這過錯既不是我們的，可也不是上帝的啊。」

「然則是誰的呢？」

「這是戰事的過失」年老的皮特里亞波斯珂這樣說，

他已經好久不開口了。

「戰爭，戰爭，」斯珂吐唧咕着，「戰爭來了，像一個炎旱的夏天那樣的殺戮，牠像洪水那樣的掃蕩，遊戲似地蹂躪着那將萌芽的種子。」

「尤其是這一次的戰爭是如此的，」另一個乘機說。

「我們的敵人好像是鬼魔一樣，」第三個說，試着想挑起那餘火來，可是徒然。

「魔鬼伴着他們，」斯珂吐驚嘆地喊，在他的話語裏加着特別的力量，在火上用死勁地擊了一下。

凡希禮轉過他年幼的面孔來向着這老年人。

「我可憐這些俘虜。」

「可憐？」幾個含着敵意的聲音喊出了，「可憐這些外國的狗子！」

「他們都年青，又是遠離了家鄉，」凡希禮懦怯地說。

「但我們，我們又是在什麼地方？」

「我們仍然是在自己的國土裏。」

「我們雖仍還在這兒，但不是爲着他們的緣故。」

有好些時候，任何事物都入了沉默狀態。

「這是一個虎狼之夜。」

「一個惡魔之夜。」

「一個死之夜。」

「凡希禮，倘再不找點木材來，我們都要凍僵了，」

斯珂吐又這樣說。

「然而在這沙漠裏到什麼地方去尋木材呢？」凡希禮

問，仍然倚在他的來福鎗上。

「你的腿又年青又健壯，」皮特里亞拍斯珂說，「而

且這夜……這夜又不十分黑暗。」

「其所以不十分黑暗的，是因為那白的雪啊，」在火

的那一面有一個兵士這樣喊。

「一個惡魔之夜，」另一個重復着，嘆息着。

「凡希禮，你的腿到底年青些，」皮特里亞拍斯珂又

說了一遍。斯珂吐在點一枝烟捲。他向上望着。

「真的，凡希禮，你的腿是年青些，你為什麼不去找

點木材來？」

「我要在此地看守這俘虜，」凡希禮說，他這樣抗

拒着，然而有點顫慄。

「讓狗子看着他們，」斯珂吐喊起來了，「你記得我

是在命令你呢！」一種粗啞的笑聲發了出來。

「假如你的父親看見了你現在的這種樣兒，他會不會

驕傲！」

「讓老年人去永享他們的平安吧！他在年青的時候有

好多的孩子。」

「他們現在怎樣了呢？」

斯珂吐聳聳他的肩膀，用手做了一個姿勢。

「那只有上帝和戰爭才能說……還有那些日耳曼人，

」躊躇了一會之後，漠然地說。

「他們曉得怎樣打仗，」有一個說。

「他們是惡魔的種子，」另一個說

「也許是的。但他們的大職倒是有用的，倘使我們能

得着了，」斯珂吐費了無限的神，才把他那劣質的烟捲兒

點着了之後，這樣地囁嚅着。

「你聽見過他們的消息沒有？」凡希禮問。

「惡魔伴着他們呢，」幾個聲音和着喊，接着又都沉

默了。只有狂吼的風聲破了這夜的沉寂。皮特里亞拍斯珂又催促着凡希禮去檢尋木材，重復地說他有健壯的腿，一定有什麼地方有着木材，夜又不十分黑暗。

『倘我們不去尋點木材使火再繼續着燃燒起來，則我們在早晨之前就都要死亡了。』

斯珂吐點着他的頭表示贊同。

『假如你們真的要我去，』他把他的來福鎗繫在他的帶上，沒有說其他一個字就走開了，在雪裏尋找着領他到有生火的木材的道路。

夜是這樣地深，這沙漠似的鄉村……一座房子，一棵樹，一個籬笆都看不見……連一個圍着木柵的井都沒有——到那裏去找尋木材？

凡希禮順從地開始去找尋木材，進入了無涯際的黑夜。

他正單獨地在黑暗裏跋涉着，凡希禮沉入了千種的潛思與幻想，模糊的潛思與幻想，快樂的幻想是和冬天與雪不發生什麼關係的。

他看見了一個肥沃的山谷，經過了那裏就有一條長而

污濁的道路導引着你到一個半隱藏在滿結着水果的樹裏的村莊。

日落的時候，一羣牛被一個手裏執着綠棍子的孩子趕着回家。

那孩子嘴裏總是哼着一個慢而悲哀的『Doina』(註)總是那樣。

凡希禮的嘴唇也不自覺地哼着那個調子，然而他那爲冷所麻木的嘴唇裏只有稀少的粗音進入這黑夜。

那牧人，獨自逍遙地，隨意彎曲地向着落日的那面走去，路上的灰塵落在他的頰上，手上。

路是很長的，但他并不急促，不論是他或他的牲畜都不留心時光的過去……。

他在他的棍子上裝飾着花兒，時時擲向天空，仍然哼着『Doina』。

一羣孩子和一羣豬迎着他走出來。小豬們有着柔軟捲曲的尾巴和可笑的鼻子；那些孩子喋喋地談笑着，半裸着身體，只穿着一件短衫。

在房子的前面，大而無數的南瓜堆積得很高，排列着

的紅胡椒掛在門的上面。

一陣灰塵和諧的歡樂在這村莊裏搖曳着。任何事物都是安寧，恬靜，在他的沉思裏那孩子遇見了他的情人……

凡希禮在黑暗裏失了足，他的脚很艱難地攀緣着。他沒有受傷，因為雪很深，但他那甜蜜的幻想却因此而消失了，而夜的寒冷的咬嚼又執握着他，同時，遠處隆隆的礮聲使他回到了現實。「木材——我必須找到點木材，」他唧咕着。「上帝啊，這是多麼寒冷的夜呵！風如鞭打時的刺痛，雪也和松針那樣似的刺人。我到什麼地方去找尋木材？」

他停止了，想用兩手摩擦着，藉以取暖，在這樣黑暗的夜裏他看不見可走的道路，他只是盲目地前進着。

他什麼都看不見。雪裏到處都有足印，那不成形的土堆或者就是一堆石頭，一匹死馬，或是一捆乾草。在這荒涼的處所也許會有更不幸的事情發現——在戰爭時候，任何事都是可能的。

凡希禮聳他的肩膀，那恬靜的村莊的幻想又回到他

的腦海裏來。他又看見了無數的黃色的南瓜，在籬笆的後面，一個女孩子的如銀似的聲音歌唱着那孩子所哼「Doi-ri」的樂句。

「但是我要找尋木材呵！」他喊着，把一切恬靜的鄉村的夢幻都驅逐開了。「他們都在那裏冷得戰慄，我不能整夜地停在這裏呵！」

他四面望望，他似乎看見了一條黑暗的痕跡，那或許多是道路，他想這樣恐怕容易隨着牠走去。

他艱難地沿着道路走着。大地完全冰凍得堅硬，他疲倦了，他的脚也麻痺了。

特然他停止住了。那是什麼呢？三個駭人的形體一個接一個地排列着——三個鬼怪——三個孤獨的骸骨在這黑暗之夜裏。他的心裏開始狂跳起來，汗在他手上淌着。那是什麼呢？這可咒詛的寂靜之夜！但又怕什麼呢？鬼怪還是鬼怪，自然，但遇見了一個日耳曼人還要更糟呢！就在這時候，凡希禮不曉得在他的心裏是不是寧可不遇見一個日耳曼人。

他終於戰勝了恐懼，走向那三個鬼怪去。他們仍然不

動，讓他走得臨近些。

三個十字架！三個孤零的十字架，被風撞打着。還有三個被忘却了的墳墓。

凡希禮不自覺地做了個十字的記號，爲這些死亡了的人囁嚅地祈禱着。然後他站在那裏凝視着這三個孤零的十字架，他奇怪着爲什麼把牠們豎立在這裏。

是三個兵士的墳墓？還是婦人的墳墓？或者也許是三個孩子的墳墓？這樣多的小孩子爲了飢餓與寒冷而死。自從戰爭開始，有多少孩子爲了飢餓與寒冷而死！

特然他實覺地曉得這是木頭的十字架，堅硬的沉重的木頭。他不是去找尋木材麼？

像一個站在那裏凝視着突然發現了的財寶似的人，這樣的罕遇使他不敢注視。凡希禮仍然站在十字架的前面，迷惑着。他不敢觸動牠們，然而他又不能離開。

一種可怕的誘惑臨到他身上：爲什麼不拿十字架去把那死灰復燃起來？

你就是到了牠下面，死的還是死的。他們睡得這樣深沉，他們不曉得在他們上面有什麼事情發生。感謝上帝，

實在的，他們睡得這樣熟，不然，有誰敢起這樣的思想？

他走近了幾步，伸出他的手來去執握那第一個十字架。但同時他的良心責打着他。不！這簡直是褻瀆。死的應當與活的一樣敬重。上帝與人都要處罰這樣的動作的；死的不能爲他們自己防護，他們的墳墓就是祭壇——他們必須要受崇敬的。你不能把手放在十字架上，那對於人的最後的貢物，那世界上所鍾愛的人。

然而誘惑佔了上風。

死的還不是死的，他們的煩惱已經過去了，而這時人們正因爲缺少木材而凍僵，勇敢的人是照着他的本分去做的。劫掠死人總比讓活人滅亡好些——勇敢的人，是擁護他們的國家的！

倘使死人能夠說話，他一定先要把那十字架——那三個十字架——拿了去溫暖那些擁護國家的人，那些將死于寒冷的人。

凡希禮用一種兇猛的姿勢執握着那第一個十字架，想把牠從凝凍的泥土裏拉出來。然而那十字架競持着，像一棵根深蒂固的樹木那樣競持着，像人類傾心崇敬于聖地的

秘謀那樣的競持着。血液衝上了凡希禮的頭部。他遭遇着的阻撓使他覺醒了隱藏在每一個人裏面的戰鬥的本性。

那頑固的十字架現在竟有一個人給他克服了。

這奇怪的鬥爭在沙漠似的田野裏開始了。風狂吼着，牠的聲音像一個不羈的報仇女神所唱的歌聲。凡希禮掙扎着。這無生氣的木頭正在大半用着人類的抵禦來抗拒，他拚命地努力來克服牠，如和一個仇敵在戰鬥似的。

用兩手緊抱那着十字架，和抱着一個人一樣，凡希禮免強地扭動那堅執的桶，不肯放棄他的氣力。汗珠如雨點似的在他面頰上滲了出來，他取下了他的皮帽子，堅決動怒地將他的來福鎗摔在地上，凡希禮用他所有的力量來戰鬥，爭奪。

立刻，那十字架給拔出了——猛然地，連凡希禮也被那戰敗的仇敵拖得傾跌下來。

他的眼睛因為過於盡力的原故仍然不很看得見，他喘息地躺在那裏，每一個呼吸都好像是哽咽似的。風在他的四週呼嘯着，破碎的冰層如針似的刺着他的面孔。

但終於他戰勝了！十字架被拉下了，他已找到了爲那

些生物生火的木材。每件事情都很好，每件事情。

火已經熄滅了，一點餘燼都沒有，雖然還有些熱度，然而一切的談話都停止了。俘虜們和看守的人都癡子似的圍集在灰的四週，像一堆粗石頭。在那樣悽黯的夜裏彼此都很難辨別。

透過這黑暗，他們聽見一種聲音，一種有人走近了的聲音。

過了一刻，他們還是不看見什麼，然而，突然，凡希禮出現在他們面前了，拖着一個笨重的黑的東西，像一個陰影。

木頭！

一陣歡樂的呼聲從那些麻木地躺在冷灰的四週的人心裏喊了出來，這是從他們那麻痺的喉嚨裏發出來的難以形容的慰藉的呼聲，歡迎凡希禮的回來。他們之中有些想站起來，找他們的來福鎗，但他們的手被凍得笨拙了。

凡希禮沒有說什麼。他氣喘得很。他掙扎着從黑暗裏回來——和風的掙扎，雪的，冰的——以及和他自己良心的戰鬥——這就是他所以不作聲的緣故。他讓那十字架躺

在那些等待着的人們腳前。

斯珂吐首先意識到這是一種什麼木頭，隨責的叫喊從他的唇邊發出了。

「這是一個十字架呵，」他怨謗着，「一個十字架：一個十字架！」其餘的人都站了起來看看這期待了好久的木材，大家都目瞪口呆。

雖是俘虜們也驚訝地舉起他們的手來，看看其他的人。凡希禮仍然靜默着，他爲疲倦所克服了。

「一個十字架！」斯珂吐這樣喊，「把這十字架拿了來是怎樣地瘋狂呵！」

「這可以生火，我們都凍僵了，」有一個乘機這樣說。

「不管事情有什麼遭遇，我們總不能燒一個十字架。」

「這是一個大的罪愆。」

「上帝要處罰我們的。」

「我們雖然到了墳墓裏，也要被咒詛的。」

「但我快要凍僵了，死的還是死的呵。」

「難道我們忍受了寒冷，就會使那些死者們更溫暖些麼？」

「我們還要保護我們的國家。」

「并且想想那沒有十字架的墳墓者！」

「這是多麼可憐憫的事，誰敢燒牠？」

這就是差不多同時從他們的唇邊所流出來的話語。只有凡希禮和俘虜們仍然保持着沉默。這年青的人覺得滿身負着羞恥與罪愆，但他應當怎樣做呢？那裏沒有其他的木材。

那聲音，有時很高，有時又很低，像是憤怒的爭論的預示似的在他們之間交錯着。風，極其狂猛地，壓滅了牠們——那可憐的人類的呼聲。

「我定然不要牠，」斯珂吐憤怒地喊着，「就是我們都因凍而死，我也和你們一齊死，總比把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燒了好得多。」

斯珂吐凜然地望着他的同伴。雪遮蓋着他的全身，由頭至腳。他的面孔看來似乎老了些，因爲冷的緣故，變成鉛色了。他互擊着他的膀子，想藉此取暖。然而他是這

分隊的領袖，無論是祈禱或喊叫都不能使他放棄或改變他的意志。寧可死亡而不願于犯焚燒救贖主的十字架的罪愆。

沉默又降在這一羣戰慄着的人們身上。互相依偎着像是一羣迷失了的羊，他們的肩頭聳出了他們的頭頂之上，他們如死屍似的躺在冷灰的旁邊。忍耐緊貼着忍耐，仇敵緊貼着仇敵——在他們之間都沒有什麼區別。他們那裏沒有什麼別的，只是在上帝面前的人們，和對於大雪的恐怖而已。只有凡希禮很痛苦地將他的頭靠在他帶來的十字架上。他還不能入睡。

雖然寒冷已經麻痺了他的腦筋——也沒有一個人能伶俐地動作——他，仍然爲了生命的難題所煩惱。

爲什麼要有戰事？爲什麼要受這些苦楚，這樣的寒冷，這許多犧牲，生活又如此的簡單？爲什麼？爲什麼？爲了什麼？爲什麼上帝在天堂裏離着這麼遠？爲什麼這些幻想，這些雜亂的想像和私見沒有較顯著的意義和直接的裨益呢？爲什麼要有死和這些恐懼？爲什麼？爲什麼？

爲什麼冬就隨着夏？爲什麼要有尊敬和慾望？爲什麼

這許多東西竟不能再來？爲什麼？爲什麼？

凡希禮不能了解。

他坐了起來，倚在一隻膀子上，凝視着遠處：爲什麼夜竟這樣黑暗？

夜與白晝又有什麼意義？

但在遠處，似乎有一道白光。或許是就要破曉了吧？或許是死的守夜走了過去？

凡希禮站起來用他的眼睛凝神地緊向着那遠處的白光。是日出？也許。不，這不是上升，是在移動……牠移動着！沿着這道路走來。

當天亮時候，凡希禮把他所看見的告訴了其他的人，他們，已經睡過一覺，不信任他的話。雖然他們是睡熟了，他可是醒着的。

然而這就是人之所以爲人：如聖多馬的不信任一樣，除非是他親自觸着了，他是決不信從任何事物的。

雪的上面，向着他走來的，凡希禮看見一個白的形體，四週圍着光——牠本身呢，也全是光。那樣光亮得使凡希禮一點都不了解爲什麼他們竟不醒來。

一條長而光亮的小路隨着那移動的形體——一條聖足踐踏過的道路——因為那在雪上面走着的是「人之子」，是「神之子」……他從黑暗裏走了出來，他，是一個放光的形體。凡希禮跪了下來，取下他的皮帽子，攏着他的手在祈禱。

一切的痛苦都忘却了。一切在他心上苦痛地壓抑着的掙扎，猶豫，疑問，都忘却了。他僅僅乎只是一個夜裏的哨兵，一個上帝所看見的遺失的孩子。他的整個靈魂都為狂悅所圍繞，因為那光明之子已走向他來，凡希禮，曾經從墳墓那裏偷來了一個十字架。

但是那神之子的肩上所負着的是什麼呢？一個幽暗，沉重，因累的東西。

是一個十字架！基督是在負着他的十字架。但為什麼啊，為什麼？

他飄飄然地在雪上走着。十字架負在他的身上似乎并不沉重。凡希禮，他的肩上仍然覺到他背負過的那十字架的重量。

那發光的形體並沒有在這少年的兵士面前停止，但是

凡希禮的眼睛裏已經充滿了眩目的，天堂的感覺了，當他靜悄悄地走過這跪着少年面前時。

他一直走到那些睡着的兵士們前面，跨進了他們的當中，凡希禮看見——用他自己的眼睛看見的——那神之子怎樣把他的十字架擲在那暗色的灰上，同時，一陣光榮的火燄突現出來，遮蔽着十字架，直等到那十字架，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成了個巨大的活躍的火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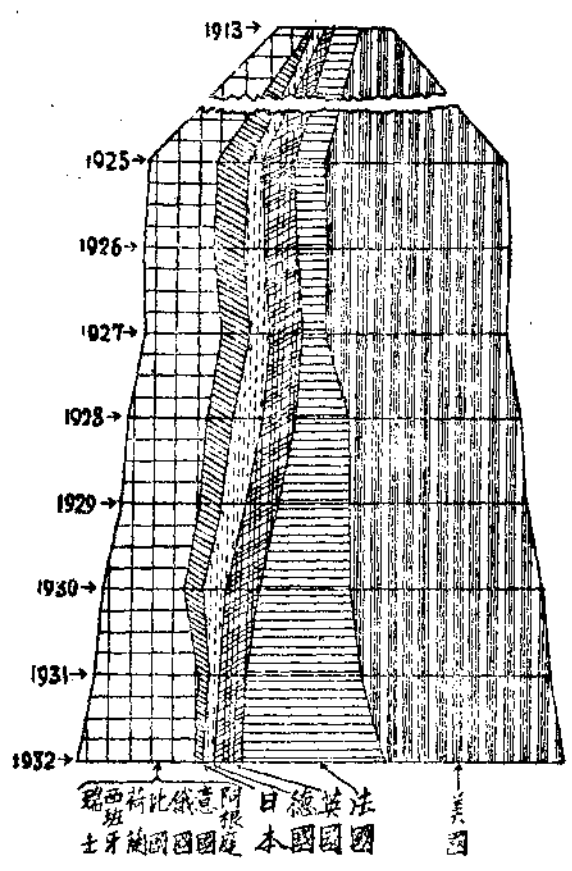
基督負着他的十字架，他負着他重新把火燃燒起來，使這些不幸的人類不致于滅亡。

凡希禮仍然記得那混亂地所遭遇的事情。他仍然跪在那裏和那火燄持續着一樣的長久，然後他就靠近那救護的火旁俯伏着忘却了一切。

白晝已經來臨。兵士們和俘虜們都一個一個地醒來，呵，這真是不可思議，夜裏的冷的死灰竟會這樣紅而灼熱，這幸福的火發出溫暖來了。這活躍的火——凝凍的寒冷已不能再做什麼，只有過去的奇異的夢魘。

每一個人都從夢的王國裏慢慢地，和緩地醒來，覺得有一個奇跡在他們之中出現了。他們覺得他們的身體很溫

世界黃金之集中



歐戰之後，有兩大問題，足為世界之大患者：一為戰債，一為賠款。因此之故，世界之黃金均集中於美法，亦即世界之經濟恐慌之所由起也。以目前之世界黃金分布而論，百分之六十均埋藏於美法兩國中央銀行之金庫中。

在過去一年之中，美法兩國間之變動，亦至激烈，去年上半年美國曾吐出十億美金之黃金，追下半年期，則又全數吸進。至於法國，在去年則增加十二億金元，總額達六十六億金元，已與美國相抗衡矣。

暖。他們的靈魂裏有一種不可形容的歡樂流溢着。即使是那些俘虜們慘白的臉上也顯耀着奇異的光彩，幾乎是歡樂。

一種粗暴的聲音，像在恫嚇他似的，斯珂吐喊着凡希禮。他違反了他的命令麼？在他的領袖睡熟時，他燒燬了那十字架！不。十字架仍然是在那裏，像一個伸着膀子的死屍似的躺着。靠近那沉重的木頭，凡希禮在雪地裏跪着，合攏着手在祈禱，凝視着升起太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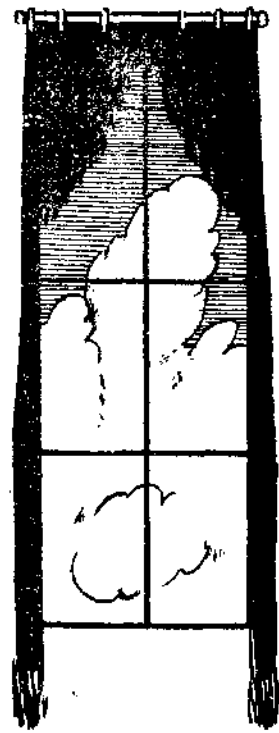
斯珂吐也向着那十字架做了個記號。

「凡希禮，」他喊着，「凡希禮，你看見了什麼，告訴我，你在那升起的太陽裏看見了什麼？」

凡希禮用他狂喜的眼睛轉向着他，但他沒有回答。

斯珂吐終於不曉得凡希禮看見了什麼幻象，在他凝視着那上升的太陽的時候。

註：羅馬尼亞的哀歌。



雨窗隨筆

荷田

穀雨前兩日，前輩鐵肩自南海來，剪燭西窗，暢談竟夕，鐵肩爲北大初期生，偶談及舊京負笈時吃粵菜事，有奇趣。時北大英語教師爲丁士源，庶務提調爲金梁，俱時下叛逆翹楚，監督李柳溪，爲駐粵旗人，嗜粵菜如命，上有好者之故，全校廚役，均易爲粵人，全校食料，無形中亦一律粵化。某日，廚役以學生絕技弄加厘鷄以供諸生大嚼，滿擬博得全校師生之贊美也；詎料燕趙學子以是項食品，味既辛辣，色如薑黃，大爲不滿，羣起鼓噪，持菜直趨雜務楊鼎臣處質問，其理由謂粵廚以不能食者供最高學府食料，實屬有意欺騙，楊不能決，請示於庶務提調金梁，金愕然曰：「此粵廚之最佳菜也，倣自歐西，諸子對歐美大菜，其未曾嘗試歟？」衆始釋然，遜清末葉燕趙學子對食品之常識尙如此，良可慨耳！

★

★

★

★

★

人物代名詞中，稱婿爲嬌客，道士爲羽客，暗殺爲刺客，此種名稱，必有所本，偶閱宋陸游老學庵筆記，知秦檜有十客，曹奩以教其孫爲門客，郭知運以離婚爲逐客，吳益以愛婿爲嬌客，施全以刺刃爲刺客，李季以設醮奏章爲羽客，弓侈以治產爲莊客，卞異以出入其家爲狎客，曹誅以獻策取媚爲說客，王會以婦弟爲親客，先有九客，後秦父死，葬於建康，蜀人史叔夜懷雞絮號慟墓前，秦厚遺之，遂爲吊客，因足十客之數，近代以作平康遊者爲狎客，以獻策取媚者爲政客，已與宋時大異矣。



附錄

中東鐵路問題有關係文件

- (一) 中俄密約
 - (二) 華俄道勝銀行合同
 - (三) 中俄合辦東省鐵路公司合同章程
(附華俄銀行總辦羅啓泰函)
 - (四) 前俄國財政部與道勝銀行密約
 - (五) 中東鐵路公司章程
 - (六) 中俄續訂東省鐵路公司合同章程
 - (七) 東省鐵路界內組織自治會之預定協約
-
- (八) 管理東省鐵路續訂合同
(附來往函件)
 - (九) 華盛頓會議決議案(關於中東路者)
 - (十) 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
 - (十一) 暫行管理中東鐵路協定
(附聲明書)
 - (十二) 續訂奉俄協定
 - (十三) 伯力會議草約全文

(一) 中俄密約

大清國大皇帝陛下暨大俄國大皇帝陛下，因欲保守東方現在和局，不使日後別國得有侵佔亞洲大地之事，決計訂定禦敵互相扶助條約。是以大清

附錄

國大皇帝特派大清國欽差頭等全權大臣太子太傅文華殿大學士一等肅毅伯爵

李鴻章，大俄國大皇帝特派大俄國欽差全權大臣外部尚書內閣大臣上議院大

臣實任樞密院大臣王爵維拔諾甫，大俄國欽差全權大臣戶部尚書內閣大臣樞

密院大臣徽德，為全權大臣，即將全權文憑互換校閱，均屬如式，立定條款

如左：

第一款 日本國知侵佔俄國亞洲東方土地，或中國土地，或朝鮮土地，即奉礙此約，應立即照約辦理。

如有此事，兩國約明應將所有水陸各軍，屆時所能調遣者，盡行派出，互相援助，至軍火糧食，亦盡力互相接濟。

第二款 中俄兩國既經協力禦敵，非由兩國公商，一國不能與敵議定和約。

第三款 當開戰時，如遇緊要之事，中國所有口岸，均准俄國兵船駛入，如有所需，地方官應盡力幫助。

第四款 今俄國為將來轉運俄兵禦敵並接濟軍火糧食，以期妥速起見，中國國家充於中國黑龍江吉林地方，接造鐵路，以達海參崴。惟此項接造鐵路之事，不得藉端侵佔中國土地，亦不得有礙大清國大皇帝之權利，其事可由中國國家交華俄銀行承辦經理，至合同條款，由中國駐俄使臣與銀行就近商訂。

第五款 俄國於第一款禦敵時，可利第四條所開之鐵路運兵，運糧，運軍械，平常無事，俄國亦可在此鐵路運過境之兵糧，除因轉運暫停外，不得借他故停留。

第六款 此約由第四款合同批准舉行之日算起照辦，以十五年為限，屆期六個月以前，由兩國再行商辦展限。

光緒二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俄歷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訂於莫斯科(見中外約章彙編第七部第三五二八頁)

(二) 華俄道勝銀行合同

欽差駐俄大使許景澄，欽奉光緒二十二年七月二十日諭旨，與華俄道勝銀行訂立入股夥開合同，所有條款列開於後：

第一條 中國政府以庫平銀五百萬兩與華俄道勝銀行，夥作生意，即自給付該行此款之日起，所有賠賺照股攤認。

第二條 每年於俄歷正月初一日該行結算大賬時，應將中國政府之股本與該銀行之股本比較核準，至年底，凡中國政府所有賠賺之款，即照此準期，仍以庫平銀核計。

第三條 照該銀行章程，每年所賺利息，先提出若干分，作為各總辦之花紅，於提出花紅之後，所餘利息，中國政府與該銀行按股攤分。惟所分之利，各應提出一成，作為公積，並核計成本，如所剩餘利過於六厘，則於股息六厘之外，將所贖餘銀提出二成，作為辦事各人酬勞。若生意賠累，中國應認賠之款，先由其公積提出彌補。

第四條 該銀行月總年總，由股東總會核准後，即送由該銀行駐華經手人隨時呈交中國所派之東省鐵路總辦查核轉呈。

第五條 若該銀行因事收歇，或因生意賠累收歇，應核明中國政府股本折耗若干外，其餘本銀仍應照數歸還。

光緒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八九六年俄九月初二日。（見光緒條約第四十六頁）

(三) 中俄合辦東省鐵路公司合同章程

光緒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西一八九六年九月二日

欽差駐俄大臣許，欽奉光緒二十二年七月二十日（西一八九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諭旨，允許與華俄道勝銀行訂定建造經理東省鐵路合同。中國政府現以庫平銀五百萬兩入股與華俄道勝銀行合夥開設，生意盈虧，均照股攤認，其詳細章程，另有合同載明。中國政府現定建造鐵路，與俄之赤塔城及南烏蘇里河之鐵路兩面相接，所有建造經理一切事宜派委華俄道勝銀行承辦，所有條款列後：

第一款 華俄道勝銀行建設經理此鐵路，另立一公司，名曰中國東省鐵路公司。該公司應用之鈐記由中國政府刊發。公司章程應照俄國鐵路公司成規，一律辦理。所有股票祇准華俄商民購買。該公司總辦，由中國政府選派，其公費應由該公司籌給。總辦可在京都居住，其專責在隨時查察該銀行暨鐵路公司於中國政府所委辦之事，是否實力奉行；至該銀行暨該公司所有與中國政府及京外各官交涉事宜，亦歸該總辦經理。該銀行與中國政府往來賬目，該總辦亦隨時查核。該銀行應專派經手人在京都居住，以期一切事宜就近商辦。

第二款 凡勘定該鐵路方面之事，應由中國政府所派之總辦酌派委員，

同該公司之營造司暨鐵路所經之地方官，和衷辦理。惟勘定之路，所有墾墓村莊城市，皆須設法繞越。

第三款 自此合同奉旨批准之日起，以十二月為限，該公司應將鐵路開工，並自鐵路勘定及所需地段給與該公司經理之日起，以六年為限，所有鐵路應全行告竣。至鐵軌之寬窄，應與俄國鐵軌一律，即俄尺五幅地，約合中國四尺二寸半。

第四款 中國政府諭令各該管地方官，凡該公司建造鐵路需用料件，雇覓工人及水陸轉運之舟車夫馬，並需用糧草等，皆須盡力相助，各按市價，由該公司自行籌款給發。其轉運各事，仍應隨事由中國政府設法，使其便捷。

第五款 凡該鐵路及鐵路所用之人，皆由中國政府設法保護，至於經理鐵路等事，需用華洋人役，皆准該公司因便雇覓，所有鐵路地段命盜詞訟等事，由地方官照約辦理。

第六款 凡該公司建造經理防護鐵路所必需之地，又於鐵路附近開採沙土石塊石灰等項所需之地，若係官地，由中國政府給與，不納地價；若係民地，按照時價，或一次繳清，或按年向地主納租，由該公司自行籌款付給。凡該公司之地段，一概不納地稅，由該公司一手經理，准其建造各種房屋工程，並設立電線，自行經理，專為鐵路之用。除開出礦苗處所，另議辦法外，凡該公司之進項，各轉運搭客貨物所得票價，並電報進款等，俱免納一切稅厘。

第七款 凡該公司建造修理鐵路所需料件，應免納各項稅厘。

第八款 凡俄國水陸各軍及軍械過境，由俄國轉運，經此鐵路者，應責成該公司運送出境，除轉運時，或必須沿途暫停外，不得藉他故中途逗留。

第九款 凡外國搭客，經此鐵路，於中途入內地，必須持有中國護照，方准前往，若無中國護照，責成該公司一概不准擅入內地。

第十款 凡有貨物行李由俄國經此鐵路，仍入俄國地界者，免納一概稅厘。惟此項貨物，除隨身行李外，該公司應另裝車輛，在入中國邊界之時，由該處稅關封固，至出境時，仍由稅關查明，所有封記並未拆動方准放行，如查出中途私行拆開，應將該貨物入官。至貨物由俄國經此鐵路運往中國，或由中國經此鐵路運赴俄國者，應照各國通商稅則分別交納進出口正稅，惟此稅較之稅則所載之數，減三分之一交納。若運往內地，仍應交納子口稅，即所完正稅之半，于稅完清後，凡過關卡概不重徵，若不納子口稅，則達關納稅，遇卡抽釐。中國應在此鐵路交界兩處各設稅關。

第十一款 凡搭客票價貨物運費及裝卸貨物之價，概由公司自行核定，但中國所有因公文書信函，該公司例應運送，不須給費。至運送中國水陸各軍及一切軍械，該公司祇收半價。

第十二款 自該公司路成開車之日起，以八十年為限，所有鐵路所得利益，全歸該公司專得，如有虧折，該公司亦應自行彌補，中國政府不能作保，以八十年限滿之日，所有鐵路及鐵路一切產業，均歸中國政府，毋庸給價。

。又從開車之日起，三十六年後中國政府有權可給價收回，按計所用本銀，並因此路所欠債項並利息，照數償還。其公司所賺之利除分給各股人外，如有盈餘，應作為已歸之本，在收回路價內扣除。中國政府應將價款付存俄國國家銀行，然後收管此路。路成開車之日，由該公司呈繳中國政府庫平銀五百萬兩。

附錄華俄銀行總辦羅啓泰來函

啓者：本公司帳目，按年結算刊布，其中載明各項帳目及一切出入款項，並所欠之債，所借之款，還本付息等情，將來中國給價收回此路，應以每年結算刊布之帳為憑，其收回原因，詳載公司章程之內。

(四)前俄國財政部與道勝銀行密約

秘密

副本附錄第一

第一條 俄國財政部與華俄道勝銀行，訂立協定，其內容如下：

茲由俄政府之協助道勝銀行，由中國政府所得建築中東鐵路之權，該路應接連黑龍江省西界，與吉林省之東界。

取得該權後，道勝銀行應按俄國法律，組織股份公司，開始經營此項營業，公司章程，應呈由俄國政府核准。

第二條 道勝銀行應將鐵路經營計劃書，及其他一切合同，與中國政府訂立而有關於鐵路事業者，預先得財政部之同意；該銀行與中國政府接合上

項事項之權，亦僅限於獲有財政部同意者。

第三條 公司股本，應按照建築價額訂之；建築價額，則依據測量後之估價書訂之。

公司資本以發行股票及債票募集之。公司股份資本，假定爲五百萬信用幣盧布 Nominal Credit Rouble，分爲一千股，每股定額五千盧布。

股票用不記名式，不由政府担保，公司股東，僅限於華俄兩國人民，其餘股本，應以發行債票補充之。發行之多寡，應按其需要，並有財政部之特准。每次發行債額時期條件，及債票形式，均應呈由財政部核准，政府保證之，收入及清償，應以債票担保之，公司債票，由道勝銀行承攬辦理，但俄政府有權貸借，按照該公司與道勝銀行核定之價額，以現款付給公司議定數目。

第四條 付完五成股本後，由財政部發給證明書，公司即認爲成立。其餘之九十五成，應於中國政府核准建築權後付清，付第一次之五成股本時，應發臨時證明書，股票正本，應於付第二次五成發給之。

道勝銀行認購公司全體股本（計一千股），內七百股留給俄政府者應由該銀行保存，直至交還俄政府止，認股完畢，道勝銀行應將上述股票交由國家銀行保存，其餘之三百股，於認股後半年內，可由私人承購，七百股交給國家銀行後，即由國家銀行發給貸款，不帶利息，至三百股票及時未經私人承購者，亦可照此辦理，貸款數目，按照收進之股票價額定之，股票之紅利，應認爲俄政府之收入。

俄政府可隨時收買公司股票，以所發之貸款，抵償股票價額，當俄政府收買七百股票時，同時亦可收買未經私人認購之三百股。

第五條 除去準備金債票之利息，及其他應償之債額外，鐵路收入，如有盈餘，應以償還債務，債務清償後，即以作爲補助紅利，分給股東。

第六條 總收入如不足開銷營業用度，及償還每年應付之債額時，其不足數目公司可要求俄政府由財政部發給補助金，並按五厘行息，償還上述款項，償還方法，載在本協定第五條。

第七條 道勝銀行於法定期限內，應履行公司委託事件如下：
發行債券（除內由政府發行者外），償付債務及利息，匯款中國，以經營鐵路，代收及保存營業所得之款項及其他事件。

公司委託道勝銀行辦理之事宜，其所收費用，不能超過當地習慣上所應得者。

公司與銀行發生爭執時，應由財政部解決之。
銀行應於鐵路建築或營業更設立代辦所，辦理匯兌事宜。

第八條 公司經營鐵路營業，定期八十年，由開車之日起，期滿後無償交給中國政府。

第九條 上述期限滿後，如公司所欠俄政府之債務（即第六條所載之補助金及淨利），未得清償時，該項債務，即行撤銷，道勝銀行，不負任何責任。

第十條 股東會議時，每股票有一表決權，與人數無涉，所議事項，以多數表決之。

第十一條 公司理事會，由理事長及理事八人組織之，理事長由中國政府委派，理事則由理事會選舉，經財政部同意。理事會設於北京，開會則可在北京，或在聖彼得堡。

第十二條 工程主任，建築員，監修員，及稽核員，經財政部同意，由理事會委派。經營鐵路時，鐵路局長，各處處長，監修員，及稽核主任，經財政部同意，由理事會委派。

權限責務委任權，及建築時與經營時，鐵路內部之組織，均應由理事會，呈由財政部核准，建築時及經營時，應雇之人員類數，亦須得財政部之同意。

第十三條 建築路線技術情形，全路技術計劃書，及預算路線計劃書，建築估價書，及經營鐵路預算，應由理事會，呈由財政部核准，建築及經營鐵路之決算書，應呈財政部審核。

第十四條 本合同免除一切國家稅費。

(簽押者) 財政部長徵特 (White)

道勝銀行理事長烏賀託木司基 (Ouchronski)

理事羅特且因 (Rothstein)

普羅夫 (Prove)

羅士拉諾夫 (Roslanoff)

財 部 用 印

莫 科 一八九六年三月十八日

(五) 中東鐵路公司章程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十二月四號奉俄皇諭旨批准

督辦西比利亞鐵路事務大臣庫洛木金核定

第一款 公司成立之原起

公司之成立，係根據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八月二十七號，中國政府與俄國銀行所簽定之合同，定名曰中東鐵路公司。專為在中國領土界內。修造鐵路，經理營業，自黑龍江省最西邊界之地點起，至吉林極東邊界之地點止，以與俄政府延修至中國邊境之後貝加爾鐵路，及南烏蘇里鐵路兩面首尾相聯。

附註 中國政府准許公司開採煤礦，無論與鐵路合辦，或單獨辦理；並准在中國組織一切工商礦務之實業。

凡此類特別組織之營業公司，應於鐵路營業簿之外，另立簿冊，以核記其出入之賬目。

公司成立之後，凡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八月二十七號合同內所載關於修築鐵路經理營業之一切權利，責任即全歸公司接受。

自公司將國家銀行證明創辦入交齊第一期股款之證書，呈遞度支大臣核驗之後，公司即作為正式成立（按此處之創辦入未指明係何人案其語意似即指華俄銀行）。此項股款，自本章程批准之日起，至晚應於兩個月內交齊；其餘股款，可隨後陸續繳付，但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晚應於一年之內，按照股票定價（不論市行漲落），全數完清。本公司股票，只准中俄兩國人民購

買。

第二款 鐵路租界之期限

按照與中政府所定之合同，本公司管理中東鐵路之期限，定為八十年，自全路開車之日起算。

第三款 公司對於俄政府之責任

查公司成立，全賴俄政府之助力，其彌補常年經費之進款，發行鐵路債票之償款，胥由俄政府担保（參看第十一及第十六兩款），為此鐵路公司於租界全期之內，對於俄政府自願担負以下各條之責任：

(甲) 凡中東鐵路全線及其一切附屬品暨汽機車輛等件，均宜通常整理整齊完備，以副隨時之應用，務期行客貨載之轉運，永遠便利，免除危險及周斷停滯等弊。

(乙) 中東鐵路行車之手續，應與相聯之俄國鐵路秩序一律。

(丙) 凡後貝加爾及南烏蘇里鐵路兩面來往開行之各等車輛，中東鐵路均應全部接管，按照原定地點轉運送到，不得遲誤，

(丁) 凡一切通車，不論載客運貨者，中東鐵路所定開行之速率較西比利亞鐵路通車，不得低減。

(戊) 中東鐵路應於沿線安設電線，與兩面接近之俄國鐵路電線相聯，並設局管理。凡兩面交界站通過之電報，及中俄兩國往來之電報，均應一律隨時接轉傳遞，不得延擱。

(己) 若日後中東路上交通繁盛，該鐵路工務部份之組織，不敷應用，對

於客貨之轉運不能便利無阻，則一經俄鐵路之要求，應將工藝部組織行車動力設法擴充，如與俄鐵路有意見不合之處，中東鐵路應遵從俄度支大臣之訓令施行，倘該路經濟缺乏，不足供擴充事業之所需，該公司可隨時呈請度支大臣查核，由俄政府施予財政上相當之濟助。

(庚) 凡過路行客貨載之運費，及電報之轉遞費，由公司呈准俄政府定擬，最少之價值在鐵路租界期內，無俄政府許可，公司不得私自增加，此項通車運費及電報費之價目，由公司會同度支大臣協商釐定。

(辛) 凡俄國郵政信件包裹等類，及遞送之執行人員，中東鐵路均應往來轉運，不收運費。公司應於每次通常客車之內，特別開隔火車一部份，作為郵政之用，其長以三沙羅為度。此外俄郵政局可自出費修造郵政專車，撥在該鐵路應用（除內部之修設外），其外面之修理，往來之帶運，均歸鐵路担任。

右列各項責任，上文業已載明，議定由鐵路担負，俄政府給予担保款項，中東鐵路之營業得此倚賴方能成立，故在租界八十年期限之內，此責任永遠存在，直至期滿，全部歸為中政府所有之時為止，雖依據本章第三十款，中政府可於期限未滿之前收買鐵路，但本款各條之效力，不能稍減，此項責任應於鐵路一同歸新業主接受。

又在租界八十年期限之內，所有中政府給予鐵路之以下各等權利永有效力。

(壬) 凡座客之行李郵便及各等貨物，由俄站過路運至俄站者，概不繳納

中國海關口稅并免除一切內地捐稅。

(丑)轉運行客貨載之運費及常費等項，一概免除中國捐稅。

(寅)凡由俄國運至中國之入口貨及由中國運往俄國之出口貨，經行此鐵路者，悉應運繳中國入口出口正稅，但照中國海關稅則通例減三分之一。

(卯)若入口貨物係經由鐵路運往中國內地者，悉應另納子口稅，照所約入口正稅之半數，完納子稅之後，概不重征，如子稅未完，則貨入內地，達關收稅，遇卡抽厘。

第四款

凡鐵路上需用之一切材料，公司可任便在地採買，并不受何等之限制，若所購物料在俄國領土之外，則運過俄境之時，准免納俄海關口稅。

第五款 鐵路修工之手續 開工竣工之期限

鐵路軌道之寬度，應與俄國各鐵路一式(即五俄尺)；公司至遲應于一千八百九十七年八月十六號以前開工，并自路線方向勘定應用地段撥定之日起，至遲應於六年以內，將全路工程告竣。

勘定路線之時，凡一切墳墓村鎮城市，務宜設法從旁繞越。按照本章第一款，中東鐵路與俄國後貝加爾鐵路及南烏蘇里鐵路聯接之時，公司為節省經費起見，可不另自修設交界車站，即借用各該鐵路之邊站，其借用之章程，由公司董事局與各該鐵路局協商定立。

第六款 運費

凡鐵路載運行客貨物之運費，以及一切附屬之收費，均由公司自行酌定

，以本章程第三款之範圍為標準。

第七款 審判案件之手續 鐵路轉運之規則

凡中東鐵路租界內之一切刑事民事訴訟各案件，由中俄兩國當地官署按照約章會同審判。

關於鐵路轉運行客貨物之手續，轉運應負之責任，應歸司法權審判之事件。財產控告之期限，要求鐵路償款之手續，鐵路對於公眾之交際法等項，均由公司詳細審究，於開車之前，按照俄國鐵路通章編定一準之規則通行遵辦。

第八款 鐵路保衛治安維持秩序之辦法

中國政府，承認設法担保中東鐵路及其執事人員之安全，使不受一切方面之攻擊，為防衛鐵路界內秩序起見，由公司委派警察人員，担負警衛之職任，並由公司特定警察章程通行全路，遵照辦理。

第九款 公司之基本金

公司基本金總額應照修建鐵路工程之價值厘定之。工程之價值。依據勘探路線之計算而估定之。左列各款，亦應歸入基本金內：

(子)在鐵路修工時間之內，關於基本金歸本價利之出款。

(丑)償付俄政府所遣派之工程司酬、在滿洲勘探路線之公費。

此項勘路公費之數目，由公司與俄度支大臣商定。

公司基本金以發行股票集集成之。

第十款 股票本金

公司股票本金之總額，定爲五百萬信用盧布 (Nominal Credit Roubles)，共分一千股，每股五千信用盧布。

股票之發行，均照定價銷售 (不論行市漲落)。

俄政府對於公司股票，不任担保。

第十款 債票本金 俄政府對於債票之担保

公司其餘資本 (謂除股本之外)，皆以發行債票集成之。

債票無定額，準照需用款數臨時酌定發行之。

每次發行債票，皆須經度支大臣特別之允准。

債票每張之定價，及所用金銀幣之本位，發行之手續，及期限暨債票式樣，皆須呈由度支大臣核准。關於債票之償付利息，歸還本款，皆由俄政府給予担保。

銷售此項債票，兌換現款，公司悉應託付華俄銀行辦理。但俄政府有權將此債票之借款全數收歸，於已收買之時，按照公司與銀行商定之實價，(即按照市行合議之價值與原定價有別，可漲可落) 付給公司現款。

第十二款 債票本款之保存

俟此項俄政府担保之債票款額，陸續收入，該公司應將所收現款，或經度支大臣允准，以此款換購之各種生利之債券，均另行存儲，受俄度支部特別之監視，公司由此項收入額內，有支撥左列用款之權：

(子) 查照所作工程及包攬之事件，業經實行照辦，並已屆開支各項用費之時，支出之款目，按照修工之估計表爲標準。

(丑) 在鐵路修工時間之內，按照公司發行債票章程，每屆償息期限之時，每次應需償息之款目，以銷售此項債票所收入之款額爲範圍。

第十三款 股票

交納第一期股票之時，由創辦人製給短期證券，俟公司董事局成立以後，所有續交之股款，亦即由董事局在此證券上填註。

所有股款，按照集股章程全數交足之後，即將創辦人所發之證券收訖，發給正式股票。

股票發給收執人 (不填註姓名)，其上至少有公司董事三人之簽押，每張股票付給聯單紙片一紙，以備每年領取利份之時，截割一片爲憑，若聯單期滿用盡，另行換給新者，股票利份，由公司淨利內付給，每年得有餘利，即於某年分勞，俟此年公司報告書在股東全體會議通過之後，即在董事局或指定地點發給。

股票利份之款數，收發領取之時期，由董事局在 (政府公報) (財政公報) 及中國報內之一種先期佈告通；此外若經股東公會指定，亦可另在別種報紙通告之。

第十四款 預備資本，

預備資本所爲左列各事之用：

(子) 鐵路路線及其一切建築及附屬品重要之修繕。

(丑) 彌補公司修理鐵路及其附屬品所用之特別費。

預備資本由每年經理鐵路所得之淨利內撥給 (即參看十七款)，預

備本金應兌換俄國國家債票或俄政府担保之各鐵路債票以儲蓄之。

公司管理鐵路期限滿後，所有積存之預備本金，應儘先歸償公司之債員，若有拖欠俄政府之款，亦應由此項下歸還。償清債票之外，尚有贏餘，則歸各股東按股均分。

中政府贖回鐵路之時，所有預備本金均歸各股東分劈。

第十五款 淨利

凡公司收入進款之金額，除去經理鐵路費用之出款外，所餘之數，即為淨利。左列各項均在出款之內：

(子) 普通經費 若鐵路線內設有執事人員之補助養濟機關，則公司所撥給之津貼及養濟費，亦應歸於此項經費之內。

(丑) 公司董事局 鐵路局及所屬各科處一切執事人員之公費薪俸，定額僱員工匠人等之薪金，

(寅) 採買鐵路上需用一切材料物品之花費 為管理鐵路使用一切建築（如路站橋梁房舍電線機場等類），動力組織（氣機車輛），及其他物品之花費。

(卯) 鐵路軌線 人工建築，房舍，汽機，車輛，及其他鐵路附屬之經理，修繕改造，更新各等費用。

(辰) 遵照公司董事局為交通正常免除危險起見，所頒行之一切規則命令，應組織實行機關之費用。

(巳) 鐵路改良擴充之經費 組織擴充流通資本之經費。

第十六款 俄政府補助鐵路之墊款 公司與俄政府清算此項墊款往來賬目之手續。

若遇鐵路進款金額不足供彌補常年經費，及歸償債票，按年本利之用，則下虧之數，全由俄政府担任墊補，由俄度支大臣經手發給，公司董事局承領。

此項墊款，公司可預支，應用每年按六分（即百分之六）行息。

公司預支之款項，核照應付之墊款，若有浮多，應於下次支付墊款時扣還。

公司董事局每歲於股東全體公會議決公司全年報告書之時，應將本年公司借欠俄政府款項，及應加利息之總賬，一併遞交股東公會議決，俟股東公會通過之後，董事局按照所欠之款目，出給俄政府債券，加算年利六分，俟下期清核賬目之時，再為更換新券。

此項董事局所出給俄政府之債券，得免繳一切債券文契之捐稅。

第十七款 淨利之分配

凡鐵路所得淨利，股東公會之議決，可由其中提出若干，作為預備本金（參看十四款），其數目以一成（即百分之十）為限，下餘之款撥作公司債票歸本償息之用，此外有餘，即係公司實利，按股分劈，作為發給股東之利，其數目每次皆由股東公會決定之。若除此數外，尚有贏餘，則以之歸償公司所欠俄政府之款項，其在日後公司已無償還之年限，則此項贏餘，仍補發給各股東，按股分劈。

第十八款 董事局

凡公司對於中東鐵路修築工程，經理營業一切事務，以及編定公司營業簿報告書等件均歸董事局（即現時所稱總公司）。

董事局爲公司之代表，故凡其一切行動，但係按照與中國政府定立之合同，本章程之條款，股東全體公會之議決，在其所有權限範圍之內者，公司悉應認爲有效。

董事局爲公司之全權代表，故當其爲一切之行動，不必另有委託信任之狀。

據此外並可自有選派代辦人之權，按照法律通例。授以信任狀。

董事局之駐地爲中國北京，俄京彼得堡。

董事會議之召集，可在北京，亦可在俄京。

董事所刊有官印。

第十九款 董事局之人員

董事局內，額設總董一員，董事九員（按總董即係中國督辦）。

總董由中國政府簡任；其餘董事，由股東全體公會選舉，由董事之中，

互選協董一員（按協董即係俄國會辦）。

總董之責任，專爲監督鐵路公司，切實遵辦對於中國政府所應盡之責任，凡鐵路公司與中國政府及京外各官署之一切交涉事件，均應由督辦承轉施行。

協董之責任，爲就近管理公司一切事務。

董事之中，每年應退出二人，在前五年之內，應退職之人，或抽籤或公議以決定之。以後皆於任期滿日退職，董事退職缺額，由股東公會另行補選之。

總董及董事之公費，均由股東公會決定之。

凡選任之董事，經股東公會之議決，可於任期未滿之前，開除其職任。

第二十款 董事局辦理之手續

凡董事會議由總董或協董查照情形之必要，隨時召集之。凡會議事件至少須有董事五人預議或親自蒞會，或書陳意見，（或郵遞或電陳），此五人之內，必須有總董或協董在列，其議決方爲有效。

表決事件以多數爲定。凡由公司週轉錢款之處所，及公司寄存本款之處所，支取款項匯兌國家鈔票債票給收款之字據，抹兌公司外欠款項之字據等項（除支取浮存現款外），均至少須有董事三人之簽押爲憑。支付浮存款項（即由公司貯現款之處所），按照董事會法定有效之手續辦理（謂經法定人數議決者），憑支票領取，由派定之董事一人簽押。

公司賬簿每年於舊歷十二月卅一號總結（與俄歷差隔十三日）

第二十一款 股東全體公會

股東全體公會，分常期會議特別會議兩種。

常期會議，每年召集一次，以議決公司本年之報告，決算並選舉董事。

除上列定例之議件外，其特別會議查照情形之必要，臨時召集之。

凡一切應經股東公會議決之事件，必須經由董事局交議，除上文載明常

期會議定例之議件外，股東公會普通應辦之事，為左例之各項：

(甲) 核准董事局關於鐵路上建築工程，經理營業之一切設施計劃。

(乙) 核准董事局之報告。

(丙) 核准挪用預備本金之陳請。

(丁) 核准撥入預備本金之款項(按照第十七款所定之數目)，分給股東之利份，及撥歸補助費養濟費之儲款，(若鐵路界內設有此等機關)。

(戊) 選舉董事及稽查員。

(己) 核定董事局稽查局之公費

(庚) 核准董事局之預算，指撥常年經費臨時費特別費之款項，准許董事局借貸錢款。

(辛) 議決一切超越董事局權限外之事件，決定一切董事局交議之事件。

第二十二款 召集股東公會手續

股東全體公會之召集，由董事局酌定，或在北京，或在俄京，先期在中俄各報上宣布通告。

第二十三款 股東公會認為合法有效之規則

股東公會及其議決之事件，必須到會預議之人，至少能代表股票全額之半數，皆能認為法定有效。(按查照此章程所定每一股票有一議決權，故其會議時法定之至少數，不以人數多寡論，而按股票數目計算，但使在會之人，能有股票全額之半，即為合格，所以到會時，必須先呈驗股票。)

第二十四款 股東公會會議之規則

在股東公會會議之時，每一股份有一議決權，不論各人所購之股票數目之多寡，均按股計議(比如一人購有五十股票此人之言論，即作為五十發言權，其所表決，亦即照五十議決權計算，此係純粹資本主義。)

凡股東到會，應先將所有之股票在董事局呈驗，或親自送交或以相當之信任狀委託代表人代遞，至晚須在開會日期一星期之前。)

若股票在國家銀行或俄華銀行或兩行之分行寄存，則即將各該總分行證明收存股票之證書呈驗亦可，作准驗看之上應將所存各股票之號碼指明。

凡呈驗之股票，概由董事局扣留，出給收據，俟過會期後之第二日，始按照此據，將股票發還，原主會議時表決一切問題均以多數為定。

凡股東公會，依據上列條款，按照所有權限決定之事件，不論在會與未到會之各股東，均應一體承認。

第二十五款 當地管理工程之鐵路局

凡修建鐵路工程上計劃實行一切事務，均由公司董事局委派總工程師，直接管理，總監工對於公司及董事局應直接負責任，辦理修築鐵路之一切工程，務宜完全堅固正當適用。

凡總工程師，代理，總工程師，各段監工，正工程師，及總稽查員等，均由董事局特派，其餘管理工程之執事人員，或由董事局派遣，或由總工程師直接委任，視董事局所付與之權限為定。

第二十六款 經理鐵路期間之當地鐵路局

凡直接管理鐵路經理營業及在經理鐵路期內舉辦各等工程，由公司董事

局特派鐵路總辦以司其職。

鐵路總辦及鐵路局各分處處長，總稽查員，皆由董事局委派，其餘管理路務之執事人員或由董事局分派，或由鐵路總辦直接委任，視董事局所給予之權限爲定，鐵路局之駐地，由董事局選定。

第二十七款 應經俄度支大臣核准之事件

爲因俄政府承認担保中東鐵路公司之進款，故俄政府對於鐵路之工程營業有監督進行之權，爲此，凡下列各事均應呈經俄度支大臣核准：

(甲) 選舉協董；

(乙) 派撤總工程師，及鐵路總辦，鐵路局各處之各等工程師；

(丙) 選舉稽查局稽查員（按稽查員有兩種，稽查局之稽查員，係股東公會選舉，專爲稽查公司預算決算之出入款項，鐵路之稽查員，歸總辦委派，主稽查鐵路工程及行車事務；）

(丁) 決定鐵路路線方面；

(戊) 鐵路修工之規則 一切鐵路工程上之計劃，預算非總工程師所能決定者，規定鐵路全線方向之計劃，估定工程價值之計算書，經理鐵路之預算，規定總工程師鐵路總辦及各等監工管路之高級執事人員之權限職任，鐵路局內監工管路各分處內部之組織法；

(己) 養濟費 預備金各等儲款之辦法。

第二十八款 稽察局

稽察局預設稽察員五人，由股東公會選舉，需無管理公司事務之關係

者。

稽察員自行互選舉定總稽察。

稽察員每歲退職一人，前五年之內，應退職之人，抽籤或公議以決定之，以後皆於任期退職。

稽察員缺額另行補選之。

稽察局之職任爲左列之各事：

(甲) 審查修造鐵路擴充鐵路一切工程計劃之預算表，估計書；

(乙) 查核辦理工程之報告書；

(丙) 稽核經理鐵路完全年出款入款預算；

(丁) 稽核董事局本年經理鐵路之出款入款報告書；

(戊) 監察修工管路一切事務。

凡稽察局所要求調查說明之事件，董事局皆應立予照辦。

凡稽察局審查修造鐵路，擴充鐵路，經理鐵路一切計劃之預算之時，應會同董事局開聯合會議，公共核決一切問題，由兩而預議人員，公共表決，以多數爲定。

所有修建經理鐵路一切計劃之預算，經議決通過之後，由董事局遞呈度支大臣批准。

審查修建經理鐵路之報告書，由稽察局召集本局人員，自行核定，以多數表決之後，將公定之判詞標題於報告書之上，董事局將此項報告書，交股東公會議決之時，應將稽察局之判詞，一併遞呈公會查核。

股東公會，查照稽查局判詞，議定表決之後，稟察局應股按照東公會所決定在報告書及董事局簿冊之上，標題審查之結果。稽察局所領之辦公費，由股東公會議決定之。

第二十九款 中政府之接收鐵路權

按照與中政府定立之合同，八十年租期滿後，所有鐵路全線及其一切附屬品，均歸中政府接受，毋庸償費，所有公司之預備本金等項，以之歸償公司借欠，俄政度之墊款，及其他債負，所餘之款，歸各股東按股分劈，

若鐵路租期滿後，公司借欠俄政府之款項，尙未付清，則此項担保墊款往來之賬目，即行取消，華俄銀行對於此項賬目，決不担負何等責任。

第三十款 三十六年後中政府之贖回鐵路權

按照與中政府定立之合同，自全路竣工開車之日起，滿三十六年之後，中政府可有贖收此路之權，凡公司所費之資本，及為鐵路應用所欠之債負，及應加之利息，均應由中政府全數償還。

凡債票已經拮歸歸還之部份，及公司借用俄政府墊款，已由淨利內償付之部份，自應不列入贖款。中政府必須先將應付贖款，繳入俄國家銀行，然後始能接收鐵路，所有中政府繳付之贖款，應儘先歸還公司債票本款，及借欠俄政府之墊款，並償付兩項應加之利息，下餘之數，歸各股東自行處分。

中俄續訂東省鐵路公司合同章程

(光緒二十四年 西一八九八年七月六日)

欽差 頭等出使大臣 楊 欽奉光緒二十四年五月初七日，即俄歷九十八年六月十三日(西歷一八九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諭旨，允准與東省鐵路公司訂定合同，按照中國與俄國於光緒二十四年三月初六日(俄歷一八九八年三月十五日)在北京會訂條約，及閏三月十七日(俄歷四月二十五日)在西歷五月七日，在森彼得堡續訂專條

內開中國政府從條約畫押日起，允准光緒二十二年所准東省鐵路公司建造鐵路之事，推廣建造經理一鐵路，在東省鐵路幹路上擇站起造，達至遼東牛島之大連灣及旅順口海口，此枝路應悉照光緒廿二年八月初二日(俄歷一八九八年八月二十七日)中國政府與華俄銀行所訂合同之各章程辦理等情，因此議定，按照前訂建造經理東省鐵路合同各節，開列如下：

第一款 此東省還路幹路之枝路，達至旅順大連灣海口，取名東省鐵路南滿洲枝路。

第二款 按照光緒二十二年八月初二日(俄歷一八九六年八月二十七日)合同第四條，造路費用料件水陸轉運，應由中國政府隨事設法，使其便捷，現准公司用輪船及別船掛公司旗行駛遼河並該河之枝河及營口并隙地內各海口合用而有益此路路工者，均可駛入及運卸料件。

第三款 東省鐵路公司為建造南滿洲鐵路，需用料件糧草運載便捷起見，准其由此路暫築枝路至營口及隙地海口，惟築路工竣，全路通行貿易後，公司應遵中國政府知照，將諸枝路拆去，總之自勘定路線撥給地段日起，一過八年，必定拆去。

第四款 按照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年)中國政府允准公司開採木植煤

筋，爲鐵路需用，現准公司在官地樹林內，自行採伐，每株繳價若干，由總監工或其他代辦與地方官公同酌定，惟不得過地方時價。凡盛京省御用產業，或闕繫風水，歸北京政府管屬樹林，不得損動，並准公司在此枝路經過一帶地方，開採製造經理鐵路需用之煤礦，計餉納價，由總監工或其代辦與地方官公同酌定，不得過別人在該地採煤所納之稅數。

第五款 俄國可在遼東半島租地內，自行酌定稅則，中國可在交界征收貨物從該租地運入或運往該租地之稅。此事中國政府可商允俄國國家，將稅關設大連灣，自該口開埠通商之日爲始，所有開辦及經理之事；委派東省鐵路公司作爲中國戶部代理人，代爲征收。此關專歸北京政府管轄，該代辦人將所辦之事按時呈報，另派中國文官爲駐紮該處稅關委員。搭客行李及貨物由俄境車站運經該路至遼東半島租與俄國之地段內，或由此租地運赴俄境，概免關稅及內地稅厘。貨物經鐵路從中國內地運往租地或從租地運入內地，應照中國海關稅則分別完納進口出口稅，無減無增。

第六款 公司可自行擴充備設行海商船，掛公司旗，照各國通商行船章程，此項船隻及經理此事，若有虧折與中國政府無涉，搭客票價及貨物運價，由公司自行酌定，此事與鐵路不相干涉，其經理之期，自無限制，無庸按照光緒二十二年中國政府與華俄銀行所定合同，第十二條價買及歸還期限章程辦理。

第七款 南滿洲鐵路方向及經過地方，應俟總監工在滿洲地方勘定，將情形報明公司總局後，自公司或在北京之代辦人與鐵路總辦公同商定。

光緒二十四年五月十八日

俄歷一千八百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七) 東省鐵路界內組織自治會之預定

協約

- 一、鐵路界內首先承認中國主權，不得稍有侵害。
- 二、凡中國主權應行之事，皆得在鐵路界內施行，限於不違反東省鐵路公司諸條約，則鐵路公司與自治會均不得藉詞阻止。
- 三、關於東省鐵路現行諸條約仍繼續遵守。
- 四、凡中國主權應發布之法律命令及其他規則，由中國官吏宣布告示。
- 五、凡中國地方大吏官員到鐵路界內時，鐵路公司與自治會務須尊重，並表敬禮。
- 六、鐵路界內之重要都市設自治會。
- 七、由該埠居民按地方程度人口多寡選舉議員，更由議員復選執行委員，若該埠居民自行辦理地方公共事務，得互舉領袖一人爲辦理公共議定之件。
- 七、鐵路界居民，不分中外，共享平等權利。共担平均義務。
- 八、凡居民須有相當不動產與納相當稅金，方有選舉議員之權。
- 九、議長由議員中選舉，不分國籍。
- 十、地方公益一切事項，均歸議員會議，至教室協會學堂慈善等事，專屬一

方面者，歸各自籌款辦理。

一、執行委員不得過三人，中外議員該得被選，此外另由交涉局總辦與鐵路總辦各派委員一人，會同議長組織一執行委員會。

二、議員會議長即兼充執行委員會會長。

三、交涉局總辦與鐵路總辦之位置，在議員議長執行委員會委員之上，有隨時監督檢查自治官之權。

執行委員之常務，須作報告書稟知二總辦。

議員議決之事，須先提出兩總辦，請其承認後，始由執行委員會公布，無論何國人皆一體遵行。

四、議員議決事件，如交涉局總辦及鐵路總辦不承認之時，交議員覆議，覆議時，如出席議員四分之三認可時，即有執行之力。

五、凡關於鐵路界內都市之公益，及理財上重要事件，經議員妥商後，呈請中國督辦大臣及東省鐵路公司和衷核奪施行。

六、車站車廠及其他供鐵路用之地方，專歸東省鐵路公司管理，其他公司未經出租地畝，及公司專管之房屋，未歸自治會者，仍暫歸鐵路公司管理，免納地租。

七、自治會與巡警之詳細章程，及他稅定率，兩國全權應即時會同商訂。

八、自治詳細章程未經商定實行之前，暫依現行規則酌量辦理，惟交涉總辦與鐵路總辦之監察權，確遵本條約十三條施行。

凡交涉總辦與鐵路總辦不承認議員議決之事項，又兩總辦意見不一致之

時，由中外商人各舉特別委員一名，合兩總辦公舉中外有名望一名，會同和衷審定。

哈爾濱中國商會得派委員三名，入同市行政委員會參與事務，與行政委員享同一之權利。

滿洲里及海拉爾之中國商會，亦得選舉代表二人，參列同市之執行委員會，其他祇有議事會之都市，中國商人與議事，與俄商平等。

(八)管理東省鐵路續訂合同

民國九年十月二日 西一九二〇年十月二日

緒言

中國政府 一因以庫平銀五百萬兩入股，曾經光緒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與俄籍華俄道勝銀行(即現今俄亞銀行)合夥開設生意，訂定建造經理東省鐵路合同。

二因東省鐵路公司所欠中國政府五百萬兩之本利，加以中國政府接濟該路款項之種種債權關係；

三因俄國政治紊亂之故，致失其管理該路及維持秩序之能力；

四因中國政府以領土主權之關係，對於管理路界以內地方之治安維持世界公共之交通，實行保護該鐵路之財產，暨整頓一切秩序，均有應負之責；

綜上述之理由及責任，中國政府特於九年十月二日，正式通知該銀行，

聲明中國政府決定暫時代替俄國政府執行該合同及現行章程之所有各項職權

並執行光緒二十二年所訂合辦東省鐵路合同及公司原有現行章程所予之特權，此項代執行俄政府職權之期限，以中國政府正式承認俄國政府，並彼此商定該路辦法後為止，特續訂本合同，以資遵守。

茲於民國九年十月二日，中國政府特派交通部代表中國政府與駐北京道勝銀行即現在俄亞銀行及以後改組之銀行代表暫駐巴黎之道勝總銀行彼此同意，訂立以下條款，為一千八百九十六年之東省鐵路續訂合同。

第一條 東省鐵路公司(以下稱公司)一俟本合同簽字之後，務即立將應辦中國政府各款同價之鐵路債券交與中國政府，此項債券性質，另函聲明，其款詳列於後：

(甲) 按照原合同第十二條，該公司於路成開車之日，應繳中國政府之庫平銀五百萬兩；

(乙) 前項五百萬兩歷年應繳之利息，應自開車日起算，按公司章程第十六款，每年按六厘計算，並應按息上加息計算，至一九二〇年為止，由一九二一年起，所有前項借款，應照上文(甲)(乙)兩項之總數，每年給息五釐，每半年支付一次，此項鐵路債券，至中國贖路之時清還，或由贖路款內扣還亦可。

因上項欠款而發行鐵路債券，應以該路之動產不動產作為擔保。

第二條 董事會董事九人之內，除督辦在外，中國政府得派華籍董事四人，不以有無股份為限。至於俄籍董事，由俄人自由選舉，如遇中俄投票之數平均時，督辦除固有議決權外，有加一取決之權。

第三條 董事會法定人數以七人為至少之數，所有一切取決，亦必須得七人全體同意，方可有執行之效力。

第四條 中國政府得於稽察局之五員內，派華籍稽察員二人，其總稽察即由此五人中選舉，但以華籍為限。

第五條 為該路管理便利起見，所有華俄員，均應秉公支配，受同等之待遇。

第六條 公司以後所有之權利及所有之職務，無論何項，均應嚴行限制於商業範圍之內，所有一切政治事項，均應禁止，中國政府得隨時嚴重取締之。

第七條 凡光緒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八九六年九月二日所訂之中俄合辦東省鐵路公司合同及公司原有章程，與本合同不相抵觸者，均為有效。

本合同繕華法文各二份，但以法文為主。

中華民國九年十月二日即西歷一九二〇年十月二日訂於北京

代表俄國道勝銀行(即現在俄亞銀行及將來改組之銀行)

代表中國政府交通部

附道勝銀行致交通部函第一號

逕啟者今日議決東省合同董事，曾經彼此同意，應聲明東省鐵路公司欠付中國政府之款，應用算式如下：(甲)按照原合同第十二款，該公司於路成開車之日，應繳中國政府庫平銀五百萬兩；(乙)前項五百萬兩歷年應繳之利息

應自開車之日算起，按照公司章程第十六款，每年照六釐起息，並應按息上加息，計算至一千九百二十年為止。茲因前項開車日期，雙方尚有爭執，在敝行認爲一千九百零七年，貴部認爲一千九百零三年起算，是以欠繳之總數，未能解決。現將此問題候雙方查明證據解決後，再用專函證明欠繳之總數，即本利兩項之數。此致交通部。

附道勝銀行呈交通總長函第二號

總長鈞鑒：今日決議東省鐵路續訂合同一事，曾經彼此同意，應聲明之款如下：

- 一，董事會會辦，仍以俄人充之，此外另添聘會辦二人，華俄各一人，仍由董事中選充之，惟俄籍會辦離職時，當由俄籍暫會辦代理之。
- 一，管理東省鐵路俄籍局長外，另設華籍副局長一人。
- 一，所有工務機務車務會計四處，俄籍處長外各另設華籍副處長一人，以資襄助，此外如董事會認他處應添設副處長時，當以華人充之。

以上各條，即希鈞察願頌日祉。

附道勝銀行致交通部函第四號

總長鈞鑒：今日決議東省鐵路續訂合同一事，曾經彼此同意，應請鈞部通知東省鐵路督辦，於十月內召集該路股東大會，以便另行正式組織新董事會，並純以商務性質，另行整理路事，此後股東大會，按照公司章程，舉行一次，即祈鈞核願頌日祉。

附道勝銀行致交通部函第六號

總長鈞鑒：今日決議東省鐵路合同一事，曾經彼此同意，應聲明之款如下：

- (一) 臨時添設之坐辦，決計取消。
- (二) 所有臨時添設之各缺，凡不在公司章程內所有者，一律取消。

此致交通部

附交通部致道勝銀行函第八號

查光緒二十二年中俄合辦東省鐵路公司合同第一款內載：所有股票，只准華俄商民購買等語，是華人有購買該路股票之權，與俄人相等。又該路章程第十款內載：公司股票本金之總額，定爲五百萬盧布，共分一千股，每股五千盧布等語。爲此根據上項兩款，中政府要求道勝銀行將該路股票讓與華人一半，即二百五十萬盧布，磋商多日，雙方爭持無決，中政府特聲明對於一千九百二十年十月二號所訂合同，雖許簽訂之權，而於要求購買股票一層，仍得有續議之權，相應函達，請即查明，並希見復爲荷，此致道勝銀行。

附道勝銀行復交通部函第九號

總長鈞鑒：奉到今日來函，聲明中政府對於一千九百二十年十月二日所訂之合同，雖許簽訂之權，而於要求購買東省鐵路股票一層，仍有繼續提議之權，敬悉并以備案，謹復，敬請鈞安：此致交通部

附道勝銀行致交通部函第十號

總長鈞鑒：遵奉鈞意。敝行應用本函聲明者：俄亞道勝銀行（即前華俄道勝銀行）係股份有限公司，純係商務性質，對於俄國各政黨，并無牽連之關係。尤特聲明者：東省路事，除華俄兩國外，並無有第三國之關係。特此聲

明；敬請鈞安

附交通部致道勝銀行函第十一號

逕啓者：中國政府（一）因以庫平銀五百萬兩入股，曾經光緒二十二年七月廿五日與俄國籍華俄道勝銀行（即現今俄亞銀行）合夥開設生意，訂立建造經理東省鐵路合同；（二）因東省鐵路公司所欠中國政府五百萬兩之本利，加以中國政府接濟該路款項之種種債權關係；（三）因俄國政治紊亂之故，致失其管運該路及維持秩序之能力；（四）因中國政府以領土主權之關係，對於管理路界以內地方之治安，維持世界公共之交通，實行保護該路之財產，暨整頓一切秩序，均有應負之責，綜上述之理由及責任，本部特派代表中國政府，正式通知實行，聲明中國政府決定暫時代替俄國政府執行該路合同及現行章程之所有各項職權，並執行光緒二十二年所訂合辦東省鐵路合同及公司原有現行章程所予之特權。此項代執行俄政府職權之期限，以中國政府正式承認俄國政府，並彼此商定該路辦法後爲止；即希查照見復爲荷。此致道勝銀行。

中華民國九年十月二日

附譯駐北京法國公使館致俄亞銀行函（第十三號）

逕啓者：前准貴行聲稱：關於答復北京交通部所要求之正式文件，爲證明俄亞銀行有東省鐵路股份全部之所有權事。茲將法國外務部對於本公使所呈請，業已給予一切權利，使銀行交付此項證據，得有駐倫敦之俄國財政部委員沙孟君簽字情形，奉准台端，此項正式文件，業由巴黎道勝銀行董事會保險寄交貴行。茲附九月二十八日法國外務部長兼國務總理寄發本公使電報

一件，送請察閱，此項電報，足以證實確係正式證據，貴行可向中國政府證明一切也。此致駐華俄亞銀行總理史紀愛斯基君。卜柏啓。一九二〇年九月二十四日自北京發

附譯法國外務總長兼國務總理米勒霍君致駐華法

國公使卜柏君電（第十四號）

所告史紀愛斯基君：所請求之文件證據，現已照發，並將下列電文，轉交史紀愛斯基君爲盼。（閣下可於下次郵船收到俄國財政部委員，即駐倫敦俄國公使隨員沙孟君寄發保險信函之正式證據）此項函件，可以證明東省鐵路公司股份，屬於俄亞道勝銀行所有。一九二〇年九月十八日自巴黎發

沙孟押

道勝銀行董事會押

米勒霍押

附譯俄亞銀行致交通總長函（第十一號）

總長鈞鑒：鄙人證明俄亞銀行是股份公司，並是俄國國民事業，曾在俄京註冊，特此聲明，專此敬候日祉。北京俄亞銀行關德啓。一千九百二十年十月

六日

（九）華盛頓會議決議案

各國連同中國在內關於中東鐵路之議決案

民國十一年二月四日 西一九二二年二月四日

決議：爲有利益者保存中東鐵路，應予該鐵路及服役並使用鐵路者，更加良好之保護，職員遴選，更加注意，以便完成業務之能率，款項開支，更加節節；以預防阻財產之浪費，此事應即由相當之外交途徑辦理之。

除中國外各國贊同關於中東鐵路之議決案

除中國外之各國，於贊成關於中東鐵路之議決案，保留權利，堅要中國對於中東鐵路股東公司債券所有者，及債權者等之各外國人，是否履行義務，擔負責任，此種義務，各國認爲自建築鐵路合同及中國照該合同之行動而發生者。各國並認一種代管性質之義務，係從中國政府施行其權力於該鐵路之執掌及行政而發生者。

(十)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

中華民國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願將此彼平日邦交恢復，協定解決兩國間懸案大綱，爲此派定全權代表如左：大中華民國大總統特派外交總長顧維鈞爲全權代表，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中央執行委員特派遠東全權代表加拉亨爲全權代表。兩全權代表將所奉全權證書互相校閱，均屬妥洽，議定各條如左：

第一條 本協定簽字後，兩締約國之平日使領關係應即恢復，中國政府允許設法將前俄領使館舍，移交蘇聯政府。

第二條 兩締約國政府允於本協定簽字之後一個月舉行會議，按照後列各條之規定，商訂一切懸案之詳細辦法，予以施行。此項詳細辦法，應從速

完竣，但無論如何，至遲不得過自前項會議開始之日起六個月。

第三條 兩締約國政府，同意在前條所訂會議中，將中國政府與前俄帝國政府所訂立之一切公約協定意見書及合同等項，概行廢止，另本平等相互之原則，暨一九一九與一九二〇兩年，蘇聯政府宣言之精神，重訂條約協定等項。

第四條 蘇聯政府根據其政策，及一九一九與一九二〇兩年宣言，聲明前俄帝國政府與第三者所訂之一切條約協定等項，有妨礙中國主權及利益者，概爲無效，兩締約國政府，聲明嗣後無論何方政府不訂立損害他締約國主權及利益之條約及協定（廢止關於俄蒙舊約問題大綱第四款中段取消，中俄雙方另外聲明，自前俄帝國至現在止，俄國與第三者所訂條約，中國認爲無效，該聲明書與協定大綱，有同等效力。）

第五條 蘇聯政府承認外蒙爲完全中華民國之一部分，及尊重在該領土內中國之主權，蘇聯政府聲明一俟蒙古撤兵之條件問題（原文爲條件字樣）期限及彼此邊界利益與安全之辦法，在本協定第二條所定會議中商定後，即將蘇聯軍隊由蒙古盡數撤退。

第六條 兩締約國政府互相擔任，在各該國境內，不准有爲圖謀反對對方政府而成立之各機關或團體之存在及舉動，並允諾彼此不爲對方國公共秩序社會組織相反對之宣傳。

第七條 兩締約國政府允在協定第二條所訂會議中，將彼此疆界未行劃定以前，允仍維持現有疆界。

第八條 兩締約國政府允將兩國邊界江湖及其他流域上之航行問題，按照平等相互之原則，在前條所訂之會議中定之。

第九條 兩締約國政府允在前條所定之會議中，根據下開原則，將中東鐵路問題解決：(一)兩締約國政府聲明中東鐵路商業性質，並聲明除該路本身營業事務直轄該路外，所有關係中國國家及地方主權之各項事務，如司法行政軍務警務市政稅務地畝(除鐵路自用地皮外)等，概由中國官府辦理；(二)蘇聯政府允諾中國，以中國資本贖回中東路及該路所屬一切財產，並允諾將該路一切股東債票移交中國；(三)兩締約國政府允在本協定第二條所定會議中解決贖路之款額及條件，暨移交車路之手續；(四)蘇聯政府擔任對於中東鐵路在一九一七年三月九日革命以前，所有股東持債票者及其債權人，負一切完全責任；(五)兩締約國政府承認對於中東鐵路之前途，祇能由中俄兩國取決，不許第三者干涉；(六)兩締約國政府允在本條第三項規定事項未經解決以前，特行規定暫行管理中東鐵路辦法；(七)在本協定第二條所定之會議，未將中東鐵路各項事宜解決以前，兩國政府根據俄歷一八九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西歷一八九六年九月八日所訂東省鐵路合同所有之權利，與本協定及暫行管理中東鐵路協定，暨中國主權不相觸者，仍為有效。

第十條 蘇聯政府允予拋棄前俄政府在中國境內根據各種條約協定章程等所得之一切租界地貿易圈及兵營操場等之特權及特許。

第十一條 蘇聯政府允予拋棄俄國部分之庚子賠款，

第十二條 蘇聯政府允諾取銷治外法權及領事領事裁判權。

第十三條 兩締約國政府允在本協約第二條所定之會議中訂立商約，將兩締約國關稅稅則，採取平等相互主義，同意協定。

第十四條 兩締約國允在前條所定之會議中討論賠償損失之要求。

第十五條 本協定自簽字日起，即生效力。

為此兩全權代表將本協定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

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訂於北京

大中華民國全權代表顧維鈞簽押

蘇聯全權代表加拉罕簽押

(十一) 暫行管理中東鐵路協定

中華民國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因中東鐵路係由俄國國家出資，並完全建築在中國領土以內，彼此認定該鐵路純係商業性質，除本身營業事務外，所有關係中國國家及地方主權之各項事務，概歸中國官府辦理在本鐵路根本辦法未經在西歷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所訂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第二條所定之會議中解決以前，兩國為公同經營本鐵路業務起見，同意規定暫行管理辦法，為此派定全權代表如左：

大中華民國大總統特派外交總長顧維鈞為全權代表。

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政府中央執行委員會特派遠東全權代表加拉罕

為全權代表。

兩國全權代表將所奉全權證書，互相校閱，均屬妥洽，議定各條如左：

第一條 本鐵路設理事會為議決機關，置理事十人，由中俄兩國政府各選派理事五人組織之。中國政府派定華理事一人為理事長，即督辦。蘇聯政府俄理事一人為副理事，即會辦。理事會之法定人數，以七人為至少之數，所有一切取決，須得六人以上之同意，方可有執行之效力。督會辦共同管理理事會事務，並簽定各項文書。督會辦有事故時，由各該政府另派理事代行職務。（督辦由華理事代理，會辦由俄理事代理）。

第二條 本鐵路設監事會，由監察五人組織之。華監察二人由中國政府委派，俄監察三人由蘇聯政府委派。會長由華監察中選舉之。

第三條 本鐵路設局長一人，由俄人充任，副局長二人，華俄各一，均由理事會委派，由各該政府核准。華局長副局長之職權，由理事會規定之。

第四條 本鐵路之處長副處長等，由理事會委派之，如處長為華人時，副處長須用俄人，處長為俄人時副處長須用華人。

第五條 本鐵路各級人員，按照中俄兩國人平均分配原則任用。

第六條 理事會商議路務不能解決時，呈報兩締約國政府解決。但關於本協定第七條內所載之預算決算事項，不在此限。

第七條 本鐵路之預算決算，由理事會提交理事會及監事會之聯席會議核准。

第八條 本鐵路所有權利，由理事會保管，在本鐵路根本辦法未能解決以前，不得動用。

第九條 理事會得應將前俄政府於一八九六年十二月四日批准之中東鐵路

公司章程，按照本協定及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所訂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從速改訂完竣，但無論如何，至遲不得過自理事會成立之日起六個月，其未改訂完竣以前，該項章程與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不相牴觸，暨不妨礙於中國主權者，仍予繼續通用。

第十條 將來中東鐵路根本辦法，在西歷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所訂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第二條所定之會議中解決時，本協定即行取消。

第十一條 本協定自簽字日起，即生效力，為此兩全權代表將本協定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

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訂於北京

中國全權代表顧維鈞簽押
蘇聯全權代表加拉罕簽押

(一) 聲明書

大中華民國政府與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政府聲明。一俟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簽字之後，彼此應立將前俄帝國政府與中國所有之一切不動產及動產，在各該國境內者互相交換，並彼此將此項應行交還產業，開列清單，送交各該政府辦理。

為此兩國全權代表將本聲明書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卅一日
訂於北京

中國全權代表顧維鈞簽押

蘇聯全權代表加拉罕簽押

(二) 聲明書

大中華民國政府與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政府聲明：了解關於蘇聯政府實際上所有之俄國教會房屋及地產，其移轉或他項適當之處置，應在大綱協定第二條規定之會議中，按照中國內地置產現行法律及章程商定之。至蘇聯政府實際上在北京及八大處所有之俄國教會房屋及地產等，一俟蘇聯政府指定接收之中國人或中國機關，中國政府即按照中國內地置產現行法律及章程設法移交之，惟中國政府應先設法保守，並騰出該項房屋與地產。

再此項聲明與大綱協定內之聲明條款，有同等效力。

爲此兩國政府全權代表將本聲明書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卅一日

顧維鈞印

加拉罕印

(三) 聲明書

大中華民國政府與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政府共同聲明：關於大綱協定第四條，雙方了解中國政府對於俄國自帝俄政府以來，凡與第三者所訂定之一切條約協定等等，其有妨礙中國主權及利益者，無論將來或現在，均不承認爲有效。

再此項聲明，與大綱協定內之聲明條款，有同等效力。

爲此兩國政府全權代表將本聲明書，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卅一日

訂於北京

顧維鈞印

加拉罕印

附

錄

(四) 聲明書

大中華民國政府，與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政府，共同聲明：在大綱協定內第十條所載蘇聯政府所拋棄之各種權利，與特權，雙方了解中國政府不擬以其一部或全部讓與任何第三國或任何外人組織之團體。

再此項聲明與大綱協定內之聲明條件有同等效力。

爲此兩國政府全權代表將本聲明書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十一日

訂於北京

顧維鈞印

加拉罕印

(五) 聲明書

大中華民國政府與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政府對於大綱協定第十一條，共同聲明：雙方了解如左：

(一) 蘇聯政府所拋棄俄國部份之庚子賠款，於該項款項所担保之各種債項，以全體一致行之；

(二) 設立一特別委員會管理並分配上述款項，該委員會以三人組織之，其二人由中國政府委派，其一人由蘇聯政府委派，該委員會會議決事項，以全體一致行之；

(三) 該款於隨時收入時，應即存儲於上述特別委員會所指定之銀行。

再此項聲明與大綱協定內之聲明條款有同等效力。

爲此，兩國政府全權代表將本聲明書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守。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訂於北京
顧維鈞印
加拉罕印

(六) 聲明書

大中華民國政府與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政府，同意按照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第二條之規定，在大會內議定適宜條款，以期蘇聯人民因該協定第十二條而取消治外法權與領事裁判權之地位，有所準則，然無論如何，蘇聯人民應先完全受中國法律之管轄，合併聲明。

為此，兩國政府全權代表將本聲明書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訂於北京
顧維鈞印
加拉罕印

(七) 聲明書

大中華民國政府與大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政府，業於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簽訂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現經同意解釋本日所簽暫行管理東鐵路協定第五條所規定，中華民國人民及蘇維埃社會聯邦共和國人民平均分配充任之原則如下：

此項原則之適用不得解作以撤換現在俄籍人員為實行該原則，唯一之意義。

再雙方了解所有各項位置，應准兩締約國人民平等充任，不得對於何方

人民表示區別待遇，且各項位置應照謀事者之能力技術及教育資格補充。為此兩國政府全權代表將本聲明書英文兩份，各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訂於北京
顧維鈞印
加拉罕印

顧外交總長致蘇聯代表加拉罕函

逕啓者：查本國與貴國所訂之解決懸案大綱協定，業於本日經雙方簽字，茲特代表本國政府聲明本國政府為兩國友誼關係起見，當將現在本國軍警機關任用前俄帝國人民，停止職務，因恐此項人民之存留，與其動作，危及蘇聯國家之安全，倘承將此項人民開列清單，移送本國政府。自當飭知關係各機關，採取必須手續也。此致加代表。

(十二) 續訂奉俄協定

中華民國東三省自治省政府，與蘇維埃社會聯邦政府，為增進友誼及規定關於雙方利益之各項問題起見，經雙方同意，訂定協定。為此，中華民國東三省自治省政府，委派全權代表鄭謙，呂榮寰，鍾世銘；蘇維埃社會聯邦政府，委派全權代表庫茲尼錯夫。雙方代表將所奉全權證書，互相校閱，均屬妥洽，議定協定各條如左：

第一條 中國東省鐵路

締約雙方政府同意，將東省鐵路問題，解決如左：

(一) 締約雙方政府，聲明東省鐵路純係商業性質之機關。締約雙方彼此

聲明，除該路營業事務直轄於該路外。所有關係中華民國國家及地方政府權利之各項事務，如司法，民政，軍務，警務，市政，稅務，地畝，（除鐵路本身地皮）等，概由中國官府辦理處置。

(二) 一八九六年八月廿七日 訂定之建築經營東省鐵路合同第十二條內所載之期限，應由八十年減至六十年。此項期滿後，該路及該路一切附屬產業，均歸為中國政府所有，無須給價，經營方同意時得再行縮短，上述期限（即六十年）之問題，提出商議。自本協定簽訂之日起，蘇聯方面，同意中國有權贖回該路。贖時應由雙方商定該路曾經實在價值若干，并用中國實本，以公道價額贖回之。

(三) 蘇聯政府尤在雙方組織委員會中，將東省鐵路公司債務問題，按照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在北京簽訂之中俄協定大綱第八條第四項決定。

(四) 締約雙方彼此同意，東省鐵路之前途應由中國及蘇聯兩國取決，不許第三者干涉。

(五) 一八九六年九月八日 所訂建築經營東省鐵路合同應由雙方組織委員會，在簽訂本協定後四個月以內，按照本協定條文修正完竣；在未修正以前，兩國政府根據該項合同所有之權利與本協定不相抵觸暨不妨礙中國主權者，繼續有效。

(六) 本鐵路設理事會為議決機關，置理事十人，由中國委派五人，由蘇聯委派五人，中國派理事一人，為理事長，兼督辦，蘇聯政府派蘇聯理事

一人，為副理事，兼督辦。理事會之法定人數，以七人為至少之數。所有一切取決，須得六人以上之同意，方可有執行之效力。督辦兼共同管理理事會事務，并共同簽訂各項文書，督辦兼有事故時，可由各該政府，另派理事代理職務。（督辦由華理事代理。會辦由蘇聯理事代理）。

(七) 本鐵路設監事會，由監事五人組織之，其中監事二人，由中國委派，其餘三人，由蘇聯政府委派。監事長由華監事中選舉之。

(八) 本鐵路設管理局長一人，蘇聯人充任之。副局長二人，中國蘇聯各一人，均由理事會委派，由各該政府核准。局長副局長之職權，由理事會規定之。

(九) 本鐵路各處處長副處長等，由理事會委派之，若處處長為華人時，副處長須用蘇聯人。處處長為蘇聯人時，副處長須用華人。

(十) 本鐵路各處人員，按照中華蘇聯兩國人民平均分配之原則任用，（註）實行此項平均原則時，無論如何，不得妨礙該路平日之生活及事務之進行，即聘用兩國職員時，應以各該員之經驗品學資格為標準。

(十一) 除預算及決算之問題，應照本協定第一條第十二項辦理外。其餘各項問題，由理事會議決；遇有不能解決時，應呈報締約雙方政府。以和平公允方法解決之。

(十二) 本鐵路之預算決算，由理事會提交理事會及聯席會議審定。

(十三) 本鐵路所有權利，由理事會保存，在雙方組織之委員會未將締約雙方分配權利問題解決以前，不得動用。

(十四)理事會應將前俄政府于一八九六年十二月四日批准之東省鐵路公司章程，按照本協定從速修正完竣。至遲不得過自理事會成立之日起四個月，其未修正以前，該項章程與本協定不相抵觸，暨不妨礙中國主權者，繼續有效。

(十五)將來中國贖回東路之條件，一經締結雙方商定時，或該路於協定第一條第二項所載之期滿後，歸還中國時，本協定所有關於東路之各部分，即失其效。

第二條 航權

締約雙方同意，無論何種船隻。在兩國邊境江湖及他種流域上，以國界為限之航行問題，按照平等相互及彼此尊重主權之原則解決。所有該問題之細目應在雙方組織之委員會自簽定本協定日起以兩個月以內，規定完竣。因中國方面，對於黑龍江下游通海處之客貨有甚大利益之關係，蘇聯方面，對於松花口至哈爾濱之客貨亦有甚大利益之關係，故雙方同意在委員會中，按照平等相互之原則，討論保障此種利益之問題。

第三條 疆界

締約雙方允由雙方組織之委員會，將彼此疆界，重行劃定；在疆界未行劃定以前，允仍維持現有疆界。

第四條 商約及關稅條約

締約雙方允在雙方組織之委員會中，根據平等相互之主義，訂立商約及關稅稅則。

第五條 宣傳

締約雙方政府互相担任，在各該國境內不准有為圖謀以舉行反對各該政府之成立各種之機關或團體之存在及舉動；締約雙方政府允認彼此不為與對方國政治上及社會之組織相反對之宣傳。

第六條 委員會

本協定各條所規定之各委員會，應在簽定本協定後一個月內，起首辦理；所有一切問題，應速解決完竣，至遲不得逾六個月，但上述各條內有規定期限者，不在此限。

第七條 本協定自簽字日起，即生效力。

為此，雙方全權代表，將本協定華俄英三國之文各兩份，各簽字蓋印，遇有疑義，應以英文為準。

中華民國十三年九月二十日
訂於奉天。
一千九百二十四年九月廿日

(十三)伯力會議草約全文

(一)蘇聯政府所提之先決條件第一項，雙方認為與本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蘇聯代理外長立脫維諾夫之電報，及十二月三日在雙城子簽定之紀錄相符，並係按照中俄奉俄協定恢復衝突以前狀態，所有雙方合辦東路時之爭論問題均應於最近中俄會議解決之，根據以上所述，即應實行以下各辦法：(甲)按照已往協定，恢復理事會之任務，蘇聯理事會即行復職，以後中國理事長及蘇

聯副理事長，須根據奉俄協定第一條第六項會同辦理事務；(乙)恢復原有各處蘇聯及中國處長之分配，並恢復蘇聯正副處長之職權，如蘇聯提出另換蘇聯正副處長時，亦須即予同意；(丙)七月十日以後，理事會及路局所發命令，如不得合法之理事會及路局之分別同意追認，認爲無效。

(二)所有蘇聯僑民，於一九二九年五月一日以後，因雙方衝突而逮捕者，不得分類，均應一律即立釋放。一九二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因搜查哈爾濱蘇聯領館所逮捕之蘇聯僑民，亦均在內。蘇聯政府亦即將所有與衝突有關逮捕之華人，及中國俘虜官兵，一律釋放。

(三)(甲)一九二九年七月十日起，所有免職或自動辭職之東路蘇聯職工，應准其有權立即回復原職，並向東路領取應得之款項；(乙)如有上項職工，不願恢復原職者，應即付給應領之薪金及卹金等款；(丙)將來遇有出缺，應由合法之理事會及路局分別任補。所有衝突以來，任用之前俄人民，而非蘇聯籍者，均立即免職。

(四)中國官憲對於白黨隊伍，即解除武裝，並將其首領及煽惑之人，驅逐東省境域以外。

(五)中蘇國交全部恢復問題，於中蘇會議前作爲懸案，雙方認爲可能，並必要先行恢復蘇聯在東三省之領館，及中國在蘇聯遠東各省之領館，因蘇

聯政府於本年五月三十一日，有以下聲明，「因中國官憲之一切舉動，證明不顧並不尊重國際法規及慣例，所以蘇聯政府以後認爲對於中國駐莫斯科代表及各處領館之待遇，亦不受國際法規之拘束，並不承認國際法賦予該代表及領事等之治外法權。」現因雙方願按照國際法及慣例之原則恢復領館，奉天省政府聲明於其管轄區域內，保障蘇聯領館之不可侵犯權，並一切國際法及慣例所賦予之特別權利，自然不以強力破壞此不可侵犯權及特別權利。蘇聯政府撤消其五月三十一日衝突以後，對於中國領館之特別待遇辦法，並予按照本條第一節規定所恢復駐蘇聯遠東境內之中國領館，以國際法及慣例所賦予之不可侵犯權及一切權利。

(六)於恢復領館時，對於蘇聯衝突前在東三省境內之營業機關，亦予恢復，中國蘇聯境內之商業機關，因東路衝突而停業者，亦即恢復。中蘇通商之全部問題，應由中蘇會議解決之。

(七)關於切實保障協定之履行，及雙方利益問題，應由中蘇會議解決之。

(八)中蘇會議定一九三零年一月二十五日在莫斯科舉行。

(九)立即恢復中蘇國境之和平狀態，雙方隨即撤兵。

(十)本紀錄自簽字日起，即發生效力。



大反領 · 小反領 · 兩用衫

反領三傑

涼爽消熱之傑品

夏季熱天所必需

- A. 大反領 一元三角半
- B. 小反領 一元七角半
- C. 兩用衫 一元七角半

式樣趨時 工作精細

質料耐穿 定價低廉

上海南京路

中國內衣公司

全國均售 目錄備索